

北市大語文學報

第 32 期

山濤歷史評價考述

..... ◆陳冠樺

「重玄」在道教思想史中的歷史定位

..... ◆林東毅

唐代李夫人辭賦之文學與文化意義析論

..... ◆郭章裕

從廣告到小說：《商界鬼域記》中的假藥敘事與時代隱喻

..... ◆潘芊樺

翻譯數位墨跡鑑賞專業素養：以智慧 e 筆生成書法之美學評鑑為例

..... ◆張介英

臺北市立大學

中國語文學系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七月印行

北市大語文學報

第三十二期

目次

山濤歷史評價考述	陳冠樺	1
「重玄」在道教思想史中的歷史定位	林東毅	29
唐代李夫人辭賦之文學與文化意義析論	郭章裕	53
從廣告到小說：《商界鬼蜮記》中的假藥敘事與時代隱喻	潘芊樺	83
翻譯數位墨跡鑑賞專業素養：以智慧 e 筆生成書法之美學評鑑為例	張介英	119
【附錄】		
《北市大語文學報》總目錄（含《應用語文學報》）.....		149
《北市大語文學報》稿約.....		163
《北市大語文學報》撰稿格式.....		167
《北市大語文學報》投稿者資料表.....		173
《北市大語文學報》投稿者聲明及著作授權書.....		174

《北市大語文學報》第三十二期；1-28 頁
臺北市立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2025 年 7 月

山濤歷史評價考述*

陳冠樺**

【摘要】

本文旨在探討竹林七賢之山濤，生前身後相關總評。山濤一生縱越東漢、曹魏、西晉等三個時代，除了是七賢中最長壽者，亦是在政治上較積極作為者；該人物形象，似乎與蘊涵隱逸符碼的竹林七賢大相逕庭，歷史上對其評論，亦是毀譽不一。從實際文獻中考證出山濤如何被接受、以及如何被批判，論者所持之價值標準為何，如此或可較據有確切憑證的公允理解。是以本文首先梳理記錄山濤生平的《晉書》、《世說新語》等史料文獻，透過互動者的發言，觀察時人眼中的山濤形象；其次彙整西晉以降至清朝，現存且可以取得之文獻資料中，各朝代知識分子對山濤的評論，以考察後世對山濤的認知。進一步歸納所有評價，分析出「掌權者視角」的評價乃以「忠君」為準繩，而「士大夫視角」則分別以「盡職」、「隱逸」、「孝節」、「貳臣」等評斷山濤，衡量標準相對較為多元。根據實際統計數據所得正、負評價的懸殊差距，顯示在傳統以儒家為主流的政治環境與社會氛圍之下，掌權者與士大夫階層更傾向以正面積極的態度，肯認山濤在公領域的實際作為。

關鍵詞：竹林七賢、山濤、吏隱、《晉書》、《世說新語》

2024.09.29 收稿，2025.06.19 通過刊登。

* 本文初稿原題為〈歷代山濤評價考述〉，曾於 2024 年 3 月 16 日假第二屆「成大至善全國中文系研究生論文研討會」宣讀。蒙討論人邱冠儒博士惠賜指正，補足文中諸多疏漏；又承廖育正老師不吝賜教，提供啟發良多之建議；更渥蒙《北市大語文學報》三位匿名審查者詳加閱評，惠賜深具學術價值之意見，實對本文助益良深，使論述更趨嚴謹周備。爰依審查意見，修正題目為〈山濤歷史評價考述〉，謹此一併誌謝。

** 國立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候選人。

一、前言

竹林七賢之事蹟，至今仍然受到學界關注，究其緣由至少有二：其一即魏晉時期對於中國歷史來說，屬於較為複雜之存在，無論是從文、史、哲等角度觀之，皆有諸多值得探討之處；其二則是有賴魏晉以降，後人對七賢的種種評價，無論是褒是貶，至少傳達出一訊息：論者必然接觸了七賢的相關資訊，並對其有所回應，從傳播的角度而言，這是相當有意義的影響。七賢成員之一的山濤，一生縱越東漢、曹魏、西晉等三個時代，除了是七賢中最長壽者，亦是在政治上較積極作為者；該人物形象，似乎與蘊涵隱逸符碼的竹林七賢大相逕庭，歷史上對其評論，亦是譏譽不一。值得注意的是，今人所見的歷史記錄，基本上皆是經過人為篩選後，塑造出的片面事實，而非全面事實。從《世說新語》的編輯，亦可知如今所見之人物形象，乃編者刻意創造出之片面形象，而非該人物實際全面形象。換言之，今日所考察出之山濤（205-283），僅代表存留在書面文獻中的山濤（此亦包含山濤作品中呈現出的形象），而統整歷來對山濤的評價，或可觀察出，魏晉時人與後世對山濤的認知程度的不同面向，山濤在公領域、非公領域等如何被理解？以及後人面對竹林七賢之一的山濤，究竟以什麼樣的價值標準來評判他？

關於以山濤為主題的研究，最為詳盡者應為徐高阮（1911-1969）的遺作〈山濤論〉，其中除了整體討論山濤的生平事蹟，更擴充至山濤周邊所涉及的相關人、事、物，有利於讀者對於山濤有一個較為完整的認識；然而其優點也正是其限制所在，正因為文中討論的人物太多，偶爾會令人產生失焦之憾。¹另有張谷良〈試論山濤的政治思想與態度之起由〉一文，張氏自云以體諒的角度，討論山濤成長歷程，試圖平衡明人顧炎武（1613-1682）與清人余嘉錫（1884-1955），²二人在士大夫的角色干涉下，對於山濤過於偏頗的負面評價。³而涉及山濤評論的研究，討論較周延的則有江建俊〈顏延之〈五君詠〉與蕭統〈詠山濤王戎〉作意蠹測〉一文，其中詳細分析顏延之（384-456）與蕭統（501-531）二人所處時代背景，以及作詩的原因。⁴前人研究雖美，然而目前學界對歷代史料中，山濤評價的統整與系統性探討，仍有補充之餘地；換言之，本文的問題意識在於：歷史上對山濤的評價如何形成？不同時代如何理解與詮釋山濤？透過統整歷代史料，如何更全面地理解山濤的歷史形象與評價流變？是以筆者不揣鄙陋設

¹ 徐高阮：〈山濤論〉，《史語所集刊》第41卷第1分（1969年），頁87-125。

² 筆者將顧氏視為明人，乃其不曾在清朝當官；將余氏視為清人的原因，乃其曾於清朝當官。

³ 張谷良：〈試論山濤的政治思想與態度之起由〉，《東華人文學報》第6期（2007年7月），頁93-158。

⁴ 江建俊：〈顏延之〈五君詠〉與蕭統〈詠山濤王戎〉作意蠹測〉，《成大中文學報》第10期（2002年10月），頁1-28。

計此文，以期就教於方家。

需要說明的是，由於書缺有閒，自然無法取得歷代全部的文獻，本文因此僅能就現存且可以取得之文獻進行考察，首先設定「山濤、山公、山叟、山巨源、山司徒、山少傅、山康侯、司徒濤、山太常、山僕射、山吏部、新查子、新查伯、山濤功曹、山濤上計掾、山濤郡主簿」等 16 個直指山濤者為關鍵詞，代入《文淵閣四庫全書電子版》、⁵《中國基本古籍庫》、⁶《漢籍全文資料庫》⁷進行搜尋，再回歸紙本書籍（或原典紙本書籍掃描之電子檔資料）核對確認。由於所得文獻浩繁，未免造成數據重複計算，故設立二項文獻取捨之標準：其一為記錄時人與山濤互動表現的史料，此項以屬於正史的《晉書》之內容納入統計，若遇同一事件卻有他人新增另外的評論，則亦列入統計；正史之外的文獻，若與《世說新語》事件記錄、評價皆相同者，則以《世說新語》為主要統計材料。其二為西晉以降，各朝代出現評價山濤之文獻，以出現時間「最早」的記載內容為主要統計對象，在此前提之下，若後世的書籍中出現相同記錄、相同評價者，或僅是引述、保留第一作者的文獻內容，而未有加入個人評論者，即不列入本次選取範圍。根據統整篩選搜尋所得成果之後，接著針對評價情況進行判別與分析，是以，本文主要分成二部分進行探討，其一是梳理《晉書》、《世說新語》等記載山濤生平事蹟的相關文獻，以回歸文獻中歷史現場，觀察與山濤生活在同一時空的魏晉時人，如何評價山濤；其二是考察後世不曾與山濤生存在同一時空的知識分子，如何理解、評判山濤；討論過程中，亦透過歸納並分析不同朝代評論者，究竟持哪些價值標準，對山濤進行評價，反思其中是否有較為過當之激切評價，並理解其可能之因由。最後總結歷史文獻中，知識分子對山濤的總體性意見做為結論，以便提供相關研究者參考運用。

本文透過有別於前人的研究方法，使用數據統計分析，得到足以檢證複覈的實證性答案。換言之，本文之研究結果具有可重複驗證的特性，是以相對客觀，藉此或能較為實際地了解文獻中山濤的歷史形象。至於與本文研究內容密切相關之學術議題，諸如：山濤所秉持的處世準則，其展現出的政治智慧；評價者「所以會」稱許或批判山濤的原因，以及「所以要」稱許或批判山濤的緣故，諸如此類，涉及個人背景、思想等方面，有諸多可討論空間之議題，實非一篇小論文的篇幅所能承擔，是以本文對

⁵ 迪志文化出版公司：「文淵閣四庫全書電子版內聯網版（3.0 版）」，<https://skqs.lib.ncku.edu.tw/skqs/>。查詢日期：2022 年 10 月 22 日。

⁶ 劉俊文總策畫：「中國基本古籍庫」，<http://ancient.lib.ncku.edu.tw/erdb/setupcgk.htm>。查詢日期：2022 年 10 月 27 日。

⁷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全文資料庫」，<https://hanchi.ihp.sinica.edu.tw/ihp/hanji.htm>。查詢日期：2022 年 11 月 1 日。

此方面的內容雖會提及，但並不深入展開討論，而將另行專文探究。⁸換言之，本文屬於前述所言，討論思想範疇議題之「先期工作」，這樣進行探討所得的結果，固然無法百分之百的絕對正確，但應該可以提供相關研究者較具實證內涵的有效答案，對於研究者在針對山濤學術與人格等的歷史判斷上，應該可以提供部分較具實質性的助益功能。

二、吏隱兩棲生前事

關於山濤生前事蹟，從二方面可得知，一是根據史料中對於山濤生平事蹟的描述，一是透過曾與山濤生活在同一時空的不同身份關係者互動。透過梳理《晉書·山濤傳》對於山濤一生仕途的相關敘述，可見部分實況。⁹除了《晉書》、《世說新語》¹⁰等重要文獻，另亦有《九家舊晉書輯本》、¹¹《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¹²《文選》、¹³《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¹⁴等相關書籍，皆記錄時人與山濤的互動表現。¹⁵筆者透過史料的

⁸ 關於山濤之處世準則，本文已擬〈既明且哲：山濤為仕之方與《論語》孔子應世之道〉一文（未發表），首先以回歸文獻中歷史現場，透過梳理正史所載，山濤的宦官歷程，考察其公務生涯，試論山濤的為仕方針。其次結合《論語》所記孔子對邦有道、無道所提出的相關原則，佐以孔子之言、行事例等，以及孔子對於管仲事二主的發言，得知孔子對於有能力協助統治者安天下的人才，並不以「是否忠於一君」的標準評判，而是以其實際在公領域的作為，能否足以有更大程度地輔佐上位者，穩定政治與百姓為衡量；據以此觀察山濤在仕途中的表現，則發現其幾乎是符應孔子所言之原則。至於歷史文獻中知識分子對山濤的評論，預計從認同其思想或行為的「稱美讚賞者」、反對其思想或行為的「批判嫌惡者」和觀察其思想或行為的「了解評論者」等三大類，再另擬一文展開討論。

⁹ 〔唐〕房玄齡等撰：《晉書》（臺北：鼎文書局，1980年）。本文徵引《晉書》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¹⁰ 〔南朝宋〕劉義慶著，〔南朝梁〕劉孝標注，余嘉錫箋疏，周祖謨等整理：《世說新語箋疏》（臺北：華正書局，1984年）。本文徵引《世說新語箋疏》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皆簡稱為《世說》，且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¹¹ 〔清〕湯球輯：《九家舊晉書輯本》（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本文徵引《九家舊晉書輯本》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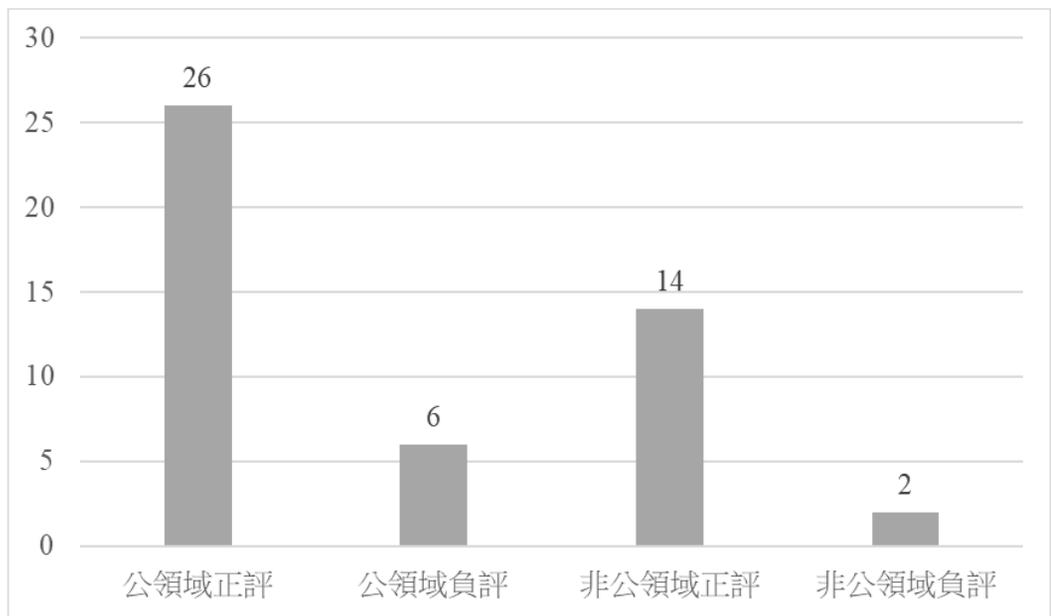
¹² 〔清〕嚴可均校輯：《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北京：中華書局，1911年）。本文徵引《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為省篇幅，以下若隨文註明頁碼，以各朝代為簡稱，如：《全晉文》、《全梁文》等。若於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¹³ 〔南朝梁〕蕭統編，〔唐〕李善注：《文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本文徵引《文選》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¹⁴ 逯欽立輯校：《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本文徵引《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¹⁵ 再次說明此小節文獻取捨標準：未免造成數據重複計算，故與《晉書》事件記錄、評價皆相同者，則不列入統計。例如：《晉書·山濤傳》有：「文帝與濤書曰：『足下在事清明，雅操邁時。念多所乏，今致錢二十萬，穀二百斛。』」《全晉文·卷一·文帝·與山濤書》亦有：「足下在事清明，潔操邁時，念多所乏。今致錢二十萬，絲百觔，穀二百斛。」又如《晉書·王戎傳》有：「戎有人倫鑒識，嘗目山濤如璞玉渾金，人皆欽其寶，莫知名其器。」而《世說》亦有：「王戎目山巨源：『如璞玉渾金，人皆

陳述，將時人對山濤正面讚揚與負面批判的記錄，歸納成：公領域及非公領域等二方面，統整在魏晉時人眼中，山濤在世時表現的形象云何。¹⁶根據前述文獻進行數據統計，筆者彙整出時人針對公領域、非公領域發言評論，可知互動者發言的總數為 48 筆，正評凡 40 筆，佔 83%；負評凡 8 筆，佔 17%。如下【圖 1】所示：¹⁷



【圖 1】魏晉時人評價表現

藉由【圖 1】魏晉時人評價表現之數據，可見正、負評價上的比例懸殊，據此可知史料記錄中的山濤，確實受到時人的讚賞。

從不同領域觀察，則可見屬於公領域的評價有 32 筆，佔 67%；正評有 26 筆，佔 54%；負評有 6 筆，佔 13%。進一步歸納、分析其內容，可見山濤在公領域受肯定面向有三，按數據高低排序分別是「德隆望重」13 筆，「克當其任」9 筆，「深識善謀」4 筆。屬於「德隆望重」發言者，主要為晉文帝司馬昭(211-265)、晉武帝司馬炎(236-290)

欽其寶，莫知名其器。』諸如前述記錄者，皆僅以屬於正史的《晉書》之內容納入統計。若遇同一事件卻有他人新增另外的評論，則亦列入統計。正史之外的文獻，若與《世說》事件記錄、評價皆相同者，則以《世說》為主要統計材料。

¹⁶ 公領域：指政治事件範圍之內者。非公領域：指政治範圍之外者；如若為政治人物，但所談非政治相關內容，亦屬於此範圍。

¹⁷ 承蒙匿名審查者提供寶貴建議，提醒筆者可透過圖表呈現數據分析結果，將有助於讀者快速理解要點。謹此申謝。

以及不具名時人等三人。¹⁸晉文帝曾在書信中提及山濤「在事清明，雅操邁時。」並以其為鄉閭宿望，要求當時還未接位的司馬炎前去拜會。¹⁹晉武帝在《晉書·山濤傳》中屢次讚美山濤之德，另外在《全晉文》收錄的詔書中，也可見晉武帝對山濤之德的稱許，諸如：

……濤以德素為朝之望……君以道德為世模表……君年耆德茂，朝之碩老……君翼贊朝政，保乂皇家，匡佐之勳，朕所倚賴……太康四年薨……詔賜……祭以太牢，諡曰康……（《晉書·山濤傳》，頁1226-1228）

濤清風淳履，思心通遠，宜侍帷幄，盡規左右。（《全晉文·卷三·以山濤為侍中詔》，頁1484-1）

議郎山濤，至性簡靜，凌虛篤素，立身行己，足以勵俗。其以濤為吏部尚書。（《全晉文·卷四·以山濤為吏部尚書詔》，頁1485-1）

濤秉德沖素，思心潛通，清虛履道，有古人之風。雖使輔導東宮，宜兼督朝事。（《全晉文·卷五·以山濤為太子少傅詔》，頁1488-1）

濤道高德茂，器宇淵濟，宜贊三事，以敷五教。（《全晉文·卷六·以山濤為司空詔》，頁1494-1）

從引文可見，晉武帝相當看重山濤的德望與政治才能，甚至在山濤謝世後賜予高規格的祭禮，並賜諡號為「康」。考察《逸周書·諡法解》所言，足以諡為「康」的條件有「豐年好樂曰康；安樂撫民曰康；令民安樂曰康。」²⁰由此觀之，則知在晉武帝眼中，山濤輔政之功確實不小。當其因佔官田而被李憺彈劾時，更以「濤等不貳其過者」試圖替其開脫。²¹而《世說》記錄提及「山公以器重朝望，年踰七十，猶知管時任。」²²表達出山濤在當時年高德劭的事實。

「克當其任」的主要互動者為晉文帝、晉武帝、裴秀（224-271）、袁毅（?-?）、荀勗（?-289）、2次不具名時人記錄等，凡7人。晉文帝前往平鍾會（255-264）之亂時對山濤說「西偏吾自了之，後事深以委卿。」並給予五百位親兵，讓其鎮守當時

¹⁸ 不具名時人：意指出現在文獻中具有評價性質的記錄，而未實際標明何人所言，則統稱「不具名時人」；統計方式以出現次數為計，併入人數單位。

¹⁹ [唐]房玄齡等撰：〈山濤傳〉，《晉書》，卷43，頁1224。

²⁰ [晉]孔晁注：〈諡法解〉，《逸周書》（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卷6，頁25-2。

²¹ [唐]房玄齡等撰：〈李憺傳〉，《晉書》，卷41，頁1188。

²² [南朝宋]劉義慶著，[南朝梁]劉孝標注，余嘉錫箋疏，周祖謨等整理：〈政事〉第5則，《世說》，頁167。

曹魏氏族所在之鄴地，以此可見其對山濤之信任。²³晉武帝則是在面對他人質疑山濤時，直言「使濤坐執銓衡則可……便當攝職，令斷章表也。」²⁴而山濤在面對有人欲害裴秀，以及袁毅行賄之時，展現出「正色保持之」與「不欲異於時，受而藏於閣上……積年塵埃，印封如初。」的廉正之風。²⁵當賈充（217-282）、李胤（？-282）皆離世，太子太傅又缺時，荀勗上表陳奏：「三公保傅……吏部尚書山濤皆可為司徒……濤即其人。」晉武帝則同意荀勗所奏，可見二人皆認為山濤確實能勝任此職。²⁶而 2 次不具名時人記錄山濤量才稱職之能，諸如：

山司徒前後選，殆周遍百官，舉無失才。（《世說·政事》7，頁 170）

濤甄拔隱屈，搜訪賢才，旌命三十餘人，皆顯名當時。人懷慕尚，風俗頗革……前後選舉，周徧內外，而並得其才。（《晉書·山濤傳》，頁 1224-1225）

以此可見山濤在公領域中確有其發揮所長的一面。

關於「深識善謀」4 筆，發言者為晉景帝司馬師（208-255）、晉武帝、王衍（256-311）等三人。晉景帝曾以呂望比擬山濤，²⁷晉武帝則於詔書中稱「方今多事，嘉謀良圖，委以老成也」。²⁸在《晉書》與《世說》都曾記載，山濤認為晉武帝欲詔天下罷兵，實為不妥，因而暢言軍事家孫武（545B.C.-470 B.C.）與吳起（440B.C.-381B.C.）用兵本意，晉武帝讚美為「天下名言」，王衍亦讚歎山濤之言乃「闇與道合」²⁹可惜晉武帝只稱許但不聽從。根據《晉書》載：

及永寧之後，屢有變難，寇賊叢起，郡國皆以無備不能制，天下遂以大亂，如濤言焉。（《晉書·山濤傳》，頁 1227）

由引文可知，於元康元年（291）至光熙元年（306）發生的八王之亂等禍事，在在證明了山濤的遠見。

山濤在公領域受負面批評的記錄，有 2 筆與「用人」相關。一是潘岳（247-300）自認為懷才不遇，因此於閣道作謠譏諷山濤如牛一般，雖掌典選職位，卻事事被掣肘

²³ [唐]房玄齡等撰：《山濤傳》，《晉書》，卷 43，頁 1224。

²⁴ 同前註，頁 1225。

²⁵ 同前註，頁 1124、頁 1228。

²⁶ [唐]房玄齡等撰：《荀勗傳》，《晉書》，卷 39，頁 1156。

²⁷ [唐]房玄齡等撰：《山濤傳》，《晉書》，卷 43，頁 1223。

²⁸ 事見：《又詔山濤》，《全晉文》，收入〔清〕嚴可均校輯：《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卷 4，頁 1486-1。

²⁹ [南朝宋]劉義慶著，〔南朝梁〕劉孝標注，余嘉錫箋疏，周祖謨等整理：《識鑿》第 4 則，《世說》，頁 388-389。

受制於人，潘岳此言實為基於私人情緒性發言。³⁰另一是山濤居選職舉用人才時，曾被誤會是任己私意用人，晉武帝司馬炎聽信讒言，是以手詔戒山濤要「用人惟才，不遺疏遠單賤」，山濤仍行之自若，直到事實證明山濤所薦者乃德位相符，能各適其才，眾人的不滿之情才得以平息。³¹而山濤甄拔人物時，為其品評的題目，則為著名的《山公啟事》。³²山濤「每一官缺，輒啟擬數人，詔旨有所向，然後顯奏，隨帝意所欲為先」的行為，展現其態度極為謹慎，但並不代表他只順從帝意而無所作為，當皇帝所用非人時，山濤仍會提出諫言，如《世說·政事·7》的記載：

（山濤）凡所題目，皆如其言。唯用陸亮，是詔所用，與公意異，爭之不從。亮亦尋為賄敗。（頁170）

根據引言可知，陸亮（?-?）是晉武帝司馬炎下詔啟用，山濤認為不妥提出諫言，考察〈山公啟事〉所載，得知山濤原本推薦的人才才是阮咸（?-?），該職缺為吏部郎，山濤稱阮咸「真素寡欲，深識清濁，萬物不能移也。若在官人之職，必妙絕於時。」³³但皇帝執意用陸亮，後證明該人終究為賄所敗。是以知山濤在用人方面雖曾得到負面評價，但實非為山濤之失。

負評的另外3筆乃「求退」之故，山濤於仕途晚期曾一再上表請辭，甚至稱病曠職，此事引來同事白褒（?-?）、衛瓘（220-291）等人的不滿，認為他尸位素餐，因此奏請皇帝將其免職；皇帝原以體諒之心寬慰山濤，然收到山濤請退「章表數十上」，不免不耐地直言「君不深識往心而以小疾求退，豈所望於君邪！……當崇至公，勿復為虛飾之煩。」³⁴由山濤的表現觀之，似乎並不想竊居高位，審其一再求去的做法，或

³⁰ 事見〈潘岳傳〉：「岳才名冠世，為眾所疾，遂栖遲十年。出為河陽令，負其才而鬱鬱不得志。時尚書僕射山濤、領吏部王濟、裴楷等並為帝所親遇，岳內非之，乃題閣道為謠曰：『閣道東，有大牛。王濟軼，裴楷韜，和嶠刺促不得休。』」〔唐〕房玄齡等撰：《晉書》，卷55，頁1502。

³¹ 事見〈山濤傳〉：「濤再居選職十有餘年，每一官缺，輒啟擬數人，詔旨有所向，然後顯奏，隨帝意所欲為先。故帝之所用，或非舉首，眾情不察，以濤輕重任意。或譖之於帝，故帝手詔戒濤曰：『夫用人惟才，不遺疏遠單賤，天下便化矣。』而濤行之自若，一年之後眾情乃寢。」〔唐〕房玄齡等撰：《晉書》，卷43，頁1225-1226。

³² 原書已亡佚，現存有清人葉德輝所輯《山公啟事》，收入《叢書集成續編》第58冊，（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9年）。以及今人衛紹生輯校：《山公啟事》，收入《竹林七賢集輯校》（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18年），卷7，頁335-367。

³³ 〔晉〕山濤：《山公啟事》，收入衛紹生輯校：《竹林七賢集輯校》（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18年），卷7，頁338。

³⁴ 事見〈山濤傳〉：「咸寧初，轉太子少傅，加駁騎常侍；除尚書僕射，加侍中，領吏部。固辭以老疾，上表陳情。章表數十上，久不攝職，為左丞白褒所奏。……尚書令衛瓘奏：『濤以微苦，久不視職。手詔頻煩，猶未順旨。參議以為無專節之尚，違在公之義。若實沈篤，亦不宜居位。可免濤官。』」〔唐〕房玄齡等撰：《晉書》，卷43，頁1225-1226。

可從二角度推敲，一是如陰謀論者言，憑辭聘沽名釣譽；一是從處世智慧論，藉乞骸急流勇退。在無從求證山濤的真實想法之下，與其以陰謀論臆測，毋寧透過史料記載所言，回到歷史現場，觀察其一生仕途際遇，合理推估其可能的應世之道。負評的另一筆為「佔官田」，此事件為李憙（?-?）彈劾山濤等人「各占官三更稻田」，並上奏請皇帝懲處該人，但從皇帝為山濤開脫的態度觀之，顯然「佔官田」一事，並非罪無可道。³⁵

屬於非公領域的評價有 16 筆，佔 33%；正評有 14 筆，佔 29%；負評有 2 筆，佔 4%。進一步歸納、分析其內容，可見山濤在非公領域受肯定，主要有二面向，一為「對內人倫互動」，一為「對外人際關係」。「對內人倫互動」以山濤與其母親、妻子韓氏（?-?）的相處，以及晉武帝的賞賜可知，如《晉書·山濤傳》所載：

帝以濤清儉無以供養，特給日契，加賜牀帳茵褥。禮秩崇重，時莫為比……會遭母喪，歸鄉里。濤年踰耳順，居喪過禮，負土成墳，手植松柏。（頁 1225）
初，濤布衣家貧，謂妻韓氏曰：「忍饑寒，我後當作三公，但不知卿堪公夫人不耳！」及居榮貴，貞慎儉約，雖爵同千乘，而無嬖媵。祿賜俸秩，散之親故。（頁 1228）

此處文獻記錄，雖貌似陳述實況，然仔細推敲，仍可分析出蘊涵正面評價之意：山濤雖身居高位，但相當清儉，皇帝為了讓他能有較好的物質供養其母，是以特加賞賜。當母親去世時，山濤雖超過 60 歲，仍「居喪過禮，負土成墳，手植松柏」，可見其孝心。與妻子之間的互動相敬如賓，對於親故亦相當照顧。

而「對外人際關係」則有 1 次不具名時人記錄、嵇康（223-263）、阮籍（210-263）、鍾會、裴秀、裴楷（237-291）、王戎（234-305）、王衍、晉武帝、司馬彪（240-306）等，凡 10 人之互動。司馬彪透過贈詩給山濤，其中所言「卞和潛幽冥，誰能證奇璞。冀願神龍來，揚光以見燭」，³⁶以及「昔生三河側，鼓翼帝王畿」等內容，一方面讚美山濤，另一方面向其表達出自己期望見用之心。³⁷王衍對山濤義理方面的認知是「不讀老、莊，時聞其詠，往往與其旨合」可見其領略過山濤的清談。³⁸晉武帝得知山濤飲酒

³⁵ [唐]房玄齡等撰：《李憙傳》，《晉書》，卷 41，頁 1188。筆者案：三更稻田之「更」字，疑似為「畝（畝）」字之訛誤，乃計算土地面積單位；否則此處「更」字之意，實無從解讀。

³⁶ [晉]司馬彪：《司馬紹統贈山濤》，收入南朝梁·蕭統編，唐·李善注《文選》，卷第 24，頁 1130-1131。

³⁷ [晉]司馬彪：《贈山濤詩》，收入遼欽立輯校：《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卷 7，頁 728。

³⁸ [南朝宋]劉義慶著，〔南朝梁〕劉孝標注，余嘉錫箋疏，周祖謨等整理：《賞譽》第 21 則，《世說新語箋疏》，頁 433。

至八斗方醉，便故意試探之，然「濤極本量而止」，³⁹是以知其具有《論語·鄉黨》所言「唯酒無量，不及亂」之自律。⁴⁰屬於朋友關係的記錄，於《晉書》、《文選》、《世說》可見：

少有器量，介然不羣。（《晉書·山濤傳》，頁1223）

康後坐事，臨誅，謂子紹曰：「巨源在，汝不孤矣。」（《晉書·山濤傳》，頁1223）

與鍾會、裴秀並申款昵。以二人居勢爭權，濤平心處中，各得其所，而俱無恨焉。（《晉書·山濤傳》，頁1224）

足下傍通，多可而少怪。（《文選·卷第43·嵇叔夜與山巨源絕交書》，頁1923）

山公與嵇、阮一面，契若金蘭……妻曰：「君才致殊不如，正當以識度相友耳。」

公曰：「伊輩亦常以我度為勝。」（《世說·賢媛》11，頁679-680）

楷有知人之鑒……嘗目……山濤若登山臨下，幽然深遠。（《晉書·裴楷傳》，頁1050）

戎有人倫鑒識，嘗目山濤如璞玉渾金，人皆欽其寶，莫知名其器。（《晉書·王戎傳》，頁1235）

由引文所述，時人認為山濤年輕時便展現出器量，且「介然不羣」。山濤與嵇、阮二人乃金蘭之交，且從嵇康在生死交關之際，對孩子的遺言「巨源在，汝不孤矣。」顯示出嵇康對山濤的信任。而嵇康在〈與山巨源絕交書〉提及的「多可而少怪」，也反映出山濤識度之廣，無怪乎其面對鍾會、裴秀居勢爭權時，仍能「平心處中，各得其所」，此人際相處之智慧，不可謂不深矣！從具有知人鑑賞力的裴楷、王戎之評，認為山濤不能令人一目了然，則知其人物性格相當內斂。

山濤在非公領域受批評的方面僅2筆，一為與其子山該（?-?）的互動，因晉武帝欲見山該，身為下屬的山濤不敢拒絕，而山該卻一口回絕此事，因此「時論乃云勝山公」。⁴¹筆者竊以為此處言「勝」，卻未說明「勝」之標準，以及「勝」在何處。直觀而論，山該的表現似是「初生之犢」的情狀，而山濤伴君之側，自當有其謹慎的衡量與顧慮。⁴²另一則，為晉宣帝司馬懿（179-251）對山濤的評論，有宗人提出山濤將

³⁹ [唐]房玄齡等撰：〈山濤傳〉，《晉書》，卷43，頁1228。

⁴⁰ [魏]何晏注，[宋]邢昺疏：〈鄉黨〉，《論語注疏》（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收入李學勤主編：《十三經注疏》（整理本）第10冊，頁150。

⁴¹ [南朝宋]劉義慶著，[南朝梁]劉孝標注，余嘉錫箋疏，周祖謨等整理：〈方正〉第15則，《世說》，頁295。

⁴² 匿名審查者指出：「此則《世說》收入〈方正〉一門，故劉義慶之義，乃因山該拒見皇帝，見其方正氣

來會與司馬師、司馬昭共同領導天下，司馬懿的反應是「卿小族，那得此快人邪！」透過其戲言，可知山濤本家在司馬懿眼中僅為一小族，並直言小族出身者不易有豪氣直爽之人，言下之意，即是認為宗人提出的說法難以成立。⁴³

藉由前述考察，可知魏晉時人與山濤的互動關係及評價，或可歸納成二個角度，其一乃統治階層上對下的「掌權者視角」，諸如：晉宣帝司馬懿、晉景帝司馬師、晉文帝司馬昭、晉武帝司馬炎等。考察其正面評價之內涵，基本上不外乎讚美山濤具備輔佐朝政的政治才能，並且肯定其在公領域的實際表現；而負評內涵，除了司馬懿談及非公領域之外，餘則皆為司馬炎批評公領域中的事件，一是因聽信讒言而誤解山濤，一是對其屢屢上書求退展現出不耐。換言之，前述幾位具領導身份的上位者，對山濤乃是以「忠君」為準繩衡量之。其二為人臣身份的「士大夫視角」，正面評價之內涵，大致聚焦在稱許山濤有識人之能，任人各適其才；負評內涵，亦是屬於公領域範圍內，認為山濤有失職之嫌。換言之，士大夫們所評乃是以「盡職」為衡量的標準。根據史料呈現實際數據結果，並結合前述二個角度的考察，可知山濤在時人眼中，其於公領域範圍具有較多的正面評價；回顧山濤一生仕途中的作為，亦確實是名副其實的公忠體國。

三、東晉至清身後名

根據前一小節探討可知，山濤究其一生，受到正面評價相當高，其中又以公領域的正評為多，足見山濤在時人眼中確有其政治能力。然而後世對山濤的認知又是如何？其中是否產生與魏晉時人相異的看法？其異同的可能原因為何？換言之，未曾與山濤生活在相同時空的後人，究竟用什麼角度理解山濤，透過爬梳西晉以降之各朝文獻，統整後世對山濤的評價，或可從接受史的角度探究山濤在文獻中被認知的面向有哪些？本節首先透過梳理各朝文獻中提及針對山濤的相關發言，⁴⁴得知《世說》、《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文選》、《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漢魏南北朝墓誌彙編》、⁴⁵《陳書》、⁴⁶《全唐文》、⁴⁷《中說》、⁴⁸《洛陽伽藍記校注》、⁴⁹《唐代墓誌銘

節。而魏晉以隱為高，故又牽扯仕隱問題。」感謝審查者的提醒，以補筆者之罅漏。

⁴³ [東晉] 虞預《晉書》：〈山濤傳〉，收入[清] 湯球輯：《九家舊晉書輯本》，頁 365。

⁴⁴ 再次說明此小節文獻取捨標準：以出現時間最早的記載內容為主要統計對象，若後世的書籍中出現相同記錄、評價者，則不予統計。後代書籍若只是引述、保留第一作者的文獻內容，而未有加入個人評論者，即不列入本次選取範圍。例如《文選》中收錄的作品，《全梁文》有同樣作品，則以《文選》作品為主；若《全梁文》有，文選卻沒有的作品，則亦納入統計。

⁴⁵ 趙超著：《漢魏南北朝墓誌彙編》（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92 年）。本文徵引《漢魏南北朝墓誌

彙編附考》、⁵⁰《文苑英華》、⁵¹《舊五代史》、⁵²《困學紀聞》、⁵³《四友齋叢說》、⁵⁴《駢語雕龍》、⁵⁵《新刻張太岳先生文集》、⁵⁶《全宋詩》、⁵⁷《資治通鑑》、⁵⁸《讀通鑑論》、⁵⁹《日知錄》、⁶⁰《明史紀事本末》、⁶¹《餘冬序錄》⁶²等書籍皆存有相關記錄；其次考察山濤在公領域、非公領域方面，如何被評論。⁶³觀察文獻所示，各朝代評論的

彙編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⁴⁶〔隋〕姚察，〔唐〕魏徵，姚思廉合撰：《陳書》，收入楊家駱主編：《中國學術類編》（臺北：鼎文書局，1980年）。本文徵引《陳書》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⁴⁷〔清〕董誥等編：《全唐文》（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本文徵引《全唐文》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⁴⁸〔隋〕王通著，〔明〕程榮，何允中，〔清〕王謨輯：《中說》，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子部第696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年）。本文徵引《中說》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⁴⁹〔北魏〕楊銜之撰，范祥雍校注：《洛陽伽藍記校注》（上海：上海古籍，1978年）。本文徵引《洛陽伽藍記校注》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⁵⁰毛漢光撰，盧建榮，耿慧玲，郭長城助理：《唐代墓誌銘彙編附考》（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84年）。本文徵引《唐代墓誌銘彙編附考》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⁵¹〔宋〕李昉等編，清·勞格拾遺：《文苑英華》（北京：中華書局，1966年）。本文徵引《文苑英華》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⁵²〔宋〕薛居正等撰：《舊五代史》，收入楊家駱主編：《中國學術類編》（臺北：鼎文書局，1981年）。本文徵引《舊五代史》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⁵³〔南宋〕王應麟撰，〔清〕何焯，閻若璩評註：《困學紀聞》，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子部第854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年）。本文徵引《困學紀聞》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⁵⁴〔明〕何良俊：《四友齋叢說》（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本文徵引《四友齋叢說》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⁵⁵〔明〕游日章：《駢語雕龍》（上海：商務印書館，1935年）。本文徵引《駢語雕龍》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⁵⁶〔明〕張居正撰：《新刻張太岳先生文集》（明萬曆間刊本，約1573-1619年間）。本文徵引《新刻張太岳先生文集》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⁵⁷北京大學古文獻研究所編，傅璇琮等主編：《全宋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1年）。本文徵引《全宋詩》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⁵⁸〔宋〕司馬光編著，〔元〕胡三省音註，標點資治通鑑小組校點：《資治通鑑》（北京：古籍出版社，1956年）。本文徵引《資治通鑑》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⁵⁹〔明〕王夫之：《讀通鑑論》（北京：中華書局，1975年）。本文徵引《讀通鑑論》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⁶⁰〔明〕顧炎武：《日知錄》（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79年）。本文徵引《日知錄》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⁶¹〔清〕谷應泰：《明史紀事本末》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史部第364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年）。本文徵引《明史紀事本末》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⁶²〔明〕何孟春：《餘冬序錄》（明嘉靖戊子7年刊本，1528年）。本文徵引《餘冬序錄》相關內容，皆源於此版本，以下之腳註，謹註明書名與頁碼。

⁶³領域判斷說明：以發言目的、用典的內容判斷其領域。目的為公領域但引用非公領域的典故，例如：〔唐〕李商隱所書〈為河東公謝相國京兆公第二啟〉提及：「然竊尋史傳所載，語父子之間，雖石苞獨異石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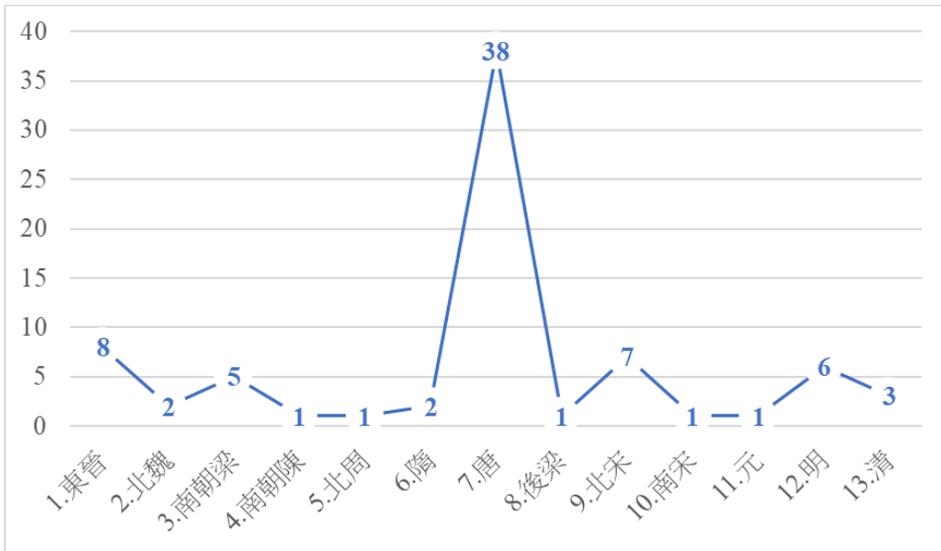
表現實況，整理成【簡表 1】如下：

【簡表 1】各朝代評論表現

朝代	發言次數	公領域正評	公領域負評	非公領域正評	非公領域負評
東晉	8	2	1	5	0
北魏	2	1	0	1	0
南朝梁	5	4	1	0	0
南朝陳	1	1	0	0	0
北周	1	1	0	0	0
隋	2	1	0	1	0
唐	38	29	0	7	2
後梁	1	1	0	0	0
北宋	7	5	1	1	0
南宋	1	1	0	0	0
元	1	0	1	0	0
明	6	3	1	2	0
清	3	2	1	0	0
小計	76	51	6	17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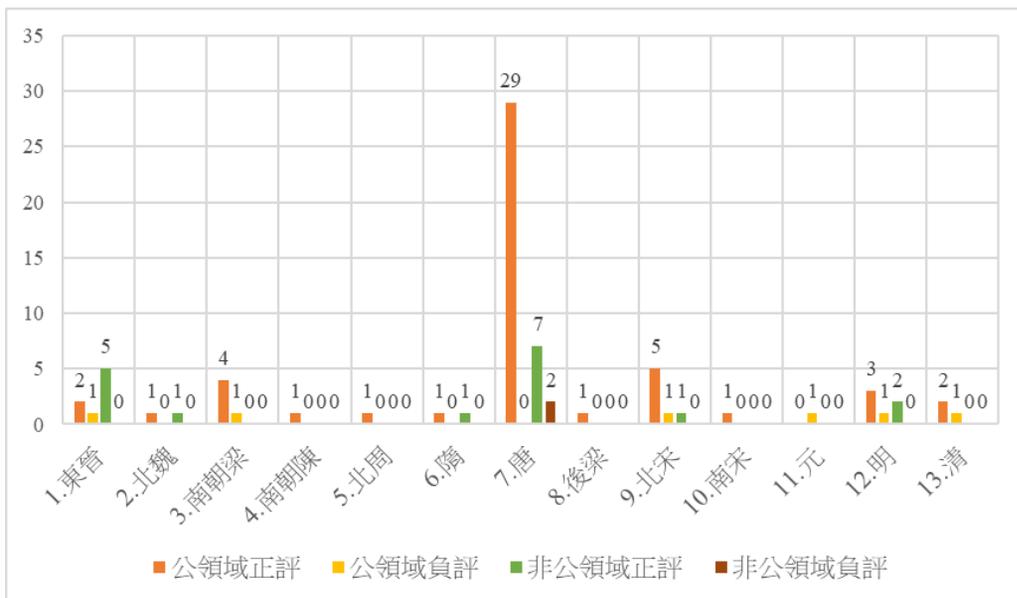
根據【簡表 1】之實際統計數據可知，至少有 13 個朝代的知識份子曾對山濤提出評價，總數為 76 筆；而各朝發言的表現，如下【圖 2】所示：

而山濤不知山簡，亦豈敢保其孱陋，遽遣退藏。」詳見：《全唐文》頁 8098-1。李氏此文書寫之目的，雖為公領域中謝絕提拔所用，但其所引用典故內涵實際指涉乃山濤與山簡二人父子人倫之事，就山濤的角度而言，實為非公領域。



【圖 2】各朝代評論發言次數

由【圖 2】可見，各朝文獻資料中，知識份子對山濤提出評價，發言次數最多的是唐代 38 筆，佔比為 50%，其他朝代皆不超過 10 筆。而考察其中評價的表現，則透過下【圖 3】可知其部分實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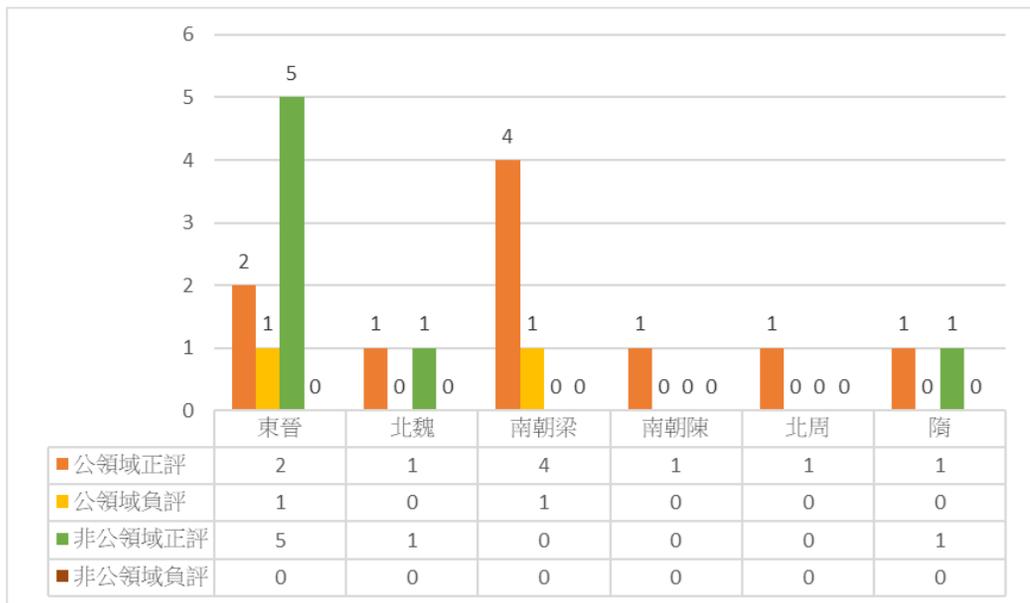


【圖 3】各朝代評論實況

根據【圖 3】所示，各朝文獻評價，屬於正評凡 67 筆，佔 88%；屬於負評凡 9 筆，佔 12%。由此佔比，顯見各朝文獻記錄中的山濤，被正面接受度其實很高。進一步歸因其受到正、負評價的理由，亦可透過公、私領域二者進行考察。如前所述，唐代的發言次數，基本上佔了總發言數量的一半，是以筆者將朝代的限斷劃分，以唐代為主要分水嶺；唐代之前（東晉至隋）、唐代、唐代之後（後梁至清），歸納成三個大區塊，並製成圖表進行探討，以下試分述之。

（一）唐代之前（東晉至隋）

觀察唐代以前，針對山濤發言的次數總計有 19 筆，包括：東晉、北魏、南朝梁、南朝陳、北周、隋等 6 個朝代，屬於公領域者有 12 筆，正評 10 筆，負評 2 筆；非公領域者有 7 筆，皆為正評；如下【圖 4】所示：



【圖 4】東晉至隋 評論表現

進一步歸納、分析各領域被評價的內容，則見在公領域 10 筆正評中，可分為二種：4 筆「直接讚美」與 6 筆「引用稱許」。首先是屬於針對山濤本人的直接讚美，如《世說》所載，東晉謝安（320-385）提到晉武帝對山濤的餽贈一向很少，謝玄（343-388）

認為是因為山濤所求不多的緣故，此正符合山濤生前的清儉之譽。⁶⁴東晉戴逵（約331-396）在〈竹林七賢論〉中提及山濤論孫、吳用兵之道，認為不該去武備的遠見，與其居選職之時，使「非望路絕」的廉政事蹟。⁶⁵南朝梁蕭統（501-531）以其昭明太子的官方身份作〈詠山濤〉詩，稱許山濤的識量與政治能力。⁶⁶隋朝王通（584-617）在《中說·天地篇》與學生的問答對話中，提及山濤拔賢進善卻不為時人所知，等到身殞，皇帝公開其奏，眾人才得知其的功勞，王通稱許山濤行事縝密。⁶⁷其次屬於引山濤之典故來讚美他人，如《漢魏南北朝墓誌彙編·北魏·元瑒墓誌銘》中即提到：「山濤以清猷而後結」（頁290）。南朝梁沈約（441-513）〈為褚炫讓吏部尚書表〉亦言：「東西兩漢，左雄孤絕於前。南北二晉，山濤莫嗣於後」。⁶⁸南朝梁任昉（460-508）〈為范尚書讓吏部封侯第一表〉則曰：「在魏則毛玠公方，居晉則山濤識量」。⁶⁹南朝梁元帝蕭繹（508-555）〈為東宮薦石門侯啟〉有言：「渾金璞玉，才匹山濤」。⁷⁰《陳書·姚察傳》中記錄南朝陳後主陳叔寶（553-604）對姚察（533-606）的詔書，提及：「山濤舉不失才，就卿而求，必兼此矣」（頁348）。北周庾信（513-581）〈周太子太保步陸逞神道碑〉亦云：「西晉官人，多用山濤之啟」。⁷¹從前述用典之例證可知，即是該作者認同並讚賞山濤，方以山濤為楷模稱美他人。

另外有2筆屬於公領域負評，一為《晉書·孫綽傳》所載，東晉孫綽（314-371）曾鄙視山濤，認為以其「吏非吏，隱非隱」的做法，若以李膺（?-169年）的標準恐不被接納，自無從「登龍門」耳！⁷²南朝梁張纘（499-549）〈讓吏部尚書表〉則曰：

⁶⁴ 事見〈言語〉第78則：「晉武帝每餉山濤恒少。謝太傅以問子弟，車騎答曰：『當由欲者不多，而使與者忘少。』」〔南朝宋〕劉義慶著，〔南朝梁〕劉孝標注，余嘉錫箋疏，周祖謨等整理：《世說》，頁137。

⁶⁵ 〔東晉〕戴逵：〈竹林七賢論〉，《全晉文》，收入〔清〕嚴可均校輯：《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卷137，頁2253-1，2253-2。

⁶⁶ 〔南朝梁〕蕭統：〈詠山濤〉，收入逯欽立輯校：《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卷14，頁1795。

⁶⁷ 事見〈天地篇〉：「叔恬曰：『山濤為吏部，拔賢進善，時無知者。身歿之後，天子出其奏于朝，然後知群才皆濤所進。如何？』子曰：『密矣。』」〔隋〕王通著，〔明〕程榮，何允中，〔清〕王謨輯：《中說》，卷2，頁2a。

⁶⁸ 〔南朝梁〕沈約：〈為褚炫讓吏部尚書表〉，《全梁文》，收入〔清〕嚴可均校輯：《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卷27，頁3108-2。

⁶⁹ 〔南朝梁〕任昉：〈為范尚書讓吏部封侯第一表〉，收入〔南朝梁〕蕭統編，〔唐〕李善注：《文選》，卷38，頁1736-1737。

⁷⁰ 〔南朝梁〕蕭繹：〈為東宮薦石門侯啟〉，《全梁文》，收入〔清〕嚴可均校輯：《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卷16，頁3045-1。

⁷¹ 〔北周〕庾信：〈周太子太保步陸逞神道碑〉，《全後周文》，收入〔清〕嚴可均校輯：《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卷13，頁3945-1。

⁷² 事見〈孫綽傳〉：「孫綽，字興公。博學善屬文，少與高陽許詢俱有高尚之志。居於會稽，游放山水，十有餘年，乃作《遂初賦》以致其意。嘗鄙山濤，而謂人曰：『山濤吾所不解，吏非吏，隱非隱，若

「山巨源意存賞拔，不免與世浮沈」認為山濤雖有意提拔人才，卻也無法完全避免出現隨波逐流之情況。⁷³

非公領域的 7 筆正評，分別是：東晉孫綽（314-371）在〈道賢論〉中以山濤比擬竺法護，認為「二公風德高遠，足為流輩矣」。⁷⁴《洛陽伽藍記校注·卷 4》載北魏楊銜之（?-?）引用山濤飲酒八斗而止的典故，提及裴子明「八斗而醉眠，時人譬之山濤」（頁 202）。亦有被後人稱許為通達、氣度、應世有方等等面向，如東晉孫盛（302-373）在《魏氏春秋》、《晉陽秋》提到：

山濤通簡有德，秀、咸、戎、伶朗達有雋才。於時之談，以阮為首，王戎次之，山、向之徒，皆其倫也。（《世說·品藻》71 劉孝標注引《魏氏春秋》，頁 537）濤雅素恢達，度量弘遠，心存事外，而與時俛仰。嘗與阮籍、嵇康諸人箸忘言之契。至于羣子，屯蹇於世，濤獨保浩然之度。（《世說·賢媛》11 劉孝標注引《晉陽秋》，頁 679-680）⁷⁵

由引文可見孫盛認為，山濤與其他諸賢最大的差異在於「度量」。東晉袁宏（328-376）也認同山濤此優點，因此在〈七賢序〉中提及其為「中懷體默，易可因任，平施不撓，在眾樂同，游刃一世，不亦可乎」。⁷⁶而東晉顧愷之（348-409）於〈畫贊〉亦云：「濤無所標明，淳深淵默，人莫見其際，而其器亦入道。故見者莫能稱調，而服其偉量」。⁷⁷隋代王通更在《中說·事君篇》稱許「達人哉，山濤也！多可而少怪」（頁 15-2）。透過前述考察之例證，是以知山濤器量確實為東晉至隋的知識分子所讚賞。

以元禮門為龍津，則當點額暴鱗矣。」〔唐〕房玄齡等撰：《晉書》，卷 56，頁 1544。「登龍門」典故詳見〈李膺傳〉：「是時朝廷日亂，綱紀積弛，膺獨持風裁，以聲名自高。士有被其容接者，名為登龍門。」〔劉宋〕范曄撰，〔唐〕李賢等注：《後漢書》，收入楊家駱主編：《中國學術類編》（臺北：鼎文書局，1981 年）卷 67，頁 2195。

⁷³ 〔南朝梁〕張纘：〈讓吏部尚書表〉，《全梁文》，收入〔清〕嚴可均校輯：《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卷 64，頁 3334-1。

⁷⁴ 〔東晉〕孫綽：〈道賢論〉，《全晉文》，收入〔清〕嚴可均校輯：《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卷 62，頁 181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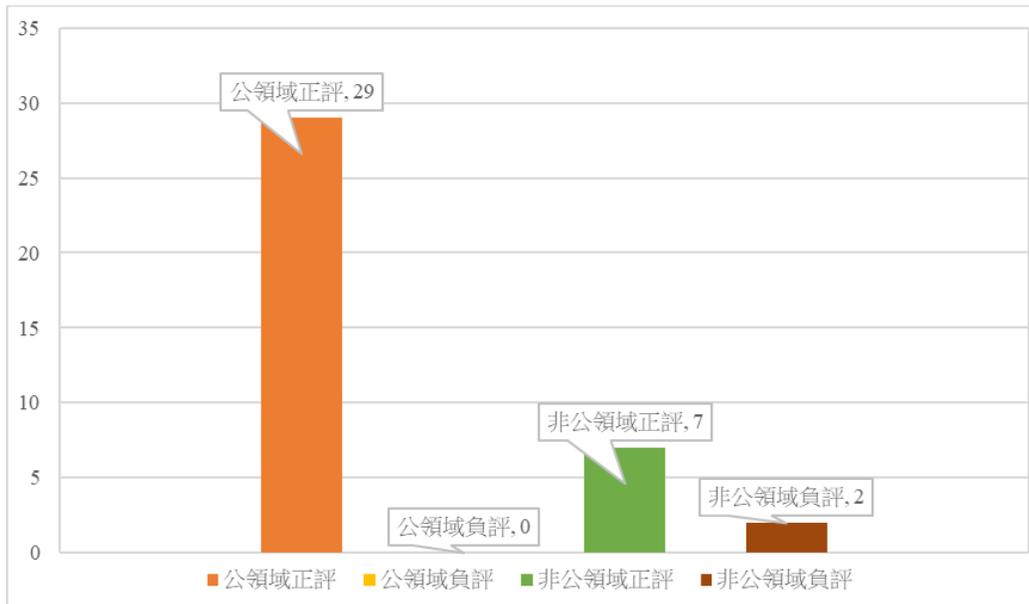
⁷⁵ 此處引文原僅標明出處為《世說》，經匿名審查者指正：「引文為劉孝標注所引，直接寫成《世說》所引，或有不妥。」感謝審查者的提醒，以補筆者之罅漏。

⁷⁶ 〔東晉〕袁宏：〈七賢序〉，《全晉文》，收入〔清〕嚴可均校輯：《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卷 57，頁 1786-1。

⁷⁷ 事見〈賞譽〉第 10 則：「顧愷之〈畫贊〉曰：『濤無所標明，淳深淵默，人莫見其際，而其器亦入道。故見者莫能稱調，而服其偉量。』」〔南朝宋〕劉義慶著，〔南朝梁〕劉孝標注，余嘉錫箋疏，周祖謨等整理：《世說》，頁 423。

（二）唐代

觀察唐代針對山濤發言的次數總計有 38 筆，屬於公領域者有 29 筆皆為正評；非公領域者有 7 筆正評，2 筆負評；如下【圖 5】所示：



【圖例 5】唐代 評論表現

進一步歸納、分析各領域被評價的內容，則見在公領域 29 筆正評中，全是引用山濤典故稱許，其中可分為二類：「知人識才」25 筆與「論兵有道」4 筆。首先「知人識才」為最大宗，諸如：法琳（572-640）〈與尚書右僕射蔡國公書〉云：「知人之器，遠邁山濤」。⁷⁸唐修晉書史臣房玄齡等人，在《晉書·樂廣傳》中引山濤之事贊曰：「山叟知材」（頁 1246）。王勃（650-676）於〈上高宗封事上明員外啟〉有言：「雅操繩時，山巨源之稱職」，又於〈越州永興李明府宅送蕭三還齊州序〉云：「山巨源之風猷令望，善佐朝廷」。⁷⁹崔融（653-706）〈代宰相上尊號表〉：「山濤者渾金之器，魏國擢之以尚書」。⁸⁰武三思（?-707）〈大周無上孝明高皇后碑銘并序〉：「山濤密啟，

⁷⁸ [清]董誥等編：《全唐文》，卷 903，頁 9419-2。

⁷⁹ [清]董誥等編：《全唐文》，卷 180，頁 1830-2、卷 181，頁 1839-1。

⁸⁰ 同前註，卷 217，頁 2193-2。

得事君之要，可久可大」。⁸¹李白（701-762）於〈與韓荊州書〉言：「山濤作冀州，甄拔三十餘人，或為侍中尚書，先代所美」。⁸²杜甫（712-770）〈送衛二十四司直充嶺南掌選崔郎中判官兼寄韋韶州〉有云：「明白山濤鑑」。⁸³唐代宗李豫（726-779）〈答顏真卿謝荊南節度使批〉中提及：「專城高魏尚之勛，會府著山濤之績」。⁸⁴劉長卿（約 726-790）〈客舍贈別韋九建赴任河南韋十七造任鄭縣就便覲省〉亦有「香名冠二陸，精鑒逢山濤」。⁸⁵《舊唐書·高郢傳》載有高郢（740-811）乞骸之表，其中云：「山濤之道德模表」（頁 3976-3977）。而齊映（747-795）在〈進封章表〉中也提到山濤事君的做法，實為「意在臣展盡忠之道」。⁸⁶陸贄（754-805）〈請許臺省長官舉薦屬吏狀〉云：「故晉代山濤為吏部尚書，中外品員，多所啟授」。⁸⁷白居易（772-846）〈嚴綬可太子少傅制〉有「晉求耆德，選在山濤」。⁸⁸溫庭筠（約 801-866）〈上吏部韓郎中啟〉「永託山濤之分」。⁸⁹李商隱〈為濮陽公上李太尉狀〉有「山濤則曰禱天下之選」，又於〈為濮陽公上陳相公狀〉言：「山濤立論，著在史官，榮冠一時，名留百古」。⁹⁰李嶠（?-?）〈為李景謚讓天官尚書表〉有「山濤之簡靜篤素」。⁹¹盧貽（?-?）〈對舉賢任選判〉云：「所以懷山濤識量，蘊毛玠公方」。⁹²張聿（?-?）〈圓靈水鏡〉有「樂廣披雲日，山濤卷霧年」。⁹³殷寅（?-?）〈銓試後徵山別業寄源侍御〉：「裴楷能清通，山濤急推薦」。⁹⁴此外還有《唐代墓誌銘彙編附考》中，作者不詳的墓誌銘，如：

有山濤之〔識〕量，得毛玠之公方。（〈王建誌〉，頁 413）

山濤器業，夙標璞玉之奇；王衍風神，即是瑤林之秀。（〈戴希晉誌〉，頁 421）

獨秀山濤，飛晉朝之逸響；孤貞耿潔，振魏代之英傑。（〈呂文倩誌〉，頁 51）

抱王行之奇，負山濤之器。（〈路玄誌〉，頁 177）

⁸¹ 同前註，卷 239，頁 2420-2。

⁸² 同前註，卷 348，頁 3532-1。

⁸³ 〔宋〕李昉等編，〔清〕勞格拾遺：《文苑英華》，卷第 269，頁 1358-1。

⁸⁴ 〔清〕董誥等編：《全唐文》，卷 49，頁 535-2。

⁸⁵ 〔宋〕李昉等編，〔清〕勞格拾遺：《文苑英華》，卷 284，頁 1358-1。

⁸⁶ 〔清〕董誥等編：《全唐文》，卷 450，頁 4606-1，4606-2。

⁸⁷ 同前註，卷 472，頁 4818-1。

⁸⁸ 同前註，卷 658，頁 6693-2。

⁸⁹ 同前註，卷 786，頁 8230-2。

⁹⁰ 同前註，卷 773，頁 8059-2，8061-1。

⁹¹ 同前註，卷 244，頁 2469-1。

⁹² 同前註，卷 362，頁 3679-1。

⁹³ 〔宋〕李昉等編，〔清〕勞格拾遺：《文苑英華》，卷 181，頁 177。

⁹⁴ 同前註，卷第 252，頁 1270-1。

此皆為引用山濤公領域知人、識才、器量、稱職等稱美他人，換言之，即作者對山濤之肯定。其次關於「論兵有道」的引用讚賞，諸如：魏元忠（?-707）〈上高宗封事〉提及：「山濤陳用兵之本，皆坐運帷幄，暗合孫、吳」。⁹⁵高適（?-765）〈謝上淮南節度使表〉有言：「臣器非管樂，殊孔明之自比；識謝孫吳，異山濤之暗合」。⁹⁶李商隱於〈獻相國京兆公啟〉云：「暗合孫吳，乃山濤餘力；自比管樂，亦孔明戲言」以及，〈祭外舅贈司徒公文〉有言：「山濤論兵，此中不淺；魏舒善射，知之何晚」。⁹⁷

屬於非公領域的7筆正評中，包含虞世南（558-638）〈破邪論序〉讚賞山濤「如愚若訥，外闇內明之功」，⁹⁸以及山濤對親友的照顧，諸如：陳子昂（661-702）〈祭率府孫錄事文〉有「山濤尚在，嵇紹不孤。君其知我，無恨泉途」。⁹⁹張說（667-730）〈弔陳司馬書〉「山濤猶在，嵇紹不孤。逝者有知，當昭是意」。¹⁰⁰另有讚美山濤家有賢妻者，如：陳陶（812-885）〈宿鳥徑夷山舍〉有「山濤謔細君，吾豈厭蓬萊」，¹⁰¹與《全唐文·卷66·唐故畢府君墓誌并序》中的「賢妻在室，遙鑒於山濤」（頁11112-1），以及王勃言道：

山巨源之遠量，嘯傲行藏。（《全唐文·卷183·益州德陽縣善寂寺碑》，頁1866-2）

山濤天骨，無情吏隱之間。（《全唐文·卷184·廣州寶莊嚴寺舍利塔碑》，頁1872-1）

引文所述，皆直接讚美山濤具有遠量，是以能在吏、隱之間來去自如而無礙。而2則負評，則是李商隱在〈為河東公謝相國京兆公第二啟〉中從人倫角度引用「山濤不知山簡」之典故，¹⁰²以及李德裕（787-849）在其〈虛名論〉中認為，干寶〈晉紀總論〉中鄙視的虛曠名重者，就是在譏諷山濤、魏舒這一類的人。¹⁰³

⁹⁵〔後晉〕劉昫撰：《舊唐書》，收入楊家駱主編：《中國學術類編》，卷92，頁2945-2946。

⁹⁶〔清〕董誥等編：《全唐文》，卷357，頁3625-2。

⁹⁷同前註，卷778，頁8115-2、卷782，頁8174-1。

⁹⁸同前註，卷138，頁1399-2。

⁹⁹同前註，卷216，頁2190-2。

¹⁰⁰同前註，卷224，頁226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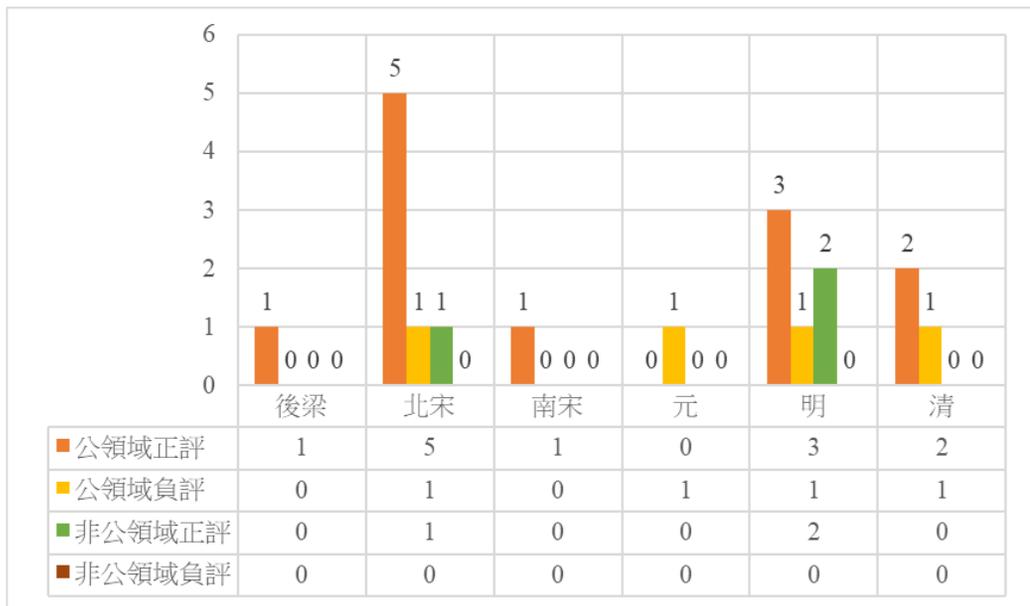
¹⁰¹〔宋〕李昉等編，〔清〕勞格拾遺：《文苑英華》，卷第319，頁1358-1。

¹⁰²〔清〕董誥等編：《全唐文》，卷776，頁8098-1。

¹⁰³同前註，卷709，頁7282-1，7282-2。

（三）唐代之後（後梁至清）

觀察唐代之後，針對山濤發言的次數總計有 19 筆，包括：後梁、北宋、南宋、元、明、清等 6 個朝代，屬於公領域者有 16 筆，正評 11 筆，負評 5 筆；非公領域者有 3 筆，皆為正評；如下【圖 6】所示：



【圖例 6】後梁至清 評論表現

進一步歸納、分析各領域被評價的內容，則見在公領域 11 筆正評中，可分為二類：5 筆「直接讚美」與 6 筆「引用稱許」。首先是屬於針對山濤本人的直接讚美，如：南宋王應麟（1223-1296）在《困學紀聞·卷 13·考史》中提及山濤認為不該去武備很有遠見，並不是清談之輩，顏延之不取山、王，是將如珉的王戎比如玉的山濤，並不適切（頁 17a）。明人何良俊（1506-1573）於《四友齋叢說·卷 13·史 9》明言：「冢宰賢則百司得職，而天下之事理矣」，認為朝廷有崔琰、毛玠、山濤這樣崇公又有識見的人才，方可無憾（頁 105）。明人游日章（?-?）在《駢語雕龍·卷 2·官制類 2·太子太傅》則曰：「講經籍於堂前，山巨源入東朝而盡職」（頁 92）。明人王夫之（1619-1692）於〈罷州郡兵而大亂〉中也提到：「陶璜、山濤力排罷兵之議，從事後

而言之，驗矣」。¹⁰⁴清人谷應泰（1620-1690）於《明史紀事本末·卷30》讚美山濤乃「大臣之用心」（頁10b-11a）。

其次是「引用稱許」，如：《舊五代史·梁書·杜曉傳》記載有人藉山濤勸嵇紹（253-304）出仕的典故勸勉杜曉（?-?）就官，杜曉方才願意入仕（頁245）。北宋蘇轍（1039-1112）〈呂司空挽詞三首〉中提及：「山公舊多可，寒士泣清風」。¹⁰⁵北宋黃庭堅（1045-1105）在〈寄晁元中十首〉云：「山公懷涇渭，濬冲遭鑿賞」。¹⁰⁶北宋晁說之（1059-1129）亦在其詩作中提到：「曾玷山公啟事中」、「同是山公啟事人」、「山公啟事定何施」等以〈山公啟事〉之典，顯示其與選才緊密的關係。¹⁰⁷

而5筆負評中，僅北宋晁說之以負面引用云：「白髮來遊宦，山公不我聞」表達自己不被見用。¹⁰⁸其他4筆則皆是直接批評山濤本人，如元人胡三省（1230-1302）註解《資治通鑑·晉紀·卷80·咸寧五年》便提到：「山濤身為大臣，不昌言於朝而退以告人，蓋求合於賈充者也」（頁2558）。明人顧炎武（1613-1682）則是在《日知錄·卷17·正始》中強烈抨擊山濤勸嵇紹仕晉，乃無父無君的不忠不孝之舉（頁379）。清人余嘉錫（1884-1955）也分別在《世說·品藻·71》與《世說·賢媛·11》的案語中，言辭激切批判山濤「雖號名臣，却為叛黨」、「搖尾於姦雄之前，為之功狗」（頁537，680）。

屬於非公領域的3筆正評，一為北宋梅堯臣（1002-1060）〈吳正仲見訪迴日暮必未晚膳因以解嘲〉詩作提到：「山公識墨在，知我舊來貧」。¹⁰⁹另一為明人何孟春（1474-1536）在《餘冬序錄·內篇·卷13·修辜》評論山濤不知道山簡之事，正顯示出山濤的大公無私（頁9a-9b）。明人張居正（1525-1582）在其〈七賢咏〉當中，讚美山濤而為其所作之詩，稱許山濤實為「哲匠」。¹¹⁰

根據本節所考，得知從東晉以降至清代的知識分子當中，對於山濤的評價，公領域正評50筆，負評7筆；非公領域正評17筆，負評2筆，其中統治階層上對下的「掌權者視角」，諸如：南朝梁昭明太子蕭統、南朝梁元帝蕭繹、南朝陳後主陳叔寶、唐代宗李豫等，無論是直接稱許，抑或引山濤典故讚美他人，皆是從正面肯定山濤在公領域中，能發揮所長輔佐上位者的實際表現。換言之，仍是以「忠君」為準繩衡量之。

¹⁰⁴ [明]王夫之：《讀通鑑論》，卷11，頁360。

¹⁰⁵ 北京大學古文獻研究所編，傅璇琮等主編：《全宋詩》，卷864，頁10043。

¹⁰⁶ 同前註，卷1010，頁11539。

¹⁰⁷ 同前註，卷1210，頁13749、13778、13804。

¹⁰⁸ 同前註，卷1210，頁13760。

¹⁰⁹ 同前註，卷255，頁3104。

¹¹⁰ [明]張居正：《新刻張太岳先生文集》，卷1，頁1573-1619。

而「士大夫視角」，正面評價之內涵，以用典為多，藉山濤識人之明、舉才之當，讚美他人；負評內涵則如張纘、晁說之、李德裕、胡三省等人，認為山濤並非真的知人善任。換言之，仍是以「盡職」為衡量的標準。另有從不同角度批評者，如孫綽從「隱逸」的立場批判山濤隱得不夠徹底，此是歷來批判山濤中，唯一以此角度發言者。而顧炎武認為嵇紹與晉朝之間，橫著一道殺父之仇的鴻溝，山濤說服嵇紹出仕，有違人倫大義。細究顧氏之說，可知其根據《禮記·曲禮》所言：「父之讎，弗與共戴天」為立場。¹¹¹換言之，即是以所謂身為人子之「孝」作為衡量的標準。然而顧氏此言值得商榷之處，姑不論嵇康對山濤的信任而托孤，單就可見的歷史材料中，至少就有如殺鯀用禹事件，同樣是殺其父而用其子，若以顧氏的標準來看，那禹是否也不該接受舉用呢？¹¹²而關於余嘉錫在《世說》中針對山濤強烈的批判其為「叛黨」、「功狗」，實為其以「忠於一君、一家、一姓」的立場，認為山濤屬於貳臣，而一旦被扣上貳臣的標籤，似乎無論該人物為朝廷、百姓付出再多的努力，仍然不值得被稱許。然而值得思考的是，眾所周知的「楊家將」，忠勇之形象深植人心，其實楊業（923-986）本是身處於五代十國時期、政權板蕩之際，初為北漢效力多年，之後以「保生聚」為由勸其主降宋。如此的「貳臣」，不僅得到當時統治者宋太宗（939-997）的信任、士大夫的讚譽，民間更以話本、戲曲、小說等俗文學傳播「楊家將」故事。並未譴責他在背叛自己的國君之後，又成為北宋的貳臣，反而多是稱許他對於北宋的忠心。¹¹³由此觀之，身為人臣，究竟是該忠於一姓，還是該忠於百姓，似乎仍有商議討論之處。

從上述提出負面評價者，可見批判言辭較激烈者，僅有顧炎武與余嘉錫二人，考察該二人的歷史背景，可知二人皆親身經歷朝代更迭，尤其余氏更是曾見證日軍侵華的諸多事件，因此可以理解二者在針對歷史人物發言時，多少會因切身感受而出現激烈而過當的用詞。誠如吳冠宏在〈余嘉錫箋疏《世說新語》之詮釋特色及其文化意義初探〉一文中所言：

¹¹¹〔清〕阮元審定，盧宣旬校：〈曲禮上〉，《禮記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65年），卷3，頁57-2。

¹¹²古籍中最早可見殺鯀事件者，可參考《尚書》的相關記錄，而明確提及殺鯀用禹者，則為〈善說〉「聞善為國者，賞不過；刑不濫。賞過則懼及淫人；刑濫則懼及君子。與其不幸而過，寧過而賞淫人，無過而刑君子，故堯之刑也，殛鯀於羽山而用禹；周之刑也，僂管、蔡而相周公，不濫刑也。」〔西漢〕劉向著，向宗魯校證：《說苑校證》（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卷11，頁284。

¹¹³事見〈楊業傳〉：「……太宗征太原，素聞其名，嘗購求之。既而孤壘甚危，業勸其主繼元降，以保生聚。繼元既降，帝遣中使召見業，大喜，以為右領軍衛大將軍。師還，授鄭州刺史。帝以業老於邊事，復遷代州兼三交駐泊兵馬都部署，帝密封橐裝，賜予甚厚。」〔元〕脫脫等撰：《宋史》，收入楊家駱主編：《中國學術類編》（臺北：鼎文書局，1980年），卷272，頁9303。

如果從全書的篇幅以觀，《世說新語箋疏》亦當是考證多而議論少。然由於余嘉錫歷經民國以來的內憂外患，深有感於時局的動盪不安，尤其是置身在淪陷於日寇之手的北平期間，他不仕日偽政府、對國土之淪喪滿懷悲憤之情，又耳聞目睹部分意志薄弱者為了保有富貴，不惜投靠敵國的可恥變節行為，因此在箋疏《世說新語》時，面對漢魏與魏晉的易代之事、五胡亂華的永嘉之事、乃至權臣亂政篡位的不恥作為，每援引他所博覽之史傳論贊，或發抒他對家國淪喪之憂，或寄憤於失節無恥之臣，使魏晉名士之失國作為他引以為戒的歷史教訓，可以說正是這種立基於時代關懷的注疏情境，使余氏致力於史家考證的作法下，我們仍無法忽略他集結諸多議論以力拯時弊、勸導人心的論述特色。¹¹⁴

以此可見，余氏在特定環境背景之下，確實有以古諷今的理由。因此對於顧、余二人對山濤的過當批評，雖不免過度偏頗、武斷之嫌，然經由考察其背後緣由，亦能有所理解與同情。

綜上所述，山濤在後世被接受的形象，基本上相當正向，屬於負面批評的記錄則較為零星，可知在傳統以儒家為主流的政治環境與社會氛圍之下，掌權者與士大夫階層更傾向以正面積極的態度，肯認山濤在公領域的實際作為。

四、結論

本文從評價史的角度，透過梳理西晉以降至清，現存且可取得之文獻，其中針對山濤評價的相關記錄進行考察。首先於第二小節，筆者彙整出與山濤同時期，有互動的時人，針對公領域、非公領域、以及山濤人物總述等三大方面的發言評論，可知互動者發言的總數為 48 筆，正評凡 40 筆，佔 83%；負評凡 8 筆，佔 17%。從不同領域觀察，則可見屬於公領域的評價有 32 筆，佔 67%；正評有 26 筆，佔 54%；負評有 6 筆，佔 13%。屬於非公領域的評價有 16 筆，佔 33%；正評有 14 筆，佔 29%；負評有 2 筆，佔 4%。其次於第三小節，爬梳西晉以降文獻，從接受史的角度觀察，未曾與山濤生活在相同時空的後人，用什麼角度理解山濤；其中發言評價的總數為 76 筆，正評凡 67 筆，佔 88%；負評凡 9 筆，佔 12%。其中發言次數最多的是唐代 38 筆，佔比為 50%；是以筆者將朝代的限斷劃分，以唐代為主要分水嶺，歸納成三個大區塊：

¹¹⁴吳冠宏：〈余嘉錫箋疏《世說新語》之詮釋特色及其文化意義初探〉，《成大中文學報》第 22 期（2008 年 10 月），頁 11。

- (一) 唐代之前（東晉至隋）：發言次數總計有 19 筆，屬於公領域者有 12 筆，正評 10 筆，負評 2 筆。非公領域者有 7 筆，皆為正評。
- (二) 唐代：總計有 38 筆，屬於公領域者有 29 筆皆為正評。非公領域者有 7 筆正評，2 筆負評。
- (三) 唐代之後（後梁至清）：發言總計有 19 筆，屬於公領域者有 16 筆，正評 11 筆，負評 5 筆。非公領域者有 3 筆，皆為正評。

由上述實際統計數據，所得正、負評價的懸殊差距，可得出事實，即：山濤在公領域，確實有其被君王與士大夫階層同時認可的正向政治表現。而根據發言者所處的身份、立場，以及外在環境因素等影響，至少可歸納出二個角度：其一乃統治階層上對下的「掌權者視角」，其二為人臣身份的「士大夫視角」。進一步分析出歷來「掌權者視角」，基本上乃是以「忠君」為準繩；而「士大夫視角」分別以「盡職」、「隱逸」、「孝節」、「貳臣」等評斷山濤，衡量標準相對較為多元。

經由前述梳理各朝文獻中，對山濤毀譽不一的歷史現象，或可說明，所謂「評價」其實是一種以「他者的眼光」設立某種衡量準則，對人、事、物進行一種自以為是的認定。換言之，評論者個人所處立場、所持標準等，皆與評價表現密不可分，透過分析評論者發言的理由，方可從知其然進一步到知其所以然。本文研究所得，誠然還有未盡完滿之處，雖已梳理出史料中對山濤的相關評價，並試圖理解其在不同視角之下，出現的可能差異，但若以「知人論世」的標準觀之，則尚有討論的空間，亦即針對評價者的時代背景、思想立場、評價背後的價值觀等等，或可進一步探討，筆者因此將根據本文所得結果為基礎，書寫〈前言〉提及的另一篇論文，希望透過更進一步的探討，可以因此而提供更完整的山濤歷史評述的實況。

徵引書目

- 山濤撰，葉德輝輯：《山公啟事》，收入《叢書集成續編》第58冊，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9年。
-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全文資料庫」，
<https://hanchi.ihp.sinica.edu.tw/ihp/hanji.htm>。查詢日期：2022年11月1日。
- 孔晁注《逸周書》，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
- 毛漢光撰，盧建榮，耿慧玲，郭長城助理：《唐代墓誌銘彙編附考》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84年。
- 王夫之：《讀通鑑論》，北京：中華書局，1975年。
- 王通著，程榮，何允中，王謨輯：《中說》，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子部第696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年。
- 王應麟撰，何焯，閻若璩評註：《困學紀聞》，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子部第854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年。
- 北京大學古文獻研究所編，傅璇琮等主編：《全宋詩》，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1年。
- 司馬光編著，胡三省音註，標點資治通鑑小組校點：《資治通鑑》，北京：古籍出版社，1956年。
- 江建俊：〈顏延之〈五君詠〉與蕭統〈詠山濤王戎〉作意蠡測〉，《成大中文學報》第10期，2002年10月，頁1-28。
- 阮元審定，盧宣旬校：《禮記注疏》（清嘉慶二十年（1815）南昌府學刊本），臺北市：藝文印書館，1965年。
- 何良俊：《四友齋叢說》，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
- 何孟春：《餘冬序錄》，明嘉靖戊子7年刊本，1528年。
- 何晏注，邢昺疏：《論語注疏》，收入李學勤主編：《十三經注疏》（整理本）第10冊，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
- 李昉等編，勞格拾遺：《文苑英華》，北京：中華書局，1966年。
- 吳冠宏：〈余嘉錫箋疏《世說新語》之詮釋特色及其文化意義初探〉，《成大中文學報》第22期，2008年10月，頁1-22。
- 谷應泰：《明史紀事本末》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史部第364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年。
- 房玄齡等撰：《晉書》，臺北：鼎文書局，1980年。

- 迪志文化出版公司：「文淵閣四庫全書電子版內聯網版（3.0版）」，
<https://skqs.lib.ncku.edu.tw/skqs/>。查詢日期：2022年10月22日。
- 姚察，魏徵，姚思廉合撰：《陳書》，收入楊家駱主編：《中國學術類編》，臺北：鼎文書局，1980年。
- 范曄撰，李賢等注：《後漢書》，收入楊家駱主編：《中國學術類編》，臺北：鼎文書局，1981年。
- 徐高阮：〈山濤論〉，《史語所集刊》第41卷第1分（1969年3月），頁87-125。
- 張谷良：〈試論山濤的政治思想與態度之起由〉，《東華人文學報》第6期，2007年7月，頁93-158。
- 張居正：《新刻張太岳先生文集》，明萬曆間刊本，約1573-1619年間。
- 脫脫等撰：《宋史》，收入楊家駱主編：《中國學術類編》，臺北：鼎文書局，1980年。
- 游日章：《駢語雕龍》，上海：商務印書館，1935年。
- 湯球輯：《九家舊晉書輯本》，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
- 遼欽立輯校：《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
- 楊銜之撰，范祥雍校注：《洛陽伽藍記校注》，上海：上海古籍，1978年。
- 董誥等編：《全唐文》，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
- 趙超：《漢魏南北朝墓誌彙編》，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92年。
- 劉向著，向宗魯校證：《說苑校證》，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
- 劉昫：《舊唐書》，收入楊家駱主編：《中國學術類編》，臺北：鼎文書局，1981年。
- 劉俊文總策畫：「中國基本古籍庫」，<http://ancient.lib.ncku.edu.tw/erdb/setupcgk.htm>。
查詢日期：2022年10月27日。
- 劉義慶著，劉孝標注，余嘉錫箋疏，周祖謨等整理：《世說新語箋疏》，臺北：華正書局，1984年。
- 衛紹生輯校：《竹林七賢集輯校》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18年。
- 蕭統編，李善注：《文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
- 薛居正等撰：《舊五代史》，收入楊家駱主編：《中國學術類編》，臺北：鼎文書局，1981年。
- 嚴可均校輯：《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北京：中華書局，1911年。
- 顧炎武：《日知錄》，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79年。

An Examination of Historical Evaluations of Shan Tao

Cnen, Kuan-Hua*

Abstract

This article aims to explore the evaluations of Shan Tao, one of the Seven Sages of the Bamboo Grove, both during his lifetime and posthumously. Shan Tao lived through three periods: the Eastern Han, Cao Wei, and Western Jin dynasties. He was not only the longest-lived among the Seven Sages but also one of the more politically active figures. His character seems to diverge significantly from the ideal of the reclusive sages represented by the Bamboo Grove, and historical assessments of him vary widely, reflecting both praise and criticism. By examining historical texts, this study seeks to uncover how Shan Tao was perceived and critiqued, as well as the value standards held by those who commented on him. This approach may help to move beyond biased impressions of his character and return to a more scholarly, evidence-based understanding. To this end, the article first reviews historical documents such as the *Book of Jin and Shishuo Xinyu*, analyzing statements from contemporary figures to observe the image of Shan Tao as seen by his peers. Secondly, it compiles critiques from scholars from Western Jin period through the Qing dynasty to assess how later generations viewed Shan Tao. The article further categorizes these evaluations, identifying that assessment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ose in power often emphasize "loyalty to the ruler," while the scholar-officials' perspective includes diverse criteria such as "fulfilling one's duties," "reclusiveness," "filial piety," and "allegiance to the state." The stark contrast in positive and negative evaluations, based on statistical data, indicates that within a political environment and social atmosphere traditionally dominated by Confucian values, those in power and the scholar-official class were more inclined to adopt a positive stance, recognizing Shan Tao's tangible contributions in the public sphere.

Keywords: Seven Sages of the Bamboo Grove, Shan Tao, *Book of Jin*, *Shishuo Xinyu*

Received: September 29, 2024, Accepted: June 19, 2025.

* Doctoral Candidate,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北市大語文學報》第三十二期；29-52 頁
臺北市立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2025 年 7 月

「重玄」在道教思想史中的歷史定位

林東毅*

【摘要】

1945 年，蒙文通提出「重玄一宗」之說，點出了隋唐時期道教思想中存在著「重玄之思」，繼之於後的學者們莫不竭盡心力去探索「重玄」之奧祕，有關「重玄」的研究一時蔚為大宗。然而，當研究者投入眾多心力在成玄英、李榮、王玄覽等重玄思想家的身上時，反而對於「重玄」在道教思想史上的歷史定位難以確定。當前許多研究者將「重玄」視為唐代時期的一個道教學派，不過，若以學派的諸多定義去驗證，卻無法確實將「重玄」定論為學派，是故「重玄」在道教思想史中的歷史定位究竟該如何去確立？事實上，「重玄」就如同道教中所謂「無為」、「自然」一般，只是一種修練心性的「共法」，跟佛教的「空」極為類似。本文首先將論及「重玄」的多用性與概念構成，接著談論「重玄」在道教思想史中的演變歷程，最末則說明「重玄」實乃唐以後道教修行之共法。

關鍵詞：重玄、道教、道家、學術思潮

2024.10.08 收稿，2025.06.19 通過刊登。

* 嶺東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

一、前言

「重玄」概念由蒙文通啟其端緒，¹之後開啟了一系列關於「重玄」思想的研究與探索，其中相關研究者們對於「重玄」在道教思想史中的歷史定位始終存在著不小的歧異性。無論是蒙文通首先提出「重玄之宗」²，之後任繼愈的「重玄派」³、卿希泰「重玄宗學派」⁴、砂山稔「道教重玄派」⁵、何建明「道家重玄學」⁶、李養正「道教重玄學派」⁷、盧國龍「道教重玄學」⁸、葛兆光「道教重玄學術思潮」⁹、董恩林「重玄學」¹⁰、林永勝「重玄學派」¹¹等，皆各自成論，各有推斷。當中「重玄學派」之說為近期較多學者認同的看法，然而若據吾人〈「重玄」何有派－對「重玄」之再論〉一文中所歸納出有關「重玄」能否成為學派的三項定義來檢視：「1.是否有與重玄學派同期的另一種學派思想；2.是否有重玄思想家曾自覺的建構出自身的學術主張，並且整理出當時與自身學說相異的思想；3.重玄學派代表人物中是否有明確的師承關係，或是曾集中在某地就某議題進行辯論，抑或是只就某相近的學說或觀點問題展開論述」¹²，進而獲得的答案是「否定」的話，那麼，要把「重玄」視作一個具備學派定義的思想體系將頗難成論。事實上，只將「重玄」縮小至某一範疇去界定是忽略掉「重玄」形成時的多元歷史背景，因此本文將嘗試從「『重玄』的多用性與概念構成」和「『重玄』在道教思想史中的演變歷程」二方面去討論，進一步確認「重玄」實為魏晉至宋明之間無論是文學家、佛教徒、道教徒、理學家皆可使用的語彙，也是唐代之後道教各教派間頗具思辨特色之「共法」。

¹ 蒙文通云：「重玄一宗，創肇江東，入唐後猶餘響於西蜀。」蒙文通：《道書輯校十種》（成都：巴蜀書社，2001年），頁354。

² 蒙文通：《道書輯校十種》，頁367-368。

³ 任繼愈：《中國道教史》（臺北：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1年），頁272。

⁴ 卿希泰：《中國道教史·第二卷》（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6年），頁171。

⁵ 〔日〕砂山稔：《隋唐道教思想史研究》（東京：平河出版社，1990年），頁201-209。

⁶ 何建明：《道家思想的歷史轉折》（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1997年），頁31。

⁷ 李養正：〈試論支遁、僧肇與道家（道教）重玄思想的關係〉，《宗教學研究》第2期（1997年6月），頁69。

⁸ 盧國龍：《中國重玄學－理想與現實的殊途與同歸》（北京：中國人民出版社，1993年），頁3。

⁹ 葛兆光：《屈服史及其他－六朝隋唐道教的思想史研究》（北京：三聯書店，2003年），頁181。

¹⁰ 董恩林：〈試論重玄學的內涵與源流〉，《華中師範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3期（2002年5月），頁71。

¹¹ 林永勝：《南朝隋唐重玄學派的工夫論》（新竹：國立清華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2008年），頁208。

¹² 詳細論述可參林東毅：《唐代重玄思想研究－從道論到心性論》第一章第三節「『重玄』何有派－對『重玄』之再論」（臺中：國立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2017年），頁12-21。

但在進入正文討論之前，先簡論何謂「共法」。此「共法」觀念源於佛教，太虛大師將此「共法」判攝為「五乘共法」、「三乘共法」、「大乘不共法」¹³。其釋「三乘共法」云：「此三法印，在佛法中總印定一切佛法：即與此三法印合者是為佛法或出世法，與此三法印不合者即非是佛法或非出世法，故此三種名三法印。此三法印在佛法中為三乘共法」¹⁴，三法印即諸行無常、諸法無我、涅槃寂靜，此三法印為「總印訂一切佛法」的根本，無論屬佛教中的何宗何派，皆會尊此「三法印」的共通法門。另外，佛教中與三法印同為「共法」的觀念尚有四諦（苦、集、滅、道）、十二因緣（無明、行、識、名色、六入、觸、受、愛、取、有、生、老死）、一切法自性空、眾生皆有佛性等，是故「共法」即為教內各流派所共同遵奉的共通之法。

依據上述「共通法門」定義，參閱道教中可視為「共法」的基本概念當屬老子《道德經》所謂「道」、「自然」、「無為」等。舉凡道教學者論其思想，其最高價值體現必定為老子所云之「道」，而道教之「道」源於道家之「道」，與道家之「道」不同處在於道教之「道」有將「道」人格化與宗教化的傾向，但總的來說，只要是闡述道教思想就必然要以「道」的各式討論為總要。而「自然」一詞在南北朝至隋唐已被佛教僧侶視為道教宗法，¹⁵到了初唐，此觀念仍有所承繼，如《集古今佛道論衡·卷丁·今上在東都有洛邑僧靜泰勅對道士李榮敘道事》云：「老子二篇莊生內外，或以虛無為主，或以自然為宗」¹⁶，載當時佛教徒視「自然」為道教共法的觀點。至於「無為」，則道教裡各宗派皆能視自身需求運使「無為」以闡述自身工夫或境界，如天師道《老子道德經想爾注》：「專精無為，道德常不離之，更反為嬰兒」¹⁷、全真道《重陽全真

¹³ 此處僅論「共法」，也就是佛教內諸宗諸流派共通之法。而關於「大乘不共法」的詮釋將關涉到「共不共法」等佛教概念論述，非本文著力之處。

¹⁴ 太虛大師：《太虛大師全書·第1冊·第一編·佛法總學》，CBETA 2024.R1, TX01, no.1, pp.78a10-79a1。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TX01n0001_p0078a10。查詢日期 2024 年 3 月 15 日。

¹⁵ 〔南朝梁〕僧敏〈戒華論折顧道士夷夏論〉：「老以太虛為奧，佛以即事而淵；老以自然而化，佛以緣合而生。」〔南朝梁〕僧佑集：《弘明集》卷七，CBETA 2024.R1, T52, no.2102, p.47c12-13。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T52n2102_p0047c12。查詢日期 2024 年 2 月 19 日。〔北周〕甄鸞〈笑道論〉：「道以自然為宗，佛以因緣為義。」〔唐〕道宣撰：《廣弘明集》卷九，CBETA 2024.R1, T52, no.2103, p.151a20-21。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T52n2103_p0151a20。查詢日期 2024 年 4 月 19 日。〔唐〕法琳：「道以自然為宗，虛無為本，其證非一。」〔唐〕法琳撰：《辯正論》卷二，CBETA 2024.R1, T52, no.2110, p.499b7。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T52n2110_p0499b07。查詢日期 2024 年 5 月 20 日。

¹⁶ 〔唐〕道宣〈今上在東都有洛邑僧靜泰勅對道士李榮敘道事〉：「老子二篇莊生內外，或以虛無為主，或以自然為宗，固與佛教有殊，然是一家恬素。」〔唐〕道宣撰：《集古今佛道論衡》卷丁，CBETA 2024.R1, T52, no.2104, p.391b25-27。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T52n2104_p0391b25。查詢日期 2024 年 5 月 22 日。

¹⁷ 〔漢〕佚名：《老子道德經想爾注（敦煌本）》，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9（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頁 180。此《中華道藏》所收《老子

集·卷十一》：「丹霄直上，同處無為」¹⁸、上清派《宗玄先生玄綱論》：「夫形動而心靜、神凝而跡移者，無為也」¹⁹、靈寶派《洞玄靈寶玉京山步虛經·太上智慧經讚八首》：「妙哉太上道，無為常自然」²⁰，由此可知「無為」之為道教各教派之共法。

從上簡述可知，道教在思想闡述與建構的過程中對於共法的運使概念基本與佛家無異，都將其視為宗教思想詮釋下的一種共通性基本理念。若依此斟酌，那麼「重玄」是如何逐步成為道教裡的「共法」？以下便先就「『重玄』的多用性與概念構成」章節說明「重玄」與「重玄雙遣」的概念構成。

二、「重玄」的多用性與概念構成

隋唐「重玄」概念的建構，對於整個道教在哲學思維領域上可算是一大突破。在此之前，魏晉的道教主要是以符錄齋醮的天師道和葛洪的丹鼎道派為主，但兩派所重多為符水治病與煉丹求仙，並不就《老子》與《莊子》之說嘗試建立自己的宗教哲學體系。一直到南北朝時期佛道論衡逐漸興盛，加上魏晉玄學「貴無、崇有」學說的推波助瀾，更重要的是佛學中觀「雙遣」法門的引入，使得當代道教學者覺察到自身在義理論辯的高度上逐漸失衡，便開始「承玄學餘緒、攝佛學詞旨，暗本老莊，明托神授，編造了大量雜揉佛經、玄學氣息濃厚的道經；一方面又神化老子，以為教主，以注疏老、莊的形式，宗承道家，旁融佛學，組織道教宗教哲學」²¹，其中發揮老莊學說與援佛入道最成功者當屬「重玄」。

不過，在闡述「重玄」之前，於此先簡論唐以前道教論「玄」之意涵。道教對「玄」的概念詮釋多出自對老子《道德經》：「玄之又玄，眾妙之門」的詮解。如漢·河上公解云：「玄，天也」²²，晉·葛洪《抱朴子內篇·暢玄》：「玄者，自然之始祖，而萬殊之大宗也」²³，南朝梁·孟智周《玄門大論三一訣並敘》：「玄者，不滯為用，妙

道德經想爾注（敦煌本）》以敦煌 S.6825 號寫本為主，並參校饒宗頤：《老子想爾注校證》本。並於文末說明「按敦煌寫本原不分經注文。今據饒氏《校箋》分錄。」《中華道藏》冊 9，頁 184。

¹⁸〔金〕王嘉：《重陽全真集》，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26，頁 337。《道藏》冊 25（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頁 749。

¹⁹〔唐〕吳筠：《宗玄先生玄綱論》，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26，頁 63。《道藏》冊 23，頁 678。

²⁰〔東晉〕佚名：《洞玄靈寶玉京山步虛經》，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3，頁 72。《道藏》冊 34，頁 627。

²¹任繼愈：《中國道教史》，頁 271。

²²〔漢〕河上公：《道德真經註（河上公）》，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9，頁 127。《道藏》冊 12，頁 1。

²³〔晉〕葛洪：《抱朴子內篇》，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25，頁 2。《道藏》冊 28，頁 172。

絕高虛也」²⁴，南朝齊·顧歡《道德真經注疏》：「玄者，天也」²⁵，隋·劉進喜、李仲卿《太玄真一本際妙經》：「所言玄者，四方無著乃盡玄義。如是行者，於空於有無所滯著，名之曰玄」²⁶。從上述文獻所引，可約略整理出唐以前道教對「玄」的詮釋主要有三：首先是以氣論的觀念將「玄」視為「天」，如漢·河上公就是以當時流行的「元氣」觀念解釋：「同謂之玄，玄之又玄，眾妙之門」，其云：「謂有欲之人與無欲之人，同受氣於天。天中復有天也，稟氣有厚薄，得中和滋液則生賢聖；得錯亂濁辱則生貪淫」²⁷，人若可善於「稟氣」則能成聖成賢，反之則生貪淫，其中「天中復有天」（玄之又玄）以道教的觀念可解為「重天」之義。其次，則是將「玄」視為與「道」為一，看作與道相同的宇宙本原，也是一種實體性概念，如隋唐之際《太上昇玄三一融神變化妙經》：「玄者是一，一者是道」²⁸。最末，則以「玄」本身作為一種「否定」、「不滯」的概念使用，如魏晉時期的王弼詮釋「玄之又玄」是一種「冥默無有」也就是「不可稱謂之稱謂。『玄』不同於某一具體事物之名稱，而只是對『無』、『道』的一種形容」²⁹，因此在王弼眼中，不能夠將「玄」定乎一「玄」³⁰，因為任何肯定的事物與名號皆無法去界定此「玄」，只有不以任何語言限定去說明此「玄」，才能夠確立「玄」的絕對性和超越性，《太玄真一本際妙經》則將此「玄」視作「於空於有無所滯著」的工夫。如此不以肯定的語詞去定義「玄」的「否定」思維，正是成為後來「重玄」雙重否定的源流之一。

（一）「重玄」的多用性

既從上述道教「玄」的多義性簡述中可知「玄」在唐以前已存在否定概念的用法，那麼，關於「重玄」一詞用法的探究呢？據強昱所考，最早記載有「重玄」二字的文

²⁴ [北宋]張君房編，[南朝梁]孟智周：《雲笈七籤·卷四十九》，《中華道藏》冊 29，頁 400-401。《道藏》冊 22，頁 344。

²⁵ [南朝齊]顧歡：《道德真經注疏》，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10，頁 198。《道藏》冊 13，頁 275。

²⁶ [隋]劉進喜、李仲卿：《太玄真一本際經》，《中華道藏》冊 5，頁 253。此經典《道藏》冊 24，頁 653-659 所收為殘本，僅收第二卷〈付囑品〉，而《中華道藏》所收《太玄真一本際經》據「現存敦煌寫本一百四十餘件」校訂而成，本經並由敦煌研究學者王卡整理點校。

²⁷ [漢]河上公：《道德真經註（河上公）》，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9，頁 127。《道藏》冊 12，頁 1。

²⁸ [隋唐]佚名：《太上昇玄三一融神變化妙經》，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5，頁 146。《道藏》冊 1，頁 853。

²⁹ [魏]王弼注、樓宇烈校釋：《老子道德經注校釋》（北京：中華書局，2016年），頁 5。

³⁰ 「取於不可得而謂之然也，謂之然則不可以定乎一玄而已。」[魏]王弼：《道德真經註》，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9，頁 192。《道藏》冊 12，頁 272-273。

獻為西晉文學家陸機在〈漢高祖功臣頌〉中寫到：「游精杳漠，神迹是尋。重玄匪奧，九地匪沉」，此處「重玄」解為「重天」與「九地」相對。³¹但此文學的「重玄」似乎沒有像後來隋唐時期的道教「重玄」般深具思辨意涵，那麼，是否「重玄」一詞在魏晉南北朝時期的佛、道二教使用下便更具邏輯思辨度呢？查南北朝時期的佛教用此「重玄」多半作為境界和次第義使用，如梁·僧祐《出三藏記集序卷第七·首楞嚴三昧經注序第九》：「洞重玄之極奧，耀八特之化谷；插高木之玄標，建十准以伺能。翫妙旨以調習，既習釋而知玄」³²，此處「重玄」為境界義；陳·慧思《諸法無諍三昧法門卷上》：「唯有諸佛，乃能具足，復次菩薩，入重玄門修四十心」³³，此處「重玄」做次第義。至於南北朝的道教經典對於「重玄」的用意則與佛教相差不遠，例如約成書於東晉南朝的《洞真高上玉帝大洞雌一玉檢五老寶經》：「體夷常潔，神守幽元，頓首經師之牖，啟乞重玄之關」、「乃凝真玄曜，夷心內鍊，炁溢靈根，感神萬千，身升九霄，考福重玄」³⁴，此「重玄」前為境界，後為重天之義；東晉末《洞玄靈寶自然九天生神章經》：「上範虛漠，理微太幽，道達重玄，炁冠神霄，至極難言，妙亦難超」³⁵，此處「重玄」亦作境界解。³⁶

由以上佛、道二教所引文獻可知，「重玄」的思辨義涵並非在佛道二教的援引中逐漸成形。但是，從上述佛教與道教共通使用「重玄」一詞來看，當能明白「重玄」之用並未專屬於某一宗教或教派。另外，若從語義的多元性去查探，「重玄」應僅是遵循佛道二教使用者的想法與概念自由地呈現出某種義涵。據此，吾人可以肯定「重玄」在魏晉至隋朝間的用法是具有其多用性的，端看使用者屬佛或歸道，進而將「重玄」賦予那一個宗教所想要表達的境界義或次第義。

³¹ 強昱：《從魏晉玄學到初唐重玄學》（上海：上海文化出版社，2002年），頁31。

³² 〔南朝梁〕僧祐：《出三藏記集序卷第七》，CBETA 2024.R1,T55,no.2145,p.49a7-9。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T55n2145_p0049a07。查詢日期2024年5月23日。

³³ 〔南朝陳〕慧思：《諸法無諍三昧法門卷上》，CBETA 2024.R1,T46,no.1923,p.632a22-23。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T46n1923_p0632a22。查詢日期2024年5月23日。

³⁴ 〔東晉至南朝〕佚名：《洞真高上玉帝大洞雌一玉檢五老寶經》，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1，頁78、83。《道藏》冊33，頁383、388。

³⁵ 〔東晉〕佚名：《洞玄靈寶自然九天生神章經》，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3，頁81。《道藏》冊5，頁845。

³⁶ 關於「重玄」一詞在魏晉南北朝被佛道兩家共同使用的文獻資料尚可參強昱：《從魏晉玄學到初唐重玄學》，頁21-30。另外，「重玄」在佛教中的使用概況則可參劉雪梅：〈論「重玄」一詞的佛教使用路向〉，《河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3期（2004年5月），頁83-86。

(二) 道教「重玄」的「雙遣」概念構成

從上一節的討論可以知曉「重玄」一詞除道教本身運使外，佛教僧侶與當時代文學創作者也會用此詞彙作為表達境界、次第等意涵，也因而使得「重玄」本身在當代確實具有一種特殊的多用性。而若將視角集中在道教思想的演變中來看，所謂道教「重玄」的雙遣概念構成究竟是何時產生的？吾人可將視野聚焦在「重玄」的「遣之又遣」雙重否定結構，並將此「遣之又遣」放置於魏晉至隋唐之際的時間點審視，當可推論出道教「重玄」的「遣之又遣」雙重否定思路當有所淵源於佛學中觀。

道教重玄思想的最基本形式就在於「遣之又遣」（或稱雙遣），而能善用此重玄雙遣表達自身理念的道教代表性學者當屬初唐道士成玄英、李榮二人。但無論是成玄英：「既不滯有，亦不滯無，豈唯不滯於滯，亦乃不滯於不滯，百非四句，都無所滯，乃曰重玄」³⁷或是李榮：「不滯兩邊，自合中道」³⁸，二人不滯有無及對有無名相的雙重遣除觀點，與魏晉南北朝之鳩摩羅什、僧肇、嘉祥吉藏所闡明的佛學中觀如出一轍。下引鳩摩羅什《老子注》、僧肇《肇論》所云「損之又損」及「非有非無」論：

羅什曰：損之者無麤而不遣，遣之至乎忘惡。然後無細而不去，去之至乎忘善。惡者非也，善者是也，既損其非，又損其是，故曰損之又損。是非俱忘，情欲既斷，德與道合，至於無為。《老子注·四十八章》³⁹

謂物無耶，則邪見非惑；謂物有耶，則常見為得。以物非無，故邪見為惑；以物非有，故常見不得。然則非有非無者，信真諦之談也。《肇論·不真空論第二》⁴⁰

嘉祥吉藏則在《十二門論序疏》、《三論玄義》、《中觀論疏》中提出其「內外兩除、遠離二邊、不滯於無、不著於有」的雙重遣除觀念：

「兩玄」謂老子語，……兩玄者，即《老子》云「玄之又玄，眾妙之門。」借此語以目前五轉，始自內外兩除，終竟得失無際謂重玄也。〈十二門論序疏〉⁴¹

³⁷ [唐]成玄英：《老子道德經開題序訣義疏》，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9，頁231。《道藏》未收，《中華道藏》本考曰：「底本出處：敦煌 P.2353、S.5887、P.2517 號抄本。」並云「原抄本殘缺不全，現據蒙文通輯校本《老子義疏》補第一至五十九章。」《中華道藏》冊9，頁228。

³⁸ [唐]李榮：《道德真經註》，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9，頁309。《道藏》冊14，頁52。

³⁹ [晉]鳩摩羅什：《老子注》，蒙文通，《道書輯校十種》，頁207。

⁴⁰ [晉]僧肇：《肇論》，CBETA 2024.R1, T45, no. 1858, p. 152b26-28。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T45n1858_p0152b26。查詢日期 2024 年 7 月 8 日。

⁴¹ [南朝梁]嘉祥吉藏：〈十二門論序疏〉，CBETA 2024.R1, T42, no. 1825, p. 173b11-13。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T42n1825_p0173b11。查詢日期 2024 年 7 月 8 日。

夫道之為狀也，體絕百非，理超四句。〈三論玄義〉⁴²

本對偏病是故有中，偏病既除中亦不立。……經亦云：遠離二邊不著中道。〈三論玄義〉⁴³

真諦故無有，雖無而有；俗諦故無無，雖有而無。雖無而有，不滯於無；雖有而無，不著於有。……既知二諦遠離二邊名為中道。《中觀論疏·卷二·因緣品第一》⁴⁴

因此，若單從「重玄」詞彙在當時的語義使用面向來看，「重玄」一詞並不具備有任何哲學思辨性，但若從道教「重玄雙遣」的角度切入，則「重玄雙遣」的否定思維所代表的正是當時道教授佛入道加強自身哲學論述的歷史印記。

藉由以上討論，可以歸納出「重玄」的二種概念：其一，「重玄」一詞具多用性，可使用於佛道文獻及文學作品裡，其中佛教多以「重玄」代指境界與次第，道教則將「重玄」做為境界義使用。其二，「重玄」的「雙遣」概念構成是轉化自佛學中觀。

不過，道教「重玄」雙遣概念的啟發雖有賴於佛學中觀的引入，但若要瞭解道教「重玄」雙遣思維的整體流變，還是得從「重玄」在道教思想史中的演變歷程去一一檢視，方可確認「重玄」在道教思想史中的歷史定位。

三、「重玄」在道教思想史中的演變歷程

關於「重玄」在道教思想史中相關的演變進程，本節依「工夫」、「境界」、「工夫與境界合流」三個面向進行討論。

若要論及在道教思想中從「工夫」概念去提點出重玄「遣之又遣」語彙者，當屬魏晉時期的郭象，他在《莊子·齊物論注》中說：

今以言無是非，則不知其與言有者類乎不類乎？欲謂之類，則我以無為是，而彼以無為非，斯不類矣。然此雖是非不同，亦固未免於有是非也，則與彼類矣。故曰類與不類又相與為類，則與彼無以異也。然則將大不類，莫若無心，既遣

⁴² [南朝梁]嘉祥吉藏：〈三論玄義〉，CBETA 2024.R1, T45, no. 1852, p. 2c17-18。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T45n1852_p0002c17。查詢日期 2024 年 7 月 8 日。

⁴³ [南朝梁]嘉祥吉藏：〈三論玄義〉，CBETA 2024.R1, T45, no. 1852, p. 14b28-c2。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T45n1852_p0014b28。查詢日期 2024 年 7 月 8 日。

⁴⁴ [南朝梁]嘉祥吉藏：《中觀論疏》，CBETA 2024.R1, T42, no. 1824, p. 20b24-27。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T42n1824_p0020b24。查詢日期 2024 年 7 月 8 日。

是非，又遣其遣，遣之又遣之以至於無遣，然後無遣無不遣而是非自去矣。⁴⁵

郭象於引文前半主要從「是非」的價值判斷來討論，認為他人所謂的是非與自己所謂的是非並沒有一定的判斷基準，是以若要真正去決斷出誰是誰非，都只是在個人的主觀價值上不停迴圈，終究無法抵達絕對客觀的價值。引文後半則提點出要達到真正的「無是無非」就得先遣除對於「是非」價值的執著，接著再將此遣除是非的工夫也捨棄掉，達至無遣可遣的「無遣」境界，如此既無「遣」也不存在「無遣」的狀態，便可實現真正「無是無非」的客觀。

郭象這種遣除主觀價值趨向客觀價值的方法正是成為後世隋唐重玄「雙遣」思想的基礎之一。郭象之後，尚有佛教僧侶鳩摩羅什及支遁依循自身佛學理念提出相似看法，鳩摩羅什在註解《老子》「無為而無不為」時提出其「雙遣」觀念，他說：「損之者無羸而不遣，遣之至乎忘惡。然後無細而不去，去之至乎忘善。惡者非也，善者是也，既損其非，又損其是，故曰損之又損」⁴⁶，支遁則在〈大小品對比要抄序〉言：「遺其所以無，則忘無於所無。忘無故妙存，妙存故盡無，盡無則忘玄，忘玄故無心，然後二跡無寄無有冥盡」⁴⁷，從上述兩位佛教學者所云可知，魏晉時期佛道二教對於採用「雙遣」作為否定工夫來詮釋自身思想的模式皆有一定程度的掌握。

然而若只存工夫而未有境界，則難以說明工夫修行之目的為何，是以「重玄境界」的構築與「重玄雙遣」工夫同等重要。而魏晉時期首將「重玄」作境界討論者並非道教徒，乃是佛學家。魏晉時期的佛教僧侶支遁與僧肇，曾各自運用自己的佛學思維融合老莊思想，將「重玄」視為「涅槃」境界，如支遁曾言：「是故夷三脫於重玄，齊萬物於空同」⁴⁸，認為透過解脫到涅槃的三種法門即可了悟重玄（涅槃）境界，並視萬物如一，支遁此說顯然是受莊子「齊物」觀影響。僧肇則說：

況乎虛無之數，重玄之域，其道無涯，欲之頓盡耶？書不云乎：「為學者日益，為道者日損。」為道者，為於無為者也。為於無為而曰日損，此豈頓得之謂？要損之又損之，以至於無損耳。〈涅槃無名論第四·明漸第十三〉⁴⁹

⁴⁵ [清]郭慶藩編、王孝魚整理：《莊子集釋》（臺北：萬卷樓圖書有限公司，1993年），頁79。

⁴⁶ [晉]鳩摩羅什：《老子注》，蒙文通，《道書輯校十種》，頁207。

⁴⁷ [南朝梁]僧祐：《出三藏記集·卷八》，CBETA 2024.R1, T55, no. 2145, p. 55b8-10。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T55n2145_p0055b08。查詢日期2024年7月9日。

⁴⁸ [南朝梁]僧祐：《出三藏記集·卷八》，CBETA 2024.R1, T55, no. 2145, p. 55a17-18。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T55n2145_p0055a17。查詢日期2024年7月10日。

⁴⁹ [晉]僧肇：《肇論》，CBETA 2024.R1, T45, no. 1858, p. 160b20-23。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T45n1858_p0160b20。查詢日期2024年7月10日。

「重玄之境」於此處同樣作為佛教「涅槃」的代稱，僧肇採用了老子「為學日益，為道日損，損之又損，以至於無為」的理論，將其視為抵達「重玄」（涅槃）的修行工夫。⁵⁰

佛學家如此採用道教語彙詮解工夫、境界的方式，提示了當時道教思想家自家寶藏的存在，於是乎，諸道教學者在之後所撰著的道教典籍中便開始活用此「重玄」概念（工夫義、境界義）於其中。如南朝顧歡《道德真經注疏》論道非有非無云：「明道非有非無，無能致用，有能利物」⁵¹、臧玄靜則提出離空離有之道：「尋其體也，離空離有，非陰非陽，視聽不得，搏觸莫辨」⁵²、孟智周則將重玄之致境界摘出：「不一之一，非止非一，亦非非一，此合重玄之致也」⁵³；南北朝至唐的《大乘妙林經》則云雙遣後所達致的重玄微妙不思議境界：「說去兩偏無所兩，又忘一中何所中。偏中了然無所有，重玄微妙不思議」⁵⁴、《無上內秘真藏經》論達重玄之境才能成就無上道：「達重玄理，一湛凝照，窮源盡空，悟解大乘，成無上道」⁵⁵、《太上老君說常清靜妙經》闡述無無亦無的重玄雙遣工夫：「觀空以空，空無所空。所空既無，無無亦無。無無既無，湛然常寂」⁵⁶等，或以「重玄」為境界，或以重玄「雙遣」為工夫，一直到隋代道士劉進喜、李仲卿的《太玄真一本際經》承襲了郭象提出的遣除法加上支遁、僧肇的境界說，正式的將「重玄」的雙遣工夫與境界之完整意義導入道教思想界，《太玄真一本際經·最勝品》云：

何謂重玄？太極真人曰：正觀之人前空諸有，於有無著；次遣於空，空心亦淨，乃曰兼忘。而有既遣，遣空有故，心未純淨，有對治故。所言玄者，四方無著，乃盡玄義。如是行者，於空於有無所滯著，名之曰玄，又遣此玄，都無所得，

⁵⁰ 湯一介於〈從魏晉玄學到初唐重玄學〉一文中即說明當時僧侶曾將「重玄」視作「涅槃」做境界義解。陳鼓應編：《道家文化研究》第19輯（北京：三聯書店，2002年6月），頁13-15。

⁵¹ 〔南朝齊〕顧歡：《道德真經注疏》，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10，頁205。《道藏》冊13，頁282。

⁵² 蒙文通：〈晉唐《老子》古注四十家輯存〉，《道書輯校十種》，頁146。

⁵³ 〔北宋〕張君房編：《雲笈七籤·卷四十九·玄門大論三一訣並敘》，《中華道藏》冊29，頁399。《道藏》冊22，頁342。

⁵⁴ 〔南北朝至隋〕佚名：《大乘妙林經·觀身品第四》，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5，頁475。《道藏》冊34，頁264。

⁵⁵ 〔南北朝至隋〕佚名：《無上內秘真藏經·惠澤品》，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5，頁420。《道藏》冊1，頁459。

⁵⁶ 〔南北朝至唐初〕佚名：《太上老君說常清靜妙經》，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6，頁1。《道藏》冊11，頁344。

故名重玄眾妙之門。⁵⁷

《太玄真一本際經》的論述，象徵著當時道教思想界將「雙遣」工夫與「重玄」境界正式合流，是故當時序逐漸邁入初唐之際，此極具思辯性質的「重玄」思想便以一股時代風潮的方式席捲了整個唐代道教思想界。

初唐道教思想界受此「重玄」思潮影響最深者當屬成玄英、李榮、黎元興、方惠長、王玄覽、孟安排等人。成玄英在《老子道德經開題序訣義疏》延續著《太玄真一本際經》的遣除觀念來詮釋「重玄」，他說：「言至深至遠，不滯不著，既不滯有，又不滯無。豈唯不滯於滯，亦乃不滯於不滯，百非四句，都無所滯，乃曰重玄」⁵⁸，如此不執著於執著與不執著正可造出所謂「三絕重玄」。那麼，何謂「三絕重玄」呢？成玄英《莊子·大宗師疏》解釋到：「一者絕有，二者絕無，三者非有非無，故謂之三絕也。夫玄冥之境，雖妙未極，故至乎三絕，方造重玄也」⁵⁹，成玄英以三重否定的遣除意圖，嘗試著超越佛教中觀的「非有非無」雙重否定，然而無論是幾重否定，最終還是要面臨否定是否有極限的問題。畢竟若只不停的講求遣除再遣除，那麼遣除的終點又在何處？成玄英如此三重遣除雖會留下如此疑問，但他以開拓時代風氣的思維創造出了一套完整體系的「三絕重玄」構造，也使得成玄英之後的重玄思想家能依此結構不斷發揮與改進。

面對成玄英留下的疑問，接續而下的重玄思想家李榮便以「無遣重玄」破除此遣除無盡的問題，他說：「故極言之非有無之表，定名曰玄，借玄以遣有無，有無既遣，玄亦自喪，故曰又玄，又玄者，三翻不足言其極，四句未可致其源，寥廓無端，虛通不礙，總萬象之樞要，開百靈之戶牖，達斯趣者，眾妙之門」⁶⁰，引文中「玄亦自喪」為關鍵點，李榮認為成玄英「重玄」的三重否定仍只執著於無窮的遣除，只有在排除有無的當下連遣除的執著都一併喪除，不再執著於「遣」、「玄」、「重玄」等概念，才可算是悟入「重玄」。成玄英和李榮二人的「重玄」概念乃延續自《太玄真一本際經》對「重玄」的論說，將原本老子第一章論道體「玄之又玄」的文字，加上第四十八章「損之又損」的觀念，再融入佛學中觀「非有非無」的否定法，進一步創造出擁有佛教「空」之特性的「道體」與「道之境界」。

初唐道教學界的這種作法將魏晉時期原本落入「有無之辨」的道體論一夕之間提升至本源與本體的討論，加深了道教學術的思辯層次。不過，如此援佛入道也導致「道

⁵⁷ [隋]劉進喜、李仲卿：《太玄真一本際經》，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5，頁253。

⁵⁸ [唐]成玄英：《老子道德經開題序訣義疏》，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3，頁231。

⁵⁹ [清]郭慶藩編、王孝魚整理：《莊子集釋》，頁257。

⁶⁰ [唐]李榮：《道德真經註》，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9，頁296。《道藏》冊14，頁39。

體」過於近「空」的問題產生。於是繼之於後的黎元興、方惠長以《太上一乘海空智藏經》提出既「空」又「不空」的「海空之空」⁶¹論述道體之空乃是「空中存有」；王玄覽則說：「道體實是空，不與空同。空但能空，不能應物，道體雖空，空能應物」⁶²的「既空既有，非空非有」且可與物相應的「道體」來處理道體近空的時代議題。兩者的論述各自從「無（空）」與「有（不空）」的角度切入，將過於偏向佛學中觀的道體從「空」中拉出，嘗試著轉空成道。但如此在道體中循環論述仍是無法脫出「道體」與「空」過近的糾纏，一直到唐玄宗提出「妙本之道」云：「虛無者，妙本之體；自然者，妙本之性；道者，妙本之功用」⁶³將傳統道教對於道體的論述通通視為「妙本」之體、性、用，如此「道」的本體仍是不變的「道體」，但在道的功用上則兼容道佛兩家之長，至此「重玄道體」正式脫離佛教「空」的限制，而初唐有關「重玄道體」的論述也大致底定。

唐代前期的道教學者論「重玄」時多半專注於將重玄用於說明道體或成道工夫，但到了中唐以後，除了仍舊承繼前期重玄道體與重玄遣除的觀念外，對於以重玄的方式論及心體與道體間的關係也逐漸加深。唐初重玄學者成玄英、李榮、王玄覽雖曾提出「心境兩忘」⁶⁴、「內外清淨」⁶⁵、「無心之境、無境之心」⁶⁶等藉由心體遣除的工夫進而歸返道體的論述，但這些討論只是把「修心」視為入道的工具，心、道之間仍

⁶¹ 《太上一乘海空智藏經·哀嘆品》載：「海空之空，非空不空，亦空不空，亦不空空，亦非非空，非空不空，空空不空，空無分別，分別空故，故名海空。亦不自空，亦不他空，不自他空；亦不大空，亦不小空，亦空不空，亦大小空；亦不多空，亦不一空，不微塵空，不變化空。以是義故，故名海空。海空無我，我名海空。猶如微塵，充滿十方無量世界。海空之身，實非海空，以自在故，現微塵身，非微塵身，亦一塵身滿諸世界；海空之身，實不滿諸國土世界。何以故？以無礙故，故名海空祕密智藏之身充滿世界。」〔唐〕黎元興、方惠長：《太上一乘海空智藏經》，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5，頁298。《道藏》冊1，頁623。

⁶² 〔唐〕王玄覽：《玄珠錄》，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26，頁7。《道藏》冊23，頁625。

⁶³ 唐玄宗云：「言道之為法自然，非復倣自然也。若如惑者之難，以道法效於自然，是則域中有五大，非四大也。又引《西昇經》云：虛無生自然，自然生道。則以道為虛無之孫，自然之子。妄生先後之義，以定尊卑之目，塞源拔本，倒置何深？且嘗試論曰：虛無者，妙本之體，體非有物，故曰虛無。自然者，妙本之性，性非造作，故曰自然。道者，妙本之功用，所謂強名，無非通生，故謂之道。幻體用名，即謂之虛無。自然道爾，尋其所以，即一妙本，復何所相倣法乎？」〔唐〕唐玄宗：《御製道德真經疏·有物混成章第二十五》，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9，頁415。《道藏》冊11，頁768。

⁶⁴ 成玄英云：「既外無可欲之境，內無能欲之心，心境兩忘，故即心無心也。」〔唐〕成玄英：《老子道德經開題序訣義疏·不尚賢章第三》，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9，頁236。

⁶⁵ 李榮云：「忘情虛已，內外清淨，湛然空寂，名曰無心。身心既忘，絕諸羣有，契虛無之境，得杳冥之精，故曰致萬物精華也。」〔唐〕李榮：《西昇經註·寂意章第三十八》（收錄於〔北宋〕陳景元集：《西昇經集註》，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8，頁289。《道藏》冊14，頁601-602。）。

⁶⁶ 王玄覽云：「將心對境，心境互起。境不搖心，是心妄起，心不自起，因境而起。無心之境，境不自起，無境之心，亦不自起。」〔唐〕王玄覽：《玄珠錄·卷上》，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26，頁4。《道藏》冊23，頁622。

有著相當明顯的分際。必須至中晚唐道士趙志堅在《坐忘論》提出「心居至道之中」⁶⁷的說法才將「心、道」合為一體，但他又在《道德真經疏義》中提出「道來居心、將道銷除」的說法，認為以心得道後連道也必須遣除才算是真正得道，以契合重玄遣除的概念，其云：「道來居心，紛銳自息，昔有今無，由道挫解，非謂尚在，將道銷除」⁶⁸。在趙志堅之後的周固樸《大道論》也提及這種觀念，論云：「若真邪雙泯，知覺兩忘，則達乎忘心忘境也。心境俱忘，冥合道矣」、「道外無心，心外無道，即心即道也」⁶⁹，由此可知在晚唐至五代間的重玄論述已逐漸從對道體的闡明偏向於對心體的說解，至此，道教重玄思潮的「心道合一」觀已逐漸成熟，此說對於後代宋元內丹學重「心」及全真道「識心見性」的理論當發揮了相當作用。

上述隋唐之際的重玄思潮簡述可說是整個隋唐道教思想史中的精華，無論是對佛學中觀的轉化，或者是融合「道」、「空」的道體論證，甚至是將道體與心體合為一體的詮釋，在在說明了隋唐的道教學者是如何在重玄思潮中善用「重玄」來提升當時的道教學術水準，而當時序進入宋代之後，「重玄」思想的一些基本概念仍舊活躍於宋代道教思想界中。

針對宋代時期的「重玄」發展，盧國龍曾云：「從道教方面看，宋以後道教雖以內丹法為主導，但內丹道的性命雙修，尤其是內丹道的修性論，蓋宗承於重玄理論，這是重玄學作為一種精神觀念在道教中的綿延」⁷⁰。如此結合內丹與重玄並重視性命雙修的思想在宋代道教思想界確實有其獨到性，如南宋趙實庵曾提出要人以兼忘工夫達重玄境的「既入兼忘，重玄始顯」⁷¹，更要人破有無以歸重玄：「夫萬物於無中出有，有中含無，本一性也，又何假以不同。而同之性理自破色空為初玄，離有無為重玄，則義漸明矣」⁷²，但在闡述這些重玄至理時，趙實庵仍不忘要人虛心養氣成丹：「蓋人

⁶⁷ 趙志堅云：「夫心者一身之主，百神之帥，靜則生慧，動則成昏。欣迷幻境之中，唯言實是，甘宴有為之內，誰悟虛非，心識顛癡，良由所託之地。且卜鄰而居，猶從改操，擇交而友，尚能致益，配身離生死之境，心居至道之中，能不捨彼乎，安不得此乎。」〔唐〕趙志堅：《坐忘論》，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26，頁 29。《道藏》冊 22，頁 892-893。《坐忘論》於《道藏》中所載乃司馬承禎所撰，然據蒙文通《坐忘論考》與朱越利《〈坐忘論〉作者考》所述，此《道藏》所收《坐忘論》之作者當屬趙志堅。參蒙文通：《佛道散論》（北京：商務印書館，2011年），頁 184。朱越利：《〈坐忘論〉作者考》，《炎黃文化研究》第 7 期（2000 年），頁 99-104。

⁶⁸ 〔唐〕趙志堅：《道德真經疏義》，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9，頁 347。《道藏》冊 13，頁 953。

⁶⁹ 〔唐〕周固樸：《大道論》，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26，頁 80、85。《道藏》冊 22，頁 903、899。

⁷⁰ 盧國龍：《中國重玄學》，頁 499。

⁷¹ 〔元〕劉惟永：《道德真經集義大旨》收〔南宋〕趙實庵《老子解》語，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12，頁 259。《道藏》冊 14，頁 72。

⁷² 〔元〕劉惟永：《道德真經集義大旨》收〔南宋〕趙實庵《老子解》語，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以有形之軀，虛一心而奪天地自然之氣，取金於月，互用水火，水火鍊金，乃成丹也」⁷³，如此既論重玄也談內丹的學者在元代尚有內丹中派的李道純，他在《太上大通經註》說：「至於有無不立，心法雙忘，體同太虛，包羅無外，大道之理，至是而盡矣」、《太上老君說常清靜經註》則言：「絕欲之要，必先忘物我。忘物我者，內忘其心，外忘其形，遠忘其物。三者既忘，復全天理」、「以空遣慾，慾既不生，和空亦無。空既無矣，無亦無也。無無既無，湛然寂然」⁷⁴，無論是心法雙忘的「雙遣」，還是忘心、忘形、忘物的「三忘」，抑或是空既無矣，無亦無也的「無遣」都可說是淵源於隋唐重玄學的基本遣除論述。

除了結合重玄與內丹的論述外，劉固盛也提及宋代重玄思想尚有「儒道融合」與「闡發心性」二大特點，其云：「而就宋代重玄學的大旨來說，則以下兩方面尤值得注意：其一是與儒家學說的進一步融合，其二是對心性理論的深入闡發」⁷⁵。在第一點「儒道融合」的部分，受宋代老學三教合一詮釋風潮的影響，部分道教思想家採用以儒釋道的方式去發展出自身學術思維，劉固盛文中就以陳景元「君子以無為自然為心，道德仁義為用」、「仁義禮智，皆道之用，用則謂之可道」等言論說明其「在道家自然精神的基礎上，滲入儒家的理想追求」⁷⁶。而除了陳景元之外，南宋邵若愚也同樣結合重玄思想與儒道思維在他的哲學體系中，例如他在《道德真經直解》說：「今所為注，凡言德者，事涉孔氏之門，言其大道虛寂，理準佛乘之旨，以儒釋二教為證，撮道德合為一家」又說「此書下有留形住世長生之術，中有保國安家久長之法，上有出離生死常存之妙」⁷⁷，由此可知邵若愚註解《老子》時所採乃儒道匯通之法，而他對於重玄的引用則在對「心體」的詮釋上，例如他說：「有無混同謂之玄，釋氏謂之不二法門，又謂之中道。玄之門以中為法，設喻如筌。然法從心起，既起於心，繫著在中，則非虛靜。老子恐中道法縛，不能捨筌，故將又玄以釋之」⁷⁸，闡述心若執著於中道，

12，頁 288。《道藏》冊 14，頁 100。

⁷³ 〔元〕劉惟永：《道德真經集義大旨》收〔南宋〕趙實庵《老子解》語，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12，頁 479。《道藏》冊 14，頁 277。

⁷⁴ 〔元〕李道純：《太上大通經註》，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6，頁 95。《道藏》冊 2，頁 712；〔元〕李道純：《太上老君說常清靜經註》，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6，頁 52。《道藏》冊 17，頁 141、14。

⁷⁵ 劉固盛：《老莊學文獻及其思想研究》（長沙：岳麓書社，2009年），頁 133。

⁷⁶ 劉固盛：《老莊學文獻及其思想研究》，頁 134-135。

⁷⁷ 〔南宋〕邵若愚：《道德真經直解》，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11，頁 217。《道藏》冊 12，頁 237。

⁷⁸ 〔南宋〕邵若愚：《道德真經直解》，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11，頁 219。《道藏》冊 12，頁 239。

則仍有執，只有又遣此「中道」方能「但不著有無，亦不居玄之中道」⁷⁹的達到「心無欲」境界。

關於劉固盛所提第二點「闡發心性」的部分，他以邵若愚《道德真經直解》、范應元《老子道德經古本集註》、白玉蟾《道德寶章》、褚柏秀《南華真經義海纂微》為例，說明「心性理論的深入闡發，充分反映了宋代重玄學發展的時代特色」⁸⁰。此處吾人以南宋范應元、褚柏秀師徒強調重玄修心，不去特別重視煉養身體的的重玄心性說簡述之。褚柏秀曾言：「人能反求諸身而自已，天地之根，不言而喻。今世之養生家，其論亦以谷神玄牝為主，但泥於形質，取諸心腎上下口鼻呼吸之間，此皆後天之土苴耳」⁸¹，褚柏秀認為後天煉養身體只是「泥於形質」，不若反求諸己，以心性修練為根本方可悟道。褚柏秀此「反求諸己」說乃源自其師范應元，范氏在《老子道德經古本集註》解老子「玄之又玄，眾妙之門」云：

玄之又玄，則猶云深之又深，遠之又遠，非无非有，非異非同，不知所以然而然，終不可得而名言分別之也。然萬化由斯而出，各各具妙，故曰眾妙之門。老氏憫夫世人逐末忘本，寢失真源，不得已而應機垂訓，又恐人溺於言辭，弗能內觀，故復示人以深意，必使反求諸己，欲其自得之，而入眾妙之門以復其初，又能體是而行，以輔萬物之自然，而同歸於一也。⁸²

范應元於上述引文說明為了避免修道者「溺於言辭」而有所執著，須以「內觀」之法去「反求諸己」的「復其初」才能「同歸於一」。褚柏秀解此章則云：「玄者，道之至理，幽眇精微。若存此見，猶被法縛，法尚應捨，使契又玄眾妙之理」⁸³，要人遣除「道之至理」方可契於「眾妙之理」。另外，范應元對於道、心之間的關係也是承繼自重玄「心即道」的觀念，他在解《老子》時就曾云「所謂道心即本心也」⁸⁴。

總和上述所言，「重玄」的根本概念創發自老子「玄之又玄」的文字，但其雙重否定內涵卻是在郭象註解莊子時所謂「遣之又遣以至於無遣」後才逐步奠定，然而此

⁷⁹ [南宋]邵若愚：《道德真經直解》，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11，頁 219。《道藏》冊 12，頁 239。

⁸⁰ 劉固盛：《老莊學文獻及其思想研究》，頁 136-137。

⁸¹ [元]劉惟永：《道德真經集義》收[南宋]褚柏秀語，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12，頁 417。《道藏》冊 14，頁 220。

⁸² [南宋]范應元：《老子道德經古本集註》，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11，頁 500。《道藏》未收，《中華道藏》所收為《續古逸叢書》影印宋刊本。

⁸³ [元]劉惟永：《道德真經集義》收[南宋]褚柏秀語，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12，頁 305。《道藏》冊 14，頁 116。

⁸⁴ [南宋]范應元：《老子道德經古本集註·致虛章第十六》，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11，頁 510。

時「重玄」並不因其內蘊的邏輯性與思辨性而被道教學界所看重，必須待到魏晉時期佛學家鳩摩羅什、支遁、僧肇等人將「重玄」視為境界並以佛學中觀的概念加以闡述後，才使得當代道教學界開始關注到「重玄」的重要性，並逐步引佛入道地加深「重玄」意涵。之後經過整個唐代對「重玄」的深化與改革，「重玄」也逐步從工夫、道體的詮釋轉化到對心體的論述，完成隋唐道教思想從「道體」至「心體」的思想轉移。

而在進入宋明之後，「重玄」雖不像隋唐時期般如此興盛，卻也化入宋代道教思想界中，在內丹學、心性論與三教合一論述中以一種共法的形式流通在各個道教思想詮釋概念之中。

四、結語

從「『重玄』的多用性與概念構成」的章節討論中可以得見「重玄」一詞並不僅止於在道教中使用，最早除西晉文學家陸機曾以「重玄」表「重天」之義外，魏晉佛教也經常使用「重玄」一詞表境界、次第等多重含意。其實「重玄」的這種多用性一路延伸至唐、宋、明三代仍持續不斷，無論是文學家運使「重玄」，如唐李白〈峨眉山月歌送蜀僧晏入中京〉：「黃金獅子乘高座，白玉麈尾談重玄」⁸⁵、白居易〈送毛仙翁〉：「我師惠然來，論道窮重玄」⁸⁶、王維〈送韋大夫東京留守〉：「君子從相訪，重玄其可尋」⁸⁷、元耶律楚材〈邵薛村道士陳公求詩〉：「須知三教皆同道，可信重玄也似禪」⁸⁸；或是理學家論及「重玄」，如宋朱熹〈釋氏論下〉：「校之首章重玄極妙之指，蓋水火之不相入矣」⁸⁹；抑或帝王之尊引用「重玄」，如宋太宗《御製秘藏詮·幽隱律詩卷第二十五》：「外絕所思，內思所照，心齊萬物而無物可齊，道人重玄而無玄可合」⁹⁰；甚且是唐至宋明佛教中的用例，如唐《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冥真體

⁸⁵ 〔宋〕楊齊賢集註、〔元〕蕭士贊補註：《李太白集分類補註·卷八》（《欽定四庫全書》本）。漢リポ Kanseki Repository 漢籍資料庫：<https://www.kanripo.org/text/KR4c0013/008#25a>。查詢日期 2024 年 7 月 15 日。

⁸⁶ 〔唐〕白居易：《白氏長慶集·白氏文集·卷第六十九》（《四部叢刊》本）。漢リポ Kanseki Repository 漢籍資料庫：<https://www.kanripo.org/text/KR4c0069/069#txt>。查詢日期 2024 年 7 月 15 日。

⁸⁷ 〔清〕趙殿成撰：《王右丞集箋注·卷四》（《欽定四庫全書》本）。漢リポ Kanseki Repository 漢籍資料庫：<https://www.kanripo.org/text/KR4c0022/004#1a>。查詢日期 2024 年 7 月 15 日。

⁸⁸ 〔元〕耶律楚材：《湛然居士文集·卷七》（《四部叢刊》本）。漢リポ Kanseki Repository 漢籍資料庫：<https://www.kanripo.org/text/KR4d0421/007#txt>。查詢日期 2024 年 7 月 15 日。

⁸⁹ 〔宋〕朱熹：《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八》（《四部叢刊》本）。漢リポ Kanseki Repository 漢籍資料庫：<https://www.kanripo.org/text/KR4d0226/008#txt>。查詢日期 2024 年 7 月 15 日。

⁹⁰ 〔宋〕趙昞：《御製秘藏詮·卷二十五》，CBETA 2024.R1, K35, no. 1259, p. 945c6。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K35n1259_p0945c06。查詢日期 2024 年 7 月 15 日。

於萬化之域，顯德相於重玄之門」⁹¹、宋《金光明經文句記》：「等覺入重玄門，千萬億劫重修凡事，見理分明，習氣猶薄、事等微煙」⁹²、元《楞嚴經圓通疏》：「故當再立二義以表揚，更搜重玄而引發」⁹³、明《楞嚴經擊節》：「味無味於恍惚之際，兼重玄於眾妙之內」⁹⁴等，都可得見「重玄」一詞在使用上的靈活度與多用性，由此可見，在非道教徒與佛教徒的觀點下，「重玄」都可算是非常好用的哲學語彙。

另外，自「『重玄』在道教思想史中的演變歷程」章節論述中可知「重玄」在道教思想史中的使用情況。從魏晉開始一路至唐宋，「重玄」以自身蘊含的多用性逐漸穩固在道教思維體系中的地位，無論所言為道體、心體，但凡道教徒皆可運用此「重玄」語彙所蘊含的概念來闡述自身哲學思維。而除了前述章節以歷史進程的方式說明魏晉至唐宋的道教思想家如何善用重玄論道、論心外，當時道教諸多教派也同樣善使此「重玄」，如唐茅山上清派道士吳筠《進玄綱論表》：「伏以重玄深而難蹟其奧，三洞祕而罕窺其門」⁹⁵、宋內丹典籍《養生詠玄集》：「動止上下相應，而通其氣，故以重玄明之，兼心法而論也」⁹⁶、金全真道王處一《雲光集·登州高左衛索神靈詩》：「默默重玄悟，停停萬化安」⁹⁷、金朝馬蒞昭外丹書《金丹賦》：「夫學真之士，莫不挺方外之見，蘊重玄之機，與道通真」⁹⁸、明正一道所行科儀《金籙十迴度人早午晚朝開收儀·早朝開收儀》：「是謂無量上品，結成妙有本章。義貫重玄，功施不宰」⁹⁹等，皆將「重玄」用於闡明工夫或境界，據此而論，「重玄」確實成為了當時代道教所謂「共法」。

唐代道教運用「重玄」的雙重否定加深論道、論心思維的深度，宋代道教也運使此「重玄」來協助拓展自己的心性體系，如此廣泛的被活用，使得「重玄」猶如「無為」、「自然」般的成為當時道教各派之間共通使用的法門。那麼，對於道教思想史

⁹¹ [唐]澄觀：《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卷一》，CBETA 2024.R1, T35, no. 1735, p. 503a19-20。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T35n1735_p0503a19。查詢日期 2024 年 7 月 15 日。

⁹² [宋]知禮：《金光明經文句記·卷第一》，CBETA 2024.R1, T39, no. 1786, p. 91b16-17。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T39n1786_p0091b16。查詢日期 2024 年 7 月 15 日。

⁹³ [元]惟則、[明]傳燈疏：《楞嚴經圓通疏·卷六》，CBETA 2024.R1, X12, no. 281, p. 832a14-15 // R19, p. 681a12-13 // Z 1:19, p. 341a12-13。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X12n0281_p0832a14。查詢日期 2024 年 7 月 15 日。

⁹⁴ [明]大韶：《楞嚴經擊節·卷一》，CBETA 2024.R1, X14, no. 292, p. 609b4 // R22, p. 941b10 // Z 1:22, p. 471b10。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zh/X14n0292_p0609b04。查詢日期 2024 年 7 月 15 日。

⁹⁵ [唐]吳筠：《宗玄先生玄綱論》，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26，頁 59。《道藏》冊 23，頁 673。

⁹⁶ [唐]佚名：《養生詠玄集》，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23，頁 704。《道藏》冊 18，頁 499。

⁹⁷ [金]王處一：《雲光集》，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26，頁 667。《道藏》冊 25，頁 671。

⁹⁸ [金]馬蒞昭：《金丹賦》，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18，頁 684。《道藏》冊 4，頁 593。

⁹⁹ [明]佚名：《金籙十迴度人早午晚朝開收儀》，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43，頁 70。《道藏》冊 9，頁 114。

而言，「重玄」到底改變了道教思想史什麼？事實上，「重玄」在道教思想史上的價值就在於把唐代道教的邏輯思維往上提高一個層次。「重玄」之前，道教多輾轉於道術煉丹或有無之辯中；「重玄」之後，道教關於道體與心性工夫的思辨方式便逐漸成熟。

總而言之，「重玄」最初在唐代成為了道教徒在「道、性、心」修行上的共通觀念，一路至宋明則仍有許多道教思想家運用此「重玄」去詮釋自身的境界或工夫。如此無論各宗各派皆能取用「重玄」的作法，與佛教無論是何宗何派皆可論「空」的「共法」觀念近似。不過，「重玄」雖為道教論道、修心、養性的共法，但相較於「無為」、「自然」的宗教純粹性，此一詞彙卻擁有著更廣大的泛用度，是以從唐代至宋明，除了道教徒運使「重玄」外，佛教徒與非宗教人士也同樣可使用「重玄」去依自身需求各自表述。由此當可斷言，道教「重玄」並非僅限定於宗教間使用，而是屬於一種更普世化且具共通性的道教概念語彙。

徵引書目

- 中華電子佛典協會 CEBTA (Chines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ssociation, 簡稱 CBETA) : 《大正新脩大藏經》、《卍新纂續藏經》、《太虛大師全書》, <http://cbetaonline.dila.edu.tw>。(本文所引用 CBETA 發行日期為 2024 年第一次更新版本, 版本號為 2024.R1)。
- 王玄覽:《玄珠錄》,《中華道藏》冊 26,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年。《道藏》冊 23,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年。
- 王處一:《雲光集》,《中華道藏》冊 26,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年。《道藏》冊 25,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年。
- 王弼:《道德真經註》,《中華道藏》冊 9,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年。《道藏》冊 12,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年。
- 王弼注、樓宇烈校釋:《老子道德經注校釋》,北京:中華書局,2016年。
- 王嘉:《重陽全真集》,《中華道藏》冊 26,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年。《道藏》冊 25,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年。
- 成玄英:《老子道德經開題序訣義疏》,《中華道藏》冊 9,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年。
- 朱越利:〈《坐忘論》作者考〉,《炎黃文化研究》第 7 期,2000 年,頁 99-104。
- 任繼愈:《中國道教史》,臺北: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1 年。
- 佚名:《老子道德經想爾注(敦煌本)》,張繼禹主編,《中華道藏》冊 9,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
- _____:《大乘妙林經》,《中華道藏》冊 5,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道藏》冊 34,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
- _____:《太上老君說常清靜妙經》,《中華道藏》冊 6,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道藏》冊 11,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

- _____：《太上昇玄三一融神變化妙經》，《中華道藏》冊 5，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道藏》冊 1，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
- _____：《金籙十迴度人早午晚朝開收儀》，《中華道藏》冊 43，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道藏》冊 9，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
- _____：《洞玄靈寶玉京山步虛經》，《中華道藏》冊 3，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道藏》冊 34，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
- _____：《洞玄靈寶自然九天生神章經》，《中華道藏》冊 3，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道藏》冊 5，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
- _____：《洞真高上玉帝大洞唯一玉檢五老寶經》，《中華道藏》冊 1，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道藏》冊 33，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
- _____：《無上內秘真藏經·惠澤品》，《中華道藏》冊 5，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道藏》冊 1，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
- _____：《養生詠玄集》，《中華道藏》冊 23，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道藏》冊 18，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
- 何建明：《道家思想的歷史轉折》，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1997 年。
- 吳筠：《宗玄先生玄綱論》，《中華道藏》冊 26，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道藏》冊 23，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
- 李道純：《太上大通經註》，《中華道藏》冊 6，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道藏》冊 2，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
- _____：《太上老君說常清靜經註》，《中華道藏》冊 6，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道藏》冊 17，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

- 李榮：《道德真經註》，《中華道藏》冊 9，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道藏》冊 14，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
- 李養正：〈試論支遁、僧肇與道家（道教）重玄思想的關係〉，《宗教學研究》第 2 期，1997 年 6 月，頁 64-73。
- 河上公：《道德真經註（河上公）》，《中華道藏》冊 9，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道藏》冊 12，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
- 林永勝：《南朝隋唐重玄學派的工夫論》，新竹：國立清華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2008 年。
- 林東毅：《唐代重玄思想研究－從道論到心性論》，臺中：國立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2017 年。
- 周固樸：《大道論》，《中華道藏》冊 26，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道藏》冊 22，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
- 邵若愚：《道德真經直解》，《中華道藏》冊 11，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道藏》冊 12，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
- 砂山稔：《隋唐道教思想史研究》，東京：平河出版社，1990 年。
- 范應元：《老子道德經古本集註》，《中華道藏》冊 11，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
- 唐玄宗：《御製道德真經疏》，《中華道藏》冊 9，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道藏》冊 11，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
- 卿希泰：《中國道教史·第二卷》，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6 年。
- 馬蒞昭：《金丹賦》，《中華道藏》冊 18，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道藏》冊 4，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
- 張君房編：《雲笈七籤》，《中華道藏》冊 29，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 年。《道藏》冊 22，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

- 強昱：《從魏晉玄學到初唐重玄學》，上海：上海文化出版社，2002年。
- 陳景元集：《西昇經集註》，《中華道藏》冊8，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年。《道藏》冊14，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年。
- 郭慶藩編、王孝魚整理：《莊子集釋》，臺北：萬卷樓圖書有限公司，1993年。
- 湯一介：〈從魏晉玄學到初唐重玄學〉，陳鼓應編：《道家文化研究》第19輯，北京：三聯書店，2002年6月，頁1-22。
- 葛兆光：《屈服史及其他－六朝隋唐道教的思想史研究》，北京：三聯書店，2003年。
- 葛洪：《抱朴子內篇》，《中華道藏》冊25，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年。《道藏》冊28，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年。
- 董恩林：〈試論重玄學的內涵與源流〉，《華中師範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3期，2002年5月，頁69-73。漢リポ Kanseki Repository 漢籍資料庫：<https://www.kanripo.org>
- 蒙文通：《道書輯校十種》，成都：巴蜀書社，2001年。
- _____：《佛道散論》，北京：商務印書館，2011年。
- 趙志堅：《道德真經疏義》，《中華道藏》冊9，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年。《道藏》冊13，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年。
- _____：《坐忘論》，《中華道藏》冊26，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年。《道藏》冊22，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年。
- 黎元興、方惠長：《太上一乘海空智藏經》，《中華道藏》冊5，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年。《道藏》冊1，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年。
- 劉固盛：《老莊學文獻及其思想研究》，長沙：岳麓書社，2009年。
- 劉惟永：《道德真經集義》，《中華道藏》冊12，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年。《道藏》冊14，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年。
- _____：《道德真經集義大旨》，《中華道藏》冊12，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年。《道藏》冊14，北京：文物

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年。

劉雪梅：〈論「重玄」一詞的佛教使用路向〉，《河北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3期，2004年5月，頁83-86。

劉進喜、李仲卿：《太玄真一本際經》，《中華道藏》冊5，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年。《道藏》冊24，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年。

盧國龍：《中國重玄學－理想與現實的殊途與同歸》，北京：中國人民出版社，1993年。

顧歡：《道德真經注疏》，《中華道藏》冊10，北京：中國道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道家道教研究中心、華夏出版社，2004年。《道藏》冊13，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書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年。

The Historical Position of *Chongxuan* in Daoist Thought

Lin, Dong-Yi*

Abstract

In 1945, Meng Wentong introduced the concept of the “Twice Mysterious” (*Chongxuan*) School, highlighting the presence of *Chongxuan* thought in Daoist philosophy during the Sui (CE 581-618) and Tang (CE 618-907) dynasties. Subsequent scholars have devoted substantial efforts to exploring the mysteries of *Chongxuan*, producing a considerable body of research on the subject. However, because researchers have focused extensively on *Chongxuan* thinkers such as Cheng Xuanying, Li Rong, and Wang Xuanlan, the historical position of *Chongxuan* within the history of Daoist thought has remained difficult to define. Numerous contemporary scholars regard *Chongxuan* as a Daoist school from the Tang dynasty. Nevertheless, if we evaluate *Chongxuan* using various definitions of “school,” we cannot classify it as such. How then should the historical position of *Chongxuan* in Daoist thought be established? The present study contends that *Chongxuan* is similar to the Daoist concepts of “nonaction” (*wu wei*) and “naturalness” (*zi ran*) and is simply a common method for cultivating the mind and inner nature (*xin xing*) that closely resembles the concept of “emptiness” (*kong*) in Buddhism. To reach this conclusion, the present study examined the multiple uses and conceptual structure of the term *Chongxuan* and discussed its evolutionary trajectory within the history of Daoist thought.

Keywords: *Chongxuan*, Daoism, Daoist philosophers, common method

《北市大語文學報》第三十二期；53-82 頁
臺北市立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2025 年 7 月

唐代李夫人辭賦之文學與文化意義析論

郭章裕*

【摘要】

中國辭賦發展到唐代，西漢李夫人成為一種題材類型，相關作品見有陳山甫及康僚同題創作之〈漢武帝重見李夫人賦〉，及謝觀〈招李夫人賦〉共三篇，皆就漢武帝召喚李夫人魂魄一事加以發揮，歸結於女色與情愛的勸喻警誡。進一步探究，可見三作對於李夫人的描繪方式，與漢魏六朝「神女」辭賦極為類似，而勸喻女色更是《昭明文選》「情」類辭賦的旨趣特徵。準此，唐代李夫人類型辭賦的出現，可視為漢魏六朝「情」類，尤其神女辭賦的流衍餘緒。再者，雖早在西漢武帝時就曾作〈李夫人賦〉，表達出對於青春美貌的愛人的相思與惋惜，但李夫人在漢代應不為賦家所悉，亦非具代表性的美女；反倒是王充《論衡》曾批評武帝召喚故人魂魄之事為虛妄，此一論點對於後世李夫人形象及意涵的建構，更具有影響力。下至漢魏六朝，阮籍、江淹的辭賦作品裡，始將李夫人視為具典範性的一代美女，而王嘉《拾遺記》則又對武帝招魂之事加以增補評論，並明確提到李夫人具有「緬心暱愛」、「專媚蘭閨」的特點。下迄唐代，無論賦與詩，文人描述李夫人時，皆將其視為能迷惑君王，使君王失去理智的危險美女，故而述及李夫人的相關作品，多也存在著一種「以史為鑒」的勸誡意味。總之，李夫人在唐代詩及賦中的文學形象及文化意涵，頗為一致，且是迭經漢魏六朝相關論述，逐漸累積而成的。

關鍵詞：漢武帝、李夫人、神女、閑邪、賦

2025.03.12 收稿，2025.06.19 通過刊登。

* 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副教授。

一、前言

檢索唐代辭賦，可見以西漢李夫人為描寫對象的作品共有三，分別為陳山甫（?-?）〈漢武帝重見李夫人賦（以「求諸異術，再見真形」為韻）〉、康僚（?-872）〈漢武帝重見李夫人賦（以「神仙異術，變化通靈」為韻）〉、謝觀（793-865）〈招李夫人賦（以「所思逝魂，傷春榮落」為韻）〉。有關三位賦家身世背景，儘管至今已難詳考，¹但自三篇賦文看來，陳、康之作完全同題，謝文題名雖稍有差異，意義實亦同工一致；總之，皆是針對漢武帝召喚李夫人魂魄一事而發。

進一步耙梳，更可見三篇大抵有著共通的敘述方式。為討論方便，我們可將其段落分之為四，統整並概述於下：

第一段，交代漢武帝與李夫人事件的緣起：

昔漢武帝，喪李夫人，歎妍婉兮不返，悲總帳兮空陳。於是詔秘籙之方士，致平生之幻身。（陳山甫）

漢武帝諸宮，此夫人兮，恩意難同。悲豔質以長逝，恨深情之莫通。夢想徒勞，寧及九泉之下；神仙有術，能生一夕之中。帝乃暫釋幽懷，將觀異變。儼宸儀於玉座，張翠幄於蘭殿。（康僚）

李夫人月墜香焚，花沈九原。繁華委地，零落何言。有少翁兮術通神鬼，為漢帝兮夜致精魂。於是詔未央之宮，備通靈之術。五位之壇離立，九奏之音克序。珠籠翠幃，龍師虎旅。銀燭之煌煌次列，金管之悒悒慢舉。帝乃坐中寢，御織幃。森羽衛，儼天師。佩符籙以威重，拂香花而步遲。左止〈簫韶〉之奏，右啟甲乙之旗。搢霜珪而斂色，執紅旌而盡思。立北斗星文之下，當中壇月午之時。萬籟寂寥，發清音於漢殿；九天空闊，寫招魂於楚詞。詞曰：「白玉潔兮紅蘭芳，忽玉折兮蘭已傷。魂兮勿復遊他方，盍歸來兮慰我皇。」又曰：「彩雲裾兮流霞袂，倏而來兮忽而逝。魂兮勿復遊四裔，歸來兮膺萬歲。」已而愴恨沾巾，淒涼侍臣。窳窳而房櫳變色，熒煌而戶牖生春。（謝觀）

¹ 據許東海所進行的考察，認為陳山甫有可能為高宗朝時，奉命南征閩地的陳政（即今人所尊稱「開漳聖王」）的六世孫。康僚依後世史料來推斷，可能為文宗朝（827-870）時入仕文職的粟特（中亞）人士。至於謝觀身世則相對較為清楚，其為中唐文人，文宗開成二年登進士，後曾授慈州刺史，為當世律賦名家。許氏又推斷，陳山甫、康僚與謝觀三人，應該時代相近，且主要皆活動於唐文宗咸通年間前後。參見氏著：〈女性·經典·世變：唐「美麗」賦之書寫類型及其文化意義〉，《經典與世變的辭賦書寫》（臺北：里仁書局，2013年），頁72-74。

陳、康二文，皆扼要提起漢武帝因傷痛早逝的李夫人，遂詔請方士施展奇異法術，起故人魂魄於九泉，令其前來相見。謝文除亦敘寫通靈之事外，更精細刻畫了方士作法排場，及宮殿中肅穆莊重的景象，而招魂之祝詞，尤能凸顯武帝的哀思傷感。

第二段，則集中描述李夫人魂魄現身的情景：

來其跡於虛無，初驚有象；察其儀之婉麗，已訝如真。時也齋心月殿，屬目蘭室。髣髴煙光，飄飄蕙質。脩蛾再睹，不俟返魂之香；逝水潛迴，詎假長生之術。原夫恍惚之際，從容視諸。想車塵於霧眇，疑珮響於風餘。峨峨兮稍辨雲鬢，冉冉兮漸識綃裾。洛水之靈非匹，巫山之夢不如。所謂神仙之事，變化之異。過隙之光已無，傾國之容再媚。悲睿旨於凝聽，悼皇情於睥睨。恍兮有望，知感召之多方；倏爾員來，訝生死之殊致。當其椒風向夕，蕙露盈庭。謂已從於雲雨，終不間於幽冥。（陳山甫）

於時漸出形儀，暗聞珠翠。初半面以呈姿，忽全身而表異。盈盈不笑，如羞久別之容；眷眷無言，莫問平生之事。是則嬋娟可翫，隱映難親。不有如有，非真似真。既揚翹而掩袂，亦流盼以疑神。悲翠簾前，悵望三千之女；芙蓉帳裡，分明二八之人。況乎麗服逾春，美顏多暇。揚檐如之羅綺，飄藹若之蘭麝。非因不死之藥，豈便長生；何用返魂之香，自從神化。（康僚）

如扇如花，開睹恍惚之中事；非煙非霧，卷見希夷之外人。珠璫瓊佩，鬢髮絳脣。髣髴平生之貌，依稀歌舞之身。（謝觀）

陳文言及一片朦朧月色之中，天空彷彿傳來車馬鈴聲，已而故人身影浮現，其鬢髮、衣飾與生前幾乎無異，武帝與之兩相凝視，悲傷情感溢於言表。康文亦寫伴隨空中珠翠之聲，李夫人形貌逐漸清朗可辨，但見其神情含羞帶喜，卻又無法與武帝言語傾訴，兩方但能悵然相望。謝文則云間隔著帷幕薄簾，武帝看見故人出現，其裝扮與姿容，恰似當年。

第三段，寫李夫人現身不久之後，即消逝離去不復見蹤跡：

寂寞瑤階，永謝虛無之跡。淒涼月幌，猶分似是之形。若往還留，心迷目眩。誠君恩之再造，異術足徵；豈風燭之重燃，真形可見。固可以辨其妄、輟其求，去清懷之惑志，釋玄思之殷憂。擾擾紛紛，意真靈之如在；薰歇燼滅，竟芳塵之不留（陳山甫）

及夫弄花態以遺妍，望君王兮不前。復認吹簫之侶，終疑獻果之仙。目眇眇以徒極，心搖搖而詎傳。迷甚化宮，周穆之遊固爾；地非巫峽，楚襄之夢應然。

已而頓解前思，詳窺舊質。（康僚）

顧步嬋娟，迴翔綽約。似發言而尚默，若將前而復卻。於是斜漢將傾，繁奏爰作。琳琅璀璨，綺羅迴薄。風淒雨切，忽消散於杳冥；鳳去鸞歸，空珠翠之寥落。（謝觀）

陳文提及在淒涼寂寞的月色與氣氛之中，李夫人身影若往還留，雖暫時宣洩了漢武帝的愁思，但最終仍不能改變芳魂消散的結果。康文則言李夫人始終不肯向前親近，以其終非女仙，與武帝二人亦非古代蕭史、弄玉神仙眷侶之流，故無法跨越天人界線，而此次虛渺的相會，雖能一解帝王思念，實亦不過如同昔日周穆王與盛姬相戀，及楚襄王夢中與巫山神女豔遇之類的傳說或遐想，²最後武帝仍不免要以失望告終。至於謝文，則謂美人幽影幾經盤旋迴翔，似乎欲言又止，卻始終不願倚近，接著一陣淒切風雨突如其來，身影竟亦隨之消散無蹤，憑添深夜裡，幾許寥落淒涼的氣息。

第四段，賦家總結評論：

其來也形之如寄，其往也生之若浮。於是望斷驚鴻，悲深解珮，向窈窕而乍失，顧容華而不昧。由是而言，可以知生之不再。（陳山甫）

爰將托方士，展神術。謂傾城之且驗，豈同輦之無日。殊不知事本憑虛，功難責實。夜如何其夜已蘭，悵飄然而復失。（康僚）

自是妖妄日恣，虛無念作。侮萬乘為脫屣，陋百載之浮榮。幸河海之無事，賴干戈之暫平。不然少翁此夕，豈宜一拜於文成。（謝觀）³

陳文謂形軀生死原本即是短促無常，美人終究一去不再，可知人死亦絕無重生可能。康文亦云招魂、復生之事本屬虛誕，武帝既不能自覺，終只得於夜裡獨自頹然惆悵。

² 按，此處所言周穆王事，見於《穆天子傳》卷六，文中記載周穆王向西北遠征巡遊，曾與美女「盛姬」相遇，且周穆王對之極其寵愛，「天子舍于澤中，盛姬告病，天子憐之」、「天子西至於重璧之臺，盛姬告病，天子哀之」，最後盛姬病死，「天子永念傷心，乃思淑人盛姬，於是流涕。七萃之士，萋豫上諫于天子曰：『自古有死有生，豈獨淑人……。』天子哀之，乃又流涕。」現代學者或又認為此則故事，具有諷刺周穆王破壞宗室之法的用意。參見劉苑如：〈周穆王欲肆其心？——《穆天子傳》中的巡遊書寫與其事類隱喻〉，《成大中文學報》第38期（2012年9月），頁25-27。又楚襄王事，見於宋玉〈神女賦〉，序有言：「昔者先王嘗遊高唐，怠而晝寢，夢見一婦人，曰：『妾巫山之女也，為高唐之客。聞君遊高唐，願薦枕席。』王因幸之。去而辭曰：『妾在巫山之陽，高丘之阻，旦為朝雲，暮為行雨。朝朝暮暮，陽臺之下。』旦朝視之如言。故為立廟，號曰『朝雲』。」之中的神女，當代學者或認為與冥婚習俗有關，或認為與聖婚習俗有關，亦有認為其本為一原始大母神，相關論述頗多，可參見李文鈺所作整理與分析，參見氏著：〈從〈神女賦〉到〈洛神賦〉——女神書寫的創造、模擬與轉化〉，《臺大文史哲學報》第81期（2014年11月），頁39-43。

³ 以上三篇李夫人相關作品，參見簡宗梧、李時銘編：《全唐賦》（臺北：里仁書局，2011年），頁4723-4724、3817-3818、3851-3852。

謝文更直言帝王自此益加沉迷鬼神，屢遭術士矇騙欺詐竟不能醒悟，幸虧國運僥倖平順，朝政並未釀成太大動盪。⁴

以上，足見三位賦家因漢武帝溺愛李夫人，導致陷入迷惘、受騙，乃至可能導致誤國之虞一事頗有感懷，並一致提出了微諷之意。準此，雖有不少學者已指出，時至中、晚唐，面對社會愈趨昏亂、國勢日蹙的窘境，賦家喜好藉古以諷今的傾向益為強烈，遂也形塑出中唐以後辭賦的特色之一，⁵而無論是在詩或賦的創作活動裡，有關「情色勸誡」及「女禍警惕」，向來堪稱唐代兩項極為重要的文學主題，特別是兼具諍臣及賦家身份的呂向（？—742），其針對唐玄宗縱情女色的舉止而作的〈美人賦〉，在上述二項主題的書寫之中，尤具標誌性的重要意義。⁶

如此說來，上述三篇李夫人相關辭賦，自亦能視為追步呂向〈美人賦〉而來，藉古諷今且同樣意在規勸人主，遠離女色及情欲的一種書寫。但若以此為核心，則應可提出兩項問題：

首先，李夫人形貌美麗但身影飄忽，最終消逝令武帝獨自悵然。如此人物形象與敘事情節，其實早在漢魏六朝「神女」此一題材辭賦的創作之中，就可發現端倪；又若照《昭明文選》辭賦之區分方式，則「神女」應歸屬於「情」類，而「情」正以書寫女色並勸誡情欲為旨趣。換言之，若將三篇李夫人辭賦視為一種類型作品，則其看似為發生在唐代的一特殊文學現象，若嘗試考察辭賦發展史的脈絡，理應與《昭明文

⁴ 《史記·孝武本記》載：「其明年，齊人少翁以鬼神方見上。上有所幸王夫人，夫人卒，少翁以方術蓋夜致王夫人及灶鬼之貌云，天子自帷中望見焉。於是乃拜少翁為文成將軍，賞賜甚多，以客禮禮之。」顯然少翁作法召喚者應為王夫人魂魄，事後又拜為文成將軍，然則謝觀〈招李夫人賦〉在此恐為筆誤。見〔漢〕司馬遷撰，〔宋〕裴駰集解，〔唐〕司馬貞索隱，張守節正義：《史記》（北京：中華書局，2013年），卷12，頁458。

⁵ 賦家藉古諷今，當然也省思著興衰之道，而這種極具現實批判性的內容，在用以科舉的「律賦」創作亦頗能體現。相關論述，可參見趙俊波：《中晚唐賦分體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4年），頁353-359；王士祥：《唐代試賦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年），頁388-408；許結：《中國辭賦理論通史》（江蘇：鳳凰出版社，2016年），頁343-346。又許東海也發現，唐代賦家的「諍諫」精神，可以上承屈原「香草美人」的傳統，且在盛唐時如張九齡、呂向等人就已見相關風格的寫作。參見氏著：〈開元言路與諍臣辭賦〉，《放逐與追逐：唐代宰相辭賦的謫遷論述及其困境問對》（臺北：文津出版社，2016年），頁33-34。

⁶ 參見許東海：〈呂向〈美人賦〉的以賦為諫及其與唐代諍諫史之交涉〉及〈呂向〈美人賦〉的玄宗諍諫及其與白居易詩、陳鴻傳奇的對讀〉。前文指出，呂向此賦主要意圖，在於諷刺唐玄宗，不宜偏寵武惠妃，同時提醒帝王女禍史鑒及君王治道的重要性，因此〈美人賦〉實可視為唐代賦學與史學意涵，彼此交涉的重要文獻。後文指出，唐代自初期伊始，王室即因女禍事件動盪不斷，呂向辭賦固然意在勸諫玄宗避戒女色，卻也影響到後來唐代文學裡，對於唐玄宗的情色世界及風流事跡的書寫，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即白居易〈長恨歌〉及陳鴻〈長恨歌傳〉，準此，呂向此作實為玄宗相關「情色論述」諸文學作品的根源，而白、陳等人相關系列的文學作品，也可視為對於呂向賦篇的文學召喚。上述二文，收錄於許東海：《賦家與諍臣：唐宋賦學論集》（臺北：文津出版社，2020年），頁1-18、19-51。

選》之「情」，尤其之中「神女」題材，具有密切關係；因此，兩端之間的流變轉折，當有待更進一步探蹟。

其次，李夫人作為一辭賦書寫對象，眾所周知以漢武帝〈李夫人賦〉為肇始，作者藉以抒情暢懷，並無任何惕勵之意，但唐代三篇李夫人辭賦，最終卻歸結於一種較為嚴肅的政教或道德宗旨。意即在三篇賦作裡，李夫人及其與漢武帝之事，實被唐人看成一負面教材，書寫評論並以昭炯戒。準此，有關李夫人此一人物形象及意涵的演變，也待我們更進一步加以詮釋。

本文聚焦三篇唐代李夫人，依循上述兩項議題，展開論述。

二、唐代李夫人賦篇與《文選》「情」類辭賦關係考察

（一）《文選》「情」類辭賦的內涵

按《昭明文選》將辭賦依題材區別為「京都」、「郊祀」、「耕藉」等等共十五類，「情」列諸最末，其內錄有宋玉（前 298-前 222）〈高唐賦〉、〈神女賦〉、〈登徒子好色賦〉及曹植（192-232）〈洛神賦〉共四篇之多。就此，我們先注意到，唐代李善（630-689）分別在〈高唐賦〉與〈登徒子好色賦〉篇目下注：「《漢書》注曰：『雲夢中高唐之臺。』此賦蓋假設其事，風諫淫惑也」、「此賦假以為辭，諷於媵也」，意謂諸如〈高唐賦〉〈神女賦〉與〈登徒子好色賦〉之類，表面上固然呈現男女情欲之事，但其實隱藏著作者一種諷諫淫念邪欲的用心。唯「情」類目之下，李善又有注云：

《易》曰：「利貞者，性情也。」性者，本質也；情者，外染也。色之別名，事於最末，故居於癸。⁷

考其所引用者係為《易·乾》〈文言〉所言：「乾，『元』者，始而亨者也。『利貞』者，性情也。乾始能以美利利天下，不言所利，大矣哉！」義本在頌讚乾卦所具涵之「元」、「亨」、「利」、「貞」四種德行，及所象徵利潤天下、普照萬物之偉大精神。對此，唐代孔穎達（574-648）《疏》有云：「性者天生之質，正而不邪；情者性之欲也。言若不能以性制情，使其情如性，則不能久行其正。」⁸則「性」乃人天生所

⁷ 〔南朝梁〕蕭統編，〔唐〕李善注：《文選》（臺北：五南圖書公司，2002年），頁471、480。

⁸ 〔魏〕王弼注，〔晉〕韓康伯注，〔唐〕孔穎達正義：《周易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2001年），頁16。

具的純正善質，「情」則為欲念，雖亦與生俱來，要在須受「性」所調制，使「情」無違於「性」，人之品格就能端正不致偏邪。若兩相對照，不難發現李善所謂「性」乃人之「本質」之見，與孔《疏》實頗相近，但將「情」視為「外染」，就與孔《疏》稍稍有異：其一，李善顯將「情」更縮限在男女情欲方面的指涉，故直言其乃「色之別名」，是則情、色雖二而實一，無甚差別。其二，「情」既是自外而濡染，則人之欲念所以萌動，應是受身外事物觸發所使然；反之，若無外部擾動於先，人內在亦應無欲望反應可言。

換言之，依李善之見，《文選》「情」辭賦之內涵，即是女色以及為女色所誘發的，男性內心湧動的情欲。若從實際作品看來，作者往往也都是極力描述女色姣豔姿容在先，後才接著敘述男性為之著迷、心生求愛渴望，及最終抑欲閑情或失戀孤寂的煎熬；⁹然而，縱使可能含有諷諫之意，卻因其本質總不離情色欲望之事，故對比其他各種題材，此類作品地位最為微末。準此，唐代李夫人辭賦，既也以諷諭男女情欲為旨趣，則當可能溯源自漢魏六朝「情」此一辭賦類型。如更深入考察，又可見與之中如宋玉〈神女賦〉、曹植〈洛神賦〉等「神女」此一題材，關係尤為密切。

（二）「神女」辭賦的演變

按神女辭賦的創始之作，無疑為宋玉〈神女賦〉，若依清代陳元龍（1652-1736）《御定歷代賦彙》所輯加以觀察，則可見此類在宋玉所發端後，下及魏晉之時作家與作品才猛然勃興，但進入南朝後隨即銳減，至唐代則幾近完全消失。¹⁰就此文學現象，

⁹ 按「情」若再依寫作對象區分，可區別為「閑邪」及「神女」兩類，就兩類型辭賦彼此之異同，如鄧仕樑指出，閑邪類型的結構，一般言之是：「1，開篇即極意形容女子的容顏。2，諸賦都已第一人稱寫個人對「妖女」、「麗女」的愛慕。3，既求之不可得。4，最後作者表示所思終不可得，只好抑流宕之邪心，歸之於正。」至於神女類型的結構則是：「1，賦的開篇即描繪「天麗之神人」，極寫其容貌之淑美，衣飾之華麗。2，賦中續述神女表露心懷，有悅我之意。3，最後作者自述既得神女愛眷，唯限於禮防，故內心惶恐交戰，終以合禮貞正為重，乃自絕於神女。」鄧仕樑：〈論建安以「閑邪」和「神女」為主題的兩組賦〉，《新亞學術集刊》第13期（1994年），頁354-355、358-359。據此，可見先言外在的女色，再寫男性主角心中情欲的翻騰與壓抑，是兩種類型的共通特點。

¹⁰ 《御定歷代賦彙》，其外集卷十四、十五兩卷為「美麗」一類，而「神女」之作集中於卷十四，相關作者與作品，則先後有（周）宋玉〈高唐賦〉與〈神女賦〉、（魏）曹植〈洛神賦〉、（魏）陳琳〈神女賦〉、（魏）王粲〈神女賦〉、（魏）楊修〈神女賦〉、（晉）張敏〈神女賦〉、（南朝宋）謝靈運〈江妃賦〉二篇、（南朝梁）江淹〈水上神女賦〉、（明）俞安期〈江妃賦〉。「閑邪」之作則集中於卷十五，按時代先後有（魏）應瑒〈正情賦〉、（魏）曹植〈愍志賦〉與〈靜思賦〉、（魏）阮瑀〈止欲賦〉、（魏）陳琳〈止欲賦〉、（魏）繁欽〈弭愁賦〉、（魏）王粲〈閑邪賦〉、（晉）阮籍〈清思賦〉、（晉）張華〈永華賦〉、（晉）陶潛〈閑情賦〉、（宋）薛士隆〈坊情賦〉。唯神女與閑邪兩類，從篇題上看未必涇渭分明，如阮籍〈清思賦〉就書寫其與相遇並追逐神女的過程，故歸為神女辭賦當也不為過。但無論神女或閑邪，從以上所盤點的作者與作品數量看來，說魏晉時期是相關作品發展的頂峰，信無爭議。

已有學者指出，魏晉賦家之所以熱衷描繪神女，其實是出於一種熱衷競勝逞才的心態，故雖對於神女大加書寫，重點卻只放在女性色貌的刻畫與自我情欲的彰顯；換言之，魏晉神女辭賦的創作，看似仍依循宋玉〈神女賦〉的傳統，但有別於宋玉在旖妮情愛之外，猶能寓存一種諷諭的意圖，當時文士相關創作雖多，內容其實鮮有嚴肅的道德意義可言。¹¹如此說來，「情」之辭賦於六朝之時，其整體即已因其特殊內涵故價值低落，更況之中的神女，縱在極盛階段，原亦不過遊戲筆墨而已，故其難受後代賦家青睞，並進一步樂意投入創作，似乎亦頗合乎情理。

再就作品本身來觀察，神女辭賦對於女性之美的描摹與欣賞角度，從魏晉以後，看來也更趨向於一種虛形超越的存在。如阮籍（210-263）〈清思賦〉序文說：

余以為形之可見，非色之美，音之可聞，非聲之善。昔黃帝登仙於荆山之上，振〈咸池〉於南嶽之岡，鬼神其幽，而夔、牙不聞其章。女娃耀榮於東海之濱，而翩翻於洪西之旁，林石之隕從，而瑤臺不照其光。是以微妙無形，寂寞無聽，然後乃可以睹窈窕而淑清。故白日麗光，則季后不步其容，鐘鼓闐鈴，則延子不揚其聲。¹²

「形之可見，非色之美，音之可聞，非聲之善」，則凡俗耳目可得見聞者皆不足道，真正極致美善的形色、音聲，阮籍分別推舉女娃、李夫人及黃帝〈咸池〉、師延歌曲為例。按女娃溺死東海後，化身成精衛鳥，再不以女人形貌見世；李夫人同樣死後復生，但僅能在暗夜裡以幽暗影象再現，原初鮮明的形貌已然模糊難窺。又相傳黃帝曾在南岳作〈咸池〉，旋律內涵天地萬物，精深莫測，故縱使如夔、姜子牙等深通樂理之神與人，亦未曾能聽得此曲。商紂樂師師延亦曾演奏靡靡之音。商亡，師延投濮水自盡，曲調遂亦失傳，但百年之後某一深夜，竟無故迴響於濮水之上，才偶又為人所聽聞。此外，江淹（444-505）〈水上神女賦〉言主角在企圖追尋麗女不果後，最終雖難免失望，但也另有體悟：

妙聲無形，奇色非質。麗於嬪嬙，精於琴瑟。尋漢女而空佩，觀清角而無匹。嬪、楊不足聞知，夔、牙焉能委悉。何如明月之忌玄雲，秋露之慙白日。愁知

¹¹ 鄭毓瑜：〈美麗的周旋——神女論述與性別意義〉，《性別與家國——漢晉辭賦的楚騷論述》（上海：上海三聯書局，2006年），頁25。

¹² 本論文所引〈清思賦〉，見陳伯君校注：《阮籍集校注》（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頁29、35、38-39。又據陳伯君所考，〈序〉所言「季后」當作「李后」。龔克昌等人，亦認為此處當作「李后」，參見龔克昌、周廣瓚、蘇瑞隆編：《全三國賦評注》（山東：齊魯書社，2013年），頁586。

形有之留滯，非英靈之所要術也。¹³

謂真正絕美之聲、色皆超乎具體形質，一如當年贈與鄭交甫玉佩，旋即消失不再的漢水神女，又猶如傳說裡，昔日黃帝會合天地鬼神，於泰山所製作的「清角」之音。凡此，無不已在世間匿跡，故其精妙奇麗，只能遺情遙想，作者於是又將「妙聲」與「奇色」比擬為明月、露水之類，總輕易為浮雲遮蔽及日照蒸發，來去皆出自偶然機緣，故可遇難求。

我們注意到，阮籍之所以標舉女娃、李夫人二者為極致美女的典範，並非真實容顏如何華艷別緻，恰恰相反，正因既有形貌已經依稀曖昧、無法目睹名狀，只能憑藉想像與體會，所以才異常絕美；江淹說法亦頗相近，以其所仰慕的麗女既為「英靈」，故與具「有形」且「留滯」俗界的普通女性不同。如此說來，二位賦家看待女性，無不顯示一種對於空靈之美的嚮往。¹⁴若與前代神女賦篇相較，則阮、江二人在作品內，針對神女體貌身形的描摹的確也已經淡甚多，而有關神女的美感特質，也更偏向於一種超越感官經驗，及世俗標準的精神境界。¹⁵總之，神女辭賦原所著意的重點之一，本在女性姣豔動人的身姿外表，但魏晉之後重心偏移，則文類當行本色漸失，¹⁶兼以相關

¹³ [清]陳元龍等輯：《御定歷代賦彙》（吉林：吉林出版集團有限公司，2005年），頁2963-2964。

¹⁴ 這種審美傾向，當然可能與魏晉以來「品鑒人物」時的角度有關，如鄭毓瑜所指出，魏晉時期，形象賞鑒發展出一新領域，即要求對人物作一種本然形骸的視看，而脫除道德教條、人情規範的扭曲，因此重視「一見」即可觀照本質天性，即由「見貌徵神」至於「即形知性」，這在《世說新語·容止》中有不少記載；也因此對於人物品鑒，就不會只停留在肉體骨架、感官形式上的美醜觀念。參見氏著：〈觀看與存有〉，《六朝情境美學》（臺北：里仁書局，2014年），頁134-135。再如從人像繪畫的領域來說，如《世說新語·巧藝》載顧愷之畫人，或數年不點目睛，人問其故？顧曰：「四體妍蚩，本無關於妙處；傳神寫照，正在阿堵中。」謂能傳神者唯在眼神細微之處，軀體無甚緊要。見〔南朝宋〕劉義慶輯，徐震堦箋：《世說新語校箋》（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89年）。齊梁之際謝赫《古畫品錄》評張墨、荀勗曰：「風範氣候，極妙參神，但取精靈，遺其骨法。若拘以物體，則未見精粹；若取之象外，方厭膏腴，可謂微妙也。」又論晉明帝也言：「雖略于形色，頗得神氣。筆跡超越，亦有奇觀。」見〔南朝齊〕謝赫：《古畫品錄》（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頁3-4。可見人之「風範」、「精靈」、「神氣」云云，原不為物象所拘，畫家所貴者，亦在超越形跡將之予以掌握表現；反之若拘泥形質軀體，不免落於淺俗。因此，阮、江二人帶有抽象意味的女性審美觀，看來也頗具時代印記。

¹⁵ 神女從具體走向抽象化的過程之中，阮籍〈清思賦〉一篇，尤其具有重要的意義。對比於宋玉〈神女賦〉與曹植〈洛神賦〉，阮籍筆下的神女並無太多精緻細膩的身體的描寫，反而近似於一抹霞光雲影，而這種身體的消解，往往又寄寓著作者對於一種永恆之美的追求與期待。相關說明，參見郭章裕：〈阮籍《清思賦》寫作特色析論〉，《中國學術年刊》第44期（2022年9月），頁137-143。

¹⁶ 從文學體類發展演變的角度來說，如陶東風所指出，「一個文類不只包含一、兩個文體規範，而是包含一組規範……這些規範中各有輕重，其中只有一兩個是處於核心地位具支配作用，另一些則為從屬地位。」且「判斷一文類的演變是突變還是漸變，是革命或改良，是整體系統的變遷還是局部改良，要以文類的支配性規範有沒有移位為標準，一旦移位就會造成文體結構的大改變。」參見氏著：《文體演變及其文化意味》（昆明：雲南人民出版社，1999年），頁61、67。據此，描寫神女具體的姿貌，可謂就是神女辭賦此一類文的「支配規範」，而這一規範出現明顯變動，的確也標誌著這一類文的發展，將

創作已淪為欠缺政教意義的嬉戲，故僅在魏晉之際曇花一現，隨後即如強弩之末迅速衰頹，如此趨勢似也就能得到合理的解釋。

至唐代之後，直接以神女為題的辭賦創作，看似已完全消聲匿跡，但尋檢《全唐賦》猶可得見王綦（?-?）〈神女不過灌壇賦〉（以「飄風疾雨，慮傷仁政」為韻）一篇，其文云：

有女維神，徘徊恨新。既入文王之夢，方明尚父之仁。君蒞灌壇，自其來而有感；妾臨西海，將欲過以無因。豈非受命上天，稟靈下土。苟當鑒德之職，誠是福謙之主。然而出則駕疾風，鞭暴雨。雖娉婷淑態，所行皆正直之心；而條閃陰徒，在處有晦冥之苦。今則望彼仁境，居惟太公。於國而棟梁斯喻，於民而父母攸同。謐爾封疆，無破塊之時雨；恬然草木，絕鳴條之曉風。安得暗恃威靈，長驅徒御。不惟流麥以斯恐，抑亦偃禾而是慮。舊祠已別，固難返駕於今辰；直道須遵，豈可取途於他處。是使淚臉紅失，愁蛾翠銷。駐霞車而色斂，停寶蓋以香飄。潛羨羿妻，明月先逾於清夜；卻慚巫女，輕雲已度於晴朝。誰見其迴惑蕙心，踟躕蘭質。感教化之均適，患奔驅之迅疾。花顏慘淡，非嫌勝母之時；玉趾遲留，異惡朝歌之日。王乃愍彼彷徨，詢其感傷。既非失佩於江上，亦非遺簪於路旁。入夢之姿，經三日以方過；非熊之道，曆千秋而更彰。則知執德感幽者繫乎真，操心警物者由乎正。苟在神而猶懼，豈於人而不敬。若夫蝗越境而虎渡河，未可與斯而論政。¹⁷

據晉代張華（232-300）《博物志》所載，「東海神女」但凡過境之處必起大風暴雨，又其將西行嫁與西海神童，因須途經太公所轄之「灌壇」邑，故擔憂造成百姓與稻穀傷損死亡，害及周文王與姜太公之聖德；遂現身文王夢中，哭訴其為難，三日後灌壇邑外風雨大作，境內居民卻皆平安無恙。王綦此作先提及東海神女「雖娉婷淑態，所行皆正直之心；而條閃陰徒，在處有晦冥之苦」——外表美麗，品行正直，但卻又有引發疾風暴雨的破壞力，於此陷入兩難與糾結，於是「潛羨羿妻，明月先逾於清夜；卻慚巫女，輕雲已度於晴朝」，相較之下，反而自認不如清夜中奔月的嫦娥，且且為朝雲暮為行雨的巫山神女，至少其存在不會引發風雨危害人間。然而，蘭質蕙心的東海神女，將其苦情訴諸文王後，終究心念蒼生，選擇改道通行，致使此一輔君治國、體恤萬民之事跡傳流千古。由此，作者認為人若能誠正處事，則鬼神猶將為之敬重相助，亦必得他人應援與愛戴。

走入新的發展階段，乃至於消失而變成另一種文類的可能。

¹⁷ 簡宗梧、李時銘主編：《全唐賦》，頁4034-4035。

進一步分析，〈神女不過灌壇賦〉據古代傳說而創發，與動輒言及男性主角邂逅神女、傾心愛慕，最後離散收場的傳統神女辭賦大不相類；唯以篇題終究具「神女」之名，故稍微廣義地看，應仍可視為賦家對於神女這一對象的書寫發揮。準此，文中東海神女雖亦具娉婷淑態，但作者對其外表之美，幾可謂僅僅一筆帶過，所極力凸顯者，在於仁慈良善與尊聖愛民的節操。換言之，若說在先前阮籍、江淹筆下，對於神女外表已然出現輕描淡寫的傾向，則下至王粲顯然更加略化了神女的美貌特質（當然也幾乎沒有任何欲望成分），且集中在其高貴德行的展現。

總而言之，神女辭賦在魏晉後，因重心逐漸偏離女性外表形貌的刻畫，且本身多僅剩暇豫娛樂的功能，自當難為賦家重視並創作，篇章數量遂在魏晉後急遽衰減。若將唐代〈神女不過灌壇賦〉視為其遺響，則可窺見唐人對於神女的姿容表象描述更為簡淡，且轉向對內涵之美的闡述了。

（三）唐代李夫人辭賦與傳統神女辭賦的關係

承上，神女此一題材在唐賦創作裡雖說近乎絕蹤，但若對比三篇李夫人辭賦，則似又可見傳統神女辭賦的餘緒。其中主要線索有三：

首先，「神女」辭賦的特色之一，既在摹寫神女之豔麗動人，則其絕美姿色往往受到賦家極力刻畫，以下我們以宋玉及曹植二作略舉為例：

夫何神女之姣麗兮，含陰陽之渥飾。被華藻之可好兮，若翡翠之奮翼。其象無雙，其美無極。毛嫱鄠袂，不足程式。西施掩面，比之無色。近之既妖，遠之有望。骨法多奇，應君之相。視之盈目，孰者克尚。（〈神女賦〉）

其形也，翩若驚鴻，婉若游龍，榮曜秋菊，華茂春松……穠纖得衷，修短合度。肩若削成，腰如約素。延頸秀項，皓質呈露，芳澤無加，鉛華弗御。雲髻峨峨，修眉聯娟。丹唇外朗，皓齒內鮮。明眸善睐，輔靨承權。瑰姿艷逸，儀靜體閒。柔情綽態，媚於語言。奇服曠世，骨像應圖。（〈洛神賦〉）

前者強調神女之美貌在宇宙之間獨一無二，無論近觀遠望，都令人無比驚訝。後者言洛神儀態明亮柔順、風情萬種，而形軀、五官、容顏等等皆精緻華美，彷彿自圖像中走出般夢幻超絕。相較之下，在唐人辭賦裡，如陳山甫言其「妍婉」、「婉麗」，康僚則謂「豔質」、「嬋娟」，謝觀形容「如扇如花」、「珠璫瓊佩，鬢髮絳唇」之類，可見李夫人亦有著不凡美貌，唯不如神女辭賦般濃墨重彩地被描繪而已。

再者，神女必還有著變幻不定與游動無常的身姿，如云：

望余帷而延視兮，若流波之將瀾。奮長袖以正衽兮，立躑躅而不安……時容與以微動兮，志未可乎得原。意似近而既遠兮，若將來而復旋。褰余幃而請御兮，願盡心之惓惓。懷貞亮之絜清兮，卒與我兮相難。（〈神女賦〉）

于是洛靈感焉，徙倚彷徨，神光離合，乍陰乍陽……竦輕軀以鶴立，若將飛而未翔。揚輕袂之猗靡兮，翳修袖以延佇。休迅飛鳧，飄忽若神，陵波微步，羅襪生塵。動無常則，若危若安。進止難期，若往若還。轉眄流精，光潤玉顏。含辭未吐，氣若幽蘭。華容婀娜，令我忘餐。（〈洛神賦〉）

前者寫神女自遠方凝望，似若有意入於帷幕與君王親近，卻又躑躅不安顧忌再三，但見其於彼處徘徊微動，心思令人無法窺察，於是忽近復遠、往來復去，總算褰起布帷，即將進入帳房陪侍之時，卻又自持貞潔品格，不許君王逾矩輕瀆。後者則謂洛神在彼端徬徨猶豫，身影明滅閃爍，姿態似乎即將疾飛遠行，卻又靜定佇立若有所思；總之，洛神亦美艷多情，也同樣心意難測。

準此，諸如陳山甫所言「原夫恍惚之際，從容視諸，想車塵於霧眇，疑珮響於風餘，峨峨兮稍辨雲鬢，冉冉兮漸識綃裾」、「寂寞瑤階，永謝虛無之跡。淒涼月幌，猶分似是之形。真形可見，若往還留」，抑或康僚所寫「於時漸出形儀，暗聞珠翠。初半面以呈姿，忽全身而表異……是則嬋娟可玩，隱映難親。不有如有，非真似真。既揚翹而掩袂，亦流盼以疑神」，以及謝觀「如扇如花，開睹恍惚之中事；非煙非霧，卷見希夷之外人。珠璫瓊佩，鬢髮絳唇」、「顧步嬋娟，迴翔綽約。似發言而尚默，若將前而復卻」，這些有關李夫人姿容美妙，但身形卻虛實無常，且行蹤飄忽的描述，顯然也甚具神女與洛神的況味。更何況如「洛水之靈非匹，巫山之夢不如。」（陳山甫）、「地非巫峽，楚襄之夢應然」（康僚），凡此之類的典故運用，更意味著當賦家在摹寫李夫人時，所想像且預設比擬的對象，正是宋玉、曹植筆下的朝雲神女及洛神宓妃。

最終，神女辭賦往往以男性失戀的慘澹心情，作為收場，如：

歡情未接，將辭而去。遷延引身，不可親附。似逝未行，中若相首。目略微眇，精彩相授。志態橫出，不可勝記。意離未絕，神心怖覆。禮不遑訖，辭不及究。願假須臾，神女稱遽。徊腸傷氣，顛倒失據。闇然而暝，忽不知處。情獨私懷，誰者可語。惆悵垂涕，求之至曙。（〈神女賦〉）¹⁸

¹⁸ [清]陳元龍等輯：《御定歷代賦彙》，頁2960。

雖潛處于太陽，長寄心于君王。忽不悟其所舍，悵神宵而蔽光。于是背下陵高，足往神留，遺情想像，顧望懷愁。冀靈體之復形，御輕舟而上溯。浮長川而忘返，思綿綿督。夜耿耿而不寐，沾繁霜而至曙。命仆夫而就駕，吾將歸乎東路。攬駢轡以抗策，悵盤桓而不能去。（〈洛神賦〉）¹⁹

前者眼看神女即將離去，卻又流連不捨似有情意，儘管君王力圖挽留但仍無法如願，最後黯然消失，令君王滿懷無人可訴的哀愁，垂淚至天明。後者洛神在誓言銘記君王恩情後亦猝然消逝，任憑君王在寒夜裡的川水間，反覆搜尋皆無所蹤，在天亮後惆悵歸去。然則對比三位唐代賦家，陳山甫「於是望斷驚鴻，悲深解珮，向窈窕而乍失，顧容華而不昧」、康僚「夜如何其夜已闌，悵飄然而復失」，及謝觀「風淒雨切，忽消散於杳冥；鳳去鸞歸，空珠翠之寥落」云云，有關李夫人在暗夜裡突然消失，令武帝茫然失落，陷入深淒冷、無奈的情緒深淵而不能自己，不啻與神女賦篇在末尾的描寫，亦幾乎如出一轍。

如此看來，三篇唐代李夫人辭賦在鋪敘方式，與傳統神女辭賦可謂若合符節；抑或可謂賦家筆下的李夫人形象，其塑造過程應多有承繼於傳統神女的質素。那麼，若將唐代李夫人此一類型，視為漢魏六朝神女辭賦之流行，似亦無不可。唯三篇唐賦在篇末皆鮮明地揭示出警誡勸告的意旨，此則與以往神女辭賦隱微不彰的政教功能，又較為相異而已。

三、李夫人歷史形象與文化意義的演變

（一）兩漢時期的李夫人形象

按李夫人故事，最初見載於《漢書·外戚傳》：

孝武李夫人，本以倡進。初，夫人兄延年性知音，善歌舞，武帝愛之。每為新聲變曲，聞者莫不感動。延年侍上起舞，歌曰：「北方有佳人，絕世而獨立，一顧傾人城，再顧傾人國。寧不知傾城與傾國，佳人難再得！」上嘆息曰：「善！世豈有此人乎？」平陽主因言延年有女弟，上乃召見之，實妙麗善舞。由是得幸，生一男，是為昌邑哀王。

¹⁹ 同前註，頁 2964。

起初因兄長李延年引薦，得以入宮為侍，因年輕美貌及能歌善舞，深得武帝寵愛並懷孕生子。豈料好景不常，李夫人不幸因病早逝，於是：

上思念李夫人不已，方士齊人少翁言能致其神。乃夜張燈燭，設帷帳，陳酒肉，而令上居他帳，遙望好女如李夫人之貌，還幄坐而步。又不得就視，上愈益相思悲感，為作詩曰：「是邪，非邪？立而望之，偏何姍姍其來遲！」令樂府諸音家絃歌之。²⁰

武帝因思念愛妃，延請齊地方士少翁作法召喚。於是在深夜裡昏黃燭光之中，武帝別居他帳之內，望見故人身影降臨，但只在遠方漂浮游移，始終無法晤面相談，令武帝更添悲傷，遂作詩歌浩嘆不已。

其後，武帝親作〈李夫人賦〉以憑弔懷想，內文可略分三段，首先：

美連娟以修嫵兮，命櫟絕而不長。飾新宮以延貯兮，泯不歸乎故鄉。慘鬱鬱其蕪穢兮，隱處幽而懷傷。釋輿馬於山椒兮，奄修夜之不陽。秋氣潛以淒淚兮，桂枝落而銷亡。神煢煢以遙思兮，精浮游而出壘。託沈陰以壙久兮，惜蕃華之未央。念窮極之不還兮，惟幼眇之相羊。

言李夫人雖青春貌美，卻無奈夭折早逝，從此被安葬在幽暗墳塋裡不見天日。武帝哀淒欲絕，因思念太甚幾乎魂不守舍、精神恍惚。其次：

函菱蕝以俟風兮，芳雜襲以彌章。的容與以猗靡兮，縹飄姚庠愈莊。燕淫衍而撫楹兮，連流視而娥揚。既激感而心逐兮，包紅顏而弗明。驩接狎以離別兮，宵寤夢之芒芒。

此段，應是武帝在暗夜裡遙見愛妾暗影時的寫照。彷彿可以嗅聞到李夫人從彼處傳來的花香氣息，又見其身形雖柔美優雅，卻又飄渺不定。武帝心情激動，意欲追逐靠近，但李夫人的形貌卻始終曖昧不清。短暫遙會之後，形影將逝，令武帝茫然失神，如同美夢斷醒。最後：

忽遷化而不反兮，魄放逸以飛颺。何靈魄之紛紛兮，哀裴回以躊躇。勢路日以遠兮，遂荒忽而辭去。超兮西征，屑兮不見。寢淫敞恍，寂兮無音。思若流波，但兮在心。²¹

²⁰ 〔漢〕班固撰，〔唐〕顏師古注：《漢書》（北京：中華書局，2010年），頁3952。

²¹ 費振綱、仇仲謙、劉南平校注：《全漢賦校注》（廣州：廣東教育出版社，2005年），頁164-165。

魂魄在逸颺離去之前，似又悲哀徘徊不忍離去，但見影像愈行愈遠，終而完全消失，徒留武帝一人寂寞憂愁、悲傷不已。又最終在「亂」裡，作者對於年少早逝的李夫人再三惋嘆，「佳俠函光，隕朱榮兮，嫉妒鬪茸，將安程兮」、「方時隆盛，年夭傷兮，弟子增歎，滄沫悵兮」云云，也對於李夫人終究難以回返人間，流露出無限沉痛。

〈李夫人賦〉字裡行間洋溢傷悼哀婉的情調，淒楚感人自不在話下，但內容明顯在於悼亡，²²而不具任何諷諭成分，故而從武帝之作，延伸至唐代同以李夫人為對象，但卻深具警誠意義的三篇辭賦，其過程顯然就有待更進一步詮釋。準此，我們可以先留意到〈李夫人賦〉裡，諸如「美連娟以修嫫」、「的容與以猗靡」之類的形容，實已提點出李夫人「貌美」的此一特質，而在後來三篇唐賦裡，此一特質看來也同樣被強調，故有所謂「昔漢武帝，喪李夫人，歎『妍婉』兮不返」（陳山甫）、「悲『豔質』以長逝，恨深情之莫通」（康僚）、「李夫人『月』墜『香』焚，『花』沉九原」（謝觀）云云之類。要之，武帝之所以傾心陶醉，以致生死難忘者，李夫人的傾國之姿正是一大主因，然則應可從「美女」這一角度，作為探究李夫人形象的起點。

先再回到漢賦來說，對漢武帝而言，李夫人固為國色天香無疑，但若更進一步檢閱《全漢賦》，則可發現除〈李夫人賦〉外，既無其他以之為描寫對象的賦篇，甚在可見的漢賦作品之內，竟也無任何提及李夫人的隻字片語。當賦家言及美女之時，所舉例者往往另有其人，如枚乘〈七發〉，吳客向楚太子言及登台遠望、美人陪侍之樂時說：

客曰：「……使先施、徵舒、陽文、段干、吳娃、閭娵、傅予之徒，雜裾垂鬢，目窈心與；掄流波，雜杜若，蒙清塵，被蘭澤，嫵服而御。此亦天下之靡麗皓侈廣博之樂也，太子能彊起遊乎？」²³

西施（先施）等眾多美女服侍其間，靡麗奢侈無以復加，期望能復振太子精神，參與同遊。張衡（78-139）〈七辯〉同為七體之作，其中關丘子向無為先生說道：

²² 於劉徹此作，學者或有認為堪稱西漢抒情辭賦的代表作之一，如曹明綱就認為，漢賦的重要傳統之一為〈離騷〉，而承此源流所創作的漢賦，多為書寫失意之情、落拓之志的作品，武帝的〈李夫人賦〉就是代表作之一。氏著：《賦學概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年），頁89。又如龔克昌認為武帝此作文采華美巧麗、情意真切動人，亦足證明帝王也如凡人般，具有追求愛情的單純願望。氏著：〈漢武帝在中國文學史上的地位〉，收入龔克昌：《中國辭賦研究》（山東：山東大學出版社，2003年），頁429-430。又如何新文也指出，悼亡主題在漢賦裡並不多見，但進入魏晉六朝後，伴隨當時人民大量非自然死亡，興起大量的悼念親人故舊的悼亡傷天賦，〈李夫人賦〉就是此一系列的首創之作。氏著：《辭賦散論》（北京：東方出版社，2000年），頁125-126。

²³ 費振綱等校注：《全漢賦校注》，頁34。

西施之徒，姿容修嫺，弱顏回植，妍夸閑暇，形似削成，腰如束素。蝨螭之領，阿那宜顧。淑性窈窕，秀色美豔。鬢髮玄髻，光可以鑒。靨輔巧笑，清眸流眄。皓齒朱唇，的皜粲練……此女色之麗也，子盍歸而從之？²⁴

以堪比西施等級的絕豔美女，勸誘無為先生摒棄隱世思想，回歸仕途為朝廷所用。至如司馬相如（前179-前118）〈上林賦〉裡，亡是公言及天子之享樂：

若夫青琴、宓妃之徒，絕殊離俗，妖冶嫺都，靚妝刻飾，便嬛綽約，柔橈嫋嫋，嫵媚纖弱。……皓齒粲爛，宜笑的皜；長眉連娟，微睇綿藐，色授魂與，心愉於側。²⁵

宓妃、青琴之類的美女圍繞，令人心醉神迷、樂在其中。揚雄（前53-18）〈甘泉賦〉於宮館之中澄心清魂、儲精垂思，而後：

想西王母欣然而上壽兮，屏玉女而卻慮妃。玉女無所眺其清虛兮，慮妃曾不得施其蛾眉。方擘道德之精剛兮，眸神明與之為資。²⁶

無視眼前慮妃、玉女等等女神的美艷姿色，寧可凝神安靜、蓄養道德。邊讓（?-?）〈章華臺賦〉提到君王樓台上的淫靡之樂：

登瑤臺以回望兮，冀彌日而消憂。於是招宓妃，命湘娥，齊倡列，鄭女羅。揚《激楚》之清宮兮，展新聲而長歌。……攜西子之弱腕兮，援毛嬙之素肘。形便娟以嬋媛兮，若流風之靡草。美儀操之姣麗兮，忽遺生而忘老。²⁷

當前既有宓妃等眾多美人於瑤臺清歌舞蹈，又能與西施、毛嬙攜手共遊，足使人消憂忘老，樂不可支。再有如張衡〈思玄賦〉感嘆世道沉淪，言：「珍蕭艾於重笥兮，謂蕙芷之不香。斥西施而弗御兮，羈要褭以服箱。」²⁸後又寫遨遊天際抵達神界時所見：「載太華之玉女兮，召洛浦之宓妃。咸姣麗以蠱媚兮，增嫋眼而蛾眉。」²⁹云云。在此，西施與宓妃不僅為佳麗，還被視為良善的象徵，與超俗的神聖存在。

以上，無論所寫題材為何，「西施」與「宓妃」在作品裡層出不窮，謂之同為兩漢賦家所公認且熟知的美女代表，應不為過。至於李夫人，當時恐怕尚未以美色著稱，

²⁴ 同前註，頁 787。

²⁵ 同前註，頁 91。

²⁶ 費振綱等校注：《全漢賦校注》，頁 232。

²⁷ 同前註，頁 232。

²⁸ 同前註，頁 592。

²⁹ 同前註，頁 594。

甚或根本就是眾多賦家極其陌生的對象，以致除武帝一篇外，再無相關作品予以述及。但在辭賦之外，東漢王充（27-約97）《論衡·亂龍》頗值得注意，文中對於時人以土龍祭天以求雲雨的習俗極力抨擊，有云：

孝武皇帝幸李夫人，夫人死，思見其形。道士以術為李夫人，夫人步入殿門，武帝望見，知其非也，然猶感動，喜樂近之。使雲雨之氣，如武帝之心，雖知土龍非真，然猶好感起而來。³⁰

世人因求雨心切，竟認真以為假造的土龍能招致水氣；猶如漢武帝亦因思念太甚，明知夜間宮殿帷幕上的形影，不可能真為李夫人，卻依然感傷激動，還盼望能與之親近。

進一步說，王充所批判的重點固非李夫人，但其與武帝之事，卻被舉例用以說明當人過度執著時，往往會陷入不辨虛實的迷惘情境。換言之，有別於〈李夫人賦〉裡，武帝對於李夫人的深情款款與戀戀相思，王充看待武帝招魂重見故人此一事件，認為不過就是迷信之舉。雖未針對李夫人本身直接評價，但武帝既是因「思見其形」方有後續情事，則應可說李夫人在此，已隱約被詮釋成是一能令帝王深陷哀愁，並失去理智的女性。此一理解方式，對於後人在建構李夫人的文化形象時，看來似乎頗具標誌性意義，以下將持續探論。

（二）魏晉六朝時期的李夫人形象

下及魏晉六朝，李夫人相關的討論與書寫稍多，形象及意義也略加繁複。在此，仍先就辭賦來說。如前引阮籍〈清思賦〉序裡，就已將李夫人視為「微妙無形」且極致崇高的美女代表人物。之後南朝宋孝武帝劉駿（430-464）曾撰〈傷宣貴妃擬漢武帝李夫人賦〉，此文雖說是直接沿襲漢武帝〈李夫人賦〉而來的擬作，但除了極力陳述劉宋武帝對於宣貴妃之死，感到無限悲嘆哀愁以外，文中其實並無明顯涉及漢代李夫人事跡、形貌等等的敘寫。³¹準此，若從「悼亡」此一主題上說，前後兩篇辭賦的確相

³⁰ 見〔漢〕王充撰，黃暉校釋：《論衡校釋》（北京：中華書局，2018年），頁612-613。

³¹ 按，據《宋書·孝武十四王列傳》載此賦：「巡靈周之殘冊，略鴻漢之遺篆。弔新宮之奄映，嘯璧臺之蕪踐。賦流波之謠思，詔河濟以崇典。雖媛德之有載，竟滯悲其何遣。訪物運之榮落，訊雲霞之舒卷。念桂枝之秋實，惜瑤華之春翦。桂枝折兮沿歲傾，瑤華碎兮思聯情。彤殿閉兮素塵積，翠所蕪兮紫苔生。寶羅暈兮春幌垂，珍簾空兮夏幃局。秋臺側兮碧煙凝，冬宮冽兮朱火清。流律有終，深心無歇。徙倚雲日，裴回風月。思玉步於鳳墀，想金聲於鸞闕。竭方池而飛傷，損園淵而流咽。端蚤朝之晨罷，泛輦路之晚清。轡南陸，蹕閭闔，轡北津，警承明……予棄西楚之齊化，略東門之遙衣金。淪漣兩拍之傷，奄抑七萃之箴。」先言周穆王遊訪西王母，及漢武帝夜召李夫人之事，進而寫到眼前各種美好的宮殿內外的景物，但愛人猝逝以後，徒留思念與哀傷的淒涼之情。見〔南朝梁〕沈約：《宋書》（北京：中華書局，2013年），第7冊，頁2063-2064。

互影響呼應，³²但如欲探討李夫人形象，此賦之重要性反不如稍後的梁朝江淹〈水上神女賦〉，是篇開端提及遊宦荆吳的「江上丈人」，在「造南中，渡炎洲，經玉澗，越金流」，歷經各地以後，於某處荒野乍見：

一麗女兮碧渚之崖，曖曖也。非雲非霧，如煙如霞。諸光諸色，雜卉雜華。的的也，為珪為璧，若虛若實……窈窕暫見，偃蹇還沒，冶異絕俗，奇麗不常。青娥羞豔，素女慙光。笑李后於漢主，恥西施於越王。

此麗女現身江渚山崖之間，形貌幻變不定、若虛若實，唯容貌奇麗冶艷、非比尋常，無論仙界青娥、素女，抑或人間李夫人、西施，都遠不能相及。

我們注意到，在江淹筆下李夫人雖非崇高的「麗女」之流，但地位卻也足與西施比肩，成為凡間著稱的佳麗之一；至於阮籍已如前所敘，更以李夫人僅以魂魄、影像再現而無實體，反視之為真正脫俗崇高的美色。無論如何，較於漢代之時，此刻李夫人顯然更普遍地受到賦家認識，甚被視為史上具典範性的一代美女。

此外，晉朝王嘉（？—390）《拾遺記》曾載：

初，帝深嬖李夫人，死後常思夢之，或欲見夫人。帝貌顛頽，嬪御不寧。詔李少君與之語曰；「朕思李夫人，其可得見乎？」少君曰：「可遙見，不可同於帷幄。」帝曰：「一見足矣，可致之。」少君曰：「暗海有潛英之石，其色青，輕如毛羽，寒盛則石溫，暑盛則石冷。刻之為人像，神悟不異真人。使此石像往，則夫人至矣。此石人能傳譯人言語，有聲無氣，故知神異也。」帝曰：「此石像可得否？」……得此石，即命工人依先圖刻作夫人形。刻成，置於輕紗幙裏，宛若生時。帝大悅，問少君曰：「可得近乎？」少君曰：「譬如中宵忽夢，而晝可得近觀乎？此石毒，宜遠望，不可逼也。勿輕萬乘之尊，惑此精魅之物！」帝乃從其諫。

思念李夫人以致憂鬱幾乎成疾的漢武帝，詔命李少君前去搜尋暗海中的「潛英之石」，傳聞以此奇石所刻鑄成的人像，竟能言語且與真人無異。李少君領命出海探險果得此石，雕造成像後卻又諫告有毒不可近，故僅能隔以紗幕、遠觀遙望。篇末，作者評述此一故事，言：

³² 按〈李夫人賦〉在文學史上，可謂「悼亡」主題的初祖之作，開啟了唐前悼亡題材的騷體創作。宋孝武帝〈傷宣貴妃擬漢武帝李夫人賦序〉云：「朕以亡事棄日，閱覽前王詞苑，見〈李夫人賦〉，淒然有懷，亦以嗟詠久之，因感而會焉。」其所指宣貴妃即殷淑儀，深得宋孝武帝劉駿喜愛，因其亡故所以亦仿效武帝之作，為賦以悼念亡妃。相關說明，參見王德華：《唐前辭賦類型化特徵與辭賦分體研究》（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11年），頁199。

夫仙者，尚沖靜以忘形體，守寂寞而祛翳務。武帝好微行而尚剋伐，恢宮宇而廣苑囿，永乖長生久視之法，失玄一守道之要，悔少翁之先誅，惑樂大之詭說。至如李夫人，緬心暱愛，專媚蘭閨，思沉魂之更生，飭新宮以延佇。蓋猶嬖惑之寵過熾，累心之結未祛。欲竦身雲霓之表，與天地而齊畢，由係風晷，其可階乎？³³

批評武帝崇尚殺伐又廣興宮殿、性格暴躁奢侈，又熱衷各種虛妄詭術，凡此與沖虛寂靜、寡欲安寧的修仙之道恰恰相違。另外，李夫人到底是一在後宮專媚爭寵、以色事君的女性，身心既為熾烈情欲所羈絆牽累，當不可能飛昇天界、轉生不死，成為與天地齊並的仙人。

按王充先已曾批評武帝招魂相見為迷信，至王嘉更進一步增事踵華，使之情節脈絡更顯曲折。其要旨本在強調李夫人及漢武帝，既皆是俗心欲念濃濁之人，故與仙道絕緣；不過，更值得注意的是，在此卻又附帶提及李夫人「緬心暱愛」、「專媚蘭閨」及「嬖惑之寵過熾」云云，意即善於利用自身美貌，以迷惑君王、貪圖憐愛的特點，而此類論調背後所折映出的，實又是一種女教與道德的觀念。

就此，學者亦曾指出，早在先秦、兩漢典籍與史書，即不斷出現針對女色危害的諄諄告誡；³⁴下至魏晉時期，如程曉（?-?）〈女典〉更明言：「若夫麗色妖容，高才美辭，貌足傾城，言以亂國，此乃蘭形棘心，玉曜凡質，在邦必危，在家必亡。」³⁵謂女性之美貌與文才，可能誤亂邦國與家庭。張華〈女史箴〉亦有云：「人咸知飾其容，而莫知飭其性；性之不飭，或愆禮正；斧之藻之，克念作聖。」、「權不可以黷，寵不可以專。專實生慢，愛極則遷。致盈必損，理有固然。美者自美，翩以取尤。冶容求好，君子所讐。結恩而絕，職此之由。」³⁶前言女子若徒知修飾外貌，忽略整飭品德，難免失禮犯過、違逆聖訓；後則強調婦人若一味貪求男性專寵，易生慢侮之心，終將遭致失寵而禍害自身，故無論男女，皆應對容貌姣好的女人心生警惕。裴頠

³³ 兩段引文，參見〔晉〕王嘉撰，〔南朝齊〕蕭綺錄，齊志平校注：《拾遺記校注》（北京：中華書局，2021年），頁116-117、125。

³⁴ 早在先秦諸子之中，就已提出「毋嬖婦人」、「毋耽女樂」的說法。再如東漢袁康《越絕書》、趙擘《吳越春秋》，前者將「禍晉之驪姬」與「亡周之褒姒」並列，後者則逕書「夏亡以妹喜，殷亡以妲己，周亡以褒姒」，從而道出「賢士，國之寶；美女，國之咎」的道理。再如東漢崔琦為陳女色之害，又嘗作〈外戚傳〉，歷屬上古迄漢「女禍」之說：「晉國之難，禍起於麗。惟家之索，牝雞之晨……霍欲鳩子，身乃罹廢。」這些陳辭，又一再強化了「敗國婦人」之形象。相關論述，參見劉詠聰：〈先秦時期之「女禍」觀〉、〈漢代「婦人言色亡國」論之發展——「女禍」觀念形成的另一個層面〉，收入《德·才·色·權：論中國古代女性》（臺北：麥田出版有限公司，1998年），頁88-89、97-103。

³⁵ 〔清〕嚴可均輯：《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北京：中華書局，1999年），頁1271。

³⁶ 同前註，頁1729。

(267-300)〈女史箴〉亦嘗說道：「人知正服，莫知行端。服美動目，行美動神。天道祐順，常與吉人。」³⁷調女子除重視儀容，更應端正行止，唯美好德行能真正受人愛戴，並趨吉保身。

由上引〈女典〉、〈女史箴〉等等，可見在魏晉以來，認為不宜憑恃美麗外貌與嬌柔媚態以承歡男性，而較之於修飾外在姿容，努力提升自我品行與內涵更加重要許多；如此看法，根本已被視為女性立身準則之一。準此，李夫人在魏晉六朝之時，除了被認知成歷史上一具代表性的美女以外，在傳統女教與道德觀念影響之下，看來初步也被賦予了媚惑國君、藉色爭寵的負面意義。

(三) 唐代詩文中的李夫人形象

唐代李夫人辭賦以情色諷諭為其旨趣，當然與其特定的時代與社會特質有關。自初唐伊始，后妃動盪擾亂之事於皇室中頻繁發生，而中唐以後的文士對此尤有深切反省及批判，³⁸故而戒色或防色的呼籲亦時而可見。其實早在魏徵(580-643)《群書治要·序》，就曾自言編定此書的內容與目的之一，正在：

至於母儀嬪則，懿后良妃，參徵猷於十亂，著深誠於辭輦，或傾城哲婦，亡國豔妻，候晨難以先鳴，待舉烽而後笑者，時有所存，以備勸戒。³⁹

以多謀婦人、豔麗妻妾則適足以干政誤國，而具備母儀婦德的懿后良妃能興輔國家，故紀錄相關人事實以供勸誡之用。侯莫陳邈之妻鄭氏(?)《女孝經》〈舉惡第十八章〉云：

諸女曰：「婦道之善，敬聞命矣！小子不敏，願終身以行之。敢問古者亦有不令之婦乎？」大家曰：「夏之興也以塗山，其滅也以妹喜；殷之興也以有莘氏，其滅也以妲己；周之興也以太任，其滅也以褒姒。此三代之王，皆以婦人失天下，身死國亡，而況於諸侯乎！況於卿大夫乎！況於庶人乎！故申生之亡，禍

³⁷ 同前註，頁 1649。

³⁸ 張說(667-731)〈聖德誦〉：「皇唐之興也，道積四聖，時將百年，澤浸生人，自根流葉。孝和晏駕，嗣子幼冲，凶臣嬖女，蹙弱王室，人甚崩角之危，朝深綴旒之嘆。」見〔清〕董誥等編，孫映達等點校：《全唐文》(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2002年)，卷 221，頁 1328。陸贄(754-805)〈奉天論前所答奏未施行狀〉：「高宗始年，亦親聽納，當時翕然歸美，以為有貞觀之風……弊俗一靡，餘風遂流。訖神龍、景雲之間，皆嬖倖亂朝，聰明不達。」又〈又論進瓜果人擬官狀〉：「天寶季年，嬖幸傾國，爵以情授，賞以寵加，天下蕩然，紀綱始紊。」見〔清〕董誥等編，孫映達等點校：《全唐文》，卷 468，頁 2835、卷 469，頁 2844。

³⁹ 〔唐〕魏徵等編：《群書治要》(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1年)，序頁 4。

由驪女，愍懷之廢，戮起南風。由是觀之，婦人起家者有之，禍於家者亦有之。至於陳御叔之妻夏氏，殺三夫，戮一子，弑一君，走兩卿，喪一國，蓋惡之極也。夫以一女子之身，破六家之產，吁可畏哉！若行善道，則不及於此矣！」⁴⁰

假借漢代曹大家班昭所言，強調夏、商、周的末代之君，正因寵愛妹喜、妲己、褒姒而滅國。春秋時代，驪姬因深得晉獻公寵愛，致使其能設計殺害太子申生，引起王室極大擾亂。又如陳御叔娶得美艷的夏姬為妻，但後來夏姬竟引發陳、楚諸國間的殺伐爭戰，而與其有所牽涉的諸位男性，結局無不慘死。總之，本段所言及諸女子皆以豔色著稱，而標舉這些古代「不令之婦」，正為後世借鑑之用。牛僧孺（779-848）〈守在四夷論〉也曾提到，「王者之守有六失」，其中之一即為「守之不貞則色攻之」：

夏捨淑德而嬖妹喜，是色攻而亡也……自三王百代，無四夷之攻而亡者，皆以守身不謹，為嗜慾所攻故也。雖得四夷自守，復何益哉？或云幽王為犬戎所滅。僧孺以為幽王自以守道不固，頻舉偽烽，嗷嗷天下，空於杼軸，加以褒姒以色攻，俾諸侯不信而敗，非獨由於四夷也。至於晉之十六國，稽其本則禍於惠帝也。賈后以色攻，賈謐以佞攻，致令八王並興，生人減半。然後戎夷乘間，敢為窺窬。⁴¹

君王因放縱欲望、守身不謹，毋待外敵進犯即自取滅亡。此中如夏桀之於妹喜、周幽王之於褒姒，晉惠帝之於賈后，在作者看來皆為帝王遭到「色攻」，導致綱紀廢弛、天下大亂，最終殞命亡國的事例。

可見，出於一種「以史為鑑」的心態，唐代文士看待妹喜、褒姒之流的女性與故事，無不將之視為反面教材加以詮釋，極力揭示其美色所能誘發的凶險，意圖使男性君王或人主，心生警懼而能自我約束。在此，李夫人雖並未真正造成亡國之災，然而如李德裕（787-849）〈折群疑相論〉談論「擇士之術」時卻說到：

多士以才為命，婦人以色為命，天賦是美者，必將有以貴之。才高者，雖孟嘗眇小，蔡澤折額，亦居萬人之上；色美者，雖鉤弋之拳，李夫人之賤，亦為萬乘之偶。⁴²

謂男女兩性分別以才、色立命為生，故如古代孟嘗君、蔡澤，雖出身寒微，但憑藉才力成為王侯左右之輔臣，而漢代鉤弋夫人趙婕妤與李夫人之流，亦憑藉姿色得以從卑

⁴⁰ 收入〔漢〕班昭等撰，李志生點校：《女四書集注》（北京：中華書局，2023年），頁116-117。

⁴¹ 董誥等編，孫映達等點校：《全唐文》，卷682，頁4114-4115。

⁴² 同前註，卷710，頁4299。

微之地，躍身為帝王嬪妃。

可見李夫人在唐代，亦被視為史上一能憑藉美貌，以獲得帝王垂青，進而攫取顯貴的代表性人物，是以前代已受「專媚蘭閨」、「嬖惑之寵過熾」等等非議的李夫人，在女禍與誠色的焦慮之下，就有了理由受到更為集中的渲染及書寫。故如學者所指出，中唐之後以李夫人為題材的詩作，在文學史上明顯大幅增多，⁴³如鮑溶（?-?）〈李夫人歌〉言：

璇閨羽帳華燭陳，方士夜降夫人神。葳蕤半露芙蓉色，窈窕將期環佩身。麗如三五月，可望難親近。嚙黛含犀竟不言，春思秋怨誰能問。欲求巧笑如生時，歌塵在空瑟銜絲。神來未及夢相見，帝比初亡心更悲。愛之欲其生又死，東流萬代無回水。宮漏丁丁夜向晨，煙銷霧散愁方士。⁴⁴

曹唐（?-?）亦有〈漢武帝思李夫人〉云：

惆悵冰顏不復歸，晚秋黃葉滿天飛。迎風細苜傳香粉，隔水殘霞見畫衣。白玉帳寒鴛夢絕，紫陽宮遠雁書稀。夜深池上蘭橈歇，斷續歌聲徹太微。⁴⁵

前言方士夜招李夫人魂魄，雖看見栩栩如生的形影，卻與君王不能親近相談。芳魂消散以後，反令君王陷入更深切的悲傷，殊不知世間生命本如流水，一旦消逝必不能復還。後者亦謂武帝因愛妾之死惆悵憂鬱，但生死懸隔、消息斷絕本是不可變易的結果，與幽魂相見之事，到底猶如夢境般虛空。此外，再如白居易（772-846）〈李夫人〉，自注有云「鑿嬖惑也」，直切敘明旨趣就在向君王昭示女色之為害，詩曰：

漢武帝，初喪李夫人。夫人病時不肯別，死後留得生前恩。君恩不盡念未已，甘泉殿裏令寫真。丹青畫出竟何益？不言不笑愁殺人。又令方士合靈藥，玉釜煎煉金爐焚。九華帳中夜悄悄，反魂香降夫人魂。夫人之魂在何許？香煙引到焚香處。既來何苦不須臾？縹緲悠揚還滅去。去何速兮來何遲？是耶非耶兩不知。翠蛾仿佛平生貌，不似昭陽寢疾時。魂之不來君心苦，魂之來兮君亦悲。背燈隔帳不得語，安用暫來還見違。傷心不獨漢武帝，自古及今皆若斯。君不見穆王三日哭，重璧台前傷盛姬。又不見秦陵一掬淚，馬嵬坡下念貴妃，縱令妍姿艷質化為土，此恨長在無銷期。生亦惑，死亦惑，尤物惑人忘不得。人非

⁴³ 據許東海推論，漢武帝與李夫人舊事應為中、晚唐詩文的主要寫作題材之一。此事大抵可徵諸中晚唐以後，僅以李夫人為詩題的詩作即不下十篇，其餘詩中述及漢武帝相關事蹟者，亦不乏篇章。參見氏著：〈女性·帝王·賦家：唐「美麗」賦之書寫類型及文化意蘊〉，頁13。

⁴⁴ 〔宋〕郭茂倩輯：《樂府詩集》（北京：中華書局，2019年），卷84，頁1212。

⁴⁵ 〔清〕彭定求等編：《全唐詩》（北京：中華書局，1999年），卷640，頁7390。

木石皆有情，不如不遇傾城色。⁴⁶

先指出武帝曾繪畫李夫人圖象懸掛於甘泉殿，但仍不能滿足思念，遂又令方士在夜間的宮殿裡，焚金煉藥、作法招魂。次寫芳魂雖隨煙降臨，卻只能短暫停佇，武帝隔帳遙望、無法相談，雖一度又目睹愛妾未病前的美麗容顏，仍無法遏止內心的悲傷。於是，作者有感而發，謂古今如漢武帝一般，因失去所愛而哀痛不能自拔的帝王甚多，如周穆王、唐玄宗等等皆是其例；美女令眾多男性死生難忘、不忍割捨，既然「尤物惑人忘不得」，所以「不如不遇傾城色」。

上引三首詩作，當然也都含有諷刺之意，白詩已明言「鑿髮惑」，而鮑、曹二人在篇末所謂「宮漏丁丁夜向晨，煙銷霧散愁方士」、「白玉帳寒鴛夢絕，紫陽宮遠雁書稀」，實亦無不委婉指謫漢武帝，其因過度陷溺於女色與情愛，致使受方士詐騙還不自悟，而耗費心機及氣力的結果，絲毫無法逆轉愛人已逝的事實；因此，無論是女色、情愛與迷信，皆應是君王應當戒慎恐懼、避忌隔絕的對象。準此，詩文中的李夫人，其實正與陳山甫、康僚與謝觀三位賦家筆下所描述者，幾乎如出一轍。換句話說，三篇辭賦裡所刻畫出的李夫人，除了是美女之外，更是一能誘使君王陷入癡迷虛妄，及哀痛愁苦，甚至動盪國家朝政的嬖姬寵妾，其實原不僅侷限於辭賦，且亦是跨及詩體，普遍存在於唐代的一種文學與文化形象。

總之，考察由漢至唐之間，有關李夫人形象與意義的演變，則在〈李夫人賦〉裡，可見其為武帝眷戀且美貌的女性，但於當時其應不為人所悉，亦不以美色著稱。另外，王充評論武帝夜招芳魂，認為不過是無稽之事，重點雖不在李夫人，但實已隱微指出其具備一種令人陷入迷信執溺的危險性。下至漢魏六朝，阮籍、江淹賦家筆下，李夫人已明確成為具代表性的絕色美人，王嘉則點出其為一擅於專媚爭寵的嬖妾。進入唐代之後，李夫人被視為「以色為命」的代表性婦人，從詩、賦相關篇章看來，不約而同將李夫人形塑為能媚惑帝王，使之陷入悲情及癡迷，乃至動搖國政的危險美女，故而也一致地被視為一負面教材，闡釋出君王應對女色與情欲加以自覺警惕的道德意涵。

四、結論

中國辭賦發展至唐代，李夫人始為一題材類型，相關創作有陳山甫、康僚同題所作之〈漢武帝重見李夫人賦〉，及謝觀〈招李夫人賦〉共三篇。其鋪敘條理及旨趣意義皆甚相近：先提起漢武帝因思念李夫人，故延請方士深夜招魂之事。次寫魂魄現身，

⁴⁶ 郭茂倩輯：《樂府詩集》，卷 99，頁 1416。

但飄搖不定，無法與武帝親近面晤。再言故人魂魄於夜間忽然消逝，令武帝惆悵哀愁。最終，則又加上賦家對武帝溺於情愛、流於迷信或可能因之導致誤國的指摘。本文以此三篇賦作為核心，試就此一類型在辭賦史上的意義，及在文學與文化史上，李夫人形象內涵的演變予以探論，重要論點可概述如下：

其一，《文選》「情」辭賦，即是以勸阻沉淪女色及情欲為旨趣的類型，故自旨趣意義上說，唐代李夫人辭賦應可上溯於茲。更進一步觀察，又可發現李夫人辭賦的書寫，與漢魏六朝時的神女題材尤相密切。若聚焦神女辭賦的發展，從篇章題名與作品數量上看，則在宋玉〈神女賦〉問世後，至魏晉一度興盛，但南朝時隨即驟衰，至唐代幾近湮滅。箇中原因，一則「情」類之屬，因事涉情色欲望故於各類題材裡，被視為低等的存在，而神女此一題材，魏晉時亦不過是賦家藉以逞能競技時的玩物，更鮮有政教風化的意義可說，所以殊難獲得世人青睞而投入創作。二則從阮籍〈清思賦〉與江淹〈水上神女賦〉來看，亦可見當時看待神女之美，已不著重外表而趨向抽象，故對於本以刻畫女性豔麗形貌為特徵的神女辭賦，本身的寫作重心亦漸偏離。此二重原因之下，神女辭賦發展於是難以為繼。下及唐代，王粲〈神女不過灌壇賦〉對於東海神女的描述，更明顯不聚焦容貌，而極力稱揚其德行之美。相較之下，三篇李夫人唐賦看似與神女無涉，但觀察賦家敘寫李夫人的方式，其實反與傳統神女辭賦更為切近。準此，可謂李夫人辭賦的書寫，不僅上承《文選》「情」，更與之中神女這一題材，有著深刻淵源。唯李夫人辭賦，在篇末呈現出鮮明的諷諭意圖，但傳統神女辭賦則多較為欠乏。

其二，三篇李夫人唐賦裡，李夫人皆被刻畫為能誘使帝王陷入情傷及迷信，乃至有亡國之虞的美人。考察李夫人形象的歷時性演變，發現在漢賦中唯有〈李夫人賦〉是以之為對象的賦作，此外再無任何提及李夫人的作家與作品。然則漢武帝固視之為美人並溺愛不已，但看來其於當時並不以美色聞名，甚至根本是賦家罕知的對象。至於針對武帝與李夫人加以評敘，首見於東漢王充，主旨雖是在指謫武帝固執迷信，但實也隱約將李夫人視為一能誘使君王失去理智、不辨是非的女性。下及魏晉六朝，一則由阮籍、江淹賦作，可觀察出李夫人已然被視為一世間典範性與代表性的美女佳麗。二則如王嘉不僅續寫武帝與李夫人之事，使其故事更增添曲折情節，更重要的是指出李夫人具有憑藉美色，恃愛爭寵、媚惑帝王的人格特點，而如此批判，正反映出當時對於女子，應重德不重色的女教及道德觀念。下及唐代以後，因女禍頻仍發生，使得文士對於誠色有更為迫切的焦慮，李夫人也被視為「以色為命」的代表性婦女，故在中唐之後的詩文裡，可見詩人既強調李夫人具有美麗姿色，同時也諷刺武帝因迷戀女

色而迷信妄想，如此對於李夫人的理解詮釋，正與三篇唐代辭賦甚為近同。換言之，無論是賦或詩，李夫人在唐代的文化與文學形象都頗為一致，而如此形象其來有自，初始於王充，中繼且明確奠定於王嘉，最後在唐代文學裡被集中放大。

徵引書目

- 王士禛：《唐代試賦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年。
- 王充撰，黃暉校釋：《論衡校釋》，北京：中華書局，2018年。
- 王弼注，韓康伯注，孔穎達正義：《周易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2001年。
- 王嘉撰，蕭綺錄，齊志平校注：《拾遺記校注》，北京：中華書局，2021年。
- 王德華：《唐前辭賦類型化特徵與辭賦分體研究》，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11年。
- 司馬遷撰，裴駟集解，司馬貞索隱，張守節正義：《史記》，北京：中華書局，2013年。
- 阮籍著，陳伯君校注：《阮籍集校注》，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
- 李文鈺：〈從〈神女賦〉到〈洛神賦〉——女神書寫的創造、模擬與轉化〉，《臺大文史哲學報》第81期，2014年11月，頁33-62。
- 李恕：〈戒子拾遺〉，收錄於劉清之編：《戒子通錄》，見《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703，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年。
- 李華：〈與外孫崔氏二孩書〉，收錄於李華：《李遐叔文集》，見《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072，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年。
- 何新文：《辭賦散論》，北京：東方出版社，2000年。
- 沈約：《宋書》，北京：中華書局，2013年。
- 班固撰，顏師古注：《漢書》，北京：中華書局，2010年。
- 陳元龍等輯：《御定歷代賦彙》，吉林：吉林出版集團有限公司，2005年。
- 陶東風：《文體演變及其文化意味》，昆明：雲南人民出版社，1999年。
- 曹明綱：《賦學概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年。
- 許東海：《經典與世變的辭賦書寫》，臺北：里仁書局，2013年。
- _____：《放逐與追逐：唐代宰相辭賦的謫遷論述及其困境問對》，臺北：文津出版社，2016年。
- _____：《賦家與諍臣：唐宋賦學論集》，臺北：文津出版社，2020年。
- 許結：《中國辭賦理論通史》，江蘇：鳳凰出版社，2016年。
- 郭茂倩輯：《樂府詩集》，北京：中華書局，2019年。
- 郭章裕：〈阮籍《清思賦》寫作特色析論〉，《中國學術年刊》第44期，2022年9月，頁117-150。
- 清彭定求等編：《全唐詩》，北京：中華書局，1999年。
- 費振綱、仇仲謙、劉南平校注：《全漢賦校注》，廣州：廣東教育出版社，2005年。

- 董誥等編，孫映達等點校：《全唐文》，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2002年。
- 趙俊波：《中晚唐賦分體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4年。
- 鄧仕樑：〈論建安以「閑邪」和「神女」為主題的兩組賦〉，《新亞學術集刊》第13期，1994年，頁349-362。
- 鄭毓瑜：《性別與家國——漢晉辭賦的楚騷論述》，上海：上海三聯書局，2006年。
- _____：《六朝情境美學》，臺北：里仁書局，2014年。
- 劉苑如：〈周穆王欲肆其心？——《穆天子傳》中的巡遊書寫與其事類隱喻〉，《成大中文學報》第38期，2012年9月，頁1-40。
- 劉詠聰：《德·才·色·權：論中國古代女性》，臺北：麥田出版有限公司，1998年。
- 劉義慶輯，徐震堦箋：《世新新語校箋》，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89年。
- 蕭統編，李善注：《文選》，臺北：五南圖書公司，2002年。
- 謝赫：《古畫品錄》，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
- 魏徵等編：《群書治要》，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1年。
- 簡宗梧、李時銘編：《全唐賦》，臺北：里仁書局，2011年。
- 嚴可均輯：《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北京：中華書局，1999年。
- 龔克昌：《中國辭賦研究》，山東：山東大學出版社，2003年。
- 龔克昌、周廣璜、蘇瑞隆編：《全三國賦評注》，山東：齊魯書社，2013年。

An Analysis of the Literary and Cultural Significance of Lady Li Rhapsodies in the Tang Dynasty

Kuo, Chang-Yu*

Abstract

During the Tang dynasty, a notable category of Fu (賦, or rhapsody) emerged, centering on Lady Li (李夫人) from the Han dynasty. Representative pieces include “Rhapsody on Emperor Wu of Han Seeing Lady Li Again” (〈漢武帝重見李夫人賦〉) by Chen Shanfu (陳山甫) and Kang Liao (康僚), as well as “Rhapsody on Summoning the Soul of Lady Li” (〈招李夫人賦〉) by Xie Guan (謝觀). These three works elaborate on the event in which Emperor Wu of Han attempts to summon the soul of Lady Li, admonishing readers against the dangers of female beauty and romantic entanglements. Closer examination reveals that the portrayal of Lady Li in these works closely resembles depictions of the Goddess (神女) in rhapsodies from the Han to Six Dynasties. Additionally, the moralizing focus on the perils of female beauty aligns with the thematic characteristics of the “qing” (情) category of rhapsody in *The Wen Xuan* (《昭明文選》). Thus, the emergence of Tang-dynasty rhapsodies featuring Lady Li can be seen as an extension of both the “qing” category and the Goddess rhapsodies from the Han, Wei, and Six Dynasties. Moreover, while Emperor Wu of Han had composed “Rhapsody on Lady Li” (〈李夫人賦〉) during the Western Han, expressing his longing and sorrow for a youthful and beautiful lover who had passed away prematurely, Lady Li did not become a common or representative figure in the rhapsody of Han Dynasty. In fact, Wang Chong’s *Lunheng* (王充《論衡》) criticized the notion of Emperor Wu summoning the souls of the deceased, branding it as fallacious. This critique had a lasting influence on the construction of Lady Li’s image and meaning in later literature. It was only in the rhapsodies of the Han, Wei, and Six Dynasties, notably in works by writers such as

Received: March 12, 2025, Accepted: June 19, 2025

* Associate Professor, Tunghai University of Chinese Literature Department

Ruan Ji (阮籍) and Jiang Yan (江淹), that Lady Li began to be regarded as an archetypal beauty. Additionally, in Wang Jia's *Shi Yi Ji* (王嘉《拾遺記》), the story of Emperor Wu summoning Lady Li's soul is further embellished, explicitly portraying her as one who "confused the emperor's heart." By the Tang dynasty, however, both in poetry and rhapsody, Lady Li was consistently depicted as a dangerous beauty who could bewitch the emperor and cause him to lose his sense of reason. Consequently, literary works about Lady Li often carried a didactic message, serving as historical cautionary tales. In conclusion, the literary image and cultural significance of Lady Li in Tang dynasty poetry and rhapsodies are largely consistent, reflecting the gradual accumulation of interpretations that originated in the Han, Wei, and Six Dynasties periods.

Keywords: Emperor Wu of Han, Lady Li, Goddess, Moral Warning, Fu (Rhapsody)

《北市大語文學報》第三十二期；83-118 頁
臺北市立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2025 年 7 月

從廣告到小說：《商界鬼域記》中的假藥敘事與時代隱喻*

潘 芊 樺**

【 摘 要 】

晚清報人小說家陳景韓所著的《商界鬼域記》，融合了時事諷刺與社會批判，藉由影射上海藥商孫鏡湖、黃楚九及席裕麒、席裕麟等人，巧妙地將報刊藥品廣告、偽藥醜聞與上海軼事交織重構，形塑當時的商業亂象。小說在連載過程中，充分運用報刊版面的靈活性，建構出虛實交錯的商界圖景，並將國體即病體的隱喻交互嵌合，使商業競爭、廣告話語與身體政治形成對照。

小說在事件改寫與敘事的重構中，將假藥問題置於更廣闊的商業與愛國脈絡下，使之不僅是商人的欺詐行為，更是整體商界、社會運行機制與倫理價值的縮影，循此映照出晚清社會中政治、經濟結構與道德失衡的問題，在此層面上，《商界鬼域記》不僅是研究晚清小說如何取材自廣告與時事的重要文本，更是觀察晚清商業社會的關鍵材料之一。

關鍵詞：陳景韓、假藥、晚清小說、商界鬼域記、藥商廣告

2025.03.04 收稿，2025.06.19 通過刊登。

* 本文初稿為〈從廣告、時論到小說：《商界鬼域記》對晚清假藥事件的再現〉，曾於 2021 年 11 月 29 日，宣讀於「澳大利亞中國研究協會第十七屆雙年會」之上。感謝審查委員提供寶貴的意見，有您們的協助，才使這篇文章有趨於完整的可能性。

** 國立清華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候選人。

一、前言

《商界鬼蜮記》一作在1907年10月18日連載於《中外日報》上，同年11月由新小說社集結成冊出版，作者標為陳景韓（1878-1965）。¹此作共計8回，以說書人初入「香海」為起始，講述「病夫國」裡人民身體孱弱、「香海」中紙醉金迷、藥商販製假藥發跡、整座城市充斥著商業詐騙與豬仔販賣的腐敗情況，²大抵而言是部批判上海商業社會現況的作品。

此作在過去的文學研究中較少得到注意，僅施曄的〈本土視角與邊緣維度——近代城市商業小說〉一文略有提及，³但更常被當成史學研究的材料運用，⁴就陳景韓文學事業觀之，《商界鬼蜮記》雖是他所撰寫的第三部（也是最後一部）章回小說，⁵但並無太多討論。⁶

¹ 本文小說文本所用版本為百花州文藝出版社所輯之《中國近代小說大系》，據光緒33年11月（1907年11月）下旬新小說出版社所出版的初版為底本。然文章中若干圖像來源及連載時的版面資料呈現，以上海中外日報出版社於1908年3月所著錄之《中外日報》為主（本文《中外日報》之圖像均翻攝自微縮膠卷畫面）。另據《中國近代小說編年史》所載《商界鬼蜮記》的刊載時間為光緒33年9月12至14日（1907年10月18-20日）、光緒33年9月18日（1907年10月24日）、光緒33年10月1日（1907年11月6日），其應為各回刊登日期，小說實際連載從10月持續到11月24日。詳見《中外日報》光緒33年9月12日（1907年10月18日）、《中外日報》光緒33年10月19日（1907年11月24日）、陳大康：《中國近代小說編年史》（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14年），頁1355-1356、1358、1363、1673。

² 〔清〕陳景韓：《商界鬼蜮記》第1回（南昌：百花洲文藝出版社，1993年），頁349。

³ 施曄：〈本土視角與邊緣維度——近代城市商業小說〉，《都市文化研究》2013年第1期（2013年7月），頁194-217。

⁴ 張仲民寫過數篇與晚清醫藥廣告文化相關的文章，文中常藉《商界鬼蜮記》以文證史，如〈當糖精變為燕窩——孫鏡湖與近代上海的醫藥廣告〉，《社會科學研究》2007年第1期（2007年1月），頁141-155、〈晚清上海藥商的廣告造假現象析探〉，《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85期（2014年9月），頁189-247、〈近代上海的名人醫藥廣告——以文人誤藥為中心〉《學術月刊》第47卷（2015年7月），頁153-162、〈近代中國「東亞病夫」形象的商業建構與再現政治——醫藥廣告為中心〉，《史林》2015年第4期（2015年8月），頁107-118、《弄假成真：近代上海醫藥廣告造假現象透視》（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23年）。

⁵ 以《商界鬼蜮記》於1907年10月18日開始連載為分界，排除掉譯作以及重複刊登，陳景韓此前發表24篇小說。相對短篇小說的豐富多產，陳景韓目前可以找到的中長篇章回小說只有三部：1905年的《刺客談》、1907年的《淒風苦雨錄》，而同年10月《中外日報》上開始連載的《商界鬼蜮記》，便是他最後一部章回小說。以上資料以李志梅所整理之《陳景韓小說編年》為底，對照樽本照雄《清民初小說目錄》（滋賀縣：清末小說研究會，2018年）、陳大康《中國近代小說編年史》。詳見李志梅：《報人作家陳景韓及其小說研究》（上海：華東師範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博士論文，2005年），頁155-169。

⁶ 陳景韓小說創作有俠客小說、新年生肖小說、偵探小說、時事諷刺小說等，但在這些成果裡：《商界鬼蜮記》被提出討論的頻率非常低。詳見范伯群：〈《催醒術》：1909年發表的「狂人日記」——兼談「名報人」陳景韓在早期啟蒙時段的文學成就〉，《江蘇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4年第5期（2004年9月），頁1-8；劉霞：〈報界耆宿，文壇俠客——陳冷（陳景韓）其人其事〉，《歷史·人物》2009年第1期（2009年2月），頁54-58；校來滿：〈陳冷血翻譯小說研究〉，《安徽文學》2007年第6

若改循史學方向關注小說對於假藥事件的處理，則此作有其獨特之處：偽藥泛濫是晚清商業活動中極為嚴重的社會問題之一，從商業交易的角度來看，偽藥的本質在於以虛假產品詐取錢財；然從醫療健康的角度觀之，偽藥問題更加嚴重，因其直接威脅生命安全，故造成的危害遠超出單純的經濟欺詐。

1890年2月17日《字林滬報》刊載了一則〈勸市肆勿賣假藥說〉的新聞，闡述了假藥問題的嚴重性：

買藥之人多是疾病急切，將□求賣藥之家。孝子順孫，指望一服見效，卻被假藥誤賺。非惟無益，反致損傷人命，最重無辜被禍，其痛何窮？⁷

購藥者往往是在病急之際，將希望寄於藥物上，然而假藥不僅無法緩解病情，反而加重病患的苦痛，甚至致人喪命，因此假藥所帶來的危害，遠超過金錢的損失，更對購藥者和服藥者的身心造成了難以計算的傷害。且新聞中提到的「損傷人命」並非誇大其詞，早在1872年8月22日《上海新報》上便有一則名為〈假藥致害〉的報導，記述一名病患就醫後，從藥房抓藥服用，病情未見好轉，醫生只得屢次調整劑量，最終患者「陽亡而死」⁸。

此外，晚清商業市場上的假藥亂象中，還存在一類「仿冒品」，即模仿其他藥商產品的偽劣藥物。比如1898年7月20日，上海華英大藥房在〈慎防假藥〉的告示中聲明，自家的產品已遭到仿冒，提醒消費者注意識別：

寧波城內，近有匪徒仿造本號戒烟玫瑰參片引單，列名華盛希圖□音射利朋敢將。傅相□□崇賞襲□單上，妄自改綴，全體句格毫無二致，居心險惡，其藥不可言喻。既觀本號名譽，猶恐主顧一時受愚，先行登報週布，容再細探。作偽人及假藥，一經查訪得實，送官嚴懲不貸。⁹

從這則告示中可以看出，仿冒者不僅模仿了藥品名稱，連傳單格式也「毫無二致」，讓消費者極易受騙。藥商為了自保，不得不率先發布告示，提醒大眾警覺；其中特別提到「其藥不可言喻」，明示仿冒藥品的藥效極差，甚至可能帶來嚴重危害。藥商如此高調發布告示自保，足以表明偽藥問題在當時的嚴重性已經達到無法忽視的地步。

期（2007年6月），頁187-188；曾禮軍：〈鄉邦文人與都市文學——清末民初上海文學建構中的報人小說群體〉，《文學評論》2015年第6期（2015年11月），頁211-220；范伯群主編：《演述江湖幫會秘史的說書人——姚民哀，附鄭逸梅、陳冷血、范烟橋、姚鵠雛、朱鴛雛評傳及代表作》（南京：南京出版社，1994年），頁184-221。

⁷ 〈勸市肆勿賣假藥說〉，《字林滬報》第1版，1890年2月17日。

⁸ 〈假藥致害〉，《上海新報》第2版，1872年8月22日。

⁹ 〈慎防假藥〉，《字林滬報》第8版，1898年7月20日。

由於晚清社會食用鴉片風氣鼎盛，因此市面上流行許多戒烟藥物，¹⁰但這當中也充斥著假物：如1906年《時報》刊〈函查偽藥〉一文，更記載消費者前往戒烟會購買戒烟丸服用後喪命的訊息，後經外籍醫生查驗藥丸，發現內含嗎啡。¹¹1907年5月30日〈商準領事嚴禁嗎啡戒烟丸與毒針〉則講述上海租界內發現多家藥店的戒烟丸中混有嗎啡，並製售藥水針等毒物。¹²是以1906年《大公報》白話專欄《敝帚千金》〈賣假藥的全仗著嘴說的好聽〉一文更嚴厲批判：「我們中國，惟獨賣假藥的，可算是一種自由特別的商業了。連開舖子跟擺攤子的、帶串街的，也不知道有多少。」¹³可知彼時社會上偽藥橫行的問題極為嚴重。

循此觀察晚清小說，小說家基於對社會現況的「銘刻」¹⁴行為，與「以新聞為素材」¹⁵的舉措中，開展出不少針對假藥題材進行書寫的作品。¹⁶以此反映社會時事的角度觀察《商界鬼蜮記》對假藥事件的再現，可發現此作不僅是針對社會亂象批判，還明顯以上海藥商孫鏡湖、黃楚九（1872-1931）及席氏族入席裕麒、席裕麟為影射對象，並雜揉廣告、藥商相互攻訐的告白、偽藥醜聞及上海軼聞為材料，將不同時序的事件重新串接改寫——作品有意識地讓人物與事件跨越時空，將諸多個別的事件，在此作品中濃縮成一前後相關的聚合群體，並將其共同置放於「商界」的框架下，展現出陳景韓身為報人對於社會時事的敏銳度與高度關懷。

若將觀察的角度聚焦於小說在報刊上連載時的情況以及版面配置，並與陳景韓報人身分對讀，《商界鬼蜮記》在連載時期對報刊版面的靈活運用，以及取材自廣告與

¹⁰ 戒烟丸、戒煙藥等詞混，於報刊資料上，有做「烟」或「煙」，本文引文時遵照原廣告用字，非引文時一律使用烟字。

¹¹ 〈函查偽藥〉，《時報》第3版，1906年3月31日。

¹² 〈商準領事嚴禁嗎啡戒烟丸與毒針〉，《時報》第3版，1907年5月30日。

¹³ 〈賣假藥的全仗著嘴說的好聽〉，《敝帚千金》第19期（1906年月不詳），頁29。

¹⁴ 王德威認為晚清小說的特色之一，在於創作內容明顯地與國事有緊密的關係，並於研究中指出：「晚清作家傾向於記錄剛剛才發生或正在發生的事情。他們對當下每一刻飛逝的時光緊張的凝視，以及他們迫切想要銘刻眼下經驗的衝動。」詳見王德威：《被壓抑的現代性——晚清小說新論》（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3年），頁50。

¹⁵ 包天笑（1876-1973）於回憶錄中提及：「我在月月小說社，認識了吳沃堯，他寫《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我曾請教過他。（他給我看一本簿子，其中貼滿了報紙上所載的新聞故事，也有筆錄友朋所說的，他說這都是材料，把它貫串起來就成了。）」由此可知晚清小說不僅能反映時事，時事亦成為小說創作的重要素材。詳見〔清〕包天笑：〈編輯雜誌之始〉，《鈞影樓回憶錄》（臺北：龍文出版社，1990年），頁427。

¹⁶ 藥商販製偽藥的情況在晚清小說中經常被書寫，如《官場現形記》（第21回）、《二十年目睹怪現狀》（第27、28回）、《醫界鏡》（第12、20回）、《新三國》（第9回）、《市聲》（第7回）、《六路財神》（第2回）、《新上海》（第17、46回）等作品中，都有相關的描寫，但上述作品中的呈現有零碎化的現象，事件與事件之間並未串聯，藥商與藥商之間亦罕有互動，故整體觀之，假藥事件在上述作品中多為單一事件。

時論後的再現手法，實際上是一位報刊主筆對於報刊上充斥著不實廣告的沉痛抗議。而此作最特出之處，在於部分內容能「即時」與載體上的廣告相互呼應：譬如小說第 1 回寫說書人隨手購入一張《中外日報》，發現報刊上「滿紙滿幅都是商家的廣告」，¹⁷實際上連載《商界鬼域記》的《中外日報》上，的確滿紙滿幅都是商家廣告。且小說內容指涉的藥商及產品，部分廣告或啟事便刊登於《中外日報》上，遂成為小說與原始材料並陳於同一載體的特殊景象。

儘管從現存資料觀察，我們無法確定陳景韓是否具備影響《中外日報》版面編輯的能力或職務之便，但可以推測他對報刊中廣告類型的分布，及時論與小說版面的位置有一定程度的了解。故可推知這種內容與廣告相互呼應的效果，是陳景韓有意呈現給讀者的閱讀方式——讓讀者感受到虛實交錯的衝擊，並主動注意到廣告與時論之間的相互呼應。這種情況在晚清小說中實屬罕見，也是本文所欲探討的重點。

除了版面的巧妙設計之外，小說的敘事結構幾乎環繞著「假藥」與「疾病」，並藉由大量「病夫」符碼強化其象徵意涵。小說中虛構的國度被命名為「病夫國」，前往香海遊歷的說書人亦被描寫為「滿面病容、一身病體」¹⁸，行文間不斷強調「疾病／病夫」的形象，將病態符碼深植於文本之中。

回顧「病夫」一詞在中國近代文學與政治話語中的演變，19 至 20 世紀的「東亞病夫」意象不僅承載著民族危機意識，也伴隨著自省與自嘲的複雜情感。而在小說連載的 1907 年，這一符碼更可能蘊含著對當時社會現狀的批判與反思。¹⁹值得注意的是，雖然小說中的病弱說書人懷抱「拯我同胞，出此病海」²⁰的志向，試圖尋找解救之道，但小說卻將矛頭對準藥商，猛烈批判其製售假藥、刊登不實廣告的商業行為。

從常理來看，疾病理應透過醫療行為得以治癒，小說卻把「商界」視為問題的發生之處，並將「假藥」置於社會病灶的關鍵位置，這種敘事策略耐人尋味——究竟在作者的視角中，晚清社會的病根何在？又應如何治療？在這場涉及國族存亡的隱喻敘事裡，真正的醫者與良藥究竟為何？本文將循此脈絡探討，假藥敘事是否不僅是對商業亂象的揭露，更是一種對時代病灶的象徵性呈現。

¹⁷ 陳景韓：《商界鬼域記》第 1 回，頁 348。

¹⁸ 同前註，頁 345。

¹⁹ 楊瑞松探討中國近代對於「東亞病夫」概念的成長變化，提出梁啟超與陳獨秀等將「病夫」概念視作改革過程中的自省心態。至於自嘲，則指曾樸於 1904 年時以「東亞病夫」為筆名創作《孽海花》，詳見楊瑞松：〈想像民族恥辱：近代中國思想文化史上的「東亞病夫」〉，《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報》第 23 期（2005 年 5 月），頁 27-28。

²⁰ 陳景韓：《商界鬼域記》第 1 回，頁 345。

本文題為「從廣告到小說：《商界鬼蜮記》中的假藥敘事與時代隱喻」，旨在透過分析陳景韓的小說觀及其對版面結構的運用，探討晚清時期假藥問題所反映的社會結構與道德危機。研究將先自陳景韓的敘事策略與文本布局為切入，分析作者如何揭露藥商製售假藥的手法、背後動機及其社會意涵。再者則由對小說連載與報刊廣告之間相互交織的關係，剖析廣告與時論如何成為小說批判社會的工具，從而揭示小說家在商業倫理失序的背景下，對藥商造假行為的深刻省思。本文盼藉此作觀察晚清商業社會中的道德困境，同時為彼時的商業圖景開拓更多元的文學觀察視角。

二、版面運用：小說連載的即時性呈現

陳景韓自 1902 年起正式踏入報界，自其開始創作小說到發表《商界鬼蜮記》前（1904-1907），曾直接提到自身對小說的看法，如其在〈《俠客談》·敘言〉一文中，認為小說具有「為改良人心、社會腐敗」²¹之用，可知其對於小說的要求與梁啟超認為小說可「新一國之民」²²的工具論基本上相同。另在 1905 年〈論小說與社會關係〉中，則進一步在選題方面提出主次之別，建議創作者要以「最多」、「最急」、「最有用」三者為優先，以此做為強化小說與社會關係的連結。²³另外，1906 年〈《刺客談》敘文〉則提及：「援以所聞各事，編成小說，以博諸君子消遣之助。」²⁴說明了小說取材可源自生活中的各種消息。

此外，陳景韓於 1906 年所發表〈論報紙之天職及其價值——報紙之於社會，社會之於報紙〉一文中，針對報紙的功用提出兩個要點：一是「報紙之所以效力於社會者，在謫奸發伏」，強調報刊媒體有監督社會之作用。二是監督的內容要「先擇社會之最有害而去之」，亦即須針對最社會上最迫切的問題來討論。²⁵如將這兩個訴求與〈論小說與社會關係〉一文中所提到「最多」、「最急」、「最有用」相對照，可發現陳景韓是個重視「急迫性」與「即時性」問題的人，而在〈論報紙之天職及其價值——報紙之於社會，社會之於報紙〉一文中，更明確指出急迫性的問題在於：「中國社會之

²¹ [清]冷血（陳景韓）：〈《俠客談》敘言〉，《新新小說》第 1 號（1904 年 9 月），頁 2。

²² [清]飲冰（梁啟超）：〈論小說與群治之關係〉，《新小說》第 1 號（1902 年 11 月），頁 8。

²³ [清]陳景韓：〈論小說與社會之關係〉，《時報》第 2 版，1905 年 5 月 27 日。

²⁴ [清]新中國之廢物（陳景韓）：〈《刺客談》敘言〉，《二十世紀中國小說理論資料（1897-1916）》，第 1 卷，頁 200。

²⁵ [清]陳景韓：〈論報紙之天職及其價值——報紙之於社會，社會之於報紙〉，《時報》第 2 版，1906 年 8 月 11 日。

最受害者，莫若貪利而是非真偽可以顛倒」²⁶，由此可推知陳景韓認為中國社會最大的弊病在於為了貪圖利益而顛倒是非，這件事是身為報人要去改善的，也是知識分子的社會責任之一。

循此觀察《商界鬼域記》，可發現此作正是服膺著上述創作觀念與媒體社會責任而生，譬如小說第 2 回講述說書人選取說書題材時，便將大眾的喜好與說書人對說書對象的評價一一道盡：

但看香海這班富翁，……實則都是貧兒暴富。考求他致富的原因，沒一個不是滑騙而來。如今在下拿這班人發財的歷史，一一敘述出來，讓列位趁此學些乖巧，在下趁此博取些微利。我想發財是人人所愛，發財的秘訣人人願聽，在下說這一部書，必定可以博社會的歡迎。（《商界鬼域記》第 2 回，頁 349）

單就字面上「人人所愛」、「人人願聽」、「博社會的歡迎」等文句，便與社會性、大眾有相關，「考求他致富的原因，沒一個不是滑騙而來」所指亦與「中國社會之最受害者，莫若貪利而是非真偽可以顛倒」之說相互呼應，可知小說的選材乃是基於大眾社會的觀察而出。

本文之所以聚焦於《商界鬼域記》，乃因此作有意將讀者的注意力，從小說內文引導回報刊之上，直接點破流弊所在，這是其他作品罕見的手法，也是陳景韓利用自身對報刊運作之熟稔，所進行的操作。譬如小說第 1 回，回目以「閱廣告一心歡喜」為題，讓初入「香海」的說書人，先在茶樓裡「聽聞」其他人如何賣假藥賺錢，隨後買了張《中外日報》來看，小說中如此書寫這位說書人的舉措：

先看新聞，後看告白，只見滿紙滿幅都是商家的廣告。其中有一半是藥房，所有的藥，不是強種，就是益智。再有一半，就是書局，所有的書，不是教科，就是小說。餘者就是各種行商，卻大概總帶些挽回利權，抵制洋貨的話頭。（《商界鬼域記》第 1 回，頁 348）

小說展示的閱報順序：從取得新知與訊息的新聞與告白開始閱讀，循此對照小說刊登當日的《中外日報》（如圖 1）比較，在目錄上可知要緊新聞落在第一張，告白來稿落於第四張，小說落在第三張。依小說裡說書人看報的動作，當是先看頭版，再閱末版，待讀者看到上文所引的小說文字時（第三張），應已完成「先看新聞，後看告白」此動作。

²⁶ 同前註。

雖然陳景韓並未加入《中外日報》的編輯團隊，然而報刊編排的版面順序大致上是相同，僅同頁面的位置或有調整的可能性，故而同為報界媒體人的陳景韓，自當熟悉這樣的編排方式。除此之外，小說於文中直接讓小說人物購置《中外日報》，意謂著在創作的當下，作者應已有此作要供稿給《中外日報》的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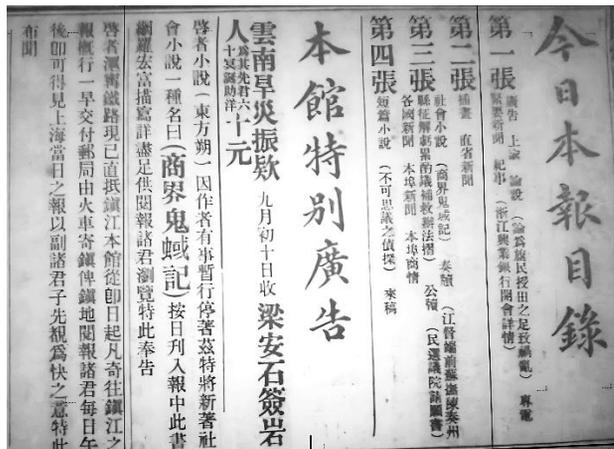


圖 1：《商界鬼蜮記》刊登在《中外日報》1907年10月18日上的廣告版面

由於廣告與新聞刊登在報紙第一張，當閱報讀者完成小說閱讀時，自可曉得書中「滿紙滿幅都是商家的廣告」所言不假。另以《申報》同一天報紙版面為例（圖 2），第一版上全是廣告，連一則新聞也沒有，再對照彼時《中外日報》的廣告頁面（圖 3）跟《申報》同一天的廣告（圖 4），可知小說所言並非誇大，且非單一報刊特殊現象，而是報界普遍情況。因此小說在前 1 至 2 回刻意運用了說書人、報紙的意象，其主要回應者，便是要強調報紙、小說與社會之間的關係，同時也提供了讀者「即時性」的閱讀體驗。



圖 2：《申報》第 1 版，1907 年 10 月 1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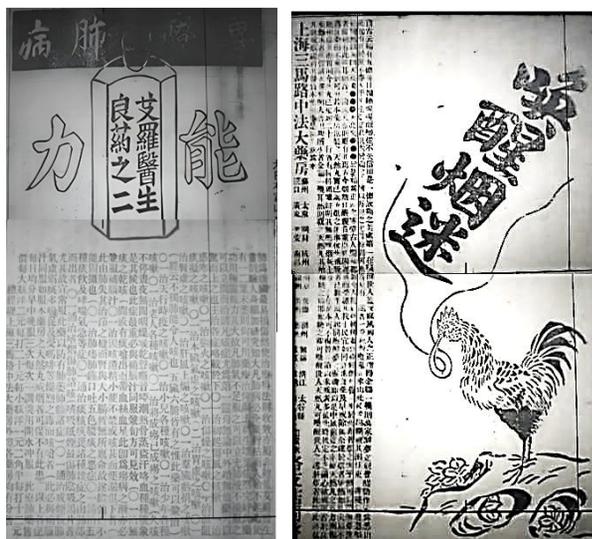


圖 3：《中外日報》1907 年 10 月 18 日同一天的藥商廣告
圖左為黃楚九艾羅補腦汁的廣告，圖右為中法大藥房戒菸藥的廣告。



圖 4：《申報》第 8 版，1907 年 10 月 18 日

再進一步細觀小說中影射之藥商及其藥物——席裕麒、席裕麟／亞支奶戒烟藥、黃楚九／天然戒烟丸與艾羅補腦汁、孫鏡湖／富強戒烟丸與燕窩糖精，²⁷可發現在藥品所屬的廣告文字中，便不斷操弄「滅種」、「弱體」的危機意識，²⁸艾羅補腦汁更以腦的強弱來解說西歐驕子與東亞病夫之差異（圖 5），主張服藥可以「人人自強」（圖 6），²⁹可知彼時藥商於廣告文字的操弄，除了促銷藥品之外，亦強化近代中國「東亞病夫」的形象。³⁰

²⁷ 《商界鬼域記》中第 2 至 5 回以上海藥商席裕麒、席裕麟、黃楚九及孫鏡湖為影射，其中主要提及的藥品有亞支奶戒烟藥、艾羅補腦汁、燕窩糖精，關於藥品廣告的特色與人物之關聯，將於文後討論。

²⁸ 亞支奶藥的廣告〈天下同胞注意〉一文中提及：「中國力圖自強，首除烟害，凡愛國憂世之士，未嘗不大聲嘶吼，以鴉片烟為亡國滅種之鉅毒。」將烟害與滅種的恐懼合一，而〈南洋華興燕窩公司創製燕窩精糖序〉則表示：「然人生賦質既有強弱之分，必有修短之別……得此而有病即痊，及弱體轉強者，指不勝屈，效驗風行，名傳遐邇固不待鄙人贅述矣！」指稱人的體質有強弱之別，進而提出弱體轉強之用，藉此促銷藥物。以上內文詳見〔清〕席裕麒：〈天下同胞注意〉，《新聞報》第 4 版，1905 年 12 月 30 日；〔清〕劉子貞：〈南洋華興燕窩公司創製燕窩精糖序〉，《申報》第 828 號（1897 年 11 月 12 日），頁 4。

²⁹ 〔清〕黃楚九：〈艾羅補腦汁保證書第五頁〉，《時報》第 7 版，1905 年 3 月 17 日；〔清〕陳國卿：〈神州二寶——中法大藥房〉，《時報》第 7 版，1907 年 6 月 7 日。

³⁰ 張仲民：〈近代中國「東亞病夫」形象的商業建構與再現政治——醫藥廣告為中心〉，頁 108。另外，楊祥銀以政治性的角度來詮釋清末民初藥品衛生廣中的疾病形象，這意謂著彼時的商業行為，實際上與政治思維有緊密之關聯，詳見楊祥銀：〈近代上海醫療衛生史的另類考察——以醫療衛生廣告為中心的分析（1927-1937）〉，《清以來的疾病、醫療和衛生——以社會文化史為視角的探索》（北京：三聯書店，2009 年），頁 341-342。故本文認為陳景韓據醫藥廣告發出對於時事的批評，實際上也展現自己的政治傾向與關懷。

本文認為，小說正是察覺到這一點，因此提出「所有的藥，不是強種，就是益智」³¹的描述，暗示藥商有意把中國國力的衰頹，歸咎於具體的身體疾病，鼓吹大眾可藉服食藥物來治療疾病。同時這樣的書寫，也回應到晚清社會對於強國、強身的訴求。



圖 5：《時報》第 7 版，1905 年 3 月 17 日



圖 6：《時報》第 7 版，1907 年 6 月 7 日

若進一步把同時期藥商的廣告內容，與小說第 1 回說書人所說的「病」來相對照，可發現同一個疾病概念，在藥商廣告與小說詮釋結果上，有截然不同的定義。藥商廣告對於疾病的感受是具體的「滅種」與「弱體」，但小說詮釋的疾病卻是：

只因生長在病夫國中，所以滿面病容，一身病體。曲背彎腰，昏頭暈腦，終日模模糊糊，昏昏沉沉，過這懵懂的日子。……但是在下的病卻日深一日，人也日弱一日，漸漸的兩肩高聳，兩眼眯〔目妻〕，眼看他人，卻也同在下一般。（《商界鬼域記》第 1 回，頁 345）

小說裡病夫國的疾病非是病理上的問題，而是出生於這個國度的人，天生便無一倖免的集體病弱，因此小說描述這位說書人曾「立下志願，務必拯我同胞，出此病海」³²，他針對這種集體病況所採用的醫療方式便是說書：

每日專講些激烈的故事，形容的小說，滿似當頭一棒，喚起精神。那知說了不上十天，滿茶館人鬼俱無。列位可知在下說的究竟是些什麼書呢？第一部說的是《官場現形記》……在下當時心想這班高等的癩鬼，現已無法可治，便想換那次一等的病夫，所以遂將《官場現形記》換了《新黨現形記》，將新黨醜態，

³¹ 陳景韓：《商界鬼域記》第 1 回，頁 347。

³² 陳景韓：《商界鬼域記》第 1 回，頁 345。

說得微妙微肖。（《商界鬼域記》第1回，頁345-346）

用說書來治病，意謂著病夫國的疾病實際上接近梁啟超在〈中國積弱溯源論〉中所提到「日腐月敗」的病國，是基於習性、國情、民風以及教育制度等多方面的弊病，³³因此小說裡認為疾病可藉由「當頭一棒，喚起精神」的方式得到治癒。

值得注意的是，說書內容從「《官場現形記》換了《新黨現形記》」，對象從「高等的瘵鬼」到「次一等的病夫」，無不明示說書內容是治病藥方，聽眾／讀者便是不同族群的病患。在這當中，陳景韓刻意提及《官場現形記》一作，有其特殊的用意，李伯元（1867-1906）的《官場現形記》在市場引發風潮之後，曾帶動了一連串對於官場的批判的創作主題，甚至引發「現形熱」³⁴的現象。這類現形的作品，多數是批判官場腐敗與官商勾結為主要的內容，循此觀之，小說把這樣的作品當作醫療方式，均指出中國彼時的病弱肇因之一，是來自於官僚階層的腐化。

繼續循著小說的內容看閱，裡邊提及的諸多藥品以及報刊上強種益智的藥品，實際上都指出彼時社會對於「虛弱」的恐懼，以及試圖依靠外來藥品挽救的方式，這正如皮國立在研究中指出：

「虛弱」不只是個人問題，它還是國家社會問題，更是時代思潮的一種反映。俯瞰整個近代中國，擔心、拯救虛弱的身體與文化，不只是個別的現象，因為「虛弱」是連結個人行為和疾病發生的中介，而一國國民的虛弱和疾病，將影響整個國族，必須用各種方式來強化國民體質，例如透過體育或運用本書的藥品。³⁵

晚清社會的時代思潮，慣將虛弱的解方定錨在藥品的補充之上，但陳景韓顯然不認同軀體與國族的問題，可以單靠外在的藥物加以強健，「藥物—強身—救國」這一連結，不過是商人的話術與謊言。小說中所諷刺的藥商兜售假藥以及刊登不實廣告之行為，正是「今日中國社會之最害者，莫若貪利而是非真偽可以顛倒」³⁶的「弊病」，至於讀

³³ [清]梁啟超：〈中國積弱溯源論〉，《梁啟超全集》（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年），第1冊，頁412-427。

³⁴ 張中認為在《官場現形記》一書問世之後，晚清小說界裡掀起了「官場熱」與「現形熱」。在此作之後，以官場或是宦海為命名的作品，共有24部，以現形記命名者高達22種，這都是指出《官場現形記》的出現，對於晚清小說的創作題材，有深遠的影響。詳見張中：《李伯元與官場現形記》（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1992年），頁6-10。

³⁵ 皮國立：《虛弱史：近代華人中西醫學的情慾詮釋與藥品文化1912~1949》（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2019年），頁33。

³⁶ 陳景韓：〈論報紙之天職及其價值——報紙之於社會，社會之於報紙〉，《時報》第2版，1906年8月11日。

到這部小說的讀者，則是說書人想要救出病海的對象。

因此小說裡一面說著藥商的惡行、醜事，又讓閱報讀者可自報紙上的廣告知道小說內容的影射，藉著揭露弊事、強化諷刺的效果，達到真正的治癒效果，並完成作者所說：「報紙之所以效力於社會者，在謫奸發伏」³⁷之目的。而這樣的操作手法與策略，最值得注意處，在於作者利用報刊連載小說往往與廣告並存的版面特性，創造出具有即時性的閱讀體驗。

舉例來說，小說第 2 回在《中外日報》刊出，時為光緒 33 年 9 月 14、15 日（1907 年 10 月 20、21 日），小說內容提到王太醫（影射黃楚九，詳細於後文中說明）的出身與代表藥品，剛巧在 15 日《中外日報》的廣告上，便刊有黃楚九為中法大藥房推銷艾羅補腦汁與天然戒烟丸的廣告（如圖 7、8）。於是讀者閱讀小說的同時，除了可在報紙上見到小說內容諷刺的事物，亦可在其他版面或其他報刊看見藥商的不實廣告——亦即親自見證小說的諷刺對象，得知藥商廣告的不實內容。

但如前所述，陳景韓這樣的鋪排究竟是有意或是碰巧呢？觀察晚清報刊上的廣告鋪排，廣告不比時論或是新聞，得以天天更新，多是同一圖稿與文字，於一報或多報上重複刊登，因此只要熟悉近期報刊上的廣告種類，以及自身稿件的刊登時間，不難推論出與作品同時刊出的廣告類型，即便不是當日併刊，亦會在前後幾日之中刊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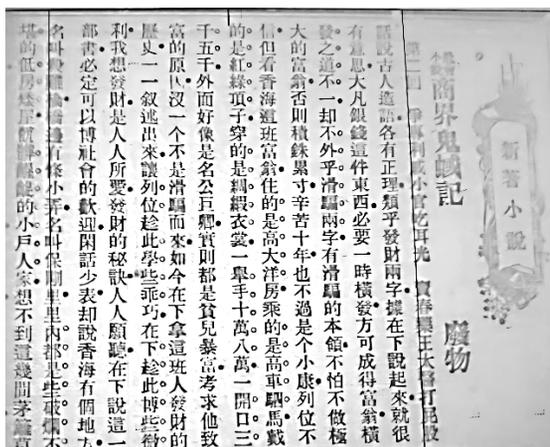


圖 7：小說內容為〈第二回 戚小官爭專利吃耳光 賣春藥王太醫打屁股〉，該回連載至 9 月 16 日。見《中外日報》1907 年 10 月 20 日。



圖 8：黃楚九中法大藥房廣告。見《中外日報》1907 年 10 月 21 日。

³⁷ 同前註。

類似的情況在光緒 33 年 9 月 18 日（1907 年 10 月 24 日）的連載中也出現過，但呈現手法稍有不同，第 3 回回目為〈造假藥王太醫味良 敲竹槓何律師設計〉，內容講述王太醫與夥計利用嗎啡製造人和戒烟丸（圖 9），當日廣告配有文明戒烟丸的廣告（圖 10）。但是文明社所推出的「文明戒烟丸」早在 1906 年 8 月 1 日時，被查出藥丸內混有嗎啡，並遭到吊銷牌照（圖 11）。³⁸但這樣的搭配也呈現出晚清藥物造假風氣之盛，擴大了對假藥流行的批評，強化假藥現象不僅個案，而是整個藥商群體的腐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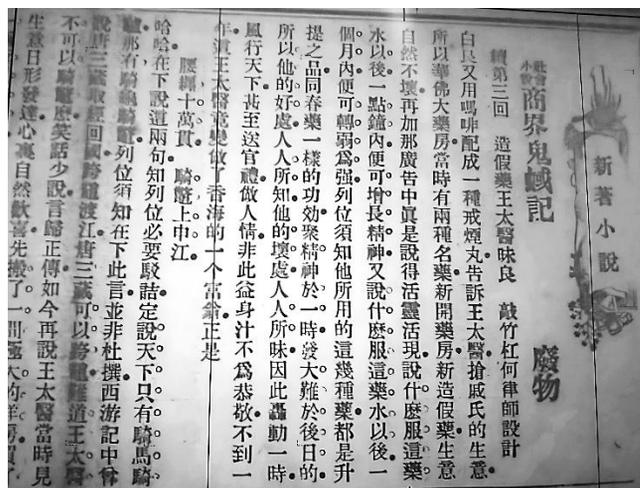


圖 9：小說內容為〈第三回 造假藥王太醫味良 敲竹槓何律師設計〉，〈中外日報〉1907 年 10 月 24 日。

³⁸ 〈飭弔銷售藥告示〉，《申報》第 3 版，1906 年 8 月 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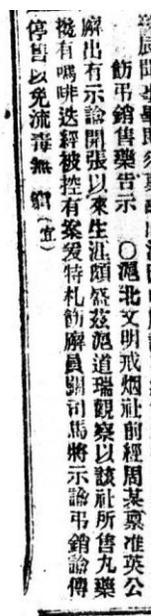


圖 10：文明社戒烟丸廣告，《中外日報》1907 年 10 月 24 日。 圖 11：《申報》第 3 版，1906 年 9 月 18 日。

《商界鬼蜮記》延伸自對時事的評論與觀察，將散見於不同時間點的爭議問題串接，呈現出商界中鬼蜮橫行的社會問題，且陳景韓利用報刊小說連載版面與廣告併行的特色，緊抓議題發生的時間點，在小說的版圖之中，為讀者提供即時的社會評論，也無怪乎湯哲聲會認為「嚴格來說，陳冷是一位報紙政論家，而不是優秀的小說家」³⁹，但這樣的評論，卻也指出了《商界鬼蜮記》作為文學作品的侷限：當小說承載部分政論功能時，雖在主旨上可歸入「譴責小說」的類型，然其藝術性與文學性卻難免受損，終致流於「辭氣浮露，筆無藏鋒」⁴⁰之評價。

綜合而言，《商界鬼蜮記》是一部橫跨廣告、時論，最終刊載於報刊的作品，展現了晚清小說中虛實交錯的敘事特質。小說不僅承載了報刊的部分責任，還在真實素材與虛構情節之間靈活穿梭，反映了當時社會現實與文學表現的雙重交織。這種取材與再現顯示出陳景韓作為報人的新聞敏感度，更體現了他將時事素材融入文學創作的手法。因此評價該作品的價值與時代意義，必須將其置於晚清新聞與文學的脈動之中，方能透視陳景韓的創作巧思與其背後更深層的社會批判意圖。

³⁹ 湯哲聲：〈《時評》催人醒 冷血心腸熱——陳冷血評傳〉，《演述江湖幫會秘史的說書人——姚民哀，附鄭逸梅、陳冷血、范烟橋、姚鵠雛、朱鴛鴦評傳及代表作》，頁 190。

⁴⁰ 魯迅：《中國小說史略》（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9 年），頁 200。

三、謔言影射：重構假藥事件

《商界鬼蜮記》透過人物的經歷和身家背景，或利用抽換字詞、同音異字等方式，明示或暗示小說人物的真實身分，⁴¹使讀者易於辨認，從而達到精準批判、諷刺與揭露的目的。細究各事件的時間順序，更可發現，小說在改造與重構素材時，與廣告呼應時事的即時性不同——作者巧妙地藉由打亂時間軸、壓縮與重組事件的方式，使藥商群體之間的互動性得以強化。

（一）席裕麒與席裕麟：亞支奶戒烟藥

小說第2回寫戚驥與戚駿兩位從堂兄弟合謀造假藥，實際上所指便是席裕麒、席裕麟兩人販售亞支奶戒烟藥一事。小說中此二人登場的敘述是：

卻說香海有個地方，名叫殺雞橋，橋邊有條小弄，名叫保剛里，……一個姓戚，單名一個驥，年紀約有三十多歲。一個也是姓戚，單名一個駿，年紀將近三十。本是從堂兄弟，是通金山人氏。這通金山戚家，本是有名大族，在香海做巨商的不計其數，當買辦的也不計其數。凡是香海人說起買辦戚家，無人不知，沒個不曉。（《商界鬼蜮記》第2回，頁349）

「香海」是書中的虛構城市，小說第1回寫說書人進入此地，並購得《中外日報》。⁴²《中外日報》由汪康年（1860-1911）在1898年5月5日創刊於上海，且「香」與「上」二字疊韻，讀音頗近，可知此虛構的「香海」當為「上海」之暗示。

文中又言「香海人說起買辦戚家，無人不知，無人不曉」，上海知名買辦家族中並無戚氏一族，唯「戚」、「席」音近，二字韻母相同，席氏（席正甫）家族又曾為上海買辦，⁴³〈席上珍遺事〉一文曾提及：「席為東山大族，其宗人散居江、浙各處者，均出東山，滬上尤多大腹賈……賣戒烟藥之席裕麒、席裕麟，皆其同族也。」⁴⁴席裕麒、席裕麟兩人為席家同族人，與小說中戚驥、戚駿為戚家同族人的關係一樣。

⁴¹ 張仲民曾於〈晚清上海藥商的廣告造假現象析探〉一文中提及《商界鬼蜮記》小說人物為真實人物的影射，本文於此將先探究小說人物所影射的對象及其事件內容為何，以利後文討論。詳見張仲民：〈晚清上海藥商的廣告造假現象析探〉，《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85期（2014年9月），頁194、200、211。

⁴² 陳景韓：《商界鬼蜮記》第1回，頁348。

⁴³ 上海買辦席家在晚清時期勢力極大，由席正甫為主，其子席德輝、席立功亦為滬上知名商人，詳見唐力行：《商人與中國近世社會》（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97年），頁329-330。

⁴⁴ 懺慧詞人：〈席上珍遺事〉，《紅雜誌》第13期（1922年月不詳），頁8-9。

席裕麒、席裕麟所創售的亞支奶戒烟藥廣告上標示的販售地址有二：「偷雞橋寶康里五百九十四號」與「上海英大馬路小菜場對面壽康里三百三十號」⁴⁵，對照小說裡所指「殺雞橋保剛里」以及小說第 2 回寫到「大先生已經遷在大馬路籌剛里」⁴⁶，兩者詞彙與讀音均上有密切的關聯：譬如「偷雞」與「殺雞」僅有一字之改動，「寶康里」與「保剛里」，「寶」與「保」是同音異字，可推知小說中戚驥與戚駿兩位從堂兄弟，影射的便是席裕麒與席裕麟兩人。

此兩位在晚清上海醫藥界中的事蹟，最著名者是販售「亞支奶戒烟藥」而後互爭專利一事。以現存的廣告資料追查，實無法分辨當時刊登在報刊上的告白孰真孰假，可確知者，是此藥最初以席裕麒一人之名販售，後來兩人各自開分店經售藥品，並互爭售藥專利，登報指責對方冒牌售藥且冒名刊登告白。⁴⁷細究這起爭執，實際上兩人爭的是誰才是真正的「席裕麒」，以及誰擁有亞支奶戒烟藥的經營權。

亞支奶戒烟藥的廣告最早出現在 1905 年年底，藥品以席裕麒之名發售，售藥地點標示為「保康里」。藥商以消費者來函的方式進行宣傳，函上聲稱該藥物「果然斷癮，從此不想吸，更無難過之處，令人驚奇。」⁴⁸更讚美「亞支奶戒烟之奇，真能空前絕後，為富國強種之秘寶也！」⁴⁹但隔年便爆發冒名爭議，更鬧上法庭。1906 年 6 月 4 日，《時報》載錄官司審判結果如下：

原、被誼屬同宗，戒烟心存濟世，苟製藥之無欺，何牌號之仿冒，查閱原告呈案各據，併所領六千四百六十七號商標均係裕麒具名，併據該族人席剛稟稱，裕麒原名裕麟，裕麒之名乃伊推讓。文光係無服遠族，則文光不但冒牌，而且冒名矣。⁵⁰

據此堂諭所述，亞支奶戒烟藥的商標乃由席裕麒所擁有，而原告席玉書原名席裕麟，後來改名為席裕麒，至於席文光雖為同姓，卻是五族之外的同姓人，循此堂諭來看，席玉書才是真正的席裕麒，席文光是冒名者。但是席文光並沒有接受這樣的判決結果，兩人的爭執越演越烈，報刊上不斷出現以「席裕麒」、「席裕麒文光氏」為署

⁴⁵ [清] 席裕麒：〈席公館並未遷徙〉，《新聞報》第 5 版，1906 年 4 月 27 日、〈稀世良藥大眾留心〉，《新聞報》第 5 版，1906 年 4 月 27 日。

⁴⁶ 陳景韓：《商界鬼域記》第 2 回，頁 354。

⁴⁷ 整理自廣告：席裕麒：〈天下同胞注意〉，《新聞報》第 4 版，1905 年 12 月 30 日、〈真偽宜辨切勿大意〉《新聞報》第 6 版，1906 年 6 月 8 日、席裕麒文光氏：〈裕麟何苦招搖〉《新聞報》第 6 版，1906 年 6 月 8 日。

⁴⁸ [清] 鎮江瑞記煤油棧：〈亞支奶戒絕菸癮之來函〉，《新聞報》第 4 版，1905 年 12 月 30 日。

⁴⁹ [清] 額勒騰鵬：〈空前絕後〉，《新聞報》第 4 版，1905 年 12 月 30 日。

⁵⁰ 〈冒牌售藥之堂諭〉，《時報》第 3 版，1906 年 6 月 4 日。

名的告白，這些告白指責對方冒牌、冒名售藥，並堅稱自己才是真正的席裕麒。⁵¹（圖11）兩人的爭執，延續到1912年都未有定論。⁵²



圖12：1906年6月21日《新聞報》的廣告頁面，在〈席公館並未遷移〉、〈購亞支奶剋煙藥諸君注意〉以及〈裕麟何苦招搖〉三則廣告中，可以看見席家兄弟的爭執。

至於藥效真偽，亞支奶戒烟藥在推出後隔年，便傳出有人食用後咳血「詳加察驗，均係嗎啡危害」⁵³的風聲，同年年底，席裕麒在報上刊登檢驗報告，證明藥品中雖有硃砂但並未混有嗎啡。⁵⁴到了1909年4月8日，《時報》上載了一則〈亞支奶控案〉的新聞，席裕麒被控偽藥害人，亞支奶丸藥遂遭到懲處禁賣。⁵⁵但此時小說實已刊畢，可知小說於連載時，作者已有對於實情以及藥品真偽的批判，並於小說之中將自己對於事件的看法整理而出。

⁵¹ 席裕麒：〈裕麟何苦招搖〉，《新聞報》第1版，1906年6月21日、〈席公館並未遷移〉，《新聞報》第1版，1906年6月21日；席文光：〈購亞支奶剋煙藥諸君注意〉，《新聞報》第1版，1906年6月21日。

⁵² 1912年出現一則題為〈煮豆然箕為胞兄裕麒道歉〉的告白，刊登者席裕麟認為兩人本是合夥經營，並無冒名售藥之事，但這則告白與前文所提的各文相對，出入頗大，重疊的部分僅有兩人合夥經營一事，至於誰才是真正的席裕麒，誰為兄誰為弟，仍處在各說各話的情況。席裕麟：〈煮豆然箕為胞兄裕麒道歉〉，《時報》第4版，1912年7月1日。

⁵³ 〈混售戒烟藥之流毒〉，《時報》第3版，1906年6月22日。

⁵⁴ 告白節錄的驗單內容如下：「此項藥丸分金銀色兩色，驗其原質並無洋藥及嗎啡等物攙入，故不害人身體。但驗得金色丸藥內有硃砂少許。施旦立醫官押」，詳見席裕麒文光氏：〈真真亞支奶剋煙化癮藥之驗單〉，《笑林報》第1版，1906年12月30日。

⁵⁵ 〔清〕佚名：〈亞支奶控案〉，《時報》第6版，1909年4月8日。

（二）黃楚九：天然戒烟丸、艾羅補腦汁

小說第 2 回登場的王太醫，實乃影射黃楚九，可藉人物的經歷事件跟姓氏發音、藥品名稱來觀察。小說寫王太醫因為「賣製春藥」被警察押走，判刑「打一千板，枷號一個月」，⁵⁶上海醫者因賣春藥而被打屁股的人，目前可見陳存仁（1908-1990）回憶錄所提，便是黃楚九。⁵⁷除了事件吻合之外，黃楚九與王太醫都有醫生身分，「黃」與「王」二字韻母、聲調皆相同，且黃楚九所開設的中法大藥房，位於「上海三馬路」之上，⁵⁸小說中王太醫則是「住在三馬路一間破房裡」、「就在家門口開了一間小小的藥房，取名華佛。」⁵⁹。

進一步對照藥品名稱，黃楚九發明的「艾羅補腦汁」，與小說中王太醫販售的「蒲緞益身汁」亦有密切關係。「艾」與「蒲」兩字，均指用於端午時節的香草植物。「羅」與「緞」兩者皆為絲織品，且「補腦」跟「益身」都是對身體有助益，同屬於動詞加名詞的詞性組合。由此推知小說中王太醫的「蒲緞益身汁」，應是影射黃楚九的「艾羅補腦汁」，因此小說裡的王太醫即影射黃楚九。

黃楚九出身於醫藥世家，於 1890 年開設中法大藥房。⁶⁰1904 年時推出「艾羅補腦汁」，此款補藥成分真偽難辨，但憑著誇張的廣告、徵文比賽，以及假托西人藥方等手段，得到極大的獲利，後於 1917 年創立大世界遊樂場，聲名大噪，被人稱為「投機家」。⁶¹他在 1904 年所刊出的〈艾羅補腦汁功用錄〉，假艾羅醫生之名推廣補腦之效，⁶²隔年 3 月 17 日，黃楚九用自己的名義在《時報》上刊登一則〈艾羅補腦汁保證書第五頁〉的廣告，則以「此艾羅補腦汁之大有造於我中國也」、「豈特為壽人之品，

⁵⁶ 陳景韓：《商界鬼蜮記》第 2 回，頁 354-355。

⁵⁷ 陳存仁於回憶錄中提及：「縣知事王欣甫，對黃楚九出賣春藥深痛疾惡，判打屁股四十大板，還要鳴鑼遊街。這件事，凡是六十歲以上的上海鄉紳們都知道的。」詳見陳存仁：《銀元時代生活史》，（廣西：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7 年），頁 350。

⁵⁸ 〈中法大藥房天然戒烟丸添製小袋藥丸查究戲牌濛混廣告〉，《時報》第 4 版，1907 年 3 月 20 日。

⁵⁹ 陳景韓：《商界鬼蜮記》第 2 回，頁 354。

⁶⁰ 楊筠：〈黃夏西藥宗師黃楚九〉，見趙雲生主編：《中國大資本家傳奇》（臺北：旺文社股份有限公司，1998 年），頁 145-318。

⁶¹ 黃楚九的生平整理自楊筠：〈黃夏西藥宗師黃楚九〉，頁 145-318；曾宏燕：〈我的曾外祖父黃楚九〉，《檔案與史學》2004 年第 5 期（2004 年 10 月），頁 27-28；章原：《醫事廣告》（上海：科學醫術出版社，2019 年），頁 113-116；〔美〕高家龍：《中華藥商：中國和東南亞的消費文化》（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13 年），頁 42-48、陳定山：〈黃楚九與大世界〉，《春申舊聞：老上海的風華往事》（臺北：獨立作家出版，2016 年），頁 31-32。並以愛如生《申報》資料庫、《晚清期刊全文數據庫（1833-1911）》兩個資料庫相互查證比對。

⁶² 該則廣告原文為：「腦為一身之主，其腦氣筋，纏繞週身四肢百體腑臟內外，無處不到，故全體聽腦之驅使，……本醫生研究補腦一法已經多年，製成此汁，百試百真。」詳見〔清〕艾羅醫生：〈艾羅補腦汁功用錄〉，《新聞報》第 4 版，1904 年 10 月 31 日。

抑且為醫國之資矣」⁶³這誇張文字廣告，將晚清時人對西方列強的懼怕，轉為商人牟利的資本，藉此將服藥健體與醫國、救國的概念合一。

除此之外，黃楚九更於 1906 年創製了「天然戒烟丸」，一樣掀起市場風潮。⁶⁴隔年 7 月 29 日，《時報》上刊登了一則〈控懲寓言報館案不得已之詳情〉告白：

寓言報館捏造姚順卿等上粵督稟詞，並敢擅捏粵督批詞，刊登告白，圖損本藥房天然戒烟（煙）丸、艾羅補腦汁二藥名譽，初由周、龐二人向本藥房拆稍洋一百元……萬不得已稟控英美會審公廨，奉中西官訊，得拆稍誣讖屬實，頒發堂諭，判周管押捕房六個月、龐押捕房兩個月，仍追洋一百元充公。⁶⁵

從告白可知艾羅補腦汁、天然戒烟丸是中法大藥房兩大明星商品，受到周、龐二人敲詐，黃楚九不但告上法院，勝訴後又在 1907 年 9 月 6 日的《時報》上刊登了一則名為〈上海三馬路中法大藥房經理創製之艾羅補腦汁、天然戒煙丸俱無嗎啡，確能補益腦筋、斷除煙癮之鐵證〉的澄清廣告，⁶⁶展現其在上海醫藥市場上的影響力與對報刊宣傳的運用能力。

上述內容乃是在小說連載之前，黃楚九及其醫藥事業在上海的發展概況。但實際上黃楚九後來的生意版圖除了醫藥業之外，更跨足娛樂、金融與香煙製造甚至慈善事業，因此後世對於黃楚九的評價，不單是藥商、著名的滑頭，同時也是資本家、實業家。⁶⁷只是在《商界鬼蜮記》這部小說的取材中，陳景韓僅關注藥品造假的部份。

從事件發生的時間點來看，自黃楚九推出艾羅補腦汁到陳景韓取材創作，中間經歷了約 3 至 4 年的時間，但如同亞支奶戒煙藥的案例一樣，黃楚九的事業發展在小說連載時仍處於進行式。因此陳景韓在素材操作與書寫策略上，選擇壓縮事件發生的時間段，從中擷取出符合自身需求的斷點，藉此創造出具有「時論」批判性的小說作品。

⁶³ [清]黃楚九：〈艾羅補腦汁保證書第五頁〉，《時報》第 7 版，1905 年 3 月 17 日

⁶⁴ 查找《申報》紀錄，有關「天然戒煙（烟）丸」的廣告，最早出現於 1906 年 7 月 16 日，以「黃楚九新發明天然戒煙丸」為題目，廣告資料詳見〈黃楚九新發明天然戒煙丸〉，《申報》第 5 版（1906 年 7 月 16 日）。

⁶⁵ 〈控懲寓言報館案不得已之詳情〉，《時報》第 4 版，1907 年 7 月 29 日。

⁶⁶ 〈上海三馬路中法大藥房經理創製之艾羅補腦汁、天然戒煙丸俱無嗎啡，確能補益腦筋、斷除煙癮之鐵證〉，《時報》第 7 版，1907 年 9 月 6 日。

⁶⁷ 外勤記者：〈黃礎玖身後訪問記〉，《瓊報》第 2 版，1931 年 1 月 23 日；上海名人傳編輯部：〈黃礎玖先生小傳〉，《上海名人傳》（上海：上海文明書局，1930 年），頁 65；陳存仁：《銀元時代生活史》，頁 350-364。

（三）孫鏡湖：富強戒烟丸、燕窩糖精

沈金吾與孫鏡湖之間的關係，已有學者提出：孫鏡湖的上海話發音與沈金吾相似之說。⁶⁸單從文字讀音來看，「孫」與「沈」二字同韻，且聲母「ㄌ」與「ㄖ」都是舌尖音，差異僅在「ㄌ」不捲舌，而「ㄖ」要捲舌。「鏡」與「金」則是同部首、同聲母，只差在「鏡」的韻母是「ㄥ」是發舌根鼻音，而「金」的韻母「ㄣ」是發舌尖鼻音。至於「湖」與「吾」，則屬同韻母同聲調，由此可知兩個姓名的讀音關聯極大。此外，小說裡對沈金吾的描述是：

沈金吾本是《儒林外史》中萬雪齋一流人，先奴後商，只因拐了一個女人，帶得有些銀錢，便到上海開了一間藥房。本來叫做京都公仁堂，後來被京都公仁堂知道了，說他冒牌，要告要罰，他就趕忙拿公仁堂改作異仁堂。（《商界鬼蜮記》第5回，頁371）

這段描述所說的事跡，諸如「拐帶女性」或「冒名開店」，都可以在孫鏡湖的經歷中找到對應。譬如孫鏡湖與妻子彭寄雲兩人私奔至上海一事，在當時便頗為知名，⁶⁹假冒京都同仁堂之名開店一事，亦在1893年的《申報》上有相關指控。⁷⁰另在藥品名稱方面，孫鏡湖創製「富強戒烟丸」與「燕窩糖精」，小說中沈金吾則有「貴盛戒烟丸」與「鹿茸糖精」，就藥物品項來看，兩者同為戒烟丸與糖精製品。名稱上「富強」與「貴盛」是「富貴」與「強盛」二詞的拆解重組，燕窩與鹿茸二者又同為貴重的食補藥品，差異只在燕窩為禽類製品，鹿茸為畜類製品。綜上所述，小說中的沈金吾影射者即為孫鏡湖。

⁶⁸ 張仲民：〈當糖精變為燕窩——孫鏡湖與近代上海的醫藥廣告〉，《社會科學研究》2007年第1期（2007年1月），頁142。

⁶⁹ 夏曉虹：〈彭寄雲女史小考〉，《晚清上海片影》（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年），頁124-136。

⁷⁰ 抨擊孫鏡湖的廣告告白甚多，初期並不指名，較完整揭露孫鏡湖到上海發跡、冒名開店、販售偽藥，可見1893年這則廣告：「嗚呼！人心之險惡，莫如同德堂孫某者也，此人向在楊柳樓臺對面開一小茶葉店，招牌叫味餘齋，因生意清淡閉歇，無可謀生，假冒京都同仁堂招牌，開在新署對門，被同仁堂託官提究。孫某大懼，乃改同德堂，今其招牌中有挖補痕也。開未半年，忽稱百餘年老店，種種說真方、賣假藥，實堪痛恨！非但於市面攸關，且偽藥售出，害人不淺。然孫某從今以後痛改前非，不再假冒本堂之三香膏，本堂亦不欲揭其之醜惡，奈其不知省悟、狡詐百端，不畏雷殛而發重呪，捏名毀謗本堂，冀反客而為主是何居心？去年本堂登他店戒烟果靈何不將自之烟癮除去，今見昨報，他居然抄襲陳文，妄言瞎說，不知本堂主人除酒之外一無所好，不似他花門多隻手也！」詳見〔清〕廣東詹誠德堂：〈廣東詹誠德堂始創鎗上戒烟三香膏每兩足錢二千五百六十分鋪上洋中和里內〉，《申報》第4版，1893年8月22日。

孫鏡湖約於1890年左右開始活動於上海商業界，1896年招股成立上海華興燕窩有限公司，並發明補藥「燕窩糖精」。在《申報》〈南洋華興燕窩公司創製燕窩精糖序〉一文中，孫鏡湖先是託名「西士錫克思」，後又提及「機器」與「化學」等相關辭彙，抓住彼時消費者對於新潮事物的信任感，藉此提升商品價值。⁷¹

燕窩糖精推出後受到市場熱烈歡迎，單就1907年以前的報刊資料來觀察，並沒有任何關於製藥經過的說明，彼時報刊的負面批評僅有1899年7月3日一則：「燕窩不過食品，今市忽有燕窩糖精一物，不知果屬何用？……我中國不申偽藥之禁，遂使此等人得售其奸慝。」⁷²該評論批判此物將食品當作補品，並未指控藥品造假或有毒害。反倒是1901年6月，孫鏡湖創辦富強戒烟會所推出的「富強戒烟丸」，⁷³則有明確的造假證據，該戒烟丸主張：「貧者戒烟，可以變富；弱者戒烟，可以變強」，又說立會主因是「共發善心，贊成此會，一心想救吃烟的出了苦海」，更以「凡有赤貧來會服藥者不取分文」，⁷⁴在報刊上大肆宣傳。但戒烟丸推出後沒多久，在1903至1904年間被驗出含有嗎啡，遭當局查辦，⁷⁵孫鏡湖自此之後漸漸淡出上海醫藥界。

相較於前兩則案例，孫鏡湖的經歷均發生在小說連載之前，換言之，陳景韓創作時，關於孫鏡湖的相關材料大多已經確定，因此小說中對孫氏事跡的描寫，在「即時性」、「虛實同步交錯」層面的應用則較為薄弱。然而綜觀這幾起假藥事件的始末，若以小說刊載的時間為分段點，可知並非每起假藥事件在1907年之前都有完整的造假證據保留下來，也並非每一起事件的發生時間都與陳景韓在報界的活動時間重疊。

但早在小說發表之前，陳景韓於1904年便在《時報》擔任主筆，且小說中所影射的部分新聞事件亦刊登於《時報》之上。這意謂著，在相關新聞時論出刊公諸於世之前，陳景韓可能已知悉相關內容，甚至掌握更多細節，故由此推知，《商界鬼蜮記》雖然取材於時事，但在新聞訊息之外，更是作者對爭議事件的判斷與詮釋，亦即文前所提到，使小說具有「時論」之功用與特性的傾向。

⁷¹ [清]劉子貞：〈南洋華興燕窩公司創製燕窩精糖序〉，《申報》第4版，1897年11月12日。

⁷² [清]丁福保：〈告白生業〉，《中外日報》版次不詳，1899年7月3日。轉引自張仲民：〈當糖精變為燕窩——孫鏡湖與近代上海的醫藥廣告〉，《社會科學研究》2007年第1期（2007年1月），頁146。

⁷³ 富強戒烟善會先於1901年5月20日在《同文滬報》上發表〈賀開富強戒烟善會公製序言小啟〉，說明預計於「（農曆）四月吉日開創」，而後在同年6月14日，於《新聞報》上發表〈富強戒烟善會開辦吉期〉，30日在《新聞報》發表〈富強戒烟善會章程〉。詳見：[清]吳仁甫、周聘三等：〈賀開富強戒烟善會公制序言小啟〉，《同文滬報》第5版，1901年5月20日、[清]富強戒烟善會：〈富強戒烟善會開辦吉期〉，《新聞報》第4版，1901年6月14日、[清]富強戒烟善會：〈富強戒烟善會章程上〉，《新聞報》第1版，1901年6月30日。

⁷⁴ [清]富強戒烟善會：〈富強善會勸戒洋烟淺說〉，《申報》第4版，1901年6月24日。

⁷⁵ 〈禁售惡藥〉，《申報》第3版，1903年12月3日，頁3；〈嚴禁毒藥〉，《申報》第3版，1904年3月3日。

四、詮釋歷程：道德框架對藥商性格之指謫

《商界鬼蜮記》自事實取材後的創作，多數建立於證據不完備的推論之上。換言之，小說中的事件再現，實際上包含了作者對於社會議題的評論與個人觀點，而陳景韓對於藥商的批判，除了是晚清時期，小說家對商人階層追求私利罔顧公眾利益的不滿之外，更聚焦於商人自身的人格批判，以下將逐一論述。

（一）社會無賴：戚驥、戚駿共造震旦丸

小說第 2 回寫戚驥、戚駿兩位從堂兄弟合夥販製偽藥震旦丸，因分利不均反目成仇，競相登報指控對方製造偽藥。此事實指席裕麒、席裕麟（席文光、席玉書）兩人在 1906 至 1907 年間互爭「亞支奶戒烟藥」專利之事。此事件在報刊上所呈現的樣貌是各說各話，無從得知事件真相，但小說卻把人物的性格、發跡經過、製藥動機、成本、造假等細節，進行不同程度的想像與整合，讓整起事件的前因後果變得極為完整。

小說先概寫戚驥、戚駿兩位性格「不拘小節，滑騙齊來」，隨後又以實際的發跡經過來證明兩人性格惡劣。譬如哥哥戚驥的經歷是：

戚大先生從小曾在一家押店中做學徒，仗著一副標誌面孔，一派滑頭本領，居然被他姘上了東家奶奶，登時由小學徒升做了大東家。後來這東家奶奶去世之後，這押店便變了戚驥的家產。（《商界鬼蜮記》第 2 回，頁 350）

這段描寫從道德面到性格面，刻劃出戚驥的人格缺失，該筆材料更是 1906 年 4 月 14 日席裕麒（文光）登報揭露席裕麟（玉書）的發跡經過。⁷⁶小說將報刊上的指控轉為人物性格基底，使之成為品行不端的無恥之徒。同時小說也展現出兩人對於發財的渴求，譬如哥哥戚驥隨口說起：「我今天正從沈金吾那邊來，他說又要做一種戒烟丸，我想這不是一宗發財買賣嗎？」⁷⁷戚駿一聽，立即提議兩人合資：「做這戒烟丸的生意，必定可以發財」。⁷⁸這兩位戚家族人，將用以解決鴉片烟害的藥物，視作發財途徑，全然無視藥品的醫效與醫療專業性。小說隨後寫兩人合作，共出資兩百塊，準備製藥，並細寫其資金運用方式：

⁷⁶ 席裕麒：〈冒牌胃名理宜驅逐壽康設肆兜售假藥哄騙人錢同胞共鑒〉，《新聞報》第 6 版，1906 年 4 月 14 日。

⁷⁷ 陳景韓：《商界鬼蜮記》第 2 回，頁 350-351。

⁷⁸ 同前註，頁 351。

當下便說：「一百塊錢呢，是現成有的，不過做這戒烟丸生意，難道兩百塊錢就夠了麼？」

二先生道：「二百塊錢如何不夠？如今我們做起的時候，先做一千盒。五十塊錢做洋鐵盒、印仿單，二十五塊錢做丸藥，二十五塊錢做應酬費。再有一百塊錢登廣告。如此作法，包你發財。」（《商界鬼域記》第2回，頁351）

從大先生（戚驥）對於兩百塊能否製藥的質疑，可推知兩百塊應當是低於合理行情的數字，再由所占比例來看，製藥成本不過占總成本的八分之一，一半以上的開銷花在廣告刊登之上，可知這款戒烟藥的實際成本極為低廉，廣告費用才是主要開銷。

進一步觀察晚清上海華商藥廠的成立資本額，以袁燮堂在1903年創立的「華濟堂藥房」觀之，職工人數僅12人、資本額2萬元、而黃楚九的中法藥房，職工人數有40人，資本額便要6萬8000元。⁷⁹因此，單憑兩百塊的資本要創設藥廠是全然不足的。排除開設藥局的成本，單就製藥成本論之，一瓶成藥藥劑落在0.1-0.4元之間，⁸⁰取最低價製造一千盒，也需要100元，無法達到二先生所說的開銷。即便小說有其虛構或是誇大，不盡然在物價上與歷史完全貼合，但單從小說的行文，已然明示讀者，此藥品療效堪慮，也指出二先生（戚駿）打從一開始便想著利用不實廣告的方式，來達到發財的目的。

再看小說中藥料配置的方式與命名：

定名：震旦丸

冒牌：日本人

藥料：嗎啡、烟灰

製法：分黃、白二色。黃色戒烟，白色補身

裝飾：白鐵盒，紅仿單

（《商界鬼域記》第2回，頁353）

戒烟藥用的是嗎啡跟烟灰，連掛牌都是假冒，從其藥料來看根本是毒物，遑論醫療效用。至此可知，此藥物不但成本低廉，⁸¹甚至對身體有害。小說隨後便寫兩人開始配藥、登廣告、找日本人掛牌等舉措，而這樁賣假藥的生意，在「數月之間，竟賺了幾千銀

⁷⁹ 陳新謙、張天祿：《中國近代藥學史》（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1992年），頁47。

⁸⁰ 上海醫藥公司、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上海社會科學院經濟研究所編著：《上海近代西藥行業史》（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1988年），頁51。

⁸¹ 以1906年的資料觀之，嗎啡每磅100元，約可製作12萬粒。如以中法大藥房的天然戒烟丸為成本案例觀察，含包裝費每瓶成本約0.2716元。然中法大藥房的配方尚添加了廣陳皮、枳殼，此處只添加烟灰，足見其成本之低。同前註，頁51-52。

子」⁸²，比之先前合資投入的金額不過兩百塊，兩人確實得到了發財的結果。

對照回現實，1906年6月22日，亞支奶戒烟藥傳出藥丸中摻有嗎啡的風聲，同年12月30日刊登藥品檢驗單，聲明絕無此事，藥品再次被禁售則是發生在1909年4月8日，當時小說已經載畢。這意謂著在小說連載期間，報刊上應已有相關文章證明亞支奶戒烟藥中並沒有摻混嗎啡，然而小說卻選擇否定報刊內容，直指藥物的弊病，可見從製藥動機到經費分配、藥材成分的描寫，所呈現的是小說對於該藥品與藥商的評斷，以及藉小說批判社會時事之效。

除了揭露藥物造假外，小說對於兄弟兩人互爭專利的細節，亦有一套完整的詮釋與描寫方式。據1907年左右報刊上的報導與廣告，席氏兄弟兩人的爭執是各說各話，然而在小說裡完整的經過是：戚氏兄弟兩人為從堂兄弟，住處僅一牆之隔，藥品先由二先生戚駿發起，兩人合股經商，後因分帳不均而分開經營，但先搬去「大馬路籌剛里」的大先生戚驥「自恃有財有勢，竟托日本在領事署控告起來」⁸³，造成雙方互相指責對方冒牌、冒名，使得大眾「人人頭痛，各個眼花」⁸⁴。將這部分與現實材料對照，可發現小說主要採信的是保康里席裕麟（席文光，小說中的二先生）的說法，也就是認定雙方先是合股，後來再分家而起爭執。⁸⁵並非是壽康里席裕麟（席玉書，小說中的大先生）所指控，認為席文光是無服遠族冒牌冒名之說。

統合來看，這起假藥事件在小說再現的過程裡，雖然取材自彼時新聞、廣告，但面對歧出或是未有定案的部分，小說自行做了詮釋與想像，在批判滑頭商人昧良心造假藥一事的同時，也為這起真假難辨的事件留下屬於小說的詮釋結果。

（二）藥業商人：王太醫獨創人和戒烟丸、蒲緞益身汁

小說第2回文末先說王太醫造戒烟丸搶了戚氏兄弟的生意，第3回前半則寫他如何與夥計共同造假藥發跡致富，又如何反目成仇，以至於被夥計造謠詆毀。第3回後半與第4回，則把重點聚焦在王太醫販售蒲緞益身汁，遇到律師與外國無賴聯手敲詐，凡此種種經歷，主要取材於黃楚九在上海的經歷。

⁸² 陳景韓：《商界鬼蜮記》第2回，頁353。

⁸³ 同前註，頁354。

⁸⁴ 同前註。

⁸⁵ 席裕麟：〈冒牌冒名理宜驅逐壽康設肆兜售假藥哄騙人錢同胞共鑒〉，《新聞報》第6版，1906年4月14日；〈冒牌戒烟丸案續訊〉，《時報》第3版，1906年6月2日；席裕麟：〈請看大馬路壽康里冒名裕麟之席裕麟即玉書裝斷野纏〉，《新聞報》第4版，1906年6月7日。

其第2回如此書寫：「有個姓王的醫生，趁他弟兄相爭的時候，又造了一種戒烟丸，名曰『人和戒烟丸』，將支那丸生意倒奪去一半。」⁸⁶此處所指的王太醫、人和戒烟丸，實為黃楚九於1906年販售的「天然戒烟丸」，該藥品推出的時間點，正好處在「亞支奶戒烟藥」開始興訟時，⁸⁷小說對這個時間點的描述，頗合乎事實。

王太醫在小說中初登場時，已被定調是位不要臉又專賣假藥的商人，⁸⁸但與戚氏兄弟、沈金吾不同，王太醫家族「世代業醫」，因此他該是位有專業醫療技能的人。對照現存的報刊與傳記資料上，並無明確證據指出早期黃楚九所販售的藥品都是假藥，因此小說裡寫王太醫「就在家門口，開了一間小小的藥房，取名「華佛」，自己造些假方造些假藥，生意倒也興旺」⁸⁹，當屬小說創作過程中對黃楚九的主觀評價。

小說為了進一步強化王太醫人格上的缺失以及兜售假藥的行為，寫藥房裡專賣蒲緞益身汁與人和戒烟藥時，又回頭補述了第2回文末搶走戚氏兄弟生意的細節，並強化王太醫本質上便是個騙徒：

列位知道這益身汁究竟是什麼東西做的呢？原來這王太醫雖為醫生，卻是一無本領，《本草綱目》、《湯頭歌訣》生平也未曾寓目，就是所賣的那種春藥假貨，也都是抄襲陳方，並非自製。

他有個夥計姓白名良……忽然拿鈉磷養嗎啡同幾種藥料配成一種藥水，自己吃了一盒，登時精神十倍，自以為又新發明了一種假藥，當時高高興興的去告訴王太醫，二人商量停妥，取名「益身汁」，只說外國醫生蒲緞所製。……白良又用嗎啡配成一種戒烟丸，告訴王太醫，搶戚氏的生意。（《商界鬼域記》第3回，頁357）

《本草綱目》為明代草藥學的經典，《湯頭歌訣》則是清代記錄中藥常用藥方的經典書籍，世代業醫的王太醫，若連這兩本書籍都未曾寓目，那便是毫無本領，徒有醫生之名的騙徒。

小說先從專業面否定王太醫，次而說蒲緞益身汁、人和戒烟丸的製法全是造假，且益身汁也是冒名外國醫生製作，這便呼應前文所說「造些假方造些假藥」，再次強化王太醫奸商的騙徒形象。此外小說所指的蒲緞益身汁即是艾羅補腦汁，若對照現實

⁸⁶ 陳景韓：《商界鬼域記》第2回，頁354。

⁸⁷ 天然戒烟丸的廣告，最早出現於1906年7月16日，而席裕麒、席文光專利之爭的新聞出在1906年6月左右，前後時間點相差僅一個月。廣告資料詳見〈黃楚九新發明天然戒烟丸〉，《申報》第5版，1906年7月16日。

⁸⁸ 陳景韓：《商界鬼域記》第2回，頁354。

⁸⁹ 同前註。

中黃楚九的廣告說詞，將可發現此藥品全然無「大有造於中國」⁹⁰的效用，也與廣告中澄清「補腦汁、天然丸俱無嗎啡。」⁹¹的說法全然不同。這樣的簡化及事件再現，反覆營造出藥品並無實際療效，均是商人造假的訊息與情境。⁹²

但就現存證據觀之，目前僅有戒烟丸推出時間與席氏兄弟興訟的時間僅相差一個月為真，其他關於補腦汁是否造假一事，並未有直接證據，據此推測，小說的改動是對黃楚九及其事蹟的重新詮釋。小說從人格缺失開始，再由專業素養缺乏，以及行為上的造假，營構出王太醫卑劣的形象，並諷刺其造假行為，藉此達到對於黃楚九這號人物的批判，以便讓刊載於報紙上的小說，產生「報紙之所以效力於社會者，在謫奸發伏」⁹³之效。

另在第 4 回中，原先縱橫上海商場的王太醫，轉眼間成了位欺善怕惡的無賴。小說先寫一位入英國籍的何律師至藥房買藥尋釁，再教唆外國無賴到華佛大藥房內，指稱蒲緞益身汁的發明人蒲緞醫生是自己的父親，控王太醫盜用配方，要狀告領事，但在黃家後人的回憶中，1907 年之前黃楚九的藥品生意發展順利，即便被敲詐的風聲傳於上海租界，亦無太大影響。⁹⁴

當然，不排除這可能是家族後人對過往醜事的美化，只是整體來看，小說在「援以所聞各事，編成小說」⁹⁵的過程中，透過資料挑選與重新詮釋，使王太醫的形象趨於扁平，合乎商界鬼蜮之模樣，以便於滿足小說的命題以及批判時事之用。

⁹⁰ 黃楚九：〈艾羅補腦汁保證書第五頁〉，《時報》第 7 版，1905 年 3 月 17 日。

⁹¹ 〈上海三馬路中法大藥房經理創製之艾羅補腦汁、天然戒烟丸俱無嗎啡，確能補益腦筋、斷除煙癮之鐵證〉，《時報》第 7 版，1907 年 9 月 6 日。

⁹² 關於黃楚九是否有製造假藥一事，各方資料略有不同。如前文所提，陳定山在《春申舊聞》中認為黃楚九眼科醫術高明，無有販製假藥一事，但在張仲民的研究中，也彙整出多起晚清報刊之上批判艾羅補腦汁形同嗎啡的投書，以及彼時報人對於黃楚九造假的批判，然張仲民認為黃楚九是否真有造假之舉並非重點，其意義在於探論廣告行為發生的動機，因此黃楚九的藥物是否真有造假一事，實未有明確證據可以確定，本文於此表達的造假，乃指小說家個人的判斷。詳見陳定山：〈黃楚九與大世界〉，頁 31-32；張仲民：《弄假成真：近代上海醫藥廣告造假現象透視》，頁 131-135。

⁹³ 陳景韓：〈論報紙之天職及其價值——報紙之於社會，社會之於報紙〉，《時報》第 2 版，1906 年 8 月 11 日。

⁹⁴ 冒名艾羅醫生一事曾鬧上法庭，類似的事件前後共有兩次。第一次是艾羅補腦汁剛推出時，有位無賴敲詐，黃楚九付錢使對方簽署法律文件，轉讓一切權力，並以該文件強化艾羅補腦汁的正當性。第二次則是有位葡萄牙醫生，指稱藥品冒用了「艾羅」的名號，但黃楚九在法庭上聲稱艾羅是他姓氏黃的音譯（音近 yellow），艾羅即是他本人，打贏了官司。詳見高家龍：《中華藥商：中國和東南亞的消費文化》，頁 46-47；陳存仁：《銀元時代生活史》，頁 350。

⁹⁵ 新中國之廢物（陳景韓）：〈《刺客談》敘言〉，頁 200。

（三）滑騙巨子：沈金吾妙製貴盛戒烟丸、鹿茸糖精

沈金吾在小說第 5 回登場，小說裡所談的貴盛戒烟丸與鹿茸精，便是影射孫鏡湖創售的富強戒烟丸與燕窩糖精。事實上孫鏡湖是先創售燕窩糖精而後再販售富強戒烟丸，且在 1904 年左右便開始慢慢淡出上海醫藥界，黃楚九的艾羅補腦汁則在 1904 年才開始發售，因此小說第 5 回安排沈金吾出席王太醫調停敲詐一事的宴席，並在宴席結束後才去製造鹿茸精，實為改動虛構之處，也是文前所提到對於時間段的壓縮。經此改動，可展現幾位藥商前後承接的關係，營造出多位藥商不約而同，都在販製假藥的現象，以便呼應小說第 2 回戚駿所述「像沈金吾、王太醫這班人，尚且轟轟烈烈做番事業，難道我倒不如他」⁹⁶，形成物以類聚，且不肖商人們之間互有往來的惡人群體。

雖然孫鏡湖留在報刊上的爭議資料相對單薄，但這並不影響小說對於人物品格的塑造。譬如小說要展示沈金吾「巨滑」的形象，便讓先前設計王太醫的何律師，於酒席間詢問沈金吾所製造的「貴盛戒烟丸」功效如何：

何律師聽了這番大話，暗暗好笑，卻又轉問道：「我聽得人說，大凡戒烟丸中，必有嗎啡，這句話可是真的嗎？」

沈金吾道：「然而不然，用者自用，不用者自不用。兄弟的戒烟丸，以為衛生為第一，戒癮次之，因此前兄弟說其實也沒有什麼功效，就是這個緣故。如果用了嗎啡，那就可以立功見效，然而害人不淺，於心何忍！」（《商界鬼域記》第 5 回，頁 370）

如前文所述，「富強戒烟丸」早在 1903-1904 年間被驗出含有嗎啡，但在 1907 年的小說裡，影射孫鏡湖的沈金吾卻能頭頭是道，說出使用嗎啡有害健康的言論，配上旁人「聽了沈金吾這番言論，都暗暗佩服」⁹⁷的描寫，加上在飯局上的旁人之一便是王太醫，文前已說王太醫的戒烟丸本是拿嗎啡去調製，他自是可體會沈金吾此時的言行不一。

小說也利用這場餐敘，展示不良藥商對於同行造假一事，互相心照不宣，反映出集體造假的歪風。此外，小說講述沈金吾發跡經過時，亦是充滿批判性：

只因沈金吾天生成是個滑騙巨子，自然要施展他那一副滑騙手段。始而是造些假藥，貼些招紙……最可怪的，他的假藥是人人所知，卻又人人要買。（《商界鬼域記》第 5 回，頁 372）

⁹⁶ 陳景韓：《商界鬼域記》第 2 回，頁 350。

⁹⁷ 同前註，第 5 回，頁 370。

小說批判沈金吾的惡行惡狀與人格低劣，同時指出彼時社會上的奇怪現象——假藥是人人所知，卻又人人要買。小說後段為呼應此處藥商的滑騙手段，便接著說他要發明一種「雖不敢說是救國強種，卻是醫我病夫國的病根，也足以有餘」⁹⁸的新藥鹿茸精。值得注意的是，小說先讓沈金吾親口說出自己受託製藥經過：

沈金吾道：「……中丞又同兄弟說，現在病夫國的病根已深，你既然醫道精明，總得製造一種藥，醫好這病根才好。臨走的時候，中丞直送到花廳外面，握了兄弟的手，說托造之藥，千萬費心。」（《商界鬼域記》第5回，頁373）

這段表述把醫藥治病與救國相互串聯，再次呈現出在不良藥商的造假下，國家疾病均被歸屬於生理問題，可藉由服食藥物得到改善。但無論是戚氏兄弟、王太醫還是沈金吾所推出的藥品，全屬造假，毫無療效，因此疾病終究無法被治癒，只有奸商可以從中獲利。

為了進一步強化藥商造假的荒謬感，小說透過沈金吾在宴席上細說藥品製法與配藥原理，營造出藥品的可信度與藥商的專業性：

沈金吾拿兩個大拇指一併，比著道：「要這樣粗這樣長的鹿茸一千對。」又拿一塊麵包切成一個小方塊，比著道：「要這樣大這樣厚的冰糖一百斤。對了藥料，加了配置，熬成功一種鹿茸精。因為鹿茸是大熱體，可以醫涼血症，冰糖是滋潤品，可以醫貪癆病。如病夫國人，人人都能夠置一服，包你病根立去，精力陡生。」（《商界鬼域記》第5回，頁371）

實際上沈金吾製作藥品的方式極為隨便，購買「次白糖」、「一對蟲蛀假鹿茸」便充當藥材使用，還「請了一位熬花生糖的司務」來協助製藥，並將糖料「切成一塊一塊，同梨膏糖一般，每一塊糖上面灑一粒鹿茸」。⁹⁹但這樣的東西根本無法達到沈金吾所說「病根立去，精力陡生」之效，遑論醫好病夫國的病根。

小說描寫製造鹿茸精的備料場景極其細微，但據現存資料，1907年以前對燕窩糖精的指控並不多，也未有製作方式的文件留下，反倒是晚出的資料上有不少燕窩糖精製法的文章。¹⁰⁰因此小說所再現的藥品製作方式，實乃作者藉著細節強化論述的可信度，亦即鹿茸糖精是否真的造假並不重要，但是小說的寫法意在使讀者相信鹿茸糖精確實造假，以達到作品目的。

⁹⁸ 陳景韓：《商界鬼域記》第5回，頁371。

⁹⁹ 同前註，頁373。

¹⁰⁰ 〈三個半滑頭之半個——蘿蔔和冰糖原來就是燕窩糖精的質地〉，《民聲（上海1946）》第3卷第1期（1947年1月），頁8-9。

至此，讀者可知小說中這些藥商，實際上並非真正醫者，不過是靠著兜售假藥謀取暴利的奸商，這正與小說題名《商界鬼蜮記》中的「鬼蜮」意象相呼應，也與第2回中「考求他致富的原因，沒一個不是滑騙而來」¹⁰¹的敘述相符，展現出小說對於當時社會現象的批判。小說透過這些奸商騙財的故事，揭示了晚清社會道德的淪喪，並將商業欺詐現象轉化為對時代病症的隱喻——假藥不僅象徵著生理疾病的惡化，更指出國家和社會的病態根源在於欺瞞，唯有透過「當頭一棒，喚起精神」¹⁰²的覺醒，才能真正治癒這種深層的社會病症。

五、結論

《商界鬼蜮記》以時事為基底，加入了小說家自身對於事件的想像與詮釋，因此，無論藥商的真實際遇以及藥品真偽如何，在小說的詮釋與再現過程中，藥商均在能被辨識出身分的前提中，統攝於「貧兒爆富」、「有滑騙的本領」¹⁰³的標籤下。這標籤化的作用，有助於小說呈現出商人為了牟利而不擇手段的醜態，也使讀者能夠更清晰地認識藥商欺詐行為的本質，進一步呼應了小說題名中的「商界鬼蜮」，並契合內文中「考求他致富的原因，沒一個不是滑騙而來」¹⁰⁴的批判立場。

小說圍繞著「中國社會之最害者，莫若貪利而是非真偽顛倒」¹⁰⁵的核心命題，並透過一系列案例描繪，揭露晚清上海商界中偽藥泛濫、藥品廣告誇大其詞的亂象。小說中的假藥敘事，不僅指向商業欺詐，更成為對整個晚清社會病症的隱喻——國家之病不僅體現在經濟與政治上，還根植於整體道德與價值觀的崩潰。陳景韓透過這種商業與醫療題材的結合，批判了社會中因追逐強身藥物而寄託國家復興的荒謬幻想，並提醒讀者警惕商業廣告背後的欺騙。

小說中，作者取材自廣告與時論，將藥商廣告中浮誇的文字去除，並轉化為虛構的故事與人物形象，運用虛實交錯的敘事手法重構藥商發跡、製藥、售藥的過程。藉由這種敘事策略，不僅揭露了藥商的無良行徑，也構建了其負面形象。對於作者而言，這些浮誇與不實的風氣，以及集體性的無知，才是國家真正的病症，因此小說將醫療題材放置於商業領域加以描述，並安排說書人以說書來治病，期望讀者在閱讀小說的

¹⁰¹陳景韓：《商界鬼蜮記》第2回，頁349。

¹⁰²同前註，第1回，頁345-346。

¹⁰³同前註，第2回，頁349。

¹⁰⁴同前註。

¹⁰⁵陳景韓：〈論報紙之天職及其價值——報紙之於社會，社會之於報紙〉，《時報》第2版，1906年8月11日。

同時，能夠洞察商業廣告中的虛偽，實現自我覺醒，從而真正走出「病夫論」的泥沼。

綜觀《商界鬼蜮記》這部小說，描繪了假藥事件背後的市場運作與廣告策略，同時展現了藥商之間的競爭與大眾消費心理之間的複雜關係，其價值不僅體現在對時事的諷刺與批判，還在於陳景韓作為報人巧妙操控新聞媒介的能力——利用報刊廣告這一媒介，將商業與文學創作緊密結合，使小說在跨越新聞、時論與廣告的取材與再現過程中，靈活保留了部分假藥事件和上海商業圖景，這種手法不但增強了小說的真實性，也拓展了小說作為醫藥史、廣告史研究的價值，甚至在文學史的領域中，亦能作為小說與商業媒介間互動的成果。因此這部小說不僅是研究晚清小說如何取材自廣告與時事的重要文本，更是觀察晚清商業社會運作的重要材料之一。

本文題為「從廣告到小說：《商界鬼蜮記》中的假藥敘事與時代隱喻」，旨在探討小說如何透過報刊廣告建構其虛實交錯的敘事，並剖析其在晚清商業社會中的歷史與文學表現。藉由《商界鬼蜮記》當中對假藥事件的描繪，我們得以窺探當時商業世界的運作邏輯，及文學如何回應並重構商業現象，由此觀之，此作有其學術價值，值得深入研究與探討，而本文亦藉此作填補了商業廣告對晚清小說影響的討論空缺，或可為理解晚清文學與商業社會的互動提供新的視角。

徵引書目

- 〈上海三馬路中法大藥房經理創製之艾羅補腦汁、天然戒煙丸俱無嗎啡，確能補益腦筋、斷除煙癮之鐵證〉，《時報》第7版，1907年9月6日。
- 〈三個半滑頭之半個——蘿蔔和冰糖原來就是燕窩糖精的質地〉，《民聲（上海1946）》第3卷第1期，1947年1月，頁8-9。
- 〈中法大藥房天然戒煙丸漆製小袋藥丸查究戲牌朦混廣告〉，《時報》第4版，1907年3月20日。
- 〈文明戒煙丸三最三無之大特色〉，《中外日報》版次不詳，1907年10月24日。
- 〈艾羅醫生良藥之二〉，《中外日報》版次不詳，1907年10月18日。
- 〈亞支奶控案〉，《時報》第6版，1909年4月8日。
- 〈函查偽藥〉，《時報》第3版，1906年3月31日。
- 〈冒牌戒煙丸案續訊〉，《時報》第3版，1906年6月2日。
- 〈冒牌售藥之堂諭〉，《時報》第3版，1906年6月4日。
- 〈神州三寶〉，《中外日報》第2版，1907年10月21日。
- 〈混售戒煙藥之流毒〉，《時報》第3版，1906年6月22日。
- 〈商準領事嚴禁嗎啡戒煙丸與毒針〉，《時報》第3版，1907年5月30日。
- 〈假藥致害〉，《上海新報》1872年8月22日，頁2。
- 〈控懲寓言報館案不得已之詳情〉，《時報》第4版，1907年7月29日。
- 〈飭弔銷售藥告示〉，《申報》第3版，1906年8月1日。
- 〈喚醒迷煙〉，《中外日報》版次不詳，1907年10月18日。
- 〈禁售惡藥〉，《申報》第3版，1903年12月3日。
- 〈廣東詹誠德堂始創鎗上戒煙三香膏每兩足錢二千五百六十分鋪上洋中和里內〉，《申報》第4版，1893年8月22日。
- 〈廣告〉，《中外日報》第1版，1907年10月18日。
- 〈賣假藥的全仗著嘴說的好聽〉，《敝帚千金》，第19期，1906年月不詳，頁29。
- 〈勸市肆勿賣假藥說〉，《字林滬報》第1版，1890年2月17日。
- 〈嚴禁毒藥〉，《申報》第3版，1904年3月3日。
- 上洋華英大藥房：〈慎防假藥〉，《字林滬報》第8版，1898年7月20日。
- 上海名人傳編輯部：〈黃磋玖先生小傳〉，《上海名人傳》，上海：上海文明書局，1930年。
- 上海醫藥公司、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上海社會科學院經濟研究所編著：《上海近

代西藥行業史》，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1988年。

王德威：《被壓抑的現代性——晚清小說新論》，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3年。

包天笑：〈編輯雜誌之始〉，《鈞影樓回憶錄》，臺北：龍文出版社，1990年。

皮國立：《虛弱史：近代華人中西醫學的情慾詮釋與藥品文化 1912~1949》，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2019年。

外勤記者：〈黃磋玖身後訪問記〉，《瓊報》第2版，1931年1月23日。

艾羅醫生：〈艾羅補腦汁功用錄〉，《新聞報》第4版，1904年10月31日。

吳仁甫、周聘三等：〈賀開富強戒烟善會公制序言小啟〉，《同文滬報》第5版，1901年5月20日。

冷血（陳景韓）：〈《俠客談》敘言〉，《新新小說》第1號，1904年9月，頁2。

李志梅：《報人作家陳景韓及其小說研究》，上海：華東師範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博士論文，2005年。

范伯群：〈《催醒術》：1909年發表的「狂人日記」——兼談「名報人」陳景韓在早期啟蒙時段的文學成就〉，《江蘇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4年第5期，2004年9月，頁1-8。

范伯群主編：《演述江湖幫會秘史的說書人——姚民哀，附鄭逸梅、陳冷血、范烟橋、姚鵠雛、朱鴛雛評傳及代表作》，南京：南京出版社，1994年。

施暉：〈本土視角與邊緣維度——近代城市商業小說〉，《都市文化研究》，2013年第1期，2013年7月，頁194-217。

席文光：〈購亞支奶尅煙藥諸君注意〉，《新聞報》第1版，1906年6月21日。

席裕麒：〈天下同胞注意〉，《新聞報》第4版，1905年12月30日。

_____：〈冒牌冒名理宜驅逐壽康設肆兜售假藥哄騙人錢同胞共鑒〉，《新聞報》第6版，1906年4月14日。

_____：〈席公館並未遷徙〉，《新聞報》第5版，1906年4月27日

_____：〈稀世良藥大眾留心〉，《新聞報》第5版，1906年4月27日。

_____：〈請看大馬路壽康里冒名裕麒之席裕麟即玉書裝斷野纏〉，《新聞報》第4版，1906年6月7日。

_____：〈真偽宜辨切勿大意〉，《新聞報》第6版，1906年6月8日。

_____：〈席公館並未遷移〉，《新聞報》第1版，1906年6月21日。

_____：〈裕麟何苦招搖〉，《新聞報》第1版，1906年6月21日。

_____：〈煮豆然箕為胞兄裕麒道歉〉，《時報》第4版，1912年7月1日。

- 席裕麒文光氏：〈裕麟何苦招搖〉，《新聞報》第6版，1906年6月8日。
- _____：〈真真亞支奶尅煙化癮藥之驗單〉，《笑林報》第1版，1906年12月30日。
- 唐力行：《商人與中國近世社會》，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97年。
- 校來滿：〈陳冷血翻譯小說研究〉，《安徽文學》2007年第6期，2007年6月，頁187-188。
- 夏曉虹：《晚清上海片影》，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年。
- 高家龍：《中華藥商：中國和東南亞的消費文化》，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13年。
- 陳大康：《中國近代小說編年史》，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14年。
- 陳平原、夏曉虹：《二十世紀中國小說理論資料（1897-1916）》，第1卷，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1年。
- 陳存仁：《銀元時代生活史》，廣西：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7年。
- 陳定山：《春申舊聞：老上海的風華往事》，臺北：獨立作家出版，2016年。
- 陳國卿：〈神州二寶——中法大藥房〉，《時報》第7版，1907年6月7日。
- 陳景韓：〈論小說與社會之關係〉，《時報》第2版，1905年5月27日。
- _____：〈論報紙之天職及其價值——報紙之於社會，社會之於報紙〉，《時報》第2版，1906年8月11日。
- _____：《商界鬼蜮記》，南昌：百花洲文藝出版社，1993年。
- 陳新謙、張天祿：《中國近代藥學史》，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1992年。
- 張中：《李伯元與官場現形記》，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1992年。
- 張仲民：〈當糖精變為燕窩——孫鏡湖與近代上海的醫藥廣告〉，《社會科學研究》2007年第1期，2007年1月，頁141-155。
- _____：〈晚清上海藥商的廣告造假現象析探〉，《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85期（2014年9月），頁189-247。
- _____：〈近代上海的名人醫藥廣告——以文人諛藥為中心〉，《學術月刊》第47卷，2015年7月，頁153-162。
- _____：〈近代中國「東亞病夫」形象的商業建構與再現政治——醫藥廣告為中心〉，《史林》2015年第4期，2015年8月，頁107-118。
- _____：《弄假成真：近代上海醫藥廣告造假現象透視》，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23年。
- 章原：《醫事廣告》，上海：科學醫術出版社，2019年。
- 梁啟超：《梁啟超全集》，第1冊，北京：北京出版社，1999年。

- 飲冰（梁啟超）：〈論小說與群治之關係〉，《新小說》第1號，1902年11月，頁8。
- 富強戒烟善會：〈富強戒烟善會開辦吉期〉，《新聞報》第4版，1901年6月14日。
- _____：〈富強善會勸戒洋烟淺說〉，《申報》第4版，1901年6月24日。
- _____：〈富強戒烟善會章程上〉，《新聞報》第1版，1901年6月30日。
- 黃楚九：〈艾羅補腦汁保證書第五頁〉，《時報》第7版，1905年3月17日。
- 曾宏燕：〈我的曾外祖父黃楚九〉，《檔案與史學》2004年第5期，2004年10月，頁27-28。
- 曾禮軍：〈鄉邦文人與都市文學——清末民初上海文學建構中的報人小說群體〉，《文學評論》2015年第6期，2015年11月，頁211-220。
- 楊祥銀：〈近代上海醫療衛生史的另類考察——以醫療衛生廣告為中心的分析（1927-1937）〉，《清以來的疾病、醫療和衛生——以社會文化史為視角的探索》，北京：三聯書店，2009年，頁338-356。
- 楊筠：〈黃夏西藥宗師黃楚九〉，收入趙雲生主編：《中國大資本家傳奇》，臺北：旺文社股份有限公司，1998年，頁145-318。
- 楊瑞松：〈想像民族恥辱：近代中國思想文化史上的「東亞病夫」〉，《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報》第23期，2005年5月，頁1-44。
- 劉子貞：〈南洋華興燕窩公司創製燕窩精糖序〉，《申報》第4版，1897年11月12日。
- 劉霞：〈報界耆宿，文壇俠客——陳冷（陳景韓）其人其事〉，《歷史·人物》2009年第1期，2009年2月，頁54-58。
- 魯迅：《中國小說史略》，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9年。
- 廢物：〈商界鬼域記·第二回〉，《中外日報》第1版，1907年10月20日。
- _____：〈商界鬼域記·第三回〉，《中外日報》第1版，1907年10月24日。
- 樽本照雄：《清末民初小說目錄（第10版）》，滋賀縣：清末小說研究會，2018年。
- 鎮江瑞記煤油棧：〈亞支奶戒絕菸癮之來函〉，《新聞報》第4版，1905年12月30日。
- 額勒騰鵬：〈空前絕後〉，《新聞報》第4版，1905年12月30日。
- 儼慧詞人：〈席上珍遺事〉，《紅雜誌》第13期，1922年月不詳，頁8-9

From Advertisement to Fiction: Counterfeit Medicine Narratives and Temporal Metaphors in *Shangjie Guiyu Ji**

Pan, Chine-Hua**

Abstract

Chen Jinghan's *Shangjie Guiyu Ji* blends social satire with critique, reconstructing late Qing commercial scandals by weaving newspaper drug advertisements, counterfeit medicine controversies, and Shanghai anecdotes. Through its serialization, the novel leverages newspaper layouts to create an interwoven real and imaginary business world, embedding the metaphor of the national body as a diseased body while juxtaposing commercial competition, advertising discourse, and biopolitics.

By reframing counterfeit medicine within a broader commercial and patriotic context, the novel presents it as more than individual fraud—it reflects systemic business practices, societal mechanisms, and ethical values. As both a commentary on late Qing commerce and a key text for studying fiction's engagement with advertisements and current events, *Shangjie Guiyu Ji* offers valuable insight into the era's socio-economic and moral imbalances.

Keywords: Chen Jinghan, counterfeit medicine, late Qing fiction, *Shangjie Guiyu Ji*, pharmaceutical advertisements

Received: March 4, 2025, Accepted: June 19, 2025

* The draft of this article, entitled "From Advertisements and Editorials to Fiction: The Reproduction of Late Qing Fake Medicine Scandals in Ghosts and Ghouls of the Commercial World," was previously presented at the 17th Biennial Conference of the Chinese Studies Association of Australia on November 29, 2021. I would like to express my sincere gratitude to the reviewers for their invaluable comments and suggestions, which have significantly contributed to the refinement and development of this article.

** Doctoral Candidate,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Tsing Hua University

《北市大語文學報》第三十二期；119-148頁
臺北市立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2025年7月

Translating Expert Connoisseurship of Digital Ink: Aesthetic Appraisal of AI-Generated Calligraphy by Gen-AI e-Pen*

Chang, Chieh-Ying**

Abstract

Grounded in the new paradigm of ‘transtantiation’ in Translation Studies, in combination with the ‘psycho-historical framework for the science of art appreciation’ in the field of Empirical Aesthetics, it is suggested that aesthetic appreciation inherently requires a historico-cultural understanding. A total of 30 expert calligraphers and 54 non-calligraphers used a 6-point semantic differential scale with 15 paired bipolar word-level adjectival descriptors (15 dimensions) regarding three main components (3 components) relating to digital regular script Chinese calligraphy developed by prior research and rated two groups of six digital Chinese calligraphic characters (one authored by an expert calligrapher and the other by a non-expert) generated by Gen-AI e-Pen. Two-way ANOVA results have revealed statistically significant connoisseurship in calligraphers’ ratings, in comparison to non-calligraphers’, with respect to such four dimensions as (1) Stable Strokes – Shaky Strokes (SS); (2) Even Space Layout – Uneven Space Layout (SL); (3) Paper-Penetrating Stroke Force – Weak Stroke Force (SF); and (4) Outward Open Structure – Crowded Structure (SC). Concurrently, the results have shown marginal significant expert

Received: April 29, 2025, Accepted: June 19, 2025

* This article is the result of a research project funded by the Nation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uncil (NSTC), titled “Effect of Expertise on Aesthetic Appraisal of Regular Script Chinese Calligraphy: A Semantic Differential Scale Approach” (Project No. 112-2410-H-032 -036 -).

**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English, Tamkang University

connoisseurship in calligraphers' ratings, with respect to such other two dimensions as (1) Powerful Starting Stroke – Weak Starting Stroke (ST); and (2) Tight Center Core – Loose Center Core (CC), where digital regular script calligraphy is concerned. The study has therefore (a) further confirmed the effect of expertise on aesthetic appraisal of digital regular script Chinese calligraphy; (b) furnished evidence for expert *connoisseurship* in association with aesthetic appraisal of digital regular script Chinese calligraphy generated by Gen-AI e-Pen; and (c) revealed significant historic-cultural elements that may potentially contribute to the expert *connoisseurship* for distinguishing the finer details and nuances in digital calligraphic appraisal.

Keywords: transtantiation, Gen-AI e-Pen, connoisseurship, psycho-historical framework, expertise, aesthetic appraisal, Chinese calligraphy

1. Introduction

1.1 Chinese calligraphy

Chinese calligraphy as a unique Asian art form has a long and complex history that dates back over 4,500 years (cf. Chiang, 1973). It began with basic practice of pressing ink into paper using a brush pen. Over time, the art form has evolved into an intricate and sophisticated technique that has been used for writing official texts, popular poems and lyrics, Buddhist scriptures, and other works of art. Chinese calligraphy is not only an art form, but also a means of communication that has been used for millennia. Today, Chinese calligraphy is still considered one of the most prestigious arts in the world and has been listed by the UNESCO as one of the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s worldwide (see Labadi, 2013).

Further, becoming an expert calligrapher requires years of calligraphic practice and training alongside historico-cultural immersion (cf. Tseng & Zeng, 1993). In order to understand the aesthetics of Chinese calligraphy, one must be familiar with the history and culture of the greater Chinese-speaking world (see Peveto, 2010). Calligraphers must also have a great deal of skill and control over their brushstrokes in order to create beautiful and intricate characters (see e.g., Ledderose, 1984). Consequently, it takes many years of committed practice and immersion in the Chinese culture to develop into an expert Chinese calligrapher (cf. Fong, 1992).

Chinese calligraphy has been heavily practiced by expert calligraphers around the world, with many proclaiming it to be one of the most beautiful and unique Asian art forms (see Barrass, 2002; Da-Wei, 2012). Moreover, in recent years, Chinese calligraphic and cultural practices have begun receiving increasing levels of attention and study within Asia and elsewhere (cf. Barrass, 2002; Kao, 2022), resulting in a number of scholarly investigations using empirically astute approaches (e.g., Chu et al., 2018; Kao, 2010; Kao et al., 2021; Xu & Shen, 2022). However, there is little systematic research specifically on how expertise affects aesthetic appraisal of this type of art. The present study therefore attempts to bridge this gap by empirically exploring the effect of expertise on aesthetic appraisal of regular script Chinese calligraphy as unique Asian art form or ontology.

1.2 Gen-AI e-Pen

The Gen-AI e-Pen, developed by Professor Chang Ben-Hang and his team (張炳煌, 2015), is a groundbreaking fusion of technology and traditional artistry, fully made in Taiwan with global accessibility. Originally called the “e-Pen”, this innovative device combines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with the ancient art of calligraphy, creating a new paradigm in digital artistic expression.

At its core, the Gen-AI e-Pen replicates the subtle strokes of traditional calligraphy through advanced AI algorithms that simulate the pressure and motion of a calligrapher's hand (莊棋誠, 2019). It also enhances creativity by offering various styles and techniques, enabling both novices and experts to explore calligraphy in unprecedented ways (Szu & Chang, 2022; 絲凱郁, 2020). The pen authentically reproduces styles such as Seal, Official, Cursive, and Running Scripts, bringing traditional art to digital platforms.

1.3 Theory on the ‘psycho-historical framework for the science of art appreciation’

Drawing on prior pioneering works on aesthetics science or Empirical Aesthetics (Berlyne, 1975; Berlyne, 1973; Berlyne & Ogilvie, 1974; Fechner & Höge, 1997; Wundt, 1874), Bullot & Reber (2013a: 123) have proposed a ‘psycho-historical framework for the science of art appreciation’ (see also Bullot & Reber, 2013b, 2017), where they argue that ‘a work of art is an artefact that has historical functions’ (Bullot & Reber, 2013a: 125-126) and that an artwork carries ‘causal-historical information’ (ibid.: 126).

The Psycho-Historical Framework (hereinafter abbreviated as PHF; Bullot & Reber, 2013a: 131) posits that the historico-cultural trajectories and discourses surrounding any given artistic practice or artwork exert a powerful influence not just on its practitioners but also on how outsiders come to understand it (ibid.; 128). Bullot and Reber (2013a) argue that aesthetic judgments are shaped by a person's cultural, social and historical context, and that art *expertise* is informed by historico-cultural immersion. Subsequently, the PHF has spawned a host of studies associated with ‘[e]mpirical aesthetics, neuroaesthetics, and the psycho-historical framework’ (ibid.; 132-136)

Despite challenges posed to the framework (for detailed responses to the challenges. see Bullot & Reber, 2013b), the PHF still remains particularly suitable for inquiries into Chinese

calligraphy, an art form whose appreciation and appraisal inherently necessitate a historico-cultural understanding (cf. Da-Wei, 2012).

Accordingly, the present study argues for the case that aesthetically appraising Chinese calligraphy may require examination both of the technical aspects of the craft and of how this long-standing Asian art form has been situated within historico-cultural contexts. To date, however, few studies have employed the PFF as the theoretical basis on which to explore these factors. One possible reason for this lack of investigation may be the methodological difficulties involved in using a PHF approach to study subject matter such as Chinese calligraphy. In addition, because Chinese calligraphy is typically viewed as an artistic activity, rather than a *scientific* one, it can be harder for researchers unfamiliar with its intricacies to tease out pertinent conclusions about it from their observations. That being said, despite these challenges, Bullot & Reber (2013a) contend that the PHF can be a valuable theoretical framework for scholars who are interested in gaining a relatively comprehensive understanding of any given artistic practice or product, especially those rooted in historico-cultural contexts.

1.3.1 Historico-cultural connoisseurship in aesthetic appraisal

Expertise or *connoisseurship*, in general, can be defined as the level of skill or knowledge that an individual has acquired through experience, education, and training (cf. Bourne Jr et al., 2014; Ericsson & Smith, 1991; Hoffman, 1998; Ward et al., 2019). In the context of aesthetic appraisal, ‘connoisseurship’ typically refers to a set of specialized skills or knowledge possessed by individuals who are considered experts in the field under consideration (e.g., art historians, musicologists) (see Augustin & Leder, 2006; Silvia, 2013; Weichselbaum et al., 2018). Experienced professionals often have a deep understanding of how various cultural contexts and historical movements have shaped artistic production and consumption within those contexts (Darda & Cross, 2022a). As such, they are better able to make informed or critical judgments about works of art, based on their own personal experiences and cultural knowledge (Darda & Cross, 2022b).

Art connoisseurship has been shown to impact aesthetic judgments in a number of different domains, including music (e.g., Juslin et al., 2021; Müller et al., 2010), paintings (e.g., Francuz et al., 2018; Pihko et al., 2011), and sculptures (Di Dio et al., 2011; Leder et al., 2014). In particular, expert judgment is often seen as being more *critical* than non-expert

judgment when it comes to evaluating complex artistic works (see e.g., Mastandrea & Maricchiolo, 2014; Yeh & Peng, 2019). This *connoisseurship* may be due in part to the fact that experts have developed specialized knowledge about the subject matter under evaluation (see e.g., Kaufman et al., 2013; Li, 2018; Plucker et al., 2009). It therefore follows that art experts may have a different appreciation for works of art, based on their knowledge and experience in the field. One possible explanation for this phenomenon is that expertise allows individuals to see aspects of the works of art that are not immediately apparent to non-experts.

In this vein, aided by a historico-cultural understanding, expert calligraphers may be able to critically detect subtleties in Chinese calligraphic characters that are not apparent to non-calligraphers (cf. Tingyou & Chen, 2011). This might explain why some people find Chinese calligraphy aesthetically appealing while others do not (Hatch, 2020). Those who have limited experience with Chinese calligraphy might find it difficult to appreciate all of its aesthetic elements, whereas those who are familiar will be more likely to critically notice and appreciate them (Zhu & Feng, 2019).

If art expert knowledge about Chinese calligraphy has an effect on perceptions about the art form itself, it follows that those with a higher level of expertise would more critically appraise Chinese calligraphy. Also, foundational to experts' ability to appraise Chinese calligraphy is a *connoisseurship*-informed historico-cultural understanding (cf. Da-Wei, 2012). However, in the field of aesthetic science, there is a dearth of empirical data revealing what composes such an expert *connoisseurship* in Chinese calligraphy appreciation. The present study therefore aims to provide evidence as such.

1.4 Semantic differential scales (SDS)

As previously stated, according to Bulot and Reber (2013a), aesthetic judgments are influenced by a person's culture, social context, and historical immersion; this idea has given rise to a number of research focusing on investigating the effects of a variety of historico-cultural elements crucial to art appreciation (ibid.; see also Bulot & Reber, 2017). In particular, in line with the reasoning of PHF, several classic studies have applied semantic differential scales (like the Likert scale) (cf. Heise, 1969; Joshi et al., 2015) to specifically and empirically investigate the effects of historico-cultural elements on art appreciation in the field of Empirical Aesthetics (cf. Osgood & Suci, 1955; Smith & Smith, 2020;

Takahashi, 1995). Semantic differential scales are a measurement tool that can be applied in the study of Empirical Aesthetics. These scales measure different dimensions of aesthetic appraisal and allow for comparisons between groups or individuals (cf. Osgood et al., 1975; Osgood et al., 1957; Snider & Osgood, 1969). The SDS uses a multitude of word-level adjectival designators to quantify these different dimensions, making the SDS an extremely versatile tool for researchers.

In fact, there are several benefits of using the semantic differential scale or SDS in a study (see e.g., Friberg et al., 2006; Stoklasa et al., 2019). First, SDSs are relatively easy to administer and can be completed quickly. Second, they are versatile and can be used to measure a wide range of constructs, from attitudes to emotions to perceptions. Third, SDSs are reliable and valid measures of the constructs they purport to measure (ibid.). Finally, SDSs can capture the subtle differences in meaning between words that may be difficult to quantify using other methods (ibid.). Consequently, although Chinese calligraphy is an art form whose aesthetic appreciation requires numerous historico-cultural intricacies, the SDS remains useful in eliciting data in the form of word-level descriptors to illustrate complex phenomena in a more nuanced and detailed manner.

In fact, though embedded in Translation Studies, Chang (2022) have propounded transtantiation as a novel paradigm to translate ephemeral, intangible art expertise into tangible descriptors, resulting in a validated SDS (Appendix 1) with 15 bipolar word-level adjectival descriptors (15 dimensions) associated with 3 primary components (3 components) specifically for aesthetic appraisal of *paper-based* regular script Chinese calligraphy and have confirmed reliability of the SDS as well as the effect of expert on art appreciation as such. As an extension and continuation of their study, the present study aims to apply the SDS for furthering our understanding of expert *connoisseurship* accompanying the historico-cultural understanding essential to aesthetic appraisal of *digital* regular script Chinese calligraphy generated by Gen-AI e-Pen.

1.5 Research questions

- (1) Can the semantic differential scale furnish evidence that would potentially support expert *connoisseurship* informed by experts' historico-cultural understanding suggested by the PHF?
- (2) If so, what (historico-cultural) dimensions might contribute to the *connoisseurship*

essential to expert appraisal of digital regular script Chinese calligraphy generated by Gen-AI e-Pen?

2. Motivation, significance and contributions

The gaps identified above have motivated the present study to raise the two research questions. Significant and original contributions to knowledge are made in a variety of ways by providing adequate responses to the research questions. First, from a methodological perspective, the current study could potentially provide more evidence in favor of the usefulness of semantic differential scales in the study of aesthetics. Second, ontological-wise, the study might provide empirical knowledge on Chinese calligraphy, a distinctive Asian art. Third, epistemologically, results and findings from the study may, to a certain extent, shed light on the interconnectedness of the Western theory of PHF and Chinese calligraphy as an Asian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Fourth, on the practical side, if the study can reveal the expert connoisseurship crucial to expert appreciation of Chinese calligraphy, future education may be able to include historico-cultural elements as instructional components to aid a deeper understanding of the art form. Finally, potential suggestions and recommendations based on the present study might essentially lead to an improved educational approach to Chinese calligraphy appreciation with potentially valuable social impacts on quality education advocated in the United Nations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 4 or SDG 4 (Boeren, 2019).

3. Method

Applying *digital* modifications to the *paper-based* stimuli (Figure 1) by Chang (2022) where two groups of six Chinese characters commonly used in practicing writing regular script calligraphy (Da-Wei, 2012), with one group authored by a recognized calligrapher and the other by a non-calligrapher (AUTHOR), a total of 30 expert calligraphers and 54 non-calligraphers (RATER) were requested to rate the 12 calligraphic characters using the 6-point SDS presented online. The expert group consisted of 30 professional Chinese calligraphers (17 male, 13 female), ranging in age from 48 to 86 years ($M = 65.4$, $SD = 10.2$). To operationalize “expertise,” a multi-criteria framework was adopted based on

established norms in expertise literature (cf. Ericsson & Smith, 1991; Hoffman, 1998). All participants reported extensive calligraphic engagement, with an average of 38.3 years of experience (SD = 14.0), and 93.3% (n = 28) had over 20 years of calligraphy practice. Formally, 100% of participants (n = 30) had received structured training in Chinese calligraphy, and 93.3% (n = 28) had participated in major exhibitions. Moreover, 90% (n = 27) had been awarded prizes in regional or national-level calligraphy competitions, further substantiating their recognized status in the field. Regarding their weekly practice commitment, 66.7% of the sample reported devoting 10 or more hours per week to calligraphy practice (mode = 14 hours/week). These individuals also self-identified as either professional calligraphers (60%, n = 18) or cultural educators in calligraphy (30%, n = 9), while the remaining 10% (n = 3) were retired but still actively engaged in calligraphy-related endeavors. Taken together, the expert raters represent a cohort of highly experienced, culturally immersed, and publicly acknowledged practitioners, ensuring the ecological validity and evaluative credibility of their aesthetic appraisals within the study.



Figure 1. Digital regular script Chinese calligraphy of the six Chinese characters generated by Gen-AI e-Pen

Note: A calligrapher authored the upper row, and the lower row was authored by a non-calligrapher.

4. Results

4.1 Descriptive statistics

The calligrapher AUTHOR is currently a university professor at the Department of

Chinese teaching Chinese calligraphy lessons and is also a recognized calligrapher with over 15 years of calligraphic practice. The non-calligrapher AUTHOR is a university professor at the Department of English and received less than 4 years of calligraphic training during elementary school years.

The 30 calligrapher RATERS Of the calligrapher raters were all members of a given calligraphy society. Of them, 70% were male and 30%, female, with an average of 25 years of calligraphic training and practice. Over 40% of them were over 60 years old and the rest under 60.

The 54 non-calligrapher RATERS were all university students with 92% of them within the age range of 11-20 and 18% within 21-30. Concurrently, 72% were female and 28%, male, with an average of 0.8 years of calligraphic training.

4.2 Two-way ANOVA

Two-way ANOVA results (all reported with a confidence interval of 95%; **Figure 2**) have revealed that a) there was a main effect of AUTHOR ($F(1,5) = 184.988, p < 0.001, \eta^2_p = 0.974$, suggesting that, regardless of their differing degrees of expertise, raters were able to distinguish between one group of characters and the other; and that (b) as shown in Figure 1, a significant interaction effect emerged between RATER and AUTHOR ($F(1,5) = 25.274, p < 0.039, \eta^2_p = 0.835$), suggesting that expert calligraphy raters completed the assessment *more critically* or more harshly and produced more bipolarized ratings than non-calligraphers. This interaction effect has to some extent further confirmed that connoisseurship had an effect on the aesthetic appraisal of regular script Chinese calligraphy. One possible interpretation of this is that calligraphers, as opposed to non-calligraphers, with more historico-cultural practice and immersion were perhaps better able to distinguish subtle distinctions between different digital calligraphic work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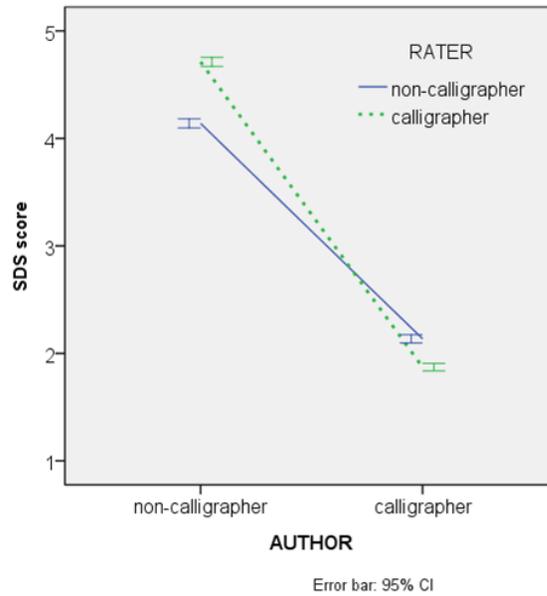


Figure 2. Interaction effect between RATER and AUTHOR

4.3 Further results from the two-way ANOVA

Further, to ensure statistical stringency and rigor necessitated by multiple iterations involved in the two-way ANOVA, the significance threshold was adjusted as $p < 0.003$ (see algorithm below) before any claim regarding significant difference in between-RATER ratings was made

$$1 - \alpha > \sqrt[15]{0.95}$$

$$\alpha < 0.003$$

On this basis, our results (**Appendix 2**) have demonstrated that, with respect to such four particular dimensions as (1) Stable Strokes – Shaky Strokes (SS); (2) Even Space Layout – Uneven Space Layout (SL); (3) Paper-Penetrating Stroke Force – Weak Stroke Force (SF); and Outward Open Structure – Crowded Structure (SC), there was a significant difference between calligrapher ratings and non-calligrapher ratings.

4.3.1 Stable Strokes – Shaky Strokes (SS)

As shown in **Figure 3**, The significant statistics reported for this dimension are RATER as a main effect ($F(1,5) = 72.925, p < 0.001, \eta^2_p = 0.940$) with RATE x AUTHOR as an interaction effect ($F(1,5) = 42.418, p < 0.001, \eta^2_p = 0.8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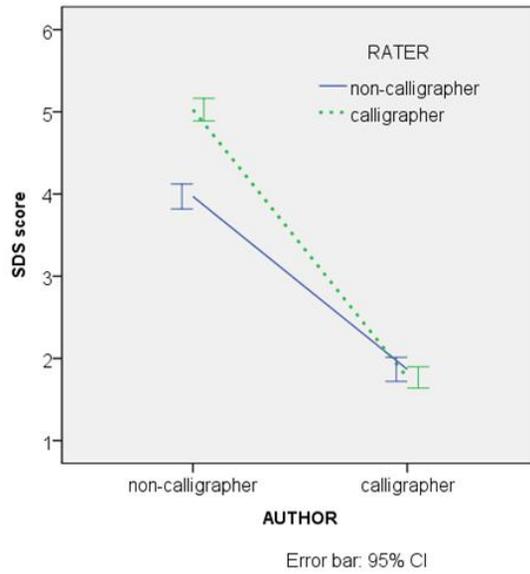


Figure 3. Stable Strokes – Shaky Strokes (SS)

4.3.2 Even Space Layout – Uneven Space Layout (SL)

The significant statistics reported for this dimension (**Figure 4**) are RATER as a main effect ($F(1,5) = 2.723, p = 0.160, \eta^2_p = 0.353$) with RATE x AUTHOR as an interaction effect ($F(1,5) = 33.306, p = 0.002, \eta^2_p = 0.8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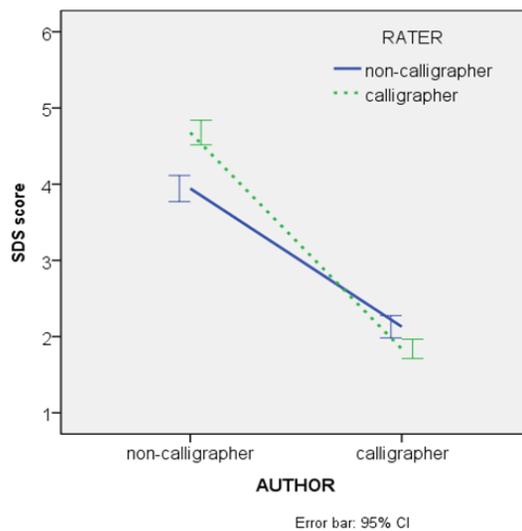


Figure 4. Even Space Layout – Uneven Space Layout (SL)

4.3.3 Paper-Penetrating Stroke Force – Weak Stroke Force (SF)

The significant statistics reported for this dimension are RATER as a main effect ($F(1,5) = 2.007, p = 0.126, \eta^2_p = 0.286$) with RATE x AUTHOR as an interaction effect ($F(1,5) = 51.643, p = 0.001, \eta^2_p = 0.912$), as shown in **Figure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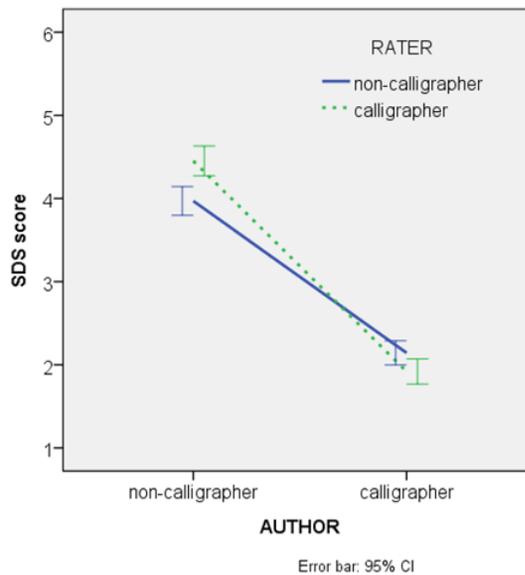


Figure 5. Paper-Penetrating Stroke Force – Weak Stroke Force (SF)

4.3.4 Outward Open Structure – Crowded Structure (SC)

As shown in **Figure 6**, The significant statistics reported for this dimension are RATER $F(1,5)=15.108, p=0.012, \eta^2_p=0.751$ and RATE x AUTHOR as an interaction effect ($F(1,5) = 15.108, p = 0.012, \eta^2_p = 0.7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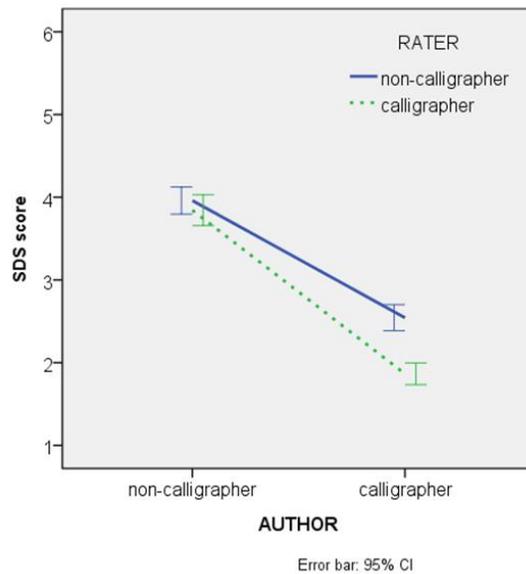


Figure 6. Outward Open Structure – Crowded Structure (SC)

4.4 Marginally significant ANOVA results

Concurrently, the results have indicated that, with respect to such two other dimensions as (1) Powerful Starting Stroke – Weak Starting Stroke (ST); and (2) Tight Center Core – Loose Center Core (CC), there was a marginally significant difference between calligrapher ratings and non-calligrapher ratings.

4.4.1 Powerful Starting Stroke – Weak Starting Stroke (ST)

The marginally significant statistics reported for this dimension are RATER $F(1,5) = 2.252$, $p = 0.194$, $\eta^2_p = 0.311$ and RATE \times AUTHOR as an interaction effect ($F(1,5) = 17.171$, $p = 0.009$, $\eta^2_p = 0.774$), as shown in **Figure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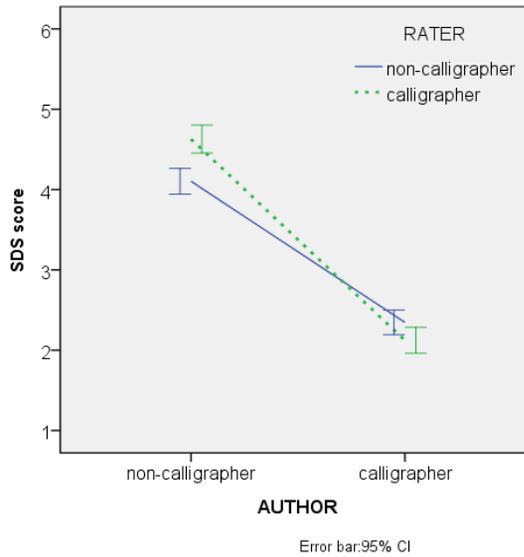


Figure 7. Powerful Starting Stroke – Weak Starting Stroke (ST)

4.4.2 Tight Center Core – Loose Center Core (CC)

The marginally significant statistics (**Figure 8**) reported for this dimension are RATER $F(1,5) = 0.109$, $p = 0.754$, $\eta^2_p = 0.021$ and RATE x AUTHOR as an interaction effect ($F(1,5) = 20.287$, $p = 0.006$, $\eta^2_p = 0.8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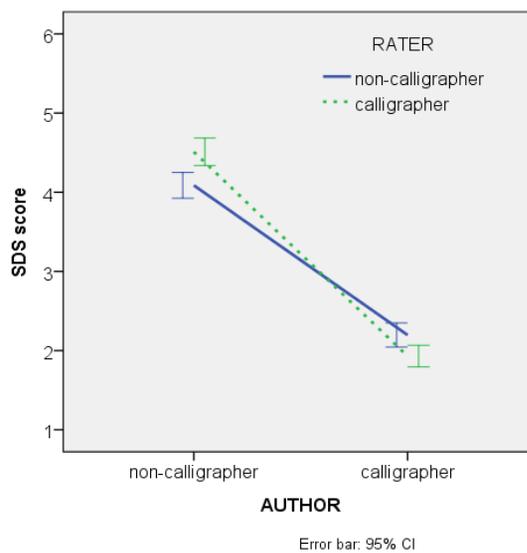


Figure 8. Tight Center Core – Loose Center Core (CC)

It is worth mentioning that Figure 3 reveals a marked divergence in evaluations of stroke stability between expert and non-expert raters, with expert raters demonstrating a significantly higher frequency of polarized ratings. Similarly, Figure 4 (Even Space Layout) and Figure 5 (Stroke Force) show tightly clustered high-value responses among calligraphers, suggesting a higher consensus in expert aesthetic judgment. Notably, Figures 7 and 8 (ST and CC, respectively) display overlapping distributions across groups, aligning with their marginal significance in the ANOVA. These graphical trends visually substantiate the claim that higher-level perceptual and layout dimensions elicit more refined differentiation by expert raters—an observation congruent with PHF's emphasis on historically and culturally grounded aesthetic appraisal.

5. Findings & discussion

We have found that the SDS used was able to reveal that such four dimensions of stable strokes (stroke-level or lower-level dimension), even space layout (layout-level or higher-level dimension), paper-penetrating stroke force (perception-level or higher-level dimension), and outward open structure (perception-level or higher-level dimension) were likely to be the major historico-cultural elements that inform the expert *connoisseurship* for appraising digital regular script Chinese calligraphy generated by Gen-AI e-Pen. These dimensions are significantly important because they affect the overall aesthetic appraisal of digital regular script calligraphic works. For example, the calligraphy will appear more refined if the strokes are stable. The calligraphy will seem more balanced if the space layout is even. The calligraphy will appear stronger if the strokes are paper-penetrating. Additionally, the calligraphy will appear to be more expansive if the structure is open on the outside. We have discovered that these three dimensions, to a huge extent, contribute to the overall historico-cultural understanding that informs the expert *connoisseurship* for appraising regular script calligraphic works.

Similarly, the other two dimensions of powerful starting stroke (stroke-level or lower-level dimension), and tight center core (layout-level or higher-level dimension) are likely to be the *auxiliary* historico-cultural elements that *complementally* inform the expert *connoisseurship*. These dimensions are marginally important because they affect the overall aesthetic appreciation of regular script calligraphy. For instance, a strong first stroke will

give the calligraphy the appearance of being more energetic. The calligraphy will seem more concentrated if the center core is tight. Thus, we have found that, on an ancillary level, these dimensions, to a lesser extent, contribute to the overall historico-cultural understanding that guides the expert *connoisseurship* for evaluating regular script calligraphic works.

We have also found that, where *connoisseurship* is concerned, the higher-level dimensions (layout and perception) outnumbered the lower-level ones (stroke). This suggests that expert were better able to detect nuanced differences between expert and non-expert calligraphic works, with respect to dimensions that required a higher-level processing or 'top-down second-order responses' (see Pelowski et al., 2017: 83).

Our findings suggest that the expert *connoisseurship* for appraising regular script Chinese calligraphy is likely a result of involving more higher-level, second-order top-down processes/dimensions (cf. Pelowski et al., 2017), stemming from years of dedicated calligraphic practice and cultural/historical immersion (cf. Fong, 1992; Ledderose, 1984; Tseng & Zeng, 1993). To reiterate, this suggests that experts are better able to detect nuanced differences between expert and non-expert calligraphic works, with respect to dimensions that require a higher-level processing or 'top-down second-order responses' (see also Jacobsen, 2010; Leder & Nadal, 2014; Pelowski et al., 2017: 103-5). In other words, the experts' years of experience and expertise allow them to not only see the surface-level features of the calligraphy, but also to detect the more subtle, higher-level features that contribute to the overall appearance and quality of the calligraphic works, and hence expert *connoisseurship*.

Moreover, theory-wise, we have shown that the Psycho-Historical Framework (PHF: Bulot & Reber, 2013a) can usefully serve as the theoretical basis for empirically exploring the ways in which expert connoisseurship is manifested in a number of culture-bound descriptors accompanying appraising regular script Chinese calligraphy. These descriptors, such as Paper-Penetrating Stroke Force – Weak Stroke Force (SF) and Outward Open Structure – Crowded Structure (SC), are not just personal opinions, but are also shaped by the historical and cultural context in which they were formed. Furthermore, the psycho-historical framework can help us to understand how expertise affects the way we appreciate art. For instance, experts in regular script Chinese calligraphy are more likely to appreciate the intricate details and subtle beauty of the artwork, whereas non-experts may

not be able to appreciate these aspects.

It is worth acknowledging that, to a certain extent, the results and findings from the present study are consistent with the arguments Pelowski et al. (2017) advocate in their conceptual discussions, and that this opens much room for future research to use The Vienna integrated model of top-down and bottom-up processes in art perception (VIMAP) as the theoretical basis for further empirical investigations. Concurrently, the SDS approach employed herein, though tailored to digital calligraphy, holds potential for adaptation to traditional ink-on-paper works. Future work could explore the validity of this measurement tool across script types and media formats to assess whether the same historico-cultural dimensions retain their salience. This line of inquiry could also inform a more universal aesthetic framework for Chinese calligraphy.

6. Conclusion and limitations:

The study has successfully answered the two research questions indicated at the outset. To illustrate, the SDS used in the study has yielded additional evidence supporting that assumption that connoisseurship affects aesthetic appraisal, and, in this case, digital regular script Chinese calligraphy generated by Gen-AI e-Pen. Further, the study has found that expert calligraphers are better able to critically discern nuanced and subtle differences between varied calligraphic works by either a calligrapher or a non-calligrapher. The study has also suggested that a number of historico-cultural dimensions might contribute to expert *connoisseurship* in digital calligraphy appreciation. In conclusion, the study has demonstrated that the PHF (Bulot & Reber, 2013a) can be a useful theoretical lens through which to understand potential historico-cultural elements accompanying expertise *connoisseurship* on the aesthetic appraisal of digital regular script Chinese calligraphy.

Further, the statistically insignificant dimensions may be a result of that fact that our participants are all Chinese-speaking individuals. Although they are not familiar with Chinese calligraphic practice, it is very likely that they are all familiar with the *general* strokes (ST) and styles (CC) of regular script. That is to say, even non-calligraphers, like calligraphers, are able to discern the beauty/ugliness of regular script works in the two regards. This suggests that these indistinguishable dimensions may result from knowledge that can be fostered unconsciously through daily exposure. On the other hand, it is in four

dimensions (SS, SL, SF, and SC) that saw significant differences between calligrapher raters and non-calligrapher raters. This suggests that these dimensions that differs between the experts and the novices may stem from knowledge gained via daily training or even years of calligraphic practice. To illustrate, ST and CC are more inclined to be explicit knowledge (cf. Dienes & Perner, 1999; VanPatten, 2016), whereas SS, SL, SF, ST, and CC are more inclined to implicit knowledge (ibid.), a topic that warrants further investigations.

To conclude, while the study provides evidence for the effect of expertise on the aesthetic appraisal of Gen-AI e-Pen Chinese calligraphy and for expert *connoisseurship* informed by multiple historic-cultural dimensions suggested by the PHF (Bullot & Reber, 2013a), several potential limitations should be considered. First, the study only looked at one type of digital Chinese calligraphy (regular script) and it is possible that results may differ for other types of calligraphy. Second, the study only used a semantic differential scale to measure aesthetic appraisal of digital Chinese calligraphy and it is likely that other methods may produce different results. Third, the study did not control for other factors that could perhaps affect aesthetic appraisal, such as varying levels of prior historico-cultural knowledge or practice of digital Chinese calligraphy. Fourth, this study focuses solely on digital regular script, and it remains an open question whether the SDS developed and validated here can be adapted to evaluate other script types, such as running script or cursive script. These scripts differ fundamentally in structural conventions and gestural fluidity, which may necessitate script-specific descriptor refinement. Further, the marginal significance observed in the ST and CC dimensions may stem from cultural familiarity effects. Given that all participants were native Chinese speakers, it is plausible that even non-calligraphers had been incidentally exposed to traditional script conventions through daily life (e.g., textbooks, signage, cultural rituals). This implicit cultural exposure could reduce discriminability between expert and non-expert ratings, suggesting that shared cultural knowledge might function as a mediating variable. Future research might consider cross-cultural sampling to further isolate the role of historically informed expertise from ambient cultural familiarity. Finally, although the present study employed a quantitative methodology via the SDS, future investigations may benefit from integrating qualitative follow-up interviews or think-aloud protocols to explore the evaluative rationale and cultural schemas informing participant responses. Such a mixed-methods approach could illuminate

how implicit cultural scripts or prior aesthetic experiences shape participants' judgments beyond the scale's bipolar descriptors. Despite these limitations, the study has provided valuable additional insights into (1) the effect of connoisseurship on aesthetic appraisal of regular script Chinese calligraphy; (2) possible historico-cultural elements accompanying expert *connoisseurship* essential to digital Chinese calligraphy appreciation; and (3) how the PHF, a Western art theory, can inform future empirical investigations into Asian art. Finally, it is important to note that our findings are based on a limited data set and further research is warranted to confirm our conclusions. That being said, our study has furnished a starting point for future empirical investigations into aesthetic appraisal of Gen-AI e-Pen Chinese calligraphies.

References

- 張炳煌 (2015)。書法 e 動—文字的生命律動[線上課程]。淡江大學開放式教育平台。
<https://www.openedu.tw/course?id=315>
- 莊棋誠 (2019)。資訊科技導入書法數位化學習資源應用初探—以數位 e 筆系統為例。
〔未出版之博士論文〕。淡江大學。
- 絲凱郁 (2020)。融古創新一數位 e 筆融入識字與寫字教學。〔未出版之博士論文〕。
淡江大學。
- Augustin, D., & Leder, H. (2006). Art expertise: A study of concepts and conceptual spaces. *Psychology Science, 48*(2), 135.
- Barrass, G. S. (2002). *The art of calligraphy in modern China*. Univ of California Press.
- Berlyne, D. (1975). Dimensions of perception of exotic and pre-Renaissance paintings. *Canadian Journal of Psychology/Revue canadienne de psychologie, 29*(2), 151.
- Berlyne, D. E. (1973). Aesthetics and psychobiology. *Journal of Aesthetics and Art Criticism, 31*(4).
- Berlyne, D. E., & Ogilvie, J. C. (1974). Dimensions of perception of paintings. *Studies in the new experimental aesthetics, 181-226*.
- Boeren, E. (2019). Understanding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 (SDG) 4 on “quality education” from micro, meso and macro perspectives. *International review of education, 65*(2), 277-294.
- Bourne Jr, L. E., Kole, J. A., & Healy, A. F. (2014). Expertise: defined, described, explained. In (Vol. 5, pp. 186): Frontiers Media SA.
- Bulot, N. J., & Reber, R. (2013a). The artful mind meets art history: Toward a psycho-historical framework for the science of art appreciation. *Behavioral and brain sciences, 36*(2), 123-137.
- Bulot, N. J., & Reber, R. (2013b). A psycho-historical research program for the integrative science of art.
- Bulot, N. J., & Reber, R. (2017). Artistic misunderstandings: the emotional significance of historical learning in the arts. *Behavioral and brain sciences, 40*.
- Chang, V. C.-Y. (2022). 'Transtantiation' as a Paradigm Addition: A Case of Translating the Untranslatable Critical Art Expertise for Appraising Regular Script Chinese Calligraphy [「虛實轉譯」作為典範的微妙補充：以翻譯對楷書書法不可譯的關鍵性藝術專業

- 知識為例]. *SPECTRUM: NCUE Studies in Language, Literature,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 20(1), 45-66. <https://doi.org/10.53106/199891482022012001003>
- Chiang, Y. (1973). *Chinese calligraphy: An introduction to its aesthetic and technique* (Vol. 60).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Chu, K.-Y., Huang, C.-Y., & Ouyang, W.-C. (2018). Does Chinese calligraphy therapy reduce neuropsychiatric symptoms: a systematic review and meta-analysis. *BMC psychiatry*, 18(1), 1-9.
- Da-Wei, K. (2012). *Chinese Brushwork in Calligraphy and Painting: its history, aesthetics, and techniques*. Courier Corporation.
- Darda, K. M., & Cross, E. S. (2022a). The role of expertise and culture in visual art appreciation. *Scientific reports*, 12(1), 1-25.
- Darda, K. M., & Cross, E. S. (2022b). A unifying model of visual art appreciation: The role of expertise and culture.
- Di Dio, C., Canessa, N., Cappa, S. F., & Rizzolatti, G. (2011). Specificity of esthetic experience for artworks: an fMRI study. *Frontiers in human neuroscience*, 5, 139.
- Dienes, Z., & Perner, J. (1999). A theory of implicit and explicit knowledge. *Behavioral and brain sciences*, 22(5), 735-808.
- Ericsson, K. A., & Smith, J. (1991). *Toward a general theory of expertise: Prospects and limit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Fechner, G. T., & Höge, H. (1997). Various attempts to establish a basic form of beauty: Experimental aesthetics, golden section, and square. *Empirical Studies of the Arts*, 15(2), 115-130.
- Fong, W. (1992). *Beyond representation: Chinese painting and calligraphy, 8th-14th century* (Vol. 48).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 Francuz, P., Zaniewski, I., Augustynowicz, P., Kopiś, N., & Jankowski, T. (2018). Eye movement correlates of expertise in visual arts. *Frontiers in human neuroscience*, 12, 87.
- Friborg, O., Martinussen, M., & Rosenvinge, J. H. (2006). Likert-based vs. semantic differential-based scorings of positive psychological constructs: A psychometric comparison of two versions of a scale measuring resilience. *Personality and Individual Differences*, 40(5), 873-884.

- Hatch, M. J. (2020). Outline, Brushwork, and the Epigraphic Aesthetic in Huang Yi's Engraved Texts of the Lesser Penglai Pavilion (1800). *Archives of Asian Art*, 70(1), 23-49.
- Heise, D. R. (1969). Some methodological issues in semantic differential research. *Psychological bulletin*, 72(6), 406.
- Hoffman, R. R. (1998). How can expertise be defined? Implications of research from cognitive psychology. In *Exploring expertise* (pp. 81-100). Springer.
- Jacobsen, T. (2010). Beauty and the brain: culture, history and individual differences in aesthetic appreciation. *Journal of anatomy*, 216(2), 184-191.
- Joshi, A., Kale, S., Chandel, S., & Pal, D. K. (2015). Likert scale: Explored and explained. *British journal of applied science & technology*, 7(4), 396.
- Juslin, P. N., Ingmar, E., & Danielsson, J. (2021). Aesthetic judgments of music: Reliability, consistency, criteria, self-insight, and expertise. *Psychology of Aesthetics, Creativity, and the Arts*.
- Kao, A. C. (2022). Chinese Calligraphy and the Art of Writing. *AMA Journal of Ethics*, 24(7), 676-680.
- Kao, H. S. (2010). Calligraphy therapy: A complementary approach to psychotherapy. *Asia Pacific Journal of Counselling and Psychotherapy*, 1(1), 55-66.
- Kao, H. S., Xu, M., & Kao, T. T. (2021). Calligraphy, psychology and the Confucian literati personality. *Psychology and Developing Societies*, 33(1), 54-72.
- Kaufman, J. C., Baer, J., Cropley, D. H., Reiter-Palmon, R., & Sinnott, S. (2013). Furious activity vs. understanding: How much expertise is needed to evaluate creative work? *Psychology of Aesthetics, Creativity, and the Arts*, 7(4), 332.
- Labadi, S. (2013). UNESCO, cultural heritage, and outstanding universal value: Value-based analyses of the World Heritage and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Conventions.
- Ledderose, L. (1984). Some Taoist elements in the calligraphy of the Six Dynasties. *T'oung Pao*, 70(4), 246-278.
- Leder, H., Gerger, G., Briber, D., & Schwarz, N. (2014). What makes an art expert? Emotion and evaluation in art appreciation. *Cognition and Emotion*, 28(6), 1137-1147.
- Leder, H., & Nadal, M. (2014). Ten years of a model of aesthetic appreciation and aesthetic judgments: The aesthetic episode—Developments and challenges in empirical aesthetics.

British journal of psychology, 105(4), 443-464.

- Li, Q. (2018). *Context Influences Evaluation of Creativity by Novices, Quasi-experts, and Experts* [The Claremont Graduate University].
- Mastandrea, S., & Maricchiolo, F. (2014). Implicit and explicit aesthetic evaluation of design objects. *Art & Perception*, 2(1-2), 141-162.
- Müller, M., Höfel, L., Brattico, E., & Jacobsen, T. (2010). Aesthetic judgments of music in experts and laypersons—An ERP study.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sychophysiology*, 76(1), 40-51.
- Osgood, C. E., May, W. H., Miron, M. S., & Miron, M. S. (1975). *Cross-cultural universals of affective meaning* (Vol. 1).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 Osgood, C. E., & Suci, G. J. (1955). Factor analysis of meaning. *Journal of experimental psychology*, 50(5), 325.
- Osgood, C. E., Suci, G. J., & Tannenbaum, P. H. (1957). *The measurement of meaning*.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 Pelowski, M., Markey, P. S., Forster, M., Gerger, G., & Leder, H. (2017). Move me, astonish me... delight my eyes and brain: The Vienna integrated model of top-down and bottom-up processes in art perception (VIMAP) and corresponding affective, evaluative, and neurophysiological correlates. *Physics of Life Reviews*, 21, 80-125.
- Peveto, A. (2010). Black ink and white paper: The traditional art of Chinese calligraphy. *URJ-UCCS: Undergraduate Research Journal at UCCS*, 3(2), 42-45.
- Pihko, E., Virtanen, A., Saarinen, V.-M., Pannasch, S., Hirvenkari, L., Tossavainen, T., Haapala, A., & Hari, R. (2011). Experiencing art: the influence of expertise and painting abstraction level. *Frontiers in human neuroscience*, 5, 94.
- Plucker, J. A., Kaufman, J. C., Temple, J. S., & Qian, M. (2009). Do experts and novices evaluate movies the same way? *Psychology & Marketing*, 26(5), 470-478.
- Silvia, P. J. (2013). Interested experts, confused novices: Art expertise and the knowledge emotions. *Empirical Studies of the Arts*, 31(1), 107-115.
- Smith, L. F., & Smith, J. K. (2020). The nature and growth of aesthetic fluency. In *New directions in aesthetics, creativity, and the arts* (pp. 47-58). Routledge.
- Snider, J. G., & Osgood, C. E. (1969). *Semantic differential technique; a sourcebook*. Aldine Publishing Company.

- Stoklasa, J., Talášek, T., & Stoklasová, J. (2019). Semantic differential for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scale relevance and uncertainty entering the semantic space. *Quality & Quantity*, 53(1), 435-448.
- Szu, K.-Y., & Chang, V. C.-Y. (2022). Integrating the use of digital e-Pen into Chinese calligraphy pedagogical practices. *TMUE Journal of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27(51-60).
- Takahashi, S. (1995). Aesthetic properties of pictorial perception. *Psychological review*, 102(4), 671.
- Tingyou, C., & Chen, T. (2011). *Chinese Calligraph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Tseng, Y., & Zeng, Y. (1993). *A history of Chinese calligraphy*.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 VanPatten, B. (2016). Why explicit knowledge cannot become implicit knowledge. *Foreign Language Annals*, 49(4), 650-657.
- Ward, P., Schraagen, J. M., Gore, J., & Roth, E. M. (2019). *The Oxford handbook of expertis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Weichselbaum, H., Leder, H., & Ansorge, U. (2018). Implicit and explicit evaluation of visual symmetry as a function of art expertise. *i-Perception*, 9(2), 2041669518761464.
- Wundt, W. M. (1874). *Grundzüge der physiologischen Psychologie* (Vol. 1). Wilhelm Engelmann.
- Xu, Y., & Shen, R. (2022). Aesthetic evaluation of Chinese calligraphy: a cross-cultural comparative study. *Current Psychology*, 1-14.
- Yeh, Y. c., & Peng, Y. Y. (2019). The Influences of aesthetic life experience and expertise on aesthetic judgement and emotion in mundane art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Art & Design Education*, 38(2), 492-507.
- Zhu, G., & Feng, W. (2019). the invention of body representation in modern china: case study of liu haisu and the “model event”. *comparative literature studies*, 56(3), 587-603.

Appendix 1: Semantic differential scale already empirically verified for specific use for aesthetic appraisal of regular script Chinese Calligraphy

(cf. Chang, 2022)

1、Strokes

1 2 3 4 5 6

- 1.1 Stable Strokes – Shaky Strokes (SS)
- 1.2 Fluid Movements – Nonfluid Movements (MV)
- 1.3 Powerful Starting Stroke – Weak Starting Stroke (ST)
- 1.4 Flowy Maneuvering – Bumpy Maneuvering (MN)
- 1.5 Conclusive Finish – Loose Finish (FN)

2、Overall Structure

1 2 3 4 5 6

- 2.1 Adequate Proportion – Inadequate Proportion (PR)
- 2.2 Well-Grounded Structure – Tilted Structure (SR)
- 2.3 Even Space Layout – Uneven Space Layout (SL)
- 2.4 Tight Center Core – Loose Center Core (CC)
- 2.5 Appropriately Making Way – Not Making Way (MW)

3、Perception of Overall Viewing

1 2 3 4 5 6

- 3.1 Paper-Penetrating Stroke Force – Weak Stroke Force (SF)
- 3.2 Outward Open Structure – Crowded Structure (SC)
- 3.3 Elegant Form – Form Pending Improvement (FR)
- 3.4 Mature Skills – Skills Pending Improvement (SK)
- 3.5 Adequate Blank-Fullness Composition – Inadequate Blank-Fullness Composition (BF)

Appendix 2: ANOVA results

Dimensions	F value (d.f. 1,5)	P value	partial eta-square (η^2_p)
1. (SS)	42.418	0.001	0.895
2. (MV)	17.171	0.009	0.774
3. (ST)	24.693	0.004	0.832
4. (MN)	19.755	0.007	0.798
5. (FN)	14.825	0.012	0.748
6. (PR)	14.393	0.013	0.742
7. (SR)	18.907	0.007	0.791
8. (SL)	33.306	0.002	0.869
9. (CC)	20.287	0.006	0.802
10. (MW)	14.657	0.012	0.746
11. (SF)	51.634	0.001	0.912
12. (SC)	28.948	0.0029	0.853
13. (FR)	7.259	0.043	0.592
14. (SK)	10.196	0.024	0.671
15. (BF)	8.952	0.030	0.642

NB.: Statistically significant dimensions are highlighted in red, while green highlighting means marginal significance.

Acknowledgment

Gratitude goes to the anonymous reviewers for their valuable feedback and to Chairman Chin-Tsai Chen (Founder of WIN Semiconductors), Professor Huan-Chao Keh, Professor Ben-Hang Chang and Professor Tzung-Hang Lee for their support, under the funded research initiative entitled ‘Gen-AI Gen-AI e-Pen + AI R&D’ at Tamkang University, New Taipei City, Taiwan.

翻譯數位墨跡鑑賞專業素養： 以智慧 e 筆生成書法之美學評鑑為例*

張介英**

【摘要】

本研究奠基於翻譯學中新興的「虛實轉譯」(transliteration)理論典範，並結合實證美學領域中所提出的「藝術欣賞的心理—歷史架構」，主張美感的形成與評鑑本質上有賴於深層的歷史—文化理解。三十位專業書法家與五十四位非書法者共同使用由先前研究所發展的語義差異量表(6點量尺，涵蓋15對雙極詞的形容詞描述符，對應於三個主要構面)，對兩組各六字的數位楷書作品進行評分；其中一組由專業書法家以智慧 e 筆創作，另一組則為非專家所生成。二因子變異分析顯示，書法家在審美評鑑上展現出統計上顯著的鑑賞力，尤以以下四個維度為然：(1)筆畫穩—筆畫抖(SS)、(2)空間平均—空間不均(SL)、(3)力透紙背—筆力輕浮(SF)、(4)結構舒張—結構擁擠(SC)。同時，研究亦發現另兩個維度呈現邊際顯著的專業鑑賞差異：(1)起筆有力—起筆無力(ST)、(2)緊守中宮—鬆垮發散(CC)，均為智慧 e 筆所生成的數位楷書所涉及的鑑賞向度。本研究因此：(a)進一步驗證了專業知識對數位楷書美感評鑑的顯著影響；(b)提出了智慧 e 筆生成之數位楷書作品在專家美學評鑑中具備可被辨識的鑑賞依據；(c)揭示出若干具有歷史—文化意涵的美感構成因素，可望作為專家鑑賞中判別細節與微妙差異的依憑。

關鍵詞：虛實轉譯、智慧 e 筆、鑑賞力、心理—歷史架構、專業知識、美感評鑑、中國書法

2025.04.29 收稿，2025.06.19 通過刊登。

* 此為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成果(計劃名稱：專業知識對楷書書法審美的影響：語義差異量表法，計畫編號：112-2410-H-032-036-)。

** 淡江大學英文學系助理教授。

《北市大語文學報》總目錄

註：《北市大語文學報》改版前題作《應用語文學報》

《應用語文學報》

創刊號 8 篇 (1999.06)

《應用語文學報》發刊詞
論「叢書」
王獻唐先生日記選注
日本漢學研究近況
客語狀聲詞探析
關於〈切韻序〉的幾個問題
二十世紀報導文學的回顧
從黃州詩詞話東坡——談創作的要素
原住民文學的類型與趨向

劉兆祐
劉兆祐
丁原基
林慶彰
古國順
葉鍵得
陳光憲
江惜美
浦忠成

第二號 8 篇 (2000.06)

雜著筆記之文獻資料及其運用
張金吾編《詒經堂續經解》的內容及其學術價值
王獻唐與傅增湘、傅斯年、屈萬里等往來書札標注
如何填等韻圖
「表達、溝通與分享」的基本能力研究
面向未來的本國語文教學體系——試論單元統整教學之建構
史記寫作藝術與現代報導文學
析論蘇軾詩中的想像

劉兆祐
林慶彰
丁原基
葉鍵得
陳正治
馮永敏
陳光憲
江惜美

第三號 10 篇 (2001.06)

劉兆祐教授榮退紀念專號

《文獻通考》之文獻資料及其運用與整理——「政書」文獻資料研究之一
許印林之方志學述評
顧頡剛論《詩序》
客語用字待考錄
類疊與層遞修辭法概論
顧炎武離析《唐韻》以求古音分合析論
客語上古詞彙考
試論九年一貫《國語文課程綱要》內涵與特色
析論蘇軾詩中的形相直覺
臺灣當代文藝思潮引論

劉兆祐
丁原基
林慶彰
古國順
陳正治
葉鍵得
何石松
馮永敏
江惜美
許琇禎

第四號 9 篇 (2002.06)

陳維德教授、江惜美教授榮退紀念專號

元興文署《資治通鑑》版本疑辨
劉逢祿《左氏春秋考證》的辨偽方法
宋代類書的文獻價值
客語用字待考續錄
由黃季剛先生從音以求本字論通假字
析論蘇軾詩中的心理距離
權力意志與符號的戲局——林耀德小說研究
皮日休的儒學思想
論北魏孝文帝的「六宗」說

吳哲夫
林慶彰
丁原基
古國順
葉鍵得
江惜美
許琇禎
劉醇鑫
濮傳真

第五號 11 篇 (2003.06)

屈萬里先生之學術成就及對中國圖書館事業之貢獻	劉兆祐
馮琦及其《經濟類編》	丁原基
上古「韻部」析論	葉鍵得
從客語詞彙看君子「好」述	何石松
現代漢語的構詞新探	何永清
注音符號教學探討及改進研究	陳正治
析論蘇軾詩中的內模仿	江惜美
〈十二月古人〉考述(一月至四月)	古國順
「俗賦」的名稱、淵源與形成	楊馥菱
韓愈文中的孟子	劉醇鑫
郝敬儒學思想述論	張曉生

第六號 12 篇 (2004.06)

施隆民教授榮退紀念專號

鄭樵之文獻學	劉兆祐
臺華語相應滋長關係之探微	蔡秋來
陳澧系聯《廣韻》切語上下字條例的教學設計與問題討論	葉鍵得
現代漢語副詞分類的探究	何永清
林海音與兒童文學探究	陳正治
析論蘇軾詩中的陽剛美	江惜美
柳宗元貶謫時期詩賦之悲憤主題及其自我治療意義之研究	梁淑媛
臺北拱樂社錄音團研究	楊馥菱
范仲淹《易》學與革新智慧	陳光憲
臺灣阿美族神話傳說研究——文化內涵與起源的集體思維	浦忠成
陳淳與《北溪字義》	余崇生
《韓非子·解老篇》對老子「道」的詮釋與運用	張曉生

第七號 11 篇 (2005.06)

古國順教授、陳正治教授、劉醇鑫教授榮退紀念專號

客語無字詞彙文獻探討	何石松
《四庫全書》著錄姓氏類文獻析探	丁原基
《古文觀止》的嘆詞探究	何永清
關於聲韻學的幾個問題	葉鍵得
臺華語相應滋長關係之探微 (二)	蔡秋來
兒童詩修改探討	陳正治
析論蘇軾詩中的陰柔美	江惜美
王國維先生之治學及其學術貢獻	陳光憲
本土思想的萌發：原住民族神話思維的回溯	蒲忠成
吉藏的判教思想	余崇生
韓愈的政治思想論析	劉醇鑫

第八號 7 篇 (2006.06)

王國維之文獻學	劉兆祐
臺華語相應滋長關係之探微 (三)	蔡秋來
《經史正音切韻指南·玉鑰匙門法》析論	葉鍵得
客語生子為降子考	何石松
從《隸釋》、《隸續》看洪适對隸書的研究	吳俊德
臺北市行天宮楹聯的語法與修辭研究	何永清
詩畫藝術中的兩種對差	梁淑媛

《北市大語文學報》

註：《應用語文學報》改版後題作《北市大語文學報》（中國語文領域）

創刊號（改版後） 5 篇（2008.12）

- | | |
|----------------------|-----|
| 聲韻學與古籍研讀之關係 | 陳新雄 |
| 《戰國策》被動句式研究 | 許名瑄 |
| 真誠的愛與創造——江自得及其詩作內容析探 | 陳盈妃 |
| 論謝靈運山水詩中理想人格的追求與失落 | 賴佩暄 |
| 國中學生讀、寫能力之因素結構分析 | 林素珍 |

第三期 5 篇（2009.12）

- | | |
|-----------------------------|-----|
| 伊藤東涯〈聖語述〉析論 | 謝淑熙 |
| 李漁《閒情偶寄》女性儀容觀探析 | 陳伊婷 |
| 從美學範疇論《周易》的「立象盡意」 | 張于忻 |
| 花東卜辭時代的異見 | 吳俊德 |
| 閱讀、批判與分析角度的自我省思——論多元開放的治學方法 | 楊晉龍 |

第五期 7 篇（2010.12）

- | | |
|------------------------------|---------|
| 海峽兩岸《易》學工具書編纂之回顧與展望 | 孫劍秋、何淑蘋 |
| 臺灣海陸客家語「來/去」做趨向語的相關研究 | 黃美鴻、鄭 縈 |
| 格不必盡古，而以風調勝——顧璘對格調論的實踐與補充 | 蘇郁芸 |
| 論臺灣兒童自然科普書寫——以《李淳陽昆蟲記》為例 | 陳怡靜 |
| 古典文學的應用與抵抗——蔣渭水的文言散文與古典詩歌作品論 | 黃信彰 |
| 日本室町時代五山禪宗及其僧侶漢詩之析探 | 林均珈 |
| 體驗交流、參與互動的作文教學走向 | |
| ——從命題與批改談作文教學的更新與轉型 | 馮永敏 |

第七期 6篇 (2011.12)

戰國遣策名物考釋四則	邱敏文
臺灣四縣客家話的幾個音韻問題	劉勝權
彎弓征戰作男兒，夢裡曾經與畫眉 ——《樂府詩集》二首〈木蘭詩〉的互文性分析	林淑雲
相思、悟世與閒適——論關漢卿散曲之春意象	顏智英
文人的自我獨白——解析自祭文與自撰墓誌銘	郭乃禎
篇章邏輯與讀寫教學	陳滿銘

第九期 5篇 (2012.12)

古文字「龜」、「隸」、「隸」、「隸」論辨	張惟捷
《文心雕龍》「物感」說與「興」義之辨	黃偉倫
林語堂散文的語言美學論析	黃麗容
《國語一字多音審訂表》與語文教學綜合研究	葉鍵得
談 PISA 閱讀素養評量對十二年國教閱讀教學的意涵	孫劍秋、林孟君

第十一期 5篇 (2013.12)

卜辭商王廩辛存在的考察	吳俊德
陸榮《春秋胡氏傳辨疑》述評	張曉生
〈人間世〉的自處處人之道	吳肇嘉
敦煌寫卷 P2704 及其相關寫卷研究	劉鑒毅
曲莫《父母規》述評	葉鍵得

第十二期 7 篇 (2014.12)

- 宋代經書帝王學以義理解經特點初探——以史浩《尚書講義》為主
殷卜辭「𠂔」字及其相關問題 何銘鴻
- 殷卜辭中「尸」、「人」偏旁相通辨析 吳俊德
- 漢初月朔考索——以出土簡牘為線索 陳冠勳
- 論顏元事功思想中的「事物之學」 許名瑋
- 集解與輯錄體解題 王詩評
- 全臺首著驚書釋疑——兼論《警世盤銘》佚文調查報告 陳仕華
- 黃文瀚

第十三期 5 篇 (2015.6)

- 近十年 (2003-2012) 兩岸《易》學研究之趨向與展望
——以博碩士論文為範疇 孫劍秋、何淑蘋
- 華語職前教師運用多媒體於線上漢字教學初探 鄭琇仁
- 歷史關懷與詩性特質的交鋒
——李渝《溫州街的故事》與林耀德《一九四七高砂百合》比較 侯如綺
- 軍旅書寫、詩人和時代——以《家國、戰爭與情懷——國軍文藝金像獎
歷屆新詩得獎作品選輯》為討論文本 田運良
- 巾箱本與澤存堂本《廣韻》俗字比較——兼論與現今常用字關係 戴光宇

第十四期 5 篇 (2015.12)

- 戲曲經典的詮釋與再現——以《桃花扇》的崑劇改編本為例 沈惠如
- 在情與欲之間——《紅樓夢》人物中尤三姐、尤二姐、司棋、鴛鴦的身體書寫 林偉淑
- 國小國語文閱讀摘要教學之實踐與反思 馮永敏、賴婷妤、陳美伶
- 宋代書法相關論著的書寫特徵與承襲 王皖佳
- 從視角凸顯論古文中名動轉換的認知策略——以醫療事件框架為例 吳佳樺

第十五期 6篇 (2016.6)

介紹教育部五本語文工具書	葉鍵得
《論語》「諸」字用法探討	何永清
凝視與差異：嚴歌苓短篇小說中的移民男身	邱珮萱
畢沅《經典文字辨證書》字樣觀析探	邱永祺
《詩經·魏風》語言音韻風格探析	戴光宇
石成金《笑得好》之寓言研究	林怡君

第十六期 6篇 (2017.6)

《字鑑》編輯觀念探述	邱永祺
論姚文燮詩學觀：以《無異堂文集》、《昌谷集註》為討論範疇	陳沛淇
試析王國維〈《紅樓夢》評論〉之悲劇美學	陳秀絨
論中國書法「現代」與「後現代」的跨界思維與立論局限	郭晉銓
董仲舒天人思想再論	張伯宇
「比喻」在聲韻學教學上的運用	葉鍵得

第十七期 4篇 (2017.12)

隙縫中的聲響：嚴歌苓短篇小說中的移民女聲	邱珮萱
老子思想「致虛守靜」章再議——兼述其予太亟拳修煉養上的觀復	張志威
李商隱〈重有感〉晚清模擬析論——以陳玉樹〈擬李義山重有感〉兩組詩為例	張柏恩
論語境與國小國語文教學的關聯面向	黃惠美

第十八期 6 篇 (2018.6)

- | | |
|--------------------------------|-----|
| 台灣童話繪本《生肖十二新童話》之敘事策略探究 | 高麗敏 |
| 無鬼有妖的矛盾 蠡闕王充《論衡》的鬼神觀 | 張志威 |
| 論馮班《鈍吟書要》中「法」與「意」的辯證思維 | 郭晉銓 |
| 山林與城市之間——李東陽園林詩中的仕隱情懷與景觀寄託 | 游勝輝 |
| 論唐、五代視域中的孟郊形象 | 黃培青 |
| 戰爭視野下流亡學生的成長史——論王鼎鈞《山裏山外》的生存體認 | 黃雅莉 |

第十九期 3 篇 (2018.12)

- | | |
|-------------------------------------|-----|
| 論《翰林筆削字義韻律鰲頭海篇心鏡》之編輯特色與流行文學作品對平仄的迷思 | 巫俊勳 |
| 論廖玉蕙散文中的慈母教養思維 | 金周生 |
| | 黃慧鳳 |

第二十期 5 篇 (2019.6)

- | | |
|------------------------------------|-----|
| 論從擊鉢吟看清代臺灣香奩體的發展——以《詩畸》與《竹梅吟社詩鈔》為例 | 余育婷 |
| 〈甲骨文斷代研究例〉析議 | 吳俊德 |
| 唐代宗時期杜甫作品所呈現之時代獨特性 | 林宜陵 |
| 從《海東書院課藝》概觀晚清臺灣童生八股文教育 | 游適宏 |
| 歌仔戲《啾咪！愛咋》改編《愛情與偶然狂想曲》之跨文化編創探討 | 楊馥菱 |

第二十一期 7篇 (2019.12)

- | | |
|------------------------------------|-----|
| 韓非與「惡」的距離——法家「政治人」系統在漢語哲學場域中的陰影與重建 | 曾暉傑 |
| 朱陸異同論爭下的「陸-王」學術史脈——從陽明《朱子晚年定論》談起 | 田富美 |
| 朝鮮學者權克中《周易參同契注解》內丹思想研究 | 王詩評 |
| 陳宗賦律賦初探——簇事聯對與格律之極致化 | 陳姿蓉 |
| 《罕用國字標準字體表·艸部》之收字探析 | 巫俊勳 |
| 臺日常用漢字對比與對日華語教材編寫建議 | 張金蘭 |
| 傳統中國「士」的繼承與轉向：一個現代道家型知識分子如何可能？ | 潘君茂 |

第二十二期 4篇 (2020.6)

- | | |
|---|-----|
| 甲骨文發現問題再探 | 吳俊德 |
| 出土《蒼頡篇》溯秦字形析論——兼談北大漢簡《蒼頡篇》簡29所衍生之
版本問題 | 許文獻 |
| 明清之際冒襄(1611-1693)友倫的話語實踐——以〈五君咏〉為例 | 林津羽 |
| 晚清旅日書寫中的明治維新與文化共同體想像(1868-1894) | 張惠珍 |

第二十三期 4篇 (2020.12)

- | | |
|---------------------------------|---------|
| 詩人·詩中人·詩篇——從馬斯洛「需求理論」視角讀《詩經·魏風》 | 陳溫菊 |
| 陳子龍復古詩學要旨，兼論七子派說《詩》內涵 | 王欣慧 |
| 歌仔戲演員「腳色運用」之研究——以楊麗花電視歌仔戲為例 | 楊馥菱 |
| 洋腔洋調怎麼辦？—初級華語學習者聲調診斷系統建置與測試 | 張循鏗、張金蘭 |

第二十四期 5 篇 (2021.6)

- | | |
|---------------------------------|-----|
| 沈約〈郊居賦〉創作背景及時空敘寫研究 | 陳恬儀 |
| 論王安石絕句的文體學意義 | 唐梓彬 |
| 試論《紅樓夢》中的「炕」 | 林雯卿 |
| 空間敘事下生命座標的尋找——論陳銘礪故鄉系列成長書寫的現實意義 | 黃雅莉 |
| 展演疾病的話語：論周大觀罹癌的書寫現象 | 盧柏儒 |

第二十五期 5 篇 (2021.12)

- | | |
|------------------------------------|-----|
| 《左傳》、《國語》「業」字諸議析論 | 黃聖松 |
| 「王韋」與「陶韋」——從並稱視角談王士禛詩學中的韋應物論 | 王潤農 |
| 女性視角的審度與認同——台灣歌仔戲【哭調】與苦旦廖瓊枝 | 楊馥菱 |
| 論蔡富澧海洋詩的經驗性與主題營造——以《藍色牧場》與《碧海連江》為例 | 黃慧鳳 |
| 身體做為一種聲音——論駱以軍《我們》語言的幽默性與魅惑感 | 楊建國 |

第二十六期 6 篇 (2022.6)

- | | |
|------------------------------------|-----|
| 試論地理文化對齊晉法家思想的影響——從經濟觀的差異談起 | 陳溫菊 |
| 韓愈詩中風景書寫的特色析論 | 呂梅 |
| 幻遊與消逝——韓國漢文小說《金鰲新話》敘事美學析論 | 盧世達 |
| 戲曲空間運用之文本構思與演出實際——以李漁《風箏誤》及其梨園本為觀照 | 李佳蓮 |
| 誰當諒朝宗：清初侯方域〈哀辭九章〉的自辯基調 | 王若嫻 |
| 疫情時代國小師培「國音及說話」課程線上教學與省思 | 張金蘭 |

第二十七期 4 篇 (2022.12)

- | | |
|---------------------------|---------|
| 武丁以前卜辭考辨 | 吳俊德 |
| 王懋竑《朱子年譜》書信繫年考辨 | 王奕然 |
| 數位 e 筆融入書法教學實踐 | 絲凱郁、張介英 |
| 韓國學生的華語舌尖前後音偏誤考察：以頻譜重心為基礎 | 鄭尊仁 |

第二十八期 4 篇 (2023.6)

- | | |
|-------------------------|-----|
| 「天之所與我者」：孟子之「自然法」思想 | 許惠琪 |
| 論《韓非子》開明利己的政治思想 | 李庭緯 |
| 北朝 B 型造像記開頭套語與魏晉南北朝佛玄思想 | 范樂陶 |
| 淡與灑氣，清與雕琢——吳德旋文章創作論探討 | 蔡美惠 |

第二十九期 3 篇 (2023.12)

- | | |
|------------------------|-----|
| 《六朝麗指》駢體文學史論探析 | 溫光華 |
| 清末劉樹屏《澄衷蒙學堂字課圖說》附字舉隅析論 | 鍾哲宇 |
| 葉珊對中國古典的承繼與革創 | 陳慶元 |

第三十期 3 篇 (2024.6)

- | | |
|---------------------------------|-----|
| 說殷卜辭術語「敘辭」、「命辭」、「占辭」、「驗辭」的回顧史研究 | 何贊勝 |
| 慷慨追賢豪：陳子龍〈歲晏倣子美〈同谷七歌〉〉的「殺身」意蘊 | 王若嫻 |
| 魏清德〈新店賦〉、〈日月潭賦〉對莊子韻致的承襲及其應世態度觀察 | 賴恆毅 |

第三十一期 3 篇 (2025.1)

- | | |
|-----------------------------|-----|
| 居延新簡 EPT56.181 《蒼頡篇》內容補說 | 許文獻 |
| 《群書治要》摭錄《呂氏春秋》之治道思想抉微 | 黃麗頻 |
| 1930 年代迄今臺灣地區著造之延平王經卷及其思想探析 | 李建德 |

第三十二期 5 篇 (2025.6)

- | | |
|---------------------------------|-----|
| 山濤歷史評價考述 | 陳冠樺 |
| 「重玄」在道教思想史中的歷史定位 | 林東毅 |
| 唐代李夫人辭賦之文學與文化意義析論 | 郭章裕 |
| 從廣告到小說：《商界鬼域記》中的假藥敘事與時代隱喻 | 潘芊樺 |
| 翻譯數位墨跡鑑賞專業素養：以智慧 e 筆生成書法之美學評鑑為例 | 張介英 |

《北市大語文學報》稿約

壹、內容範圍

本學報每年出版兩期，一月、七月份出刊，全年收稿，採隨到隨審，歡迎大專院校專兼任（退休）教師、博士生投稿。所收學術論文分為「中國語文領域」與「華語文教學領域」兩部分，刊載以下稿件：

- 一、「中國語文領域」：登載有關中國文學、中國思想、語言學、文字學、中國語文教育等學術論文。
- 二、「華語文教學領域」：刊載與華語文有關的文字學、音韻學、語言結構分析、語言習得、教學理論、教學方法、實證研究、數位學習等中英文學術論文。

貳、投稿須知

一、稿則

1. 來稿以未發表者為限（會議論文請確認未參與該會議後經審查通過所出版之正式論文集者）。凡發現一稿兩投者，一律不予刊登。
2. 稿件內涉及版權部分（如圖片及較長篇之引文），請事先取得原作者同意，或出版者書面同意。本學報不負版權責任。
3. 來稿經本學報接受刊登後，作者同意將著作財產權讓與本學報，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日後除作者本人將其個人著作集結出版外，凡任何人任何目的之重製、轉載（包括網路）、翻譯等皆須事先徵得本學報同意，始得為之。
4. 來稿請勿發生侵害第三人權利之情事。發表人須簽具聲明書，如有抄襲、重製或侵害等情形發生時，概由投稿者負擔法律責任，與本學報無關。
5. 本學報編輯對擬刊登之文稿有權做編輯上之修正。
6. 凡論文經採用刊登者，每一撰稿人致送本學報二本、抽印本十份，不另致酬。
7. 來稿請使用以電腦打字印出的稿件。請避免用特殊字體及複雜編輯方式，並請詳細註明使用軟體名稱及版本。英文以 Times New Roman 12 號字，中文以細明體 12 號字打在 A4 紙上，並以 Word 原始格式（上下留 2.54 公分，左右各 3.17 公分）排版（請勿做任何特殊排版，以一般文字檔儲存即可）。

二、審查與退稿

1. 本學報所有投稿文章均送審，審查完畢後，編輯小組會將審查意見寄給作者。
2. 本學報來稿一律送請兩位學者專家審查，審查採雙匿名制，文稿中請避免留下作者相關資訊，以利審查作業。
3. 編輯委員會得就審查意見綜合討論議決，是否刊登；並要求撰稿人對其稿件作適當之修訂。本學報責任校對亦得根據「撰稿格式」作適當之校正。
4. 若來稿未獲刊登，本學報將通知作者，並附審查回覆。

三、文稿內容

「中國語文領域」

1. 著者：來稿請附「《北市大語文學報》投稿資料表」。
2. 標題：請附中英文標題，文字力求精簡；若加副標題，亦以簡要為尚。
3. 摘要、關鍵字：來稿請附中英文摘要（中文摘要限五百字以內；英文摘要以一頁為限）、中英文關鍵詞（五個為限）。
4. 字數：以中英文稿件為限，中文稿以 10,000 字至 30,000 字（以電腦字元計，並含空白及註解）為原則，英文稿以 15 頁至 30 頁打字稿（隔行打字）為原則。特約稿件則不在此限。譯稿以學術名著為限，並須附考釋及註解。所有來稿務請按本學報「中國語文領域撰稿格式」寫作，以利作業。
5. 撰稿格式：依照《北市大語文學報》撰稿格式。

「華語文教學領域」

1. 著者：來稿請附「《北市大語文學報》投稿資料表」。
2. 標題：請附中英文標題，文字力求精簡；若加副標題，亦以簡要為尚。
3. 摘要、關鍵字：來稿請附中英文摘要（中英文各一頁），各約 500 字；中、英文關鍵字，各 3-5 個。
4. 字數：中文稿，請維持在 10,000-30,000 字，英文稿則為 10,000-16,000 字，含中英文摘要、參考書目與圖表。
5. 撰稿格式：本學報「華語文教學領域」參考資料登錄方式依據 APA 格式，中文排列方式以作者姓名筆劃由少到多排列。

四、本學報採電子檔文稿交寄

1. 《北市大語文學報》投稿資料表
2. 論文電子檔

請寄至：cllut@go.utapei.edu.tw

《北市大語文學報》編輯委員會

《北市大語文學報》撰稿格式

2025 年 6 月修訂

- 一、格式：每段第一行排縮兩字元；獨立引文每行排縮三字元。
- 二、各章節使用符號：依一、(一)、1、(1)……等順序表示。
- 三、標點符號：採用新式標點，惟專書名、期刊名改用《》，篇名改用〈〉。在行文中，書名和篇名連用時，省略篇名號，如《史記·項羽本紀》。書名如為英文撰寫，請用斜體。篇名請用“ ”。中文請使用全形標點符號，除破折號、刪節號各佔兩字元外，其餘標點符號各佔一字元。
- 四、文內註腳註釋：採隨頁註，註釋號碼請以阿拉伯數字隨文標示，置於標點符號之後。

請依下列註釋格式撰寫：

(一)首次徵引

1. **專書** 作者：《書名》(出版地：出版者，年份)，頁碼。

(1) 專書

葉嘉瑩：《王國維及其文學批評(上)》(臺北：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1992年)，頁204。

(2) 翻譯專書

〔美〕柯馬丁著，劉倩譯：《秦始皇石刻：早期中國的文本與儀式》(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年)，頁21-30。

(3) 英文、西文專書

Mark Edward Lewis, *Writing and Authority in Early China*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1999), pp. 5-10.

(4) 英文專書多作者、編輯

René Wellek and Austin Warren, *Theory of Literature*, 3rd ed. (New York: Harcourt, 1962), p. 289.

(5) 日文、韓文專書

〔日〕西村天囚：〈宋學傳來者〉，《日本宋學史》(東京：梁江堂書店，1909年)，上編(三)，頁22。

〔日〕荒木見悟：〈明清思想史の諸相〉，《中國思想史の諸相》(福

岡：中國書店，1989年），第二篇，頁205。

(6) 叢書

郭沫若：《十批判書》，收入《民國叢書》第4編（上海：上海書局，1992年，重印上海群益書局版），第1冊，頁164-166、170-171。

2. 論文 作者：〈篇名〉，《期刊名》卷期（年月），頁碼。

(1) 中文期刊論文

董作賓：〈甲骨文斷代研究的十個標準（中）〉，《大陸雜誌》第4卷第9期（1952年5月），頁20-22。

(2) 英文、西文論文

Joshua A. Fogel, “‘Shanghai-Japan’: The Japanese Residents’ Association of Shanghai,”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59.4 (Nov. 2000): 927-950.

(3) 日文、韓文論文

〔日〕子安宣邦：〈朱子「神鬼論」の言說的構成——儒家的言說の比較研究序論〉，《思想》792號（東京：岩波書店，1990年），頁133。

3. 論文集／專書論文 作者：〈論文名〉，收入編者：《書名》（出版地：出版者，年份），頁碼。

(1) 中文論文集／專書論文

陳昭容：〈漢字起源與先秦漢字文化圈形成的初步探索〉，收入黃銘崇主編：《中國史新論·古代文明的形成分冊》（臺北：中央研究院·聯經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頁111-164。

(2) 英文、西文之論文集／專書論文

John C. Y. Wang, “Early Chinese Narrative: The *Tso-chuan* as Example,” in *Chinese Narrative: Critical and Theoretical Essays*, ed. Andrew H. Plak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7), pp. 3-20.

(3) 日文、韓文之論文集／專書論文

〔日〕伊藤漱平：〈日本における『紅樓夢』の流行——幕末から現代までの書誌的素描〉，收入古田敬一編：《中國文學の比較文學的研究》（東京：汲古書院，1986年），頁474-475。

4. 學位論文 作者：《學位論文名》（出版地：出版者，年份），頁碼。

(1) 中文學位論文

顏崑陽：《莊子藝術精神之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研究所博士論文，1984年），頁10。

(2) 英文、西文之論文集／專書論文

Hwang Ming-chorng, "Ming-tang: Cosmology, Political Order and Monuments in Early China" (Ph.D. diss., Harvard University, 1996), p. 20.

(3) 日文、韓文之論文集／專書論文

〔日〕藤井省三：《魯迅文學の形成と日中露三國の近代化》（東京：東京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1991年），頁62。

5. 古籍

(1) 原刻本：

〔清〕阮元：《重刊宋本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清嘉慶刊本，約1815-1816年間），卷12，頁1。

(2) 影印本：

〔明〕郝敬：《尚書辨解》（臺北：藝文印書館，1969年，百部叢書集成影印湖北叢書本），卷3，頁2上。

i. 所徵引原書只有卷數，無篇章名者，註明全書之版本項，例如：

〔北宋〕司馬光：《資治通鑑》（南宋鄂州覆北宋刊龍爪本），卷2，頁2上。

ii. 所徵引原書有篇章名者，應註明篇章名及全書之版本項，例如：

〔北宋〕蘇軾：〈祭張子野文〉，《蘇軾文集》（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卷63，頁1943。

(3) 古籍經後人校釋、整理、作註者，例如：

〔魏〕王弼著，樓宇烈校釋：《老子周易王弼注校釋》（臺北：華正書局，1983年），上編，頁45。

〔唐〕李白著，瞿蛻園、朱金城校注：〈贈孟浩然〉，《李白集校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上冊，卷9，頁593。

6. 報紙 作者：〈篇名〉，《報紙名》版次（或副刊、專刊名稱），年月日。

(1) 中文報紙

丁邦新：〈國內漢學研究的方向和問題〉，《中央日報》第22版，1988年4月2日。

(2) 英文、西文報紙

Michael A. Lev, "Nativity Signals Deep Roots for Christianity in China," *Chicago Tribune* [Chicago] 18 March 2001, Sec. 1, p. 4.

(3) 日文、韓文報紙

〔日〕藤井省三：〈ノーベル文學賞中國系の高行健氏：言語盗んで逃亡する極北の作家〉，《朝日新聞》第3版，2000年10月13日。

7. 網路文章與電子資料庫 作者：〈篇名〉，網站或資料庫名稱，網址，文章發布年月日。檢索文章年月日。

陳劍：〈〈越公其事〉殘簡18的位置及相關的簡序調整問題〉復旦簡帛網，<http://www.gwz.fudan.edu.cn/Web/Show/3044>，2017年5月14日。查詢日期2022年1月11日。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金文工作室：「殷周金文暨青銅器資料庫」，<http://www.ihp.sinica.edu.tw/~bronze>。查詢日期2022年1月11日。

8. 未出版會議論文集 作者：〈篇名〉，主辦單位：《會議名稱》（地點，年月日），頁碼。

林文月：〈八十字述〉，宣讀於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主辦：《林文月先生學術成就與薪傳國際學術研討會》（臺北：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2014年5月○日），頁1-16。

(二)再次徵引

1. 同頁連續出現：

註1 葉慶炳：〈六朝至唐代的他界結構小說〉，《臺大中文學報》第3期（1989年12月），頁10。註2 同前註，頁15。

2. 註腳不接續、不同頁：

註8 葉慶炳：〈六朝至唐代的他界結構小說〉，頁18。

(三)多次徵引

若文章中多次徵引同一本書之材料，可不必作註，而於引文後改用括號註明卷數、篇章名或章節等。如：僖二年《左傳》記載：

夏，晉里克、荀息帥師會虞師，伐虢，滅下陽。先書虞，賄故也。（《左

傳正義》，卷 12，頁 6)

五、文末徵引書目

文末附「徵引書目」不分類，並請不用標記作者國籍與朝代。中文在先，外文在後。中文書目請依作者姓氏筆劃排序；日文依漢字筆畫，若無漢字則依日文字母順序排列；英文與其他西文書目則以字母排序。若作者姓氏筆畫相同或一作者，其作品有兩種以上，則以出版時間為序。

期刊論文、專書論文、論文集論文請完整註明卷期、年月與全文起訖頁數；專書不需頁碼。如：

王叔岷：〈論校詩之難〉，《臺大中文學報》第 3 期，1979 年 12 月，頁 1-5。

李零：〈讀簡筆記：清華楚簡《繫年》第一至四章〉，《吉林大學社會科學學報》第 56 卷第 4 期，2016 年 7 月，頁 168-176。

李濟：〈中國上古史之重建工作及其問題〉，收入張光直、李光謨編：《李濟考古學論文選集》，北京：文物出版社，1990 年，頁 81-87。

李學勤：〈天人之分〉，鄭萬耕編：《中國傳統哲學新論——朱伯崑教授七十五壽辰紀念文集》，北京：九州圖書出版社，1999 年，頁 239-440。

余英時：《歷史與思想》，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76 年。

_____：《宋明理學與政治文化》，臺北：允晨文化實業公司，2004 年。

六、本學報「華語文教學領域」參考資料登錄方式，請依據 APA 之最新格式，中文排列方式以作者姓名筆劃由少到多排列。

《北市大語文學報》投稿者資料表

投稿序號：

姓名	中文： 英文：	共同作者	中文： 英文：
服務單位	中文： 英文：	職 稱	中文： 英文：
著作名稱	中文： 英文： 中文字數： 建議論文送審之專長領域：		
學位論文	碩士	畢業學校	指導教授
	博士	畢業學校	指導教授
通訊方式	電話： E-mail： 地址：		
作者簽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備註：1. 如有兩位以上作者，每位作者均需簽名。 2. 投稿者保證所投稿件為尚未公開發表之原創性論著。			

※請列印簽名後掃描為 PDF，連同文稿電子檔傳至 utch2013@gmail.com
 信件標題請註明「《北市大語文學報》投稿」

《北市大語文學報》 投稿者聲明及著作授權書

著作名稱：

- 一、茲聲明本稿件為授權人自行創作，內容未侵犯他人著作權，且未曾以任何形式正式出版，如有聲明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 二、授權人同意將上述著作無償授權予臺北市立大學及本校認可之其他資料庫，得不限時間、地域與次數，以紙本、微縮、光碟或其他數位化方式重製、典藏、發行或上網，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及教育目的之檢索、瀏覽、列印或下載，以利學術資訊交流。另為符合典藏及網路服務之需求，被授權單位得進行格式之變更。
- 三、本授權為非專屬授權，授權人對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

此致 臺北市立大學

授權人（第一作者）簽名：【 _____ 】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戶籍地址：

電子郵件：

授權人（第二作者）簽名：【 _____ 】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戶籍地址：

電子郵件：

授權人（第三作者）簽名：【 _____ 】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戶籍地址：

電子郵件：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稿件編號：

- 註：1. 本授權書請作者務必親筆簽名；如為合著，每位作者得分開簽名，或有三位以上作者（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複製本表使用。
2. 本授權同意書填妥後請逕擲刊物編輯者。

北市大語文學報

第三十二期

刊期頻率：本刊為半年刊

出版年月：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七月

創刊年月：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

編輯者：北市大語文學報編輯委員會

主編：曾昱夫副教授

編輯委員：林宏佳教授、卓清芬教授、許俊雅教授、陳家煌教授、陳逢源教授
張曉生教授、須文蔚教授
(依姓名筆劃順序排列)

執行編輯：徐禎苓助理教授

編輯助理：林宜萱

封面題字：施隆民教授

發行所：臺北市立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地址：10048 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1號

電話：(02) 23113040-4413

傳真：(02) 23831139

印刷所：聯華打字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延平南路48號6樓

ISSN：2074-5605

GPN：2009800685

UNIVERSITY OF TAIPEI JOURNAL
OF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NUMBER 32

An Examination of Historical Evaluations of Shan Tao
.....Cnen, Kuan-Hua

The Historical Position of *Chongxuan* in Daoist Thought
..... Lin, Dong-Yi

An Analysis of the Literary and Cultural Significance of Lady
Li Rhapsodies in the Tang Dynasty
..... Kuo, Chang-Yu

From Advertisement to Fiction: Counterfeit Medicine Narratives and
Temporal Metaphors in *Shangjie Guiyu Ji*
..... Pan, Chine-Hua

Translating Expert Connoisseurship of Digital Ink: Aesthetic
Appraisal of AI-Generated Calligraphy by Gen-AI e-Pen
..... Chang, Chieh-Ying

July, 2025

